

沈从文全集

沈从文全集

第7卷 ● 小说

沈从文小说全集

虎雏

凤子

都市一妇人

阿黑小史

一个母亲

如蕤集

北京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沈从文全集. 1~17卷/沈从文著.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2.12

ISBN 7-5378-2463-0

I. 沈… II. 沈… III. ①沈从文(1902~1988) - 全集②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现代 IV. C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9777 号

责任编辑:谢中一

陈 洋

美术编辑:任丽凤

印装监制:李建华

沈从文全集(1—17 卷)

沈从文 著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解放路 46 号楼)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人民印刷分公司印刷

*

开本:890×1240 1/32 印张:244 字数:5400 千字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印数:1—3 000 套

*

ISBN 7-5378-2463-0

I·2352 定价:560.00 元

本书所收沈从文作品,北岳文艺出版社享有专有出版权。
未经许可,不得将其全部或部分作品转载、改编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编辑出版。



《沈从文全集》编辑委员会

顾问：汪曾祺 王 序

主 编：张兆和

编辑委员：（按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凌 宇 刘一友

沈虎维 王继志

王亚蓉 向成国

谢中一 张兆和

特约编辑：刘一友 向成国
张永中



作者1931~
1933年在青岛大
学教书时住过的
福山路宿舍

潘大为 摄



1982年与张兆和
在吉首码头



沈从文与夫人张兆和、长子龙朱及九妹岳胡 1935 年在北平



作者1931—
1933年在青島大
学教书时住过的
福山路宿舍

潘大为 攝



1982年与張兆和
在吉首碼頭



作者手迹——《生》的原稿

目 录

沈从文全集

S H E N C O N G W E N Q U A N J I

□ 虎 雏 1

中年.....	3
虎雏.....	15
医生	42
黔小景	68

□ 凤 子 77

《凤子》题记.....	79
凤子	81
一 寄居某地的生活.....	82
二 一个黄昏	86
三 隐者朋友	93
四 某一个晚上绅士的客厅里	98

五 一个被地图所遗忘的一处	
被历史所遗忘的一天	106
六 矿场	117
七 去矿山的路上	121
八 在栗林中	126
九 日与夜	137
十 神之再现	151

☐ 都市一妇人	167
--------------------------------	-----

都市一妇人	169
贤贤	194
厨子	202
静	219

☐ 阿黑小史	229
-------------------------------	-----

《阿黑小史》序	231
油坊	232
病	243
秋	252
婚前	264
雨	275

☐ 一个母亲	287
-------------------------------	-----

《一个母亲》序	289
---------------	-----

一个母亲	292
------------	-----

□ 如蕤集	327
-------------	-----

如蕤	329
----------	-----

三个女性	358
------------	-----

上城里来的人	377
--------------	-----

生	381
---------	-----

早上——一堆土一个兵	388
------------------	-----

节日	392
----------	-----

白日	402
----------	-----

黄昏	418
----------	-----

HUCHU

《虎雏》1932年1月由新中国书局初版。

原目：《中年》、《三三》、《虎雏》、《医生》、
《黔小景》。

《三三》见第9卷《从文小说习作选》。

其余诸篇据新中国书局初版本编入。

中 年

因为在北京××大学里办事的一个朋友，来信寄给久踯在上海的我，那来信上说的是：

……快来吧，你这个疑心重不知自爱的人，别担心到了北京会有什么不吉利事情。你来看看我们如何过日子，这就很可以给你开心了！你不高兴注意我们俗人，我为你预备得有一个好地方，去俗人同熟人都很远，白天同你作伴的是芦苇，晚上陪你谈话的是蛤蟆，还有……你别让我这学科学的人，为了形容一个住处还来费力描写，这天气本还不必令人出汗，可是我因为写这个信，手心已全是汗了。……你来吧，莫要我再写信好了！

我虽被上海方面人说到“很从容”的留在上海过日子，实际上人并不从容，我的表面生活沉静，心上却十分暴躁。因为任何人皆只见到我一个倦于生存的外表，所以任何人皆

不知道我的心如何跳跃。久留在上海，我在糊涂中，也许终会做出一些朋友们认为很糊涂的事情。所以北京一方面来信要我去，上海一方面熟人就劝我走。都以为不妨到北京看看，到后另一个朋友且为我把钱筹好，把一切全预备好了。

因此我坐了两整天的火车，同一个据说是将军的人物，在一个车箱里谈了两整天的空话。车到了正阳门后，从正阳门站下车，白白的太阳还仍然像四年前我所见到的太阳，我跳上一辆多灰的洋车，这洋车向大车过处烟尘骤起的前门拱洞跑去。第四天，我就来到前次给我写信的那个朋友为我预备的空屋里住下了。

朋友夏君把我款待到这个幽僻无人的地方，真使我十分满意。这地方虽为学校安置了许多办事教书人，邻近我住处的却很少。他们住的是闹热地方，我这里，却同旁的屋子相去很远，独立在这宽大花园一角的。

我住的是一个亭子，这亭子据说原从圆明园搬移来的，刻镂极精细的白石亭基，古怪的撑柱横梁，可以使人想象到一些已成为精灵了的故事人物。亭子太大了，故已用白木板壁隔离成两间，我住的是左边的一间，右边却没有入。

亭子外边的景色，诚如朋友所说，是十分美的。芦苇同蛤蟆都在我眼底耳边，不久即完全熟习了。每到黄昏时，我把晚饭吃过后，就爬到亭子外栏杆上去，抱膝看天上的云，并且不久我就知道有两只灰鹤每天照例的休息地方，我知道我屋顶承簷柱上空隙处，有许多麻雀蹲到上面休息，我知道一个小小的黑影在空中晃过时，不是燕子却是一只蝙蝠。

芦苇在我面前展开，这时看来便如一个湖，风过时，偃伏成细碎而长条的波浪。我不是诗人，望到这个照例是无话

可说的。亭子前面有一段缺少芦苇处，全是种有细秧的水田，日里只能见到白腹青羽的燕子，掠水贴地飞去，到了晚上，许多藏在芦苇里的水鸡，皆追逐出来了。朦胧里望到这些黑色小小东西的游戏，这几天又正是真珠梅开放的时节，坐在栏杆上的我，隐约嗅到花香，常常一坐下来就很久很久。

到这个地方来我的确安静多了。上海我住的是地当法租界电车总厂的要道，每日从早到晚我耳朵里都是隆隆的车声，作事总作不好，性情就变成特别容易生气的人了。这几日，上海大致更热了，如果我还留在上海，窗上的西晒使房子像一个甑子，我的文章一定是写不出的。如今我到了这里，每天总能很安静的作我所要作的事情，朋友来看望我时，见到我桌上的成绩，都觉得十分高兴。有时我们坐到栏杆上去谈天，谈到两人平生所经历的地方，谈到六月时清风的可爱，这亭子，实在就是园中一个最好迎受晚凉的亭子，朋友的科学态度，给我的印象，同到这亭子给我的浪漫情绪相纠结，我照例是要发笑的。这地方，使我的确安静多了。

不过，因为这地方是个幽僻无人的地方，我将在我的分上，见到一些关于年青男女觉得极新鲜的事情。这些事情到这里的二十天内，在黄昏里我一共就见过了五次。有两次我看到人家在我常坐的栏杆上接吻。有两次我看到一对人并肩坐在那栏杆上，或者已接过吻了，或者正在等候方便接吻。另外一次我看到一个女人，傍着在那里哭泣。那照例是我初从外边回来，又照例是这些年青人知道我不会在房里，才有这种事情发生的。到后我还是重新跑去，远远的跑到亭子背后松树编成的排道里去了。我将在那里散步，看黄昏里包围的天地，估计到两个人已应当分手时我才敢回去。

回去时，望到刚才有人坐处，我常常只能作苦笑，来到这里的女人，也许就正是一个生来最丑的女人，但同男子来到这无人地方，恰恰在这黄昏里，能够伴着所爱悦的人，默默的，把这一个微抖的嘴唇，贴到那一个微抖的嘴唇上去，两人什么也不说，只默默的拥抱，又默默的离开，这些事，是人生的诗。即或这女子同男子是两个如何卑俗的灵魂，他们到这里来所作的事情，还是像一首诗的。

想起这些情形时，我很觉得软弱了。因为我不是那种读诗的人，我的性情，我的习惯，都不能如一个老人那么冲澹温和，这“人生的诗”有时是很恼怒到我的。诗句已消失了，人已不见了，依约里有时还闻到一种余香，在无风的黄昏里散布。我有点难受了，便躺到床上去。可是不久我仍然又起来了。我仍然出去，坐到适间年青女人所坐处，静静的遐想一切，到后便使我笑起来了。一个中年人的情怀，心情上的小小罪孽，那不消说是常常存在意识里，而又常常要作一些希奇的估计，免不了使自己看来也很惊讶的。

我遇到这些时节，坐到那里常常比平时更久，忘了我晚上工作的时间，也忘了我其他事情。

因为这类事，并不为朋友所知道，所以朋友来时，有时带了一个新的同学过来，总问我：“在这里是不是觉得寂寞，觉得吓怕？”我照例将说：“这里不是使人寂寞的地方，我也并不觉得可怕。我是一个见过许多日头月亮的人，所以你们受不了的我总能忍受下去。”我说到这样话时，朋友听到的意义，却并不同我自己听到的意义一样，因为我这里还包含有一种秘密，这些能够明白“定性分析”或“社会学”或“英国国会之制度”一类学问的年青人，全不知道我这秘密的。

天气渐渐热了，在房中做事，也不大方便了，有时我便移了桌椅出去，茶壶茶杯同墨水瓶之类也得带出去。早上同下午，既不会有人来玩，我都觉得在外面做事，一面望到微风里的芦苇偃伏，一面写些什么时，比枯坐房中尽盘旋到一个故事为方便多了。有时我过××去了，听差忘了为我把一切东西搬进屋里去，回来时，茶壶照例常常是干了的。在去××学校的大路上，我总可以碰到一些××大学的女人，我想象到我茶壶中的茶最后一滴干在谁个口里时，我便仿佛得到了说不分明的东西。也许用我的茶杯喝茶的人，正是那几个成天在园子里收拾花木的粗人，但我曾听到朋友说过，他有一个女同学，喝过亭子里的苦茶。我以为一定不止一个。在我处照料茶水的听差，见到我喝水好像特别喝得多，总得说“天气很热”。我从没有说那茶不是我一个人喝尽的，因为我不愿意他去洗那杯子。

让我从记事册里，检查一下日子，这一天是不是二十七。正是那一天，西山的日头沉到山后背去了，远望西山只剩一抹紫，天上填满了夜云，屋里的灯应当发光了，我因为想起一个可纪念的朋友，心中有点烦乱。晚饭业已吃过了，不知如何心上觉得十分狼狈。平常时节我在这样情形，正同一般故事上常常提到的中年人一样，我是要故意虐待我自己，勉强来工作的。寂寞了，我就作事，我有许许多多文章，就那么写成印好分散到国内各处去了。但另外一时节，心上纷乱了，我一件小事也作不下去，即呆在桌边也觉得无益，就各处跑去。我的住处外边是通西山的大道，历史上很在点名气的圆明园遗址又在附近不远，我毫无目的向任何方向走去，也不至于迷途。西郊附近的地方既是一片平原，当地小村落

人家的狗又从不随便咬人，走夜路没有土匪也没有野狼，故我无目的底走了许久，有时不知不觉走了极远的路，到后觉得不行了，才向一个附近人家雇了一匹小驴回家，回到住处时，大门大致已掩上多时了。

那时我既不能作事，也不打量出去，只好躺在床上，静静的思索一切。从窗口望到外边黄昏的景色，望到为黄昏所侵蚀的亭子上纵横木梁，仿佛有些精灵在我身边。我想起一切人事哀乐的分野。

记起另一时在一个朋友家里吃酒，主人多喝了一杯，稍稍觉得过量了，这朋友拉了我的手，大声的教训我，告我说，他的未婚妻说过我是“永远寂寞的男子”，且说“即或同一个人做一些不规矩的事情，也仍然要想到另外一个事上去，而显得当前行为无聊的。”这人到后结了婚又离婚，那“一言中的”的女子，如今又嫁了一个人了。在我记忆里，却长有这样一个逗人动心的温暖的感觉。那女人的一句话成了我忧郁生活的粮食，我重复念到这一句话时，心中激动的十分厉害。这中年衰弱的心，不为当前生活而注意，却尽在想象中得失里而盘旋。但是，虽想到那些生命的过去，眼前使我心跳的事还是很多！

我的住处的屋外水阁，原是平常时节××学生谈话最好的一处，绕屋的长廊，铺得是极整齐的方砖，这时节长廊一带的真珠梅，开放得正是十分动人，黄昏里，照例常有即或是从脚步声音同微微的气息里也知道是年轻的女人们，伴着她们姊妹朋友，来到这地方。她们从窗外过身时，隐约苗条的身影，以及她们的笑谑，她们的低声谈话，都给我一种动摇，搅起我心上一一些暧昧的不端庄的欲望。这些声音渐渐的远了，

投在我心上所起的微波，也渐渐的平静了，注目到窗外的黄昏，我似乎得到了什么同时也失掉了什么。有时这些年青人立在我的窗外，坐到我作事的椅子上去，轻轻的谈着一切儿女们事情，或只适宜于两个人商量到的事情，在这情形下，我便重新记起了我朋友那个太太说及的一句话，我很沉郁，但我还仍然不惊动这些不速之客，仍然凝视到窗外的黄昏。我很羡慕这个黄昏里的一切，本来这黄昏，应当是一个能领略黄昏的人所占有的，但那时节我仿佛与黄昏无分。一只蝙蝠或一只蝶类，在我的纱窗上作声，听到窗外人为了小小惊讶说出的笑话，本来以为房里没有人的她们，其中一个正要回去了，就常常说，“好像有人在偷听我们的话，我们应当走了”的话时，我心中总十分感动。到后人就当真走了，我那时，很愿意打谁一掌，又仿佛被人打了一掌。

在给一个朋友的信里，我曾经说过那种意思的话：这世界有一些人在“生活”里“存在”，有一些人又在“想象”里“生活”。我自然应属于后面的一种人。坐到水阁前椅子上或栏杆上，与最知心的朋友，捏着手挨着身子，消受这平静美丽的黄昏的人走去了，我一个人便到适间有女人所在处，慢慢的散步来回的走着，把自己分成两个人，谈论到一切问题。我把那最美的词辩给我想象里的另一个人，我自己说的话，总是虽诚实却并不十分聪明的话。到后“我们”就坐下了，“我们”在黄昏里终于沉默了。到那时，我眼睛湿了。我向虚空微笑，向虚空点头，向虚空伸出瘦瘦的手儿，什么也没有捏到。一个大水鸟之类，振动翅膀在我头上飞过去，即刻又消失了，抬起头来搜寻那声音时，才知道天上已有了许多小小星子，正如比喻中女人的眼睛，凝视到我，也不害羞，也

不旁瞬。

我这时躺在床上并不爬起，另一个日子里的黄昏使我出神。

已经夜了，应当使灯发亮了，我还得把一个短短的文章赶到夜里灯下来写完，好明早便可寄发出去。但我并不注意这件事，也不打量出去。我躺在床上，听到园外大路上有大车过身，慢慢的，钝重而闷人的，转动到那两个轮子，我想了好一会保留在我记忆里一切形象的马匹，那些马匹仿佛是我朋友一样，我们有一种真实的友谊。

这塌车到后远去了，于是听到廊的一端有人说话的声音。于是听到有两个人走路脚步的声音，这声音，由于习惯虽还隔得很远，我就明白是一对年青男女了。我知道他们所取的路线，一定要经过我的窗下。我算定他们见到这地方的僻静，要由于男子的提议，稍稍耽搁一会。这两人将在无意中为我带来一点喜悦，同时也带来一点忧愁。

长廊到了我的窗下，因为一个水阁的位置，忽然宽阔展开了。这两人不久就从窗下过身，到了水阁前面，那男的一个，如我可想象的神气，温柔的说：

“不要走了，到这里坐坐吧。”

女的轻轻的说：“这里有人住。”

虽这样说两人似乎仍然停下了。

两人似乎就并肩立在栏杆前面，眺望园中的暮景，沉默了很久时间。

到后什么话也不说，大约女的先走了，男的也跟着走了。听到声音去远以后，我想爬起来在窗边望望。本来还打算到外面去坐坐，忽然又觉得这样一来便触着了别人的忌讳，



也即刻中止了。

过了一会，听到又有了第二种脚步声，在廊下方砖上响着，从声音上我知道这是一个男子的脚步。原来这是我的朋友，这人到了窗下，想从纱窗里瞻望里面，看我是不是留在房里。因为无灯望不分明，就试着问我在不在里面。问了两声我还是静静的躺在床上，默不作答，这朋友到后却又向回路上走去了。

我正觉得我作的事不甚得体，想起来去追回那个朋友，又听到廊下另一端有了声音。我明白是先前那两个人。大约先一时因为恐怕我在房中，所以走到长廊尽头小亭子坐下，到后见到这里有人喊问，也不见屋中有人答应，以为我一定不在住处，所以又同女人来到窗外水阁前面了。

我听到这两个人坐到栏杆上，那个女的把鞋后跟敲着柱子，剥剥的响着。坐了很久，才听到男的说话，男的说了，女的也说，他们似乎在讨论到另一个人另一回事。

说些什么话我先还没有听得清楚，但久了一点，我才知道他们是讨论他们自己，也正如一般人那么在不甚习熟的情人面前，因为谁也没有即刻敢放肆的用那个微抖的嘴唇贴近另一个嘴唇的勇气，所以他们使用一些两人皆知道是废话的言语，支持到这当前不变的形式。他们把言语稍稍加重一点时，我便听到男的说，他自己近来“重了三磅”，女的说医生劝她“吃盐”。这分明全是空话，两人皆非常明白，因为这暮色笼罩一切，这平静美丽的黄昏，不是说盐说肉的时节！到后两人果然沉默了。再过了一会儿时节，我仿佛就听到有些声音，仿佛两人之间有了些小小争持。

这两人之间，一定发生了一种沉默的战争，譬如一只手想

悄悄的搂着一样东西，那另外一只手便抗拒着，一个头想渐渐的并拢到那一个头，头也可以扭着偏着。或者这战争不是一只手的事，各人将使用两只手，各人皆脸儿发烧心儿急跳。

我打量爬起来看看，自然是办不到的，只躺在床上，猜想这战争的结局。我想到女的一定退到柱旁去，先是用手抵拒到一件新的事情，到后手便在意料以内情形下失败了，到后那男的两手，占领了应占领的地方，把女人的腰如一根带子围定，两张灼热的口搜寻到后便合拢去了。这估计，使我全身发抖，然而事实却正如我所估计，我听到嘴唇分离的声音，听到女的轻轻的一个叹息，听到那男子作每一个男子在这情形皆得作到的说明。那男子说：

“××，我先是站在天堂的门边，如今又到过天堂的里面了。”

女的似乎什么也没有说的，只数着自己心儿的跳跃。或者她想起的是这—一个天堂的事，或者她还想起另外一个她自己也不曾到过的天堂。

男的又说：“我幸福得想哭了，信我说的话，我保留到这个平生最美的印象，一定同我生命一样长，一样久。”

女的说：“我不相信，你们的口能欺侮人也能谎人。”

“我向你赌咒。我可以……”

“照例又都会赌咒发誓！”

重新起了战争，两人默默的，在我想象里所估计的情形下沉默了。大致长久的拥抱中，一只手的形势，是不是甘于维持在既得的现状下，我是不甚明白的。我猜想那些有教育的人，为了“好奇”，在一种方便中，他一定要用手旅行到一个新的地方去。他一定为一些新的发现所惊奇，也正如那个

女子为了一些新的行为而害羞一样。仍然是手与手的抵拒，仍然是抵拒而投降了，我重复听到那个女子低低的一声叹息。

只仿佛听到男子说：“我手如今镀了金。”

我的心，我的一切官觉，皆为这一个分量沉重的事情而压迫着。

人事的雷雨过去以后，我到后听到两人低低的笑了。

××学校的大钟响了几下，两人沉默的从长廊走去了，我数着那个女子的鞋底声音，我似乎跟着他们出了□园的大门，我似乎在路旁的电灯下，望到一个秀美苍白的脸子。我似乎听到那个女子在心上计算到自己的行为，把自己的身子，紧傍着那另一个男子。

好久好久我才爬起身来，开了门走出去，傍着那亭柱，站了半天不动。望到深蓝的天空，嵌满了小小星子，我似乎读了一首以人生作题材的诗，这诗的内容，保留到我记忆里，永远不能消失，也永远使我想到这诗的某一章，在脸上作着苦笑。

第二天，听差扫地时，拿了一条小小绸巾来，问是不是我掉下的。我说不是，听差便说一定是昨天女先生们玩时掉下的了，便预备拿回去，但我又把听差叫回来，告他手巾是我的。

听差好像看透了我心上的事，又好像以为正因为 he 猜准了我的心事，怕我生他的气，故告给我这手巾是在廊下拾起的。他见我作声，俨然我的墨水瓶即刻就要抛掷到他头上去了，就忙把手巾放到桌上，忙退出去了。

望到手巾好像如露水湿透了的样子，我说：“你倒一点水来吧，我有用处。”

水来后，本为预备把这手巾洗洗，到后却又想起了什么事情，不愿意洗了。

朋友□君来谈天，当笑话似的，说我黄昏时节，如到外边去跑跑，则这个地方，会有年青人赏识它的幽僻无人，作一些新鲜事情。我记到昨天的事，同另外那一条收藏在箱子里的手巾，我不愿理会我那个朋友的疯话，只坐到栏杆上去，要朋友告我这时芦苇里树林里有多少种鸟声。

我心想，这个五月结束，六月还刚开始！过了一会，忽然问朋友，到暑假时，是不是有许多年青男女学生都得回去，朋友大致这时正在考虑到一种黄昏里叫得动人的雀儿，想明白这鸣声同它的性生活有何等关系，所以就回答我说：

“凡是大声的叫，如杜鹃播谷一类，它的伴侣一定同它隔得很远。”

我说：“我问你的是人，不是鸟。”

朋友还是不明白，就说：“人自然不同。人并不叫，因为比鸟进步多了。”

听到朋友这答非所问的错误处，我只能皱了眉头望那博学朋友，什么话也不说了。

朋友走后我躺到床上去，等候黄昏的重来，黄昏终于又悄悄的来了。

上海关心到我生活的人，来信问，是不是人到了北京好一点？回信却说，很愿意再回上海。

廿年六月廿一写于北京西郊十月改于青岛

本篇发表于《新月》第3卷第10期（原刊未标明出版时间）。署名沈从文。这是作者以《中年》为篇名的作品之一。

虎 雏

我那个做军官的六弟七年到上海时，带来了一个勤务兵，见面之下就同我十分谈得来，因为我从他口上打听出了多少事情，全是我想明白终无法可以明白的。六弟到南京去同政府接洽事情时，就把他丢在我的住处。这小兵使我十分中意，我到外边去玩玩时，也常常带他一起去，人家不知道的，都以为这就是我的弟弟，有些人还说他很像我的样子。我不拘把他带到什么地方去，见到的人总觉得这小兵不坏。其实这小孩真是体面得出众的。一副微黑的长长的脸孔，一条直直的鼻子，一对秀气中含威风的眉毛，两个大而灵活的眼睛，都生得非常合式，比我六弟品貌还出色。

这小兵乖巧得很，气派又极伟大，他还认识一些字，能够看《建国大纲》，能够看《三国演义》。我的六弟到南京把事办完要回湖南军队里去销差时，我就带开玩笑似的说：

“军官，咱们俩商量一下，把你这个年轻的当差的留下给我，我来培养他，他会成就一些事业。你瞧他那样子，是还值得好好儿来料理一下的！”

六弟先不大明白我的意思，就说我不应当用一个副兵，因为多一个人就多一种累赘。并且他知道我脾气不好，今天欢喜的自然很有趣味，明天遇到不高兴时，送这小子回湘可不容易。

他不知道我意思是要留他的副兵在上海读书的，所以说我不应当多一个累赘。

我说：“我不配用一个副兵，是不是？我不是要他穿军服，我又不是军官，用不着这排场！我要他穿的是学校的制服，使他读点书。”我还说及“倘若机会使这小子傍到一个好学堂，我敢断定他将来的成就比我们弟兄高明。我以为我所估计的绝不会有什么差错，因为这小兵决不会永远做小兵的。可是我又见过许多人，机会只许他当一个兵，他就一辈子当兵，也无法翻身。如今我意思就在另外给这小兵一种机会，使他在一个好运气里，得到他适当的发展。我认为我是这小兵的温室。”

我的六弟听到了我这种意见，他觉得十分好笑，大声的笑着。

“你在害他！”他很认真的样子说：“你以为那是培养他，其中还有你一番好意值得感谢，你以为他读十年书就可以成一个名人，这真是做梦！你一定问过他了，他当然答应你说这是很好的。这个人不止是外表可以使你满意，他的另外一方面做人处，也自然可以逗你欢喜。可是你试当真把他关到学校里去看看，你就可以明白一个作了一阵勤务兵到野蛮地方长大的人，是不是还可以读书了。你这时告他读书是一件好事，同时你又引他去见那些大学教授以及那些名人，你口上即不说这是读书的结果，他仍然知道这些人因为读书才那

么舒服尊贵的。我听到他告我，你把他带到那些绅士的家中去，坐在软椅上，大家很亲热和气的谈着话，又到学校去，看看那些大学生，走路昂昂作态，仿佛家养的公鸡，穿的衣服又有各种样子，他实在也很羡慕。但是他正像你看军人一样，就只看到表面。你不是常常还说想去当兵吗？好，你何妨去试试？我介绍你到一个队伍里去试试，看看我们的生活，是不是如你所想象的美，以及旁人所说及的坏。你欢喜谈到，你去详细生活一阵好了。等你到了那里拖一月两月，你才明白我们现在的队伍，是些什么生活。平常人用自己物质爱憎与自己道德观念作标准，批评到与他们生活完全不同的军人，没有一个人说得较对。你是退伍的人，十年来什么也变迁了，你如今再去看看，你就不会再写那种从容疏放的军人生活回忆了。战争使人类的灵魂野蛮粗糙，你能说这句话却并不懂他的意思。”

我原来同我六弟说的，是把他的新兵留下来读书的事，谁知平时说话不多的他，就有了那么多空话可说。他的话中意思，有笑我是书生的神气。我因为那时正很有一点自信，以为环境可以变更任何人性，且有点觉得六弟的话近于武断了。我问他当了兵的人就不适宜于进一个学校去的理由，是些什么事，有些什么例子。

六弟说：“二哥，我知道你话里意思有你自己。你正在想用你自己作辩护，以为一个兵士并不较之一个学生为更无希望。因为你是一个兵士。你莫多心，我不是想取笑你，你不是很有些地方觉得出众吗？也不只是你自己觉得如此，你自己或许还明白你不会做一个好军人，也不会成一个好艺术家。（你自己还承认过不能做一个好公民，你原是很有自知之明！）

人家不知道你时，人家却异口同声称赞过你！你在这情形下虽没有什么得意，可是你却有了一种不甚正确的见解，以为一个兵士同平常人有同样的灵魂这一件事情。我要纠正这个，你这是完全错误的了。平常人除了读过几本书学得一些礼貌和虚伪外，什么也不会明白，他当然不会理解这类事情。但是你不应当那么糊涂。这完全是两种世界两种阶级，把它牵强混合起来，并不是一个公平的道理！你只会做梦，打算一篇文章如何下手，却不能估计一件事情。”

“你不要说我什么，我不承认的。”我自然得分辩，不能为一个军官说输。“我过去同你说到过了，我在你们生活里，不按到一个地方好好儿的习惯，好好儿的当一个下级军官，慢慢的再图上进，已经算是落伍了的军人。再到后来，逃到另外一个方向上来，又仍然不能服从规矩，于目下的习俗谋妥协，现在成为不文不武的人，自然还是落伍。我自己失败，我明白是我的性格所成，我有一个诗人的气质，却是一个军人的派头，所以到军队人家嫌我懦弱，好胡思乱想，想那些远处，打算那些空事情，分析那些同我在一处的人的性情，同他们身分不合。到读书人里头，人家又嫌我粗率，做事麻胡^①，行为简单得怕人，与他们身分仍然不合。在两方面皆得不到好处，因此毫无长进，对生活且觉得毫无意义。这是因为我的体质方面的弱点，那当然是毫无办法的。至于这小副兵，我倒不相信他仍然像我这样子。”

“你不希望他像你，你以为他可以像谁？还有就是他当然也不会像你。他若当真同你一样，是一个只会做梦不求实际，只会想象不要生活的人，他这时跟了我回去，机会只许他当兵，他将来还自然会做一个诗人。因为一个人的气质虽由于

环境造成，他还是将因为另外一种气质反抗他的环境，可以另外走出一条道路。若是他自己不觉到要读书，正如其他人一样，许多人从大学校出来，还是做不出什么事业来。”

“我不同你说这种道理，我只觉得与其把这小子当兵，不如拿来读书，他是家中舍弃了的人，把他留在这里，送到我们熟人办的那个××中学校去，又不花钱，又不费事，这事何乐不为。”

我的六弟好像就无话可说了，问我××中学要几年毕业。我说，还不是同别的中学一个样子，六年就可以毕业吗？六弟又笑了，摇着那个有军人风的脑袋。

“六年毕业，你们看来很短，是不是？因为你说你写小说至少也要写十年才有希望，你们看日子都是这样随便，这一点就证明你不是军人，若是军人，他将只能说六个月的。六年的时间，你不过使这小子从一个平常中学卒业，出了学校找一个小事做，还得熟人来介绍，到书铺去当校对，资格还发生问题。可是在我们那边，你知道六年的时间，会使世界变成什么样子没有？一个学生在六年内还只有到大学的资格，一个兵士在六年内却可以升到团长，这个事比较起来，相差得可太远了。生长在上海，家里父兄靠了外国商人供养，做一点小小事情，慢慢的向上爬去，十年八年因为业务上谨慎，得到了外国资本家的信托，把生活举起，机会一来就可以发财，儿子在大学毕业，就又到洋行去做写字，这是上海洋奴的人生观。另外不作外国商人的奴隶，不作官，宁愿用自己所学去教书，自然也还有人。但是你若没有依傍，到什么地方去找书教。你一个中学校出身的人，除了小学还可以教什么书？本地小学教员比兵士收入不会超过一倍，一个稍有作

为的兵士，对于生活改变的机会，却比一个小学教员多十倍；若是这两件事平平的放在一处，你意思选择什么？”

我说：“你意思以为六年内你的副兵可以做一个军官，是不是？”

“我的意思只以为他不宜读书。因为你还不宜于同读书人在一处谋生活，他自然更不适当了。”

我还想对于这件事有所争论，六弟却明白我的意思，他就抢着说：“你若认为你是对的，我尽你试验一下，尽事实来使你得到一个真理。”

本来听了他说的一些话，我把这小子改造的趣味已经减一半了，但这时好像故意要同这一位军官闹气似的，我说：“把他交给我再说。我要他从国内最好的一个大学毕业，才算是我的主张成功。”

六弟笑着，“你要这样麻烦你自己，我也不好意思坚持了。”

我们算是把事情商量定局了，六弟三天即将回返湖南，等他走后我就预备为这未来的学士，找朋友补习数学和一切必需学问，我自己还预备每天花一点钟来教他国文，花一点钟替他改正卷子。那时是十月，两月后我算定他就可以到××中学去读书了。我觉得我在这小兵身上，当真会做出一分事业来，因为这一块原料是使人不能否认可以治成一件值价的东西的。

我另外又单独的和这个小兵谈及，问他是不是愿意不回去，就留在这里读书，他欢喜的样子是我描摹不来的。他告我不愿意做将军，愿意做一个有知识的平民。他还就题发挥了一些意见，我认为意见虽不高明，气概却极难得的。到后

我把我们的谈话同六弟说及，六弟总是觉得好笑，我以为这是六弟军人顽固自信的脾气，所以不愿意同他分辩什么。

过了三天，三天中这小副兵真像我的最好的兄弟，我真不大相信有那么聪颖懂事的人。他那种识大体处，不拘为什么人看到时，我相信都得找几句话来加以赞美才会觉得不辜负这小子。

我不管六弟样子怎么冷落，却不去看他那颜色，只顾为我的小朋友打算一切。我六弟给过了我一百块钱，我那时在另外一个地方，又正得到几十块钱稿费，一时没有用去，我就带了他到街上去，为他看应用东西。我们又到另一处去看中了一张小床，在别的店铺又看中其他许多东西。他说他不欢喜穿长衣，那个太累赘了一点，我就为他定了一套短短黑呢中山服，制了一件粗毛呢大衣。他说小孩子穿方头皮鞋合式一点，我就为他定制了一双方头皮鞋。我们各处看了半天，估计一切制备齐全，所有钱已用去一半，我还好像不够的样子，倒是他说不应当那么用钱，我们两个人才转回住处。我预备把他收拾得像一个王子，因为他值得那么注意。我预备此后要使他天才同年龄一齐发展，心里想到了这小子二十岁时，一定就成为世界上一个理想中的完人。他一定会音乐和图画，不擅长的也一定极其理解。他一定对于文学有极深的趣味，对于科学又有极完全的知识。他一定坚毅诚实，又一定健康高尚。他不拘做什么事都不怕失败，在女人方面，他的成功也必然如其他生活一样。他的品貌与他的德行相称，使同他接近的人都觉得十分爱敬。……

不要笑我，我原是一个极善于在一个小事情上做梦的人，那个头顶牛奶心想二十年后成家立业的人是我所心折的一个

知己，我小时听到这样一个故事，听人说到他的牛奶泼在地上时，大半天还是为他惆怅。如今我的梦，自然已经早为另一件事破灭了。可是当时我自己是忘记了我的奢侈夸大想象的，我在那个小兵身上做了二十年梦，我还把二十年后的梦境也放肆的经验到了。我想到这小子由于我的力量，成就了一个世界上最完全最可爱的男子，还因为我的帮助，得到一个恰恰与他身分相称的女子作伴，我在这一对男女身边，由于他人的幸福，居然能够极其从容的活到这世界上。那时我应当已经有了五十多岁，我感到生活的完全，因为那是我的一件事业，一种成功。

到后只差一天六弟就要回转湖南销差去了，我们三人到一个照相馆里去拍了一个照相。把相照过后，我们三人就到××戏院去看戏，那时时候还不到，故就转到××园里去玩。在园里树林子中落叶上走着，走到一株白杨树边，就问我的小朋友，爬不爬得上去，他说爬得上去。走了一会，又到一株合抱大枫树边，问这个爬不爬得上去，他又说爬得上去。一面走就一面这样说话，他的回答全很使我满意。六弟却独在前面走着，我明白他觉得我们的谈话是很好笑的。到后听到枪声，知道那边正有人打靶，六弟很高兴的走过去，我们也跟了过去，远远的看那些人伏在一堵土堆后面，向那大土堆的白色目标射击，我问他是不是放过枪，这小子只向着六弟笑，不敢回答。

我说：“不许说谎，是不是亲自打过？”

“打过一次。”

“打过什么？”

这小子又向着六弟微笑，不敢回答。

六弟就说：“不好意思说了吗？二哥你看起他那样子老实温和，才真是小土匪！为他的事我们到××差一点儿出了命案。这样小小的人，一拳也经不起，到××去还要同别的人打架，把我手枪偷出去，预备同人家拼命，若不是气运，差一点就把一个岳云学生肚子打通了。到汉口时我检查枪，问他为什么少了一颗子弹，他才告我在长沙同一个人打架用了的。我问他为什么敢拿枪去打人，他说人家骂了他丑话，又打不过别人，所以想一枪打死那个人。”

六弟觉得无味的事，我却觉得更有趣味，我揪着那小子的短头发，使他脸望着我，不好躲避，我就说，“你真是英雄，有胆量。我想问你，那个人比你大多少？怎么就会想打死他？”

“他大我三岁，是岳云中学的学生，我同参谋在长沙住在××，六月里我成天同一个军事班的学生去湘河洗澡，在河里洗澡，他因为洒水比我慢了一点，和他的同学，用长沙话骂我屁股比别人的白，我空手打不过他，所以我想打死了他。”

“那以后怎么又不打死他？”

“打了一枪不中，子弹捎了膛，我怕他们捉我，所以就走脱了。”

六弟说：“这种性情只好去当土匪，半年就可以做大王。”

我说：“我不承认你这句话。他的胆量使他可以做大王，也就可以使他做别的伟大事业。你小时也是这样的。同人到外边去打架胡闹，被人用铁拳星打破了头，流满了一脸的血，说是不许哭，你就不哭，你所以现在做军官，也不失为一个好军人。若是像我那么不中用，小时候被人欺侮了，不能报

仇，就坐在草地上去想，怎么样就学会了剑仙使剑的方法，飞剑去杀那个仇人，或者想自己如何做了官，派家将揪着仇人到衙门来打他一千板屁股，出出这一口气。单是这样空想，有什么用处？一个人越善于空想，也就越近于无用，我就是最好的榜样。”

六弟说：“那你的脾气也不是不好的脾气，你就是因为这种天赋的弱点，成就了你另外一个天赋的长处。若是成天都想摸了手枪出去打人，你还有什么创作可写。”

“但是你也知道多少文章就是多少委屈。”

“好，我汉口那把手枪就送给你，要他为你收着，从此有什么被人欺侮的事，就要这个小英雄去替你报仇好了。”

六弟说得我们大家都笑了。我向小兵说，假若有一把手枪，将来我讨厌什么人时，要你为我去打死他们，敢不敢去动手？他望了我笑着，略略有点害羞，毅然的说“敢。”我很相信他的话，他那态度是诚恳天真，使人不能不相信的。

我自然是用不着这样一个镖客喔！因为始终我就没有一个仇人值得去打一枪。有些人见我十分沉静，不大谈长道短，间或在别的事上造我一点谣言，正如走到街上被不相识的狗叫了一阵的样子，原因是我不大理会他们，若是稍稍给他们一点好处，也就不至于吃惊受吓了。又有些自己以为读了很多书的人，他不明白我，看我不起，那也是平常的事。至于女人都不欢喜我，其实就是我把逗女人高兴的地方都太疏忽了一点，若我觉得是一种仇恨，那报仇的方法，倒还得另外打算，更用不着镖客的手枪了。

不过我身边有了那么一个勇敢如小狮子的伙伴，我一定从此也要强干一点，这是我顶得意的。我的气质即或不能许

我行为强梁，我的想象却一定因为身边的小伴，可以野蛮放肆一点。他的气概给了我一种气力，这气力是永远还能存在而不容易消灭的。

那天我们看的电影是《神童传》，说一个孤儿如何奋斗成就一生事业。

第二天，六弟就动身回湖南去了。因六弟坐飞机去，我们送他到飞机场，六弟见我那种高兴的神气，不好意思说什么扫兴的话批评到小兵，他当到小兵告我，若是觉得不能带他过日子时，就送到南京师部办事处去，因为那边常有人回湖南，他就仍然可以回去。六弟那副坚决冷静的样子，使我感到十分不平，我就说：

“我等到你后来看他的成就，希望你不要再用你的军官身分看待他！”

“那自然是好的。你自信能成就他，恐怕的是他不能由你的造就。你就留下他过几个月看看吧。”

我纠正他的前面一句话大声的说：“过几年。”

六弟忙说：“好，过几年，一件事你能过几年不变，我自然也高兴极了。”

时间已到，六弟坐到飞机客座里去，不一会这飞机就走开了，我们待飞机完全不见时方回家来。回来时我总记到六弟那种与我意见截然相反的神气，觉得非常不平，以为六弟真是一个军人，看事情都简单得怕人，自信成见极深，有些地方真似乎顽固得很。我因为六弟说的话放在心上，便觉得更想耐烦来整顿我这个小兵，我也就想用事实来打破六弟的成见，我以为三年后暑假带这小兵回乡时，将让一切人为我处理这小孩子的成绩惊讶不已。

六弟走后我们预定的新生活便开始了，看看小兵的样子，许多地方聪明处还超过了我的估计，读书写字都极其高兴，过了四天，数学教员也找到了，教数学的还是一个大学教授！这大教授一到我处，见到这小兵正在读书，他就十分满意，他说：“这小朋友我很爱他，真是一个笑话。”我说：“那就妙极了，他正在预备考××中学，你大教授权且来尽义务充一个小学教员，教他乘法除法同分数吧。”这大教授当时毫不迟疑就答应了。

许多朋友都知道我家中有一个小天才的事情了，凡是来到我住处玩的，总到亭子间小朋友处去谈谈。同了他玩过一点钟的，无一人不觉得他可爱，无一人不觉得这小子将来成就超过自己。我的朋友音乐家××，就主张这小朋友学提琴，他愿意每天从公共租界极北跑来教他。我的朋友诗人××，又觉得这小孩应当成一个诗人。还有一个工程学教授宋先生，他的意见却劝我送小孩子到一个极严格的中学校去，将来卒業若升入北洋大学时，则他愿意帮助他三年学费。还有一个律师，一个很风趣的人，他说，“为了你将来所有作品版权问题，你得让他成一个有名的律师，才有生活保障。”

大家都愿意这小朋友成为自己的同志，且因这个原故，他们各个还向我解释过许多理由。为什么我的熟人都那么欢喜这小兵，当时我还不明白，现在才清楚，那全是这小兵有一个迷人的外表。这小兵，确实是太体面一点了。我的自信，我的梦，也就全是为那个外表所骗而成的！

这小兵进步是很快的，一切都似乎比我预料得还顺利一点，我看到我的计画，在别人方面的成功，感到十分快乐。为了要出其不意使六弟大吃一惊，目前却不将消息告给六弟。

为这小兵读书的原因，本来生活不大遵守秩序的我，也渐渐找出秩序来了。我对于生活本来没有趣味，为了他的进步，我像做父亲的人在佳子弟面前，也觉得生活还值得努力了。

每天我在我房中做事情，他也在他那间小房中做事情。到吃饭时就一同往隔壁一个外国妇人开的俄菜馆吃牛肉汤同牛排。清早上有时到××花园去玩，有时就在马路沿走走。晚上饭后应当休息一会儿时节，不是我为他学西北绥远包头的故事，就是学东北的故事。有时由他说，则他可以告我近年来随同六弟到各处剿匪的事情，他用一种诚实动人的湘西人土话，说到六弟的胆量。说到六弟的马。说到在什么河边滩上用盒子枪打匪，他如何伏在一堆石子后面，如何船上失了火，如何满河的红光。又说到在什么洞里，搜索残匪，用烟子薰洞，结果得到每只有三斤多重的白老鼠一共有十七只，这鼠皮近来还留在参谋家里。又说到名字叫作“三五八”的一个苗匪大王，如何勇敢重交情，不随意抢劫本乡人。凡事由于这小兵说来，搀入他自己的观念，仿佛在这些故事的重述上，见到一个小小的灵魂，放着一种奇异的光，我在这类情形中，照例总是沉默到一种幽杳的思考里，什么话也没有可说。因这小朋友观念、感想、兴味的对照，我才觉得我已经像一个老人：再不能同他一个样子了。这小兵的人格，使我在反省中十分忧郁，我在他这种年龄上时，却除了逃学胡闹或和了一些小流氓蹲在土地上掷骰子赌博以外，什么也不知道注意的。到后我便和他取了同样的步骤，在军队里做小兵，极荒唐的接近了人生。但我的放荡的积习，使我在作书记时，只有一件单汗衣，因为自己一洗以后即刻落下了行雨，到下楼吃饭时还没有干，不好意思赤膊到楼下去同副官们吃

饭，我就饿过一顿饭。如今这小兵，却俨然用不着人照料也能够站起来成一个人。因为小兵的人格，想起我的过去，以及为过去积习影响到的现在，我不免感觉到十分难过。

日子从容的过去，一会儿就有了一个月，小兵同我住在一处，一切都习惯了，有时我没有出门，要他到什么地方去看看信，也居然做得很好。有时数学教员不能来，他就自己到先生那里去。时间一久，有些性质在我先时看来，认为是太粗鲁了一点的，到后也都没有了。

有一天，我得到我的六弟由长沙来的一个信，信上说着：

……二哥，你的计画成功了没有？你的兴味还如先前那样浓厚没有？照我的猜想，你一定是早已觉得失败了。我同你说到过的，“几个月”你会觉得厌烦，你却说“几年”也不厌烦，我知道你这是一句激出来的话，你从我的冷静里，看出我不相信你能始终其事，你样子是非常生气的。可是你到这时一定意见稍稍不同了。我说这个时，我知道，你为了骄傲，为了故意否认我的见解，你将仍然能够很耐烦的管教我们的小兵，你一定不愿意你做的事失败。但是，明明白白这对你却是很苦的，如今已经快到两个月了，你实在已经够受了，当初小孩子的劣点以及不适宜于读书的根性，倘若当初是因为他那迷人的美使你原谅疏忽，到如今，他一定使你渐渐的讨厌了。

……我希望你不要太麻烦自己。你莫同我争执，莫因拥护你那做诗人的见解，在失败以后还不愿意认账。

我知道你的脾气，因为我们为这件事讨论过一阵，所以你这时还不愿意把小兵送回来，也不告我关于你们的近状。可是我明白，你是要在这小子身上创造一种人格，你以为由于你的照料，由于你的教育，可以使他成为一个好人。但是这是一种夸大的梦，永远无从实现的。你可以影响一些人，使一些人信仰你，服从你，这个我并不否认的。但你并不能使那个小兵成好人。你同他在一处，在他是不相宜的，在你也极不相宜。我这时说这个话时也许仍然还早了一点，可是我比你懂那个小兵，他跟我两年，我知道他是什么材料。他最好还是回来，明年我当送他到军官预备学校去，这小子顶好的气运，就是在军队中受一种最严格的训练，他才有用处，才有希望。

……你不要以为我说的话近于武断，我其实毫无偏见。现在有个同事王营长到南京来，他一定还得到上海来看看你，你莫反对我这诚实的提议，还是把小兵交给那个王同事带回去。两个月来我知道你为他用了很多的钱，这是小事，最使我难过的，还是你在这个小兵身上，关于精神方面损失得很多，将来出了什么事，一定更有给你烦恼处。

……你觉得自信并不因这一次事情的失败而减去，我同你说一句笑话，你还是想法子结婚。自己的小孩，或者可以由自己意思改造，或者等我明年结婚后，有了小孩，半岁左右就送给你，由你来教养培植。我很相信你对小孩教育的认真，一定可以使小孩子健康和聪敏，但一个有了民族积习稍长一点的孩子，同你在一块，会发生许多纠纷。

.....

六弟的信还是那么军人气度，总以为我是失败了，而在斗气情形下勉强同他的小兵过日子的。尤其他说到那个“民族”积习，使我很觉得不平。我很不舒服，所以还想若果姓王的过两天来找寻我时，我将不会见他。

过了三天，我同小兵出外到一个朋友家中去，看从法国寄回来的雕刻照片，返身时，二房东说有一个军官找我，坐了一会留下一个字条就走了。看那个字条，才知道来的就是姓王的，先是六弟只说同事王营长，如今才知道六弟这个同事，却是我十多年前的同学。我同他在本乡军士技术班做学生时，两个人成天皆从家中各扛了一根竹子，预备到学校去练习撑篙跳，我们两个人年纪都极小，每天穿灰衣着草鞋扛了两根竹子在街上乱撞，出城时，守城兵总开玩笑叫我们做小猴子，故意拦阻说是小孩子不许扛竹子进出，恐怕戳坏他人的眼睛。这王军官非常狡猾，就故意把竹子横到城门边，大声的嚷着说是守城兵抢了他的撑篙跳的杆儿。想不到这人如今居然做营长了。

为了我还想去看看我这个同学，追问他撑篙跳进步了多少，还想问他，是不是还用得着一根腰带捆着身上，到沙里去翻筋斗。一面我还想带了小兵给他看看，等他回去见到六弟时，使六弟无话可说，故当天晚上，我们在大中华饭店就见面了。

见到后一谈，我们提到那竹子的事情，王军官说：

“二爷，你那个本领如今倒精细许多了，你瞧你把一丈长的竹子，缩短到五寸，成天拿了他在纸上画，真亏你！”

我说：“你那一根呢？”

他说：“我的吗？也缩短了，可是缩短成两尺长的一枝笛子。我近来倒很会吹笛子。”

我明白他说的意思，因为这人脸上瘦瘦白白的，我已猜到他是吃大烟了。我笑着装作不甚明白的神气，“吹笛子倒不坏，我们小时都只想偷道士的笛子吹，可是到手了也仍然发不成声音来。”

军官以为我愚笨，领会不到他所指的笛子是什么东西，就极其好笑。“不要说笛子吧，吹上了瘾真是讨厌的事！”

我说：“你难道会吃烟了吗？”

“这算奇怪的事吗？这有什么会不会？这个比我们俩在沙坑前跳三尺六容易多了。不过这些事倒是让人一着较好，所以我还在可有可无之间，好像唱戏的客串，算不得脚色。”

“那么，我们那一班学撑篙跳的同学，都把那竹子截短了。”

“自然也有用不着这一手的，不过习惯实在不大好，许多拿笔的也拿‘枪’，无从编遣。”

说到这里我们记起了那个小兵了，他正站在窗边望街，王军官说：

“小鬼头，你样子真全变了，你参谋怕你在上海捣乱，累了二先生，要你跟我回去，你是想做博士，还想做军官？”

小兵说：“我不回去。”

“你跟了二先生这么一点日子，就学斯文得没有用处了，你引我的三多到外面玩玩去。你一定懂得到‘白相’了。你就引他到大马路白相去，不要生事，你找个小馆子，要三多请你喝一杯酒，他才得了许多钱。他想买靴子，你引他买去，

可不要买像巡捕穿的。”

小兵听到王军官说的笑话，且说要他引带副兵三多到外面去玩，望着我只是笑，不好作什么回答。

王军官又说：“你不愿同三多玩，是不是？你二先生现在到大学堂教书，还高兴同我玩，你以为你就是学生，不能同我副兵在一起白相了吗？”

小兵见王军官好像生了气，故意拿话窘着他，不会如何分辩，脸上显得绯红。王军官便一手把他揪过去，“小鬼头，你穿得这样体面，人又这样标致，同我回去，我为你做媒讨老婆，不要读书了吧。”

小兵益觉得不好意思，又想笑又有点怕，望着我想我帮帮他的忙，且听我如何吩咐，他就照样做去。

我见到我这个老同学爽利单纯，不好意思不让他陪勤务兵出去玩，我就说：“你熟习不熟习买靴子的地方？”

他望了我半天，大约又明白我不许他出去，又记到我告过他不许说谎，所以到后才说：“我知道。”

王军官说：“既然知道，就陪三多去。你们是老朋友，同在一堆，你不要以为他的军服就辱没了你的身分。你的样子倒像学生，你的心可不是学生。你莫以为我的勤务兵相貌蠢笨，将军多像猪，三多是有将军的分的。你们就去吧，我同你二先生还要在这里谈话，回头三多请你喝酒，我就要二先生请我喝酒。……”

王军官接着就喊：“三多，三多。”那副兵当我们来时到房中拿过烟茶后，出去似乎就正站立在门外边，细听我们的谈话，这时听到营长一叫，即刻就进来了。

这副兵真像一个将军，年纪似乎还不到十六岁，全身就结

实得如成人,身体虽壮实却又非常矮短,穿的军服实在小了一点,皮带一束因此全身崩得紧紧的如一木桶,衣服同身体便仿佛永远在那里作战。在一种紧张情形中支持,随时随处身上的肉都会溢出来,衣服也会因弹性而飞去。这副兵样子虽痴,性情却十分好,他把话都听过了,一进来就笑嘻嘻的望着小兵。

王军官一见到自己勤务兵的痴样子,做出十分难受的神情:“三大人,我希望你相信我的忠告,少吃喝一点,少睡一点!你到外面去瞧瞧,你的肉快要炸开了。我要你去爬到那个洋秤上去过一下磅,看这半个月来又长了多少,你磅过没有?人家有福气的人肥得像猪,一定是先做官再发体,你的将军还没有得到,在你的职务上就预先发起胖来,将来怎么办?”

那勤务兵因为在我面前被王军官开着玩笑,仿佛一个十几岁处女一样,十分腼腆害羞,说道:“我不知为什么总要胖。”

“沈参谋告你每天喝醋一碗,你试验过没有?”

那勤务兵说不出话来,低下头去,很有些地方像《西游记》上的猪八戒,在痴呆中见出妩媚。我忍不住要笑了,就拈了一枝烟来,他见到时赶忙来刮自来火。我问他,是什么乡下的,今年有了多大岁数?他告我他是××的人,搬到城里住,今年还只十六岁。我又问他为什么那么胖,他十分害羞的告我说,是因为家中卖牛肉同酒,小小儿吃肉就发了膘。

王军官告三多可以跟着小兵去玩,我不好意思不让他们去,到后两人就出去了。

我同这个老同学谈了许多很有趣味的話,到后我就说:“营长,你刚才说的你的未来将军请我的未来学士喝酒,我就来做东,只看你欢喜吃什么口味。”

王军官说:“什么都欢喜,只是莫要我拿刀刀叉叉吃盘中的

饭,那种罪我受不了。”

.....

第二天我们早约定了要到王军官处去的,因为一去我怕我的“学士”又将为他的“将军”拖去,故告诉他,今天不要出去,就在家中读书,等一会儿一个杜先生同一个孙先生或许还要来。(这些朋友是以到我处看看小兵为快乐的。)我又告他,若是杜教授来了,他可以接待客人到他小房间里去,同客人玩玩。把话嘱咐过后,我就到大中华饭店找寻王军官去了。晚上我们一同到一个电影院去消磨了两个钟头,那时已经快要十二点钟了,我很担心一个人留在家中的小兵,或者还等候着我没有睡觉,所以就同王军官分了手。约好明天我送他上车过南京。回来时,我奇怪得很,怎么不见了小兵。我先以为或者是什么朋友把他带走看戏去了,问二房东有什么朋友来找我,二房东恰恰日里也没有在家,回来时也极晏。我又问到二房东家的用人,才知道下午有一个大块头兵士来邀他出去,出门时还是三点钟以前。我算定这兵士就是王军官处那个勤务兵,来邀他玩,他又不好推辞,以为这一对年轻人一定是到什么热闹场所去玩,所以把回家的时间也忘却了,当时我就很生气,深悔昨天不应该带他到那里去,今天又不该不带他去。

我坐在房中等着,预备他回来时为他开门,一直等过了十二点还毫无消息。我以为不是喝醉了酒,就一定是在外面闯了乱子,不敢回来,住到那将军住处去了,这些事我认为全是那个王军官的副兵勾引成功的,所以非常愤恨那个小胖子。我想我此后可再不同这军官来往了,再玩一天我的学士就会学坏,使我为他所有一切的打算,都将付之泡影。

到十二点后他不回来,我有点疑心,就到他住身的亭子间

去,看看是不是留得什么字条,看了一下,却发现了他那个箱子位置有点不同,蹲下去拖出箱子看看,他的军衣都不见了,我忽然明白他是做些什么事了,非常生气,跑回到我自己房中来,检察我的箱子同写字台的抽屉,什么东西都没有动过,一切秩序井然如旧,显然他是独自私逃走去的。我恐怕王军官那边还闹了乱子,损失了什么东西,赶快又到大中华饭店去,到时正见王军官生气骂茶房,见我来了才不作声,还以为我是来陪他过夜的,就说:

“来的好极了,我那将军这时还不回来,莫非被野鸡捉去了!”

我说:“恐怕他逃了,你赶快清查一下箱子,有些东西失落没有。”

“那里有这事,他不会逃的。”

“我来告你,我的学士也不在家了!你的将军似乎下午三点钟时候,就到我住处邀他,两人一块儿走了!”

王军官一跳而起,拖出箱子一看,一些日前为太太兑换的金饰同钞票,全在那里,还有那枝手枪,也搁在那里,不曾有人动过。他一面搜检其他一个为朋友们代买物件所置的皮箱,一面同我说:“这土匪,我看不出他会逃走!”看到另外一口箱子也没有什么东西失掉,王军官松了一大口气,向我摇着头说:“不会逃走,不会逃走,一定是两人看戏恐怕责罚不敢回来了,一定是被野鸡拉去了,上海野鸡这样多,我这营长到乡下的威风,来到此地为她们一拉也头昏了,何况我那个宝贝。不过那宝贝也要人受,他是不会让别人占多少便宜的,身上油水虽多,可不至于上当。他是那么结实的,在女人面前他不会打下败仗来,只是你那个学士,我真为他担心。她们恐怕放不过他,他会为那

些老鸡折磨一整夜，这真是糟糕的事。”

我说：“恐怕不是这样，我那个学士，他把军服也带走了。”

王军官先还笑着，因为他见到东西没有失掉，所以总以为这两个人是被妓女扣留到那里过夜的，所以还露着羡慕的神气，笑说他的将军倒有福气。他听到我说是小兵军服也拿走了，才相信我的话，大声的辱骂着“杂种”，同时就打着哈哈大笑。他向我笑着说：

“你六弟说这小子心野得很，得把他带回去，只有他才管得到这小土匪，不至于多事，我还没有和你好好的来商量，事就发生了。我想不到是我那个将军居然也想逃走，你看他那副尊范，居然在那全是板油的肚子里，也包得有一颗野心。他们知道逃走也去不远，将来终有方法可以知道所去的地方，恐怕麻烦，所以不敢偷什么东西。……”

说到这里，这军官忽然又觉得这事一定另外还有蹊跷了，因为既然是逃走，一个钱不拐去，他们又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若说别处地方有好事情干，那么两个宝贝又没有枪械，徒手奔走去会做什么好事情？

他说：“这个事我可明白了！我不相信我那个将军，到另外一个地方去比他原来的生活还好！你瞧他那样子，是不是到别的地方去就可以补上一个大兵的名额？他除了河南人耍把戏，可以派他站到帐幕边装傻子收票以外，没有一个去处是他合式的去处！真是奇怪的世界，这种傻瓜还要跳槽！”

我说：“我也想过了，我那一位也不应当就这样走去的。我问你，你那将军他是不是欢喜唱戏？他若欢喜唱戏，那一定是被人骗走了。由他们看来，自然是做一个名角也很值得冒一下险。”

王军官摇着头连说：“绝对不会，绝对不会。”

我说：“既不是去学戏，那真是古怪事情。我们应当赶即写几个航空信到各方面去，南京办事处，汉口办事处，长沙，宜昌，一定只有这几个地方可跑，我们一定可以访得出他们的消息。明天早上我们两人还可到车站上去看看，还可到轮船上去看看。”

“拉倒了吧，你不知道这些土匪的根基是这样的，你对他再好也无益处。你不要理他们算了，这些小土匪有许多天生是要在各种古怪境遇里长大成人的，有些鱼也是在逆水里浑水里才能长大。我们莫理他，还是好好睡觉吧。”

我这个老同学倒真是一个军人胸襟，这件事发生后，骂了一阵，说了一阵到后不久仍然就躺在沙发上睡着了。我是因为告他不能同谁共床，被他勒到一个人在床上睡的。想到这件事情的突然而至，而为我那个小兵估计到这事不幸的未来，又想到或者这小东西会为人谋杀或饿死，到无人知道的什么隐僻地方，心中轮转着辘轳，听着王军官的鼾声，响四点钟了我才稍稍的合了一下眼。

第二天八点，我们就到车站上去，到各个车上去寻找，看到两路快慢车的开去后，又赶忙走到黄浦江边，向每一只本日开行的轮船上去探询。我们又买了好几份报纸，以为或者可以得到一点线索，自然什么结果也没有得到。

当天晚上十一点钟，那个王军官仍然一个人上车过南京去了，我还送他到车上去，开车后，我出了车站，一个人极其无聊，想走到北四川路一个跳舞场去看看，是不是还可以见到个把熟人。因为我这时回去，一定又睡不着，我实在不愿意到我那住处去，我想明天就要另外搬一个家。我心上这时难受得很，似

乎一个男子失恋以后的情形,心中空虚,无所依傍。从老靶子路一个人慢慢儿走到北四川路口,站了一会,见一辆电车从北驶来,心中打算不如就搭个车回去,说不定到了家里,那个小兵还在打盹等候着我回来!可是车已上了,这一路车过海宁路口时,虹口大旅社的街灯光明烛照,引起了我的注意,我临时又觉得不如在这旅馆住一夜,就即刻跳下了车。到虹口大旅社,我看了一间小小房间,茶房看见我是单身,以为我或者是来到这里需要一个暗娼作陪的,就来同我说话,到后见我告他不要在房里,只嘱咐他重新上一壶开水就用不着再来时,把事做了出去,他看到我抑郁不欢,一定猜我是来此打算自杀的人。我因为上一晚没有睡好,白天又各处奔走累了一天,当时倒下去就睡着了。

第二天大清早我回到住处,计划搬家的事,那个听差为我开门时,却告我小朋友已经回来了,我听到这个消息,心中说不分明的欢喜,一冲就到三楼房中去,没有见到他,又走过亭子间去,也仍然没有见到他,又走到浴间去找寻,也没有人。那个听差跟在我身后上来,预备为我升炉子,他也好像十分诧异,说:

“又走了吗?”

我以为他或因为害羞躲在床下,还向床下去看过一次。我急急促促的问他:“这是怎么回事,他什么时候到这儿来?”

听差说:“昨天晚上来的,我还以为他在这里睡。”

我说:“他不说什么话吗?”

听差说:“他问我你是什么时候出去的。”

“不说别的了吗?”

“他说他饿了,饭还不曾吃,到后吃了一点点东西,还是我为他买的。”

“一个人吗？”

“一个人。”

“样子有什么不同吗？”

听差好像不明白我问他这句话的意义，就笑着说：“同平常一样长得好看，东家都说他像一个大少爷。”

我心里乱极了，把听差哄出房门，匆的把门一关，就用手抱着头倒在床上睡了。这事情越来越使我觉得奇怪，我为这迷离不可摸捉的问题，把思想弄成纷乱一团。我真想哭了。我真想殴打我自己，我又来深深的悔恨自己，为什么昨天晚上没有回来？我又悔恨昨天我们为了找寻这小兵，各处都到过了，为什么不回到自己住处来看看？

使我十分奇怪的，是这小东西为什么拿了衣服逃走又居然回来？若说不是逃走，那这时又到那里去了呢？难道是这时又跑到大中华去找我们，等一会儿还回来吗？难道是见我不回来，所以又逃走了吗？难道是被那个“将军”所骗，所以逃回来，这时又被逼到逃走了吗？

事情使我极其糊涂，我忽然想到他第二次回来一定有一种隐衷，一定很愿意见见我，所以等着我，到后大约是因为我不回来，这小兵心里吓怕，所以又走去了。我想到各处找寻一下，看看是不是留得有什么信件，以及别的线索，把我房中各处皆找到了，全没有发现什么。到后又到他所住的房里去，把他那些书本通通看过，把他房中一切都搜索到了，还是找不出一点证据。

因为昨天我以为这小兵逃走，一定是同王军官那个勤务兵在一处，故找寻时绝不疑心他到我那几个熟人方面去。此时想起他只是一个人回来，我心里又活动了一点，以为或者是他见

我不回来，所以大清早走到我那些朋友处找我去。我不能留在住处等候他，所以就留下了一个字条，并且嘱咐楼下听差，倘若小兵回来时，叫他莫再出去，我不久就当回来的。我于是从第一个朋友家找到第二个朋友家，每到一处当我说到他失踪时，他们都以为我是在说笑话，又见到我匆匆忙忙的问了就走，相信这是一个事实时，就又拦阻了我，必得我把情形说明，才能够许我脱身。我见到各处皆没有他的消息，又见到朋友们对这事关心，还没有各处走到，已就心灰意懒明白找寻也是空事了。先前一点点希望，看看又完全失败，走到教小兵数学的××教授家去，他的太太还正预备给小朋友一枝自来水笔，要××教授今天下半天送到我住处去，我告他小兵已逃走了，这两夫妇当时的神气，我真永远还可以记忆得到。

各处皆绝望后，我回家时还想或者他会在火炉边等我，或者他会睡在我的床上，见我回来时就醒了。听差为我开门的样子，我就知道最后的希望也完了。我慢慢的走到楼上去，身体非常疲倦，也懒得要听差烧火，就想去睡睡，把被拉开，一个信封掉出来了。我像得到了救命的绳子一样，抓着那个信封，把它用力撕去一角，上面只写着这样一点点话：

二先生，我让这个信给你回来睡觉时见到。我同三多惹了祸，打死了一个人，三多被人打死在自来水管上。我走了。你莫管我，你莫同参谋说。你保佑我吧。

为了我想明白这将军究竟因什么事被人打死在自来水管子上，自来水管又在什么地方，被他们打死的另外一个人，又是什么人，因此那一个冬天，我成天注意到那些本埠新闻的死亡

消息,凡是什么地方发现了一个无名尸首时,我总远远的跑去打听,但是还仍然毫无结果。只听到一个巡警被人打死的一次消息,算起日子来又完全不对。我还花了些钱,登过一个启事,告诉那个小兵说,不愿意回来,也可以回到湖南去,我想来这启事是不是看得到,还不可知,若见到了,他或者还是不会回湖南去的。

这就是我常常同那些不大相熟爱讲故事的人,说笑话时,说我有一个故事,真像一个传奇,却不愿意写出这原因!有些人传说我有一个希奇的恋爱,也就是指这件事而言的。有了这件事以后,我就再也不同我的六弟通信讨论问题了。我真是一个什么小事都不能理解的人,对于性格分析认识,由于你们好意夸奖我的,我都不愿意接受。因为我连一个十二岁的小孩子,还为他那外表所迷惑,不能了解,怎么还好说懂这样那样。至于一个野蛮的灵魂,装在一个美丽盒子里,在我故乡是不是一件常有的事情,我还不大知道;我所知道的,是那些山同水,使地方草木虫蛇皆非常厉害。我的性格算是最无用的一种型,可是同你们大都市里长大的人比较起来,你们已经就觉得我太粗糙了。

廿年五月十五完于新窄而霉斋

本篇发表于1931年10月10日《小说月报》第22卷第10号。署名沈从文。

① 麻胡 马虎。

医 生

在四川的 R 市的白医生，是一个有风趣的中年独身外省人，因为俯就一个市镇上新旧市民的信仰起见，医术兼通中西内外各症，上午照规矩到市中心一个小福音医院治病，下午便挟了器械药品满街各处奔跑。天生成的好脾气，一切行为皆像在一种当然情形下为人服务，一个市镇上的人皆知道，谁也不愿意放弃这个麻烦医生的权利，因此生意兴隆，收入却总不能超过一个平常医生。这好人三月来忽然失踪不见了，朋友们皆十分着急，各处找寻皆不能得到一点消息，大江中恰在涨桃花水时节，许多人以为这人一定因为散步掉到江里去，为河伯雇去治病，再不会回到 R 市来了。医生虽说没有多少田地银钱，但十年来孤身作客，所得积蓄除了一些家事外，自然还有一笔小小产业；正当各处预备为这个人举行一个小小追悼会时节，因为处置这人的一点遗产事情，教会中人同地方绅士，发生了一些不同的意见，彼此各执一说，无从解决。一个为绅士说话常常攻击过当地教会的某通讯社，便造作一种无稽的谣言，说是医生落水并非事实，近来实在

住到一个一百里外的地方养息自己的病。这消息且用着才子的笔调，讥评到当地的教会，与当地的贫民，以为医生的病是这两方面献给的酬劳。这其中自然还有一些为外人不能明白的黑幕，总不外处置医生身后产业的纠纷。这消息登出以后，教会即刻派人到所说的地方去找寻，结果自然很是失望，并没有找到医生。但各方面的人都很希望这消息不完全无因，所以追悼会便没有即刻举行。可是，正当绅士同教会为医生遗产事调解分派妥当那一天，许多人皆在医生住处推举委员负责办理追悼会时，医生却悄悄的从门外进来了。

他非常奇怪有那么多的人在他房子里吃酒，好像是知道他今天会回来的一样，十分喜欢。嗖的喊了一声，他就奔向一个主席的座边去抓着了那个为他开追悼会的主席的手只是乱摇，到后在大家的惊讶中，又一一同所有在座的人握手。医生还是好好活着的，虽然瘦了一点，憔悴了一点，肮脏了一点，人仍然是那么精神，在座的人见到医生突如其来，大家都十分骇异，先一时各人在心上所盘算到各人所能得到的好处，因此一来，完全失去了。大家都互相望到不好说话，以为医生已经知道了他们的事情。主席更见得着忙，把那个关于处置医生产业及追悼会的用费议案压到肘子下去，同所有在座诸人用眼睛打知会。医生却十分高兴，以为这样凑巧真是难得的事情。他猜想一定是做主席朋友接到了他的口信，因他只是打量托人带了一个口信来，他以为这口信送到了，算定他在今天回来，这些有义气重感情的朋友，大家才一同约在这里欢迎他的。他告诉在座熟人，今天真是有趣味的一天，应当各人尽醉才许回去。

那个主席，含含糊糊，顺到医生的意见，催用人把席面

摆出。上了席，喝了三杯，各个客人见到医生的快乐脸孔，就把自己心上应抱惭的事情渐渐忘记了。医生便说今天实在难得，当到大家正好把这十几天所经过的一段离奇故事，报告一下。他提议在这故事说出以前，各人应当再喝三十杯。于是众人遵命各尽其量再喝了一些酒，没有一个人好意思推辞。吃了一阵，喝了一阵，大家敷衍了一顿空话，横顺各人心里明白，谁也不愿意先走，因为一走又恐怕留到这里的人说他的坏话。

吃够了，医生说：“今天妙极了，我要说我的故事给大家听。”本来大家都无心听这个故事，可是没有一个人口上不赞成。其时那个主席正被厨子请出到外边窗下去，悄悄的问询今天的酒席明天应当开谁的账，主席谎说这是公份，慢慢儿再说，很不高兴的走进去。医生因为平时同主席很熟，就说：“仁兄，我同你说一个新聊斋的故事，明天请我吃一席酒，就用在座同人作陪，以为如何？”大家听到有酒吃，全拍手附和这件事，医生于是极其高兴的说他十天来所经过的那件事：

我想同你们说，在最近的日子里，我遇到过一次意外事情，几几乎把这时在这里同我这些最好的朋友谈天的机会也永远得不到了。关于近十天来我的行踪，许多熟人多不知道，一定都很着急。你们不是各处都打听过的，各处写过信去探问过，到后还是没有结果吗？不过，我今天可回来了，你们瞧瞧我手臂上这个记号，这个伤痕，就明白它可为我证明十几日前所经过的生活中，一定有了些冒险的不儿戏的事情发生。我让这一处伤痕来说话，让我的脸来说话（因为平常没有那么白），假如它们是会说明一切过去的，那么，我猜想，这故事的重述，一定能够给你们一些趣味。它们如今是不会说话

的，正像在沉默的等待我把那个离奇的经过说出给大家听听。我看你们的神气，就有人要说：“一个平常人所有的故事，不会是不平常的。”不要那么说！有许多事情全是平常人生活中所遭遇的，但那事情可并不平常。我为人是再平常没有了，一个医生，一个郎中，一个常常为你们用恶意来作嘲笑称呼的“催命鬼”。社会上同我一样过着日子的，谁能够计数得完全。社会上同我一样平庸一样不知本行事业以外什么的，谁能够计算得清楚。我们这种人，总而言之是很多很多的了。我那里能够知道明天的世界？我能明白我明天是不是还可以同你们谈天没有？你们之中谁能够明白回家去的路上，不会忽然被一个疯狗咬伤？总而言之，我们真是不行的。我们都预料不到明天的事。每一个人都会有意外事情发生，每一个人都不能打算。事情来了，每一个人都只是把那张吃肉说谎的口张大，露出那种惊讶神气。

我凭这手臂上的伤痕，请你们相信我，这整十天来，曾做了整十天古怪的人物，希奇的囚犯。我认识一个男子，还认识一个妇人，我同他们真是十分熟习，可是他们究竟认识我没有，那妇人她明白我是一个什么人，她那个眼睛，望到我，好像是认得我，可是，我不愿意再想起她，想起她时我心里真难受。我不是在你们面前来说大话，我是一个郎中，成天得这里跑跑那里望望的一个人，我是社会上应分活动不定的一个小点，就因为这身分，我同这个妇人住在一处，有十天守着这样一妇人过日子，多希奇的一件事！

我把话说得有点糊涂了，忘了怎么样就发生了这样事情。听我说吧，不要那么笑我！我不是说笑话，我要告诉你们我为什么同一个妇人住了十天的事，我并不把药方写错，我只

把秩序稍稍弄乱而已。

我的失踪是三月十七，这个日子你们是知道的。那天的好天气你们一定还有人记得到的。这个春天来了时，花呀草呀使人看来好像不大舒服，尤其是太阳，晒到人背上真常常使人生气。我又不是能够躲到家里的人，我的职务这四月来派上了多少分差事，人家客客气气的站到我面前说：“先生，对不起，××又坏了，你来看看吧，对不起，对不起！”或者说：“我们的宝宝要先生给他药，同时我们为先生预备得有好酒。”……我这酒那里能始终戒绝？天气是这样暖和，主人又是这样殷勤，莫说是酒，就是一杯醋我也得喝下肚去。就因为那天在上东门余家，喝了那么一杯，同那老太太谈了半天故事，我觉得有点醉意，忽然想起一些做小孩子的情事，我不愿意回转到我的家中等待病人叫唤了。到后我向上东门的街上走了一阵，出了街，又到堤上走了一阵。这个雨后放晴的晚春，给我的血兴奋起来，我忘记了我所走的路有多远。待到我把脚步稍稍停顿留在一家店铺前面时，我有点糊糊涂涂，好像不知不觉，就走了有十里路远近，停脚的一家，好像是十里庄卖洋线最有名的一家。

为什么就到了这里，我真一点不清楚。听到像是很熟耳的一个人喊我的声音，我回头去看时，才见到两个人，却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曾认识过。他们向我点头，要我进那铺子里去。本来我不想答应的，因为我觉得有了很久不曾到过十里铺来，十里铺像已很热闹许多了，我想沿街走去，看看有什么人在路上害热病没有。

那时从一个小街里，跑出一个壮实得像厨子模样的年青人来，脸儿红红的似乎等了我许久的样子，见了我就一把揪

着衣角不放。我是一个医生，被一个不识面的人当街揪着，原不什么奇怪的事，我因职业的经验，养成惯于应付这些事情的人了。那时这人既揪着我不放手，我知道有什么事情发生了，我说：

“怎么样，我的师傅，是不是热油烧了你那最好帮手的指头？”

好像这句话只是我自己说来玩玩的一句话，他明白医生是常常胡乱估计当前的主顾的，只说着“你来了真好”，就拉着我向一条小巷里走去。我一面走一面望到这厨子大师傅模样的年青人侧面，才明白我有了点糊涂。我认识他是地保一类有身分的人的儿子了。我心想一定是这憨人家里来了客，爸爸嘱咐他请几个熟人作陪，故遇到了我后，就拉着跑回家去了。这酒我并不想喝的，因为陪委员我不高兴，我说：“你慢走一点，我要问你，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你不能把我随便拉去的，我这时不可为你陪什么阔人喝酒，我不能受你家的款待。我还有许多别的事情要即刻去做，我是一个郎中，偷闲不得，李家请我开方子，张家请我开方子，我的事情很多！”

可是这个人一句话也不说，还是把我拖着走过一条有牛粪的肮脏小巷，又从一个园墙缺口处爬进去，经过一个菜园，我记得我脚下踹倒了许多青菜。我们是那么匆忙，全是从菜畦上践踏，毫不知道顾惜这些嫩嫩的菜苗。你们明白的，一个医生照例要常常遇到这类稀奇事情的，人家的儿子中风了，什么太太为一百钱抖气闹玩似的用绳子套到颈项上去了，什么有身分的胖子跌到地下爬不起身了，总而言之，这些事情在这个小城里成天会发生一件两件。出了事的人，第一个记

起要找寻的便是医生。照例他们见了你话也不必多说，只要一手捞着你就带着你飞跑，许多人疑心你逃脱，还只想擒你的衣领，因为那么才可以走得更快一点。若不是我腋下常常挟了一个药包，若不是我在这市镇上很有了些年岁，那些妇人家中发生了什么事情时，蓬头散发眼泪汪汪当街一把扭着，不让我分辩，拖着就走，不是有许多笑话了吗？若是这里的警察，全不认识我，他为了执行他那神圣的责任，见到这情形，我不是还得跟他到局里去候质吗？可是我是一个成天在街上走，成天在街上被拉的人，大家对我都认识了，大家都不注意我被人拖拖拉拉是为什么事了，我自己，自然更不能奇怪拉我的人。如今就正是这样子。这人拖我从菜园里走，我也随了他走，这人拖我从一个农庄人家前门走进又打后门走出，我也毫不觉得奇怪。我听到有些狗对我汪汪的吠，有许多鸡从头上飞过去，心里却想这一定不是喝酒陪客的事，一定出了别的什么岔子，他才那么慌张失措，才那么着急，这人家里或者有一个人快要落气了，或者已经落气我赶去也无济于事了。想到这样还想到那样，我的酒意全失于奔跑中。我走得有点发喘，却很愿意快到一点，看看是不是我还能帮这个人一点忙。一个医生人人都说是没有良心同感情的，你们可不知道当我被一个陌生人拉着不放向前奔窜时，我心里涌着多少同情。我为一点自私，为了一点可以说是不高明的感情，我很愿意有许多人都在垂危情形中，却因为我处治得法回复转来。我要那种自信，就是我可以凭我这经验以及热忱，使我的病人都能化险为夷。可是，经过我的诊治，不拘是害急病的，害癆病的，他一连到过我处有好几回，或是我到过他处一连有好几回，到后当他没有办法死去的时节，我

为了病人的病，为了自己的医道，我的寂寞，谁也不曾相信有那么久那么深。我常常到街上遇见一些熟人的脸孔，我从这些脸孔上，想及那人请我为他家里人治病时如何紧张惶遽；到后人要死了他又如何悲哀，人死过一阵了他又如何善忘，我心上真有说不尽的难受。你们看，这就是你们说的没良心的医生的事！他每天就这么想，为这些人事光景暗暗的叹息。他每天还得各处去找那些新的惆怅，每天皆有机会可以碰到一件两件。……让我说正经事情吧，我不是说我被那个人在我不熟习的路上拖走了好一会儿吗？

到后我们到野外了。这人还是毫不把我放松，看情形我们应走的路数还远，我心里有点不安了。我说：

“汉子，你这是怎么啦，你那么忙，我是不愿意再走一步了的。我是上了年纪的人，不如你这样精壮。我们应当歇一会儿，吐吐气。”

他望了我一下，看出我的不中用处了，稍稍把脚步放慢了一点。

因为两人把脚步放慢了一点，我才能够注意一下，望清楚我们是在一条小小的乡路上走，走完了一坪水田，就得上山了。我心里打算这人的家一定是住在山寨堡子里的，家里有媳妇生养儿子，媳妇难产血晕，使他也发疯了。不知为什么我那时却以为把事情猜准了，就问他说：

“她不说话是不是？”

他说：“是的。”

“那无妨，你用水喷过她吗？”

他好像奇怪得很，向我望着：“用水可以喷吗？”

我点点头，又问他：“有多久了咧？”

他好像在计算日子，又像计算不清楚，忽然重新想起病人的危险情形，就又拉着我飞跑了。我以为我很明白他的意思，我以为我很理解这个人，因为凭我的经验，我的信心，与对于病人的热心，一定到了地后就能够使病人减少一点痛苦，且可使这男子的心安静，不至于发痛发狂。我一面随了这个年青人奔跑，一面还记到许多做父亲的同做母亲的生养儿子的神气，把一些过去的事当成一种悦目开心的影片，一件两件地回忆着，不明白这从容打那儿方面得到的。

我愿意比他走得更快一点，可是，我实在不行了。他不让我休息一会儿，我就得倒在水田里了。我已经跑了太多的路，天气实在太好了，衣服又穿多了一点，腋下挟的一包又并不轻松，并且脚下的路不是为我这惯于在市中石路散步的医生而预备的，前一些日子的雨使这条路润滑难行。我的皮鞋，我担心到它会要滑滚，我说：“不行了，不行了，我要坐到水田里去了。我是医生，充军的匆忙我受不了。我头昏了。……”

我当真已头昏眼花了，我只想蹲下去，只想蹲下去，我不晓得为什么到后来就留在一个人家空房里了。我一切都糊糊涂涂，醒回来时，睁开眼睛，似乎已经天夜了，房中只一点点光，这光还像是从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来的，是什么光我也糊糊涂涂不认识不清楚。我想了一会儿，记起先前的事了，我记得我怎么随了一个汉子奔跑，在那水田塍上乱走，我如何想休息，如何想坐，到后就不十分清楚了。我想我难道是做梦吗？摸了一下自己的前额，又似乎完全不是做梦。我因为觉得所在的地方十分清静凉爽，用手摸摸所坐草席以外是些什么东西，抓到一把干爽的细石沙子。我再去回想先

前的事，我明白已经无意中跌到路旁的地窟窿下来了。我所在地方若不是一个地窟窿，便应当是一个山峒，因为那些细细的沙子，是除了山峒不会有的。我想喊喊看，是不是还有为人救出的希望，喊了两三声不曾听到什么回声。我住的地方当真不是什么房子，可是也不是什么地眼，因为若果我是无意中掉下的，我不应当恰恰就掉到这草上。并且我摸了一下全身，没有什么伤处。当我手向左边一点闪着微光的东西触着时，我才知道那正是我的一套为人治病的家业，显然我是为人安置到这儿地方来的。

我明白一定是那个人乘我失去知觉时节背来这地方，而且明白这是一个可以住人的干峒里，不过明白了这些事时，我反而惶恐不安了。因为这样子，不正是被人当作财神捉绑，安置到这里来取赎的吗？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计算到我这样一个人的头上来了。想不到我这点产业，还够得上这样认真。我很纳闷无从知道这地方究竟离我们市上有多远。

当我记起传闻上绑猪撕票的事情时，我知道我的朋友们一定着急得很，因为我只是一个人，一切都得你们照料，真有耗费你们精神的许多事情要做。关于绑票我以为是财主的一分灾难，料不到这事我也有分的。我思索不出这些人对我注意的理由，却相信我已经成为他们的一只肥羊。

因为久了一点，我能把前后事多思索了一下，记忆得到我为什么下乡，为什么碰到这样一个人，为什么被他牵走，并且我们在路上又说了些什么话，我就觉得这事亏他们安排得这样巧妙。这一次，一定是他们打听得出我在R市上的地位，想要我的朋友破费了。想起那个土匪假扮的痴人样子时，我就很好笑，因为我从没有想到那种人也会做什么坏事。

既然把我捉来了，什么时候可以见他们的首领？见了他们的首领，万一开口问我要十万五万，我怎么向这个山上大王设词？我打算了好一会，还没有一个好计划可以安然脱身。我只希望出价少一点，把我自己一点积蓄倒出便可以赎身，免得拖累其他熟人。我并且愿意早早出去，也不必惊动官厅，不然派些兵来搜索，土匪走了，他们把我留到这里，军队照规矩又只能到村子里朝天放放空枪，抓了一些鸡鸭，牵了一些猪羊，捉了一些平常农庄人，振队鸣鼓回去报功，我还得饿死在这山峒里，真是无意思的事情。

峒中没有一个人，我也没有被绳子捆绑，可是我心里明白，我被人捉到这里来，被人看作财神，是不轻易逃走的。峒中无一个人，峒外一定就下得有机埋伏，表面仿佛很疏忽，实际上可没有我的自由。因为诱骗我到这儿来的本领既然就已不小，那作头目的也就当然早已注意到这些事了，我以为外边一定埋伏得有喽啰，手里拿得有刀，把身隐藏在峒外，若见到我想逃走时，为了执行他的责任起见，这喽啰一定毫不客气就是那么一刀，我从前曾经见过一个想从土匪寨里逃走，到后两只耳朵被刀削去的人，我不愿意挨那么一下。况且这里既是匪寨，离城市一定不近，我逃到什么地方不会被这些人捉回去受罪？

可是我想了很久，又喊了两声，始终没有人回答，我的心可活动一点了。我以为或者他们全到别处吃饭去，把我忘却了，也未可知。就壮了自己的胆，慢慢的走到有光处去。我摸到地下沙子十分干燥，明白不会在半路陷到水里去，便慢慢的爬行过去，才知道前面是一个大石头，外面的光从石罅处透进来，受了转折，故显得极其微弱。从那个石罅里望

出去，但望到另外一块黑色石头，还是不知道我究竟在什么地方。离有人家处多远。从那石头上的光线看，我知道天色已经快晚了。我心里着急起来，因为挨饿不是我十分习惯的事情，半天没有水喝，也应当吃一点什么东西才行。如今既不见到一个人，什么事情都不明白，什么时候有人来还不知道，我应当怎么过这一夜？

我有点着急，且有点奇怪，是我究竟从什么地方进到这峒里来。因为那个石罅绝不能容一个人进出，那么一定还有一个别的机关遮掩到这山峒的出入了。我到后就爬在地下各处摸去，这峒并不很宽，纵横不会到十五丈，我即刻就知道了这峒的面积，且明白了这峒里十分干燥。不多久，我摸到一扇用木柱作成的栅门了。我很小心的防备到外面小喽啰那一刀，轻轻的去推动那一扇门。这扇门似乎特别坚固，但似乎没有下杠，我并不十分用力已经就把门推开了。我心跳得很，但是十分欢喜。为了防备那一刀，好久好久没有作声。到后又自言自语说了一句话，证明了门的那一边实在没有什么埋伏了，才把门推开摸过去。我真是一个傻瓜，原来这是一个绝路！这是峒里另外一部分，被人用木门隔开，专为贮藏粮食的仓库。我脚下全是山薯，手又触着了一个大甕，我很小心把手伸进甕里去时，就摸着了许多圆圆的鸡卵。另外我又摸到一件东西，使我欢喜得喊叫起来。

我原来摸到一些纸，我想起只要有一根自来火，就可以搓一个纸捻烛照峒中一切了。我真是傻瓜，这样半天才想起自来火！我真是傻瓜，平常烟也不吸，若是早会吸烟，那么身边一定就有救命的东西了，我记起了自来火的用处，可没有方法找寻得到一根自来火。

我仍然坐在我那草席上面，等候天派给我一分的灾难，如何变化，如何收场，我心想若是上帝不到这峒中来，那我着急也无益。不知又过了多久，忽然听到一点细微的声音像是离得很远，先还以为是耳朵嗡鸣，又过一会，声音像已近了许多，猜想事情快要发生变化了，我心里很镇静，一点不忙，一点不怕，因为我想若是见到那大王，我有许多话可以解释，不至于十分吃亏。等了一会，那声音又渐远渐小，显然是对于我的事没有帮助了，自然十分失望。可是我还能够听到声音，却证明我不至于同有人住的村落很远，不至于同人世隔绝。并且我最担心的不是土匪的苛求，还是被人关到这山峒里饿死。如今无意中发现了仓库，峒中存得有那么多粮食，一时既不至于饿死，那么别的当然不足过虑了。

我糊糊涂涂又睡了，快要睡去时，我想或者我仍然是在做梦，一觉醒来就不同了。我的情形，不是上帝同魔鬼的试炼，或者是朋友的恶作剧。因为我同几个朋友讨论过峨嵋山隐士道者的存在问题，我曾科学的研究了一会仙人在四川一省迷信的来源，证明一个仙人也不会存在，如今或者就是受这些朋友的作弄也不可知。我不知为什么，又感觉到我再也不会错误了。我觉得既然是这种作弄，三天五天也未可知，我着急还是毫无用处，到了时候，他们会来为我开门，或用另外一种离奇的方法放我回去。我那时稍稍有点不快乐的，就是以为他们同我开玩笑也不要紧，可不要因此耽搁了医院那方面病人的事情。我担心作弄我的只顾及作弄我，却忘了为我向医院告假，使别人着急很不成事。

到后我是梦非梦，见到我身边有一个人，拿了一个灯烛

照各处，并且照我的脸，很吓了一跳，便一跃而起，才明白并不是梦。我还是被困留到这个峒里，峒里多了一个人，也不知道他打那儿来的，他似乎来了很有了些时间，他看到我转身了，才拿了灯过来照看，从那种从容不迫的情形上看来，我就明白他是这里的主人了。他站在我面前，先是把脸躲在灯光后面，我看不清楚这人是什么相貌，到后却忽然明白了。我像忽然发了狂，忘了顾忌，大声的向他说：“是的，是的，你干吗关我到这儿受罪？我不答应你！”这就是装作傻瓜拉我来的那个男子，不过先前十分匆促，如今十分镇静罢了。他望到我不作声，还是先前望我那种神气，我从那个人的眼睛里，即刻看出了一点秘密，这是一个疯子，可不是一个喽啰！山寨上的伙计，我还可以同他讲讲道理，讨论一下赎身的价钱，用一些好话启导他，用一些软话哀求他。如今站在我面前的却是一个不管人事的疯子，上帝他也不怕，魔鬼也吓不了他，这一来，我可难于处置了。他把我找来，说不定就是在那古怪的头脑里，有了一种新鲜的计画，我这时不得不打量到在某一种古怪人的脑里古怪的传说，我会不会为这个人煮吃？会不会为这个人杀死？若果免不了这灾难，真是一件冤屈的案子！我借到那灯光察看了一下峒中的情景，还是不明白这个怪人从什么地方忽然而来。借重灯光我看到去我坐处稍远一点，还有一个东西，不知是衣包还是一束被盖，那个怪人见我已经注意到那一边了，忽然一只手像一个铁爪子，扣定了我的膀子，“你看去，你看去”，那声音并不十分凶狠，可是有极大的魔力，我不能自主的站了起来，随同他走过去，才明白那是一个睡着的病人。我懂到他的意思了，心里很好笑我自己先前所作的估计，我错认了人，先还以为他是疯子，

现在可明白了。

待到我蹲身到那病人身边时，我才看清楚这是一个女人，身体似乎很长，乌青的头发，腊白的脸，静静的躺在那里不动，正像故事上说的为妖物所迷的什么公主。当我的手触着了那女人的额部时，像中了电一样，即刻就站起来了。因为这是一个死得冰冷的人，不知已经僵了多久，医生早已用不着，用得着的只是扛红棺木的人了。那怪人见我忽然站起身了，似乎还并不什么奇异，我有点生气了，因为人即或再蠢，也不会不知道这件事，把一个死得冰冷的人勒逼到医生，这不是一个玩笑吗？我略显出一点愤慨的神气，带嚷带骂的说：

“不行，不行，这人已经无办法了。你似乎还应该早一点，如今可太迟了！”

“怎么啦？”他说。奇怪的是他还很从容，“她不行吗？你不说过可以用水喷吗？”

我心里想这傻瓜，人的死活还没有知道，真是同我开玩笑！我说：“她死了，你不知道吗？一个死人可以用水喷活，那是神仙的事！”

他说：“我知道她是死了的。”

我觉得更生气了，因为他那种态度使我觉得今天是受了一个傻东西的骗，真是三十年倒绷孩儿，料想不到，心上非常不快乐。我说：“你知道她死了，你就应当请扛棺木的来送葬，请道师和尚来念经，为什么把我带来？我有什么办法！”

“你为我救她！”

“她死了！”

“因为她死才要你救她！”

“不行，不行，我要走了。我不能再同你这样胡缠。你关

了我太久，耽搁我多少时间，原来只是要我做这件事。我是一个郎中，可不是一个耶稣。你应当放我出去，我不能同死人作伴，也不欢喜同你住在一处！”

我说了很多的话，可是到后来我又原谅了这个人了，我想起这人不理会我的要求的理由了，年纪青青的忽然死了同伴，这悲哀自然可打倒他，使他失去平常的理知。我若同这种人发牢骚，还是没有什么益处。他这时只知道医生可以帮他的忙，他一定认得我，才把我找来，我若把话说过分了，他当真发了狂，在这峒中扼杀我也做得出。我要离开这个地方，自然还得变更一点计策，才有希望。为了使他安慰起见，我第二次又蹲到那个死尸边旁去，扣着那冰冷的手，就着摇摇不定的一点灯光，检察那死者的脸部同其他各部。我有点奇怪我的眼睛了，因为过细瞧那死人时，我发现这人是个为我从没有看到过的整齐美女人，女人的脸同身四肢都不像一个农庄人家的妻妇，还有使我着骇的，是那一身衣服，式样十分古怪，在衣服上留下有许多黄土，有许多黄土。我抬头望望那个怪人，最先还是望到那一对有点失神却具有神秘性的眼睛。

“我不明白你，这是怎么一回事，你打那儿背她来的？”

“……”

“我要明白她从什么地方来的。”

“我从坟里背她来的。”

“怎么？从什么地方！”

“从坟里！”

“她死了多久你知道吗？……你知道她死了又挖出来

吗？……”

他惨惨的笑着，点点头，那个灯像是要坠到我头上的样子，我糊涂而且惊讶，又十分愤怒。“你这人，真奇怪！你从什么地方带来还是带到什么地方好了！你做了犯罪的事还把我来拉在一起，我要告发你，使你明白这些玩笑开得过分了一点！……”不知为什么我想这样说却说不出口，那个固定不移的眼睛，同我相隔不到一丈远近，很有力量的压服了我。我心上忽然又恐怕起来了。

这个疯子，他从坟墓里挖了死尸，带到这峒中来，要我为她起死回生，若是我办不好这件差事，我一定就死在他手中了。我估计了一下，想乘他不注意时节把他打倒，才可以希望从死里逃生。可是他像很懂得我的主意，他像很有把握，知道我不能同他对抗。我的确也注意到他那体魄了，我若是想打什么主意，一定还得考虑一下，若是依靠武力，恐怕我得吃亏，还不如服从命运为妥当。我忽然聪明了许多，明白我已经是这个人的俘虏，强硬也毫无用处了。就装成很镇静，说话极其和平了，我说：“我真糊涂，不知怎么帮忙。你这是怎么啦？你是不是想要我帮助你，才把我带来？你是不是因为要救活她，才用得着我？你是不是把她刚才从土里抱出？”他没有做声，我想了一下，就又说：“朋友，我们应当救她，我懂你意思。我们慢慢的来，我们似乎还得预备一点应用的东西。这是不是你的家里？我要喝一口儿水，有热的可妙极了，你瞧我不是有多久不喝水，应当口渴了吗？”他于是拿灯过去，为我取了一个葫芦来，满葫芦清水，我不知道那水是否清洁，可是也只得喝了一口。

我想套套他的口气，问他我们是不是已经离了市镇有十

里路。他不高兴作声。我过一会儿，又变更了一个方法，问他是不是到镇上去办晚饭。他仍然不做声。末后我说我要小便，他不理会我，望到另外一个地方，我悄悄的也顺了他的目光望过去，才看出这峒是长狭的，在另外一端，在与仓库恰相反的一个角落，有一扇门的样子。我心里清楚，那一定就是峒门，我只装着不甚注意，免得他疑心。我说我实在饿了，一共说了两三次，这怪人，把灯放下，对我做了个警告的一瞥，向那个门边走去。只听到訇的一响，且听到一种落锁的声音，这人很快的就不见了。我赶忙跟过去；才知道是一扇极粗糙的木栅门，已经向外反杠了。从那栅门边隐隐看到天光，且听到极微极远的犬吠声音，我知道这时已经是夜间了。这人一去，不知道是为我去找饭吃，还是去找刀来杀我灭口。他在这里我虽然有点惧怯，但到底还有办法，如今这峒里只是我同这个死尸，我不知道我应当怎么办。若果他一去不再回来，过一天两天，这个尸骸因为天气又发了酵起了变化，那我可非死不可了。这怪人既然走了，我想乘到有一盏灯，可以好好的来检察一下这个尸身，是不是从尸身上可以发现一点线索。

我把灯照到这个从棺木里掏出的尸骸，细细的注意，除了这个仿佛蜡人的尸骸美丽得使我吃惊以外，我是什么也没有得到的。我先是不明白这人的装饰如何那么古怪，到现在可明白了，因为殉葬才穿这样衣裳。幸亏我是一个医生，年纪已经有了那么大，我的冷静使我忘却同一个死尸对面有什么难受。这女人一定死了有两天左右了，很希奇的是这个死人，由我看来却看不出因什么病而死，那神气安静眉目和平仿佛只是好好儿睡着的样子，若不是肢体冰冷，真不能疑心

那是一个死人。这个人为什么病死得那么突兀？把她从土里取出的一个是不是她的丈夫？这些事在我成为一种无从解决的符号。假若他是她的丈夫，那么他们是住在什么地方，做些什么的人物？假若这妇人只是他的情人，那么她是谁家的媳妇？许多问题都兜在我的心上不能放下。

我实在有一点儿饿了。这怪男子把我关闭到这幽僻的山峒里，为这个不相识的死尸作伴，还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能回来。我同时担心这一盏灯过夜或者油还不够，所以拿了灯到仓库去，照看了一下，是不是还有油瓶，才知道仓库里东西足够我半个月的粮食，油坛，水缸，全好好的预备在那儿。我随手拿了几个山薯充饥，到后把灯放在尸身边，还是坐到我自已那一张草席上，等候事情的变化。我的表已早停了，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等了又等，还是不见那个人来。

我这样说下去，是还得说一整天，要把那一夜的事情说完，如今也还得说一夜。我要节略了一些时间，且说第三次我见到这怪男子，他命令我在那个妇人身上做一个医生所能做的事。我先是不知道向一个疯子同一个尸骸还有什么事可做的，到后才想起皮包里一点儿防腐性药品了，我便把这些药全为注射到死尸身上去，一面安慰他表示我已尽了力，一面免得那尸身发生变化。告他我所能做的事已经完全做过，别的事再无从奉命了，他望到我似乎还很相信。可是当我说出“你放我回去”的话时，我把话一说出口，就知道我说错了，因为我从那两个眼睛里，陡然看到了一些东西，他同时同我说了一句话，使我全身发抖。他说：“要七天才好出去。”这个期限当然是我受不了的，这是全无道理的言语。可是我是一个医生，而他却是一个疯子，他就有他的正当道理了。

我当时还以为可用口去解释，就同他分辩了一阵，我说这是做不到的，因为有许多人等着我。我说你放我出去了，我不会向人谈论。我说……这分辩就等于向石头讨论，他不禁止我的说话，听来却只微微的笑着。他的主张就是石头，不可移动，他的手腕又像铁打就的，我绝对不能和他用武力来解决。在毫无办法的情形中，我就想只有等候这个人睡眠时候偷了他的钥匙才好逃走。为我的自卫计，打死一个疯子本来没有什么罪过，我若有机会征服这个人，事到危急是用不着再选择什么手段的。但是在这个怪人面前，我什么小机会也得不到，我逃走吗，他永远不知道疲倦，永远不闭闭眼睛。加灯上的油，给我的东西吃，到了夜里引导我到栅门外去方便，他永远是满有精神。他独自出去时，从不忘记锁门，在峒里时，却守在尸身边，望到尸身目不转睛，又常常微笑，用手向尸身作一种为我所不懂的希奇姿势。若是我们相信催眠术或道术，我以为他一定可以使这个死尸复活的。

他不睡觉，这事就难处置了。我皮包里的安眠药片恰恰又用尽了，想使什么方法迷醉他也无办法。他平常样子并不凶横，到了我蓄意逃走时，只稍稍一举步，他就变了另外一个魔鬼了。他明白我要走，即或是钥匙好好的放在他身边，他也不许我走近栅门的。到后我不知是吓怕得糊涂了，还是为峒中的环境头昏了，把逃走的气概完全失去，忽然安静下来，就把生命听凭天意，也不再想逃走了。

就是那么过了一天，两天，三天，……吃的就是那仓库中的各样东西，口渴了就喝清水，倦了就睡。

当我默默的坐在一个角隅不作声时，我听到他自言自语，总是老说那一句话，“她会活的，”“她会活的。”我一切都失

望了，人已无聊极了，听到他这样说时，也就糊糊涂涂的答应他说：“她会活的，”“她会活的。”

我得到一个希奇的经验，是知道人家说的坟墓里岁月如何过去的意思了。我的经验给我一种最好的智慧，因为这是谁也想象不及的。第一天一点钟就好像一年，第二三天便不同了，我不放心的，似乎还不是峒里的自身，却是市上的熟人。我忽然失了踪，长久不见回来，你们不是十分难过吗？你们不是花了许多钱各处去探听，还花了许多钱派人到江边下游去打捞吗？你们一定要这样关心的。可是料不到我就只陪伴一个疯子，一个死人，在山峒里过了那么多日子，过了那么久连太阳也不见到的日子！

既毫无机会可以逃出，我有点耽心那个死人，天气已经不行了，身上虽注射了一点儿药，万一内脏发了肿，组织起了变化，我们将怎么来处置这件事情？这疯子若见到死人变了样子，他那荒唐的梦不能继续再作时，是不是会疑心到我的头上来？

我记得为这点顾虑，我曾同疯子说了许多空话。我用各样方法从各方面去说，希望他明白一点。我的口在这个沉默寡言的疯子面前，可以说是完全无用了。我把话说尽了，他还只是笑。他还知道计算日子，他不忘记这个，同时也不忘记“七天”那种意义。大约这怪人从什么地方，记起了人死七天复生的话，他把死尸从土里翻取出来，就是在试验那七天复活的话可靠不可靠。他也许可我七天再出峒去，一定就是因为那时女人已经再活回来，才用不着我这个医生，若是七天并没有活回的希望，恐怕罪名都屯在我头上，不但不许我走，还得我为他背尸去掩埋，也未可知。

他也可以疑心是我不许这女人复活。在他混乱的头脑里，他就有权利随意凑合一种观念，倘若这观念是不利于我的，我要打过这难关真是不很容易。

他是一个疯子，可疯得特别古怪。他恰恰选到这一天等在那里，我恰恰在那天想到乡下去，我们恰恰碰到一处了，这事就恰恰落在我的头上。一切的凑巧，使我疑心自己还是像梦里的人物。不过做梦不应当那么长久，我计算日子，用那糊乱对上时间的表，细数它的分秒，已经是第四天了。

还有第五天，我听到从那个怪人的口里，反复的说是“只有两天”的一句话时，欢喜的心同忧惧的心合混搅扰在一处，这人只记到再过两天，女人就会复活的，我却担心到两天后我的境遇。他答应我的话很靠不住，一定可以临时改变。向一个疯人讨那人世也难讲究的“信实”，原是十分不可靠的。我不能向他索取一句空话，同时也就无从向他索取一句有信用的话。这人一切的行为，都不是我可以思索理解得到的，用尽了方法试作各种计画，我还是得陪了他，听他同女人谈那些我理解不及的费话，度着这山峒中黯淡的日子。

让我很快的说第六天的事吧。这一天我看到那疯子的眼睛放光，我可着急起来了。他一个人走出去折了许多山花拿到峒里来，自己很细心的在那里把花分开放到死尸身边各处去。他那种高兴神气，在我看来结果却是于我不利，因为除了到时女人当真复活外，我绝对没有好处。

我不得不旧事重提，问他什么时候让我出去。本来我平常为人也就够谦卑了，我用着十分恭顺的态度，向他说：

“同年，我可以去了吗？你现在已经用不着我了。”

他好像不懂这句话的意义，过了一会儿，我又说：

“我想回去了，不要到这里打你的岔。”

“……”

“我恭喜你，很愿意预备一点礼物送你，你明白吗？我想随意为你办一两样礼物，回去就可以买来。”

“……”

“你让我出去一会儿，看看太阳，吹吹风，好不好？我非常欢喜太阳，你说太阳不可爱吗？”

“……”

“我们如今真好像弟兄了，我们应当喝一点酒，庆祝这好事好日子。你不欢喜喝一杯那种辣辣的甜甜的烧酒吗？我实在想得那么一小杯酒。我觉得酒是好的。”

“……”

“你到什么地方折得那么多花？这花真美，不是桃花吗？几天来就开了，我也想去摘一点儿。你不是会爬树吗？我看你那样子一定很有点本领，因为你……我们到外边去取一个鸟巢来玩玩，你说好不好？”

“……”

“你会不会打鸟？你见过洋枪没见过？若欢喜这东西我可以送你一支，到我们那里取来试试，你一定非常满意。那种枪到荆棚里打雉，雪地里打鸨，全很合用。”

“……”

“我们吃的山薯真好，你打那儿来的？你庄上有这个，是不是？你吃鸡蛋不用火烧，本事很好。这鸡蛋是自己家养的鸡从小便处拉下的，因为很新鲜，我看得出。”

“……”

“你看不看戏？我好像在戏场上见到你。”

“.....”

我把枚乘《七发》的本领完全用到这个“王子”方面，甜言蜜语的问他这样又问他那样，他竟毫不动心。他虽似乎听我的话，可是我明白这话说来还是费话。但我除了用空话来自救外，无其他方法可以脱去这危险地方，故到后我把方向再转变了一下，同他又来说关于起死回生的故事。我想这些齐东野语一定可以抓着他的想象。我为他说汉武故事，说王母成仙，东方朔偷桃挨打的种种情形，说唐明皇游月宫的情形，说西施洗衣的情形，说桃花源，说马玉龙和十三妹，皇帝、美人、剑仙、英雄，我但凭我所知道的，加上自己的胡诌，全说给这个人听。说去说来我已计穷了，他还是笑笑，不质问我一句话，不赞美，不惑疑，就只用一个微笑来报答我的工作。我相信，若果我是正正向一个青年女人求爱，我说话的和气，态度的诚恳，以及我种种要好的表示，女人即或最贞洁也不好意思再绝决我的提议。可是遇到这个怪人，我就再说一年，也仍然完全失败了。

让事情凑巧一点吧，因为一切都原是很凑巧的。我虽然遭了失败，可并不完全绝望。见到他虽不注意我的话，却并不就不高兴我说话。我只有一天的日子了，我断定明天若是女人没有复活，我就得有些不可免的灾难，若不乘到今天想出法子自救，到时恐赶不及了。我的生路虽不是用言语可得来，我的机会还是得靠到一点投机的话。我认清了这是一个重要问题，坐在席上打算了老半天，到后又开了口。我明白先说过那方向不很对，还得找新的道儿，就说……

这可中了。他笑得比先前放肆了一点，他有点惊愕，有点对于我知识渊博的希奇。他虽仍然不让步，当我重新提出

意见，以为放我出去可好一点的时候，在摇头中我看出点头的意思。那时还是白天，我请求他许可我到栅门外去望望，他不答应可否，我看到有了让步，就拖了他的手走到栅边去，他到后便为我开了门。

我看到太阳了！看到太阳光下一切山，尖尖的山峰各处矗起来，如像画上的东西，到后我看到我的脚下，可差一点儿晕了。原来我们的山峒，前面的路是那么陡险，差不多一刀切下的石壁，真是梦境的景致！我一面敷衍到他，望到他的颜色，一面只能把那条下去的路径稍稍注意一下，即刻就被他一拖，随后那扇厚重的栅门訇的一关，我仍然回到地狱魔窟里了。

到了晚上，我们各吃了一点山薯，一些栗子，我估计是我最好的机会来了，我重新把我日里说的那件事，提出来作为题目，向他说着，我并且告他，他应当让我避开一会儿。我见到他向我微笑，误会了他的意思，以为有了转机了，说话得更动人了一点。我形容从那些古怪的路到天堂去的人如何多，我在作撒旦的传教人，心里有点糊涂，不知应当说什么话才是我的活路，口上却离不了要他去试验的谰言。

我以为这样就可以脱身，谁知我把事情完全弄错了，我这手臂，这一只受伤的手臂，即刻就为他扭着，到后头上似乎受了重重的一击，醒回来时，我仿佛做梦，不知为什么却睡在稻草囤上。我是被夜风冷醒的，醒回来时还是非常迷乱，我看到天上的星子，仿佛全要掉下的样子，天角上流星曳着长长的苍白的线儿，远远的又听到狗叫，听到滩声。时间似乎去天亮已经不远了，因为我听到鸡声。我心想，这是我的幻觉，还是我已经仍然活到这世界上来了？

到后我被一个乡下人发现了，因为我告他是市上医院的人，在他家里休息了一天，那时我已衰弱得躺到那草囤上一整日夜了，问这个人，我才知道我已离开市上有了五十里。

你们要知道我今天刚一会儿打那里来，是不是？你们瞧我的脸嘴，我刚从市外一个理发馆里出来，我不是有十天不刮过脸了吗？我恐怕进城来吓了别人，所以才到那里坐坐，还欠了账跑来的，这师傅并不认识，我只告他是街上的先生，他也放得下心，可见得我们这地风气不坏，人心那么朴实。

第二天，一个 R 市都知道了医生的事情，都说医生见了鬼。

二十年，四月，二十四，完成于上海。

本篇发表于 1931 年 8 月 10 日《小说月报》第 22 卷第 8 号。署名沈从文。这是作者以《医生》为篇名的作品之一。

黔 小 景

三月间的贵州深山里，小小雨总是特别多，快出嫁时乡下姑娘们的眼泪一样，用不着什么特殊机会，也常常可以见到。春雨落过后，大小路上烂泥如膏，远山近树皆躲藏在烟里雾里，各处有崩坏的坎，各处有挨饿后全身黑乎乎的老鸦，天气早晚估计到时常容易发生错误，许多小屋子里，都有憔悴的妇人，望到屋檐外的景致发愁了。

官路上，这时节正有多少人在泥里雨里奔走。这些人中有作兵士打扮送递文件的公门中人，有向远亲奔事的人，有骑了马回籍的小官，有行法事的男女巫师，别忘记，这种人有时是穿了鲜明红色缎袍，一旁走路一旁吹他手中所持镶银的牛角，招领到一群我们看不见的鬼神走路的。单独的或结伴的走着。最多的是商人，这些活动的份子，似乎为了一种行路的义务，长年从不休息，在这官路上来往的。他们从前一辈父兄传下的习惯，用一百八十的资本，同一具强健结实的身体，如云南小马一样，性格是忍劳耐苦的，耳目是聪明适用的：凭了并不有十分把握的命运，按照那个时节的需要，

三五成群的负扛了棉纱、水银、白蜡、桐子、官布、棉纸，以及其他两地所必需交换的出产，长年用这条长长的官路，折磨到那两只脚，消磨到他们的每一个日子中每人的生命。

因为新年的过去，新货物在节候替移中，有了巨量的出纳，各处春货皆快要上市了，加之雪后的春晴，行路方便，这些人，皆在家中先吃得饱饱的，睡得足足的，选了好的日子上路。官路上商人增加了许多，每一个小站上，也就热闹许多了。

但吹花送寒的风，却很容易把春雨带来。春雨一落后，路上难走了。在这官路上作长途跋涉的人，因此就有了一种灾难。落了雨，日子短了许多，许多心急的人，也不得不把每日应走的里数缩短，把到达目的地的日子延长了。

于是许多小站上的小客舍里，天黑以前都有了商人落脚。这些人一到了站上，便像军队从远处归了营，纪律总不大整齐，因此客舍主人便忙碌起来了。他好为他们预备水，预备火，照料到一切，若客人多了一点，估计到坛中余米不大敷用时，还得忙匆匆的到别一家去借些米来。客人好吃喝时，还得为他们备酒杀鸡。主人为客烧汤洗脚，淘米煮饭，忙了一阵，到后在灶边矮脚台凳上，辣子豆腐牛肉干鱼排了一桌子，各人喝着滚热的烧酒，嚼着粗砺的米饭。把饭吃过后，就有了许多为雨水泡得白白的脚，在火堆边烘着，那些善于说话的人，口中不停说着各样在行的言语，谈到各样撒野粗糙故事。火光把这些饶舌的或沉默的人影，各拉得长短不一，映照到墙上去，过一会，说话的沉默了。有人想到明早上路的事，打了哈欠，有人打了盹，低下头时几几乎把身子栽到火中去。火光也渐渐熄灭了，什么人用火铁箸搅和着，便骤

然向上卷起通红的火焰。外面雨声或者更大了一点，或者已结束了，于是这些人，觉得应当到了睡的时候了。

到睡时，主人在屋角的柱上，高高的悬着一盏桐油灯，站到一个凳子上，去把灯芯爬亮了一点，这些人，到门外去方便了一下，因为看到外面极黑，便说着什么地方什么时节豹狼吃人的旧话，虽并不畏狼，总问及主人，这地方是不是也有狼咬人颈项的事情。一面说着，各在一个大床铺的草荐上，拣了自己所需要的一部分，捆了发硬微臭的棉絮，就这样倒下去睡了。

半夜后，或者忽然有人为什么声音吼醒了。这声音一定还继续短而宏大的吼着，山谷相应，谁个听来也明白这是老虎的声音。这老虎为什么发吼，占据到什么地方，生谁的气？这人是不会去猜想的。商人中或者有贩卖虎皮狼皮的人，听到这个声音时，他就估计到这东西的价值，每一张虎皮到了省会客商处，能值多少钱。或者所听到的只是远远的火炮同打锣声音，人可想得出，这时节一定有什么人攻打什么村子，各处是明明的火把，各处是锋利的刀，无数用锅烟涂黑的脸，在各处大声喊着。一定有砍杀的事，一定有妇人，哭哭啼啼抱了孩子，忙匆匆的向屋后竹园跑去的事，一定还有其他各样事情，因为人类的仇怨，使人类作愚蠢事情的机会，实在太多了。但这类事同商人又有什么关系？这事是决不会到他们头上来的。一切抢掠焚杀的动机，在夜间发生的，多由于冤仇而来。听一会，锣声止了，他们也仍然又睡着了。

.....

有一天，有那么两个人，落脚到一个孤单的客栈里。一个扛了一担作账簿用的棉纸，一个扛了一担染色用的楮子。

他们因为在路上耽误了些时间，掉在大帮商人后面了几里路，不能追赶上去，落雨的天气照例断黑又极早，年纪大一点的那个人，先一日腹中作泻，这时也不愿意再走路了，所以不到黄昏，两人就停顿下来了。

他们照平常规矩，到了站，放下了担子，等候烧好了水，就脱下草鞋，在灶边一个木盆里洗脚。主人是一个老男子，头上发全是白的，走路腰弯弯的如一匹白鹤。今天是他的生日，这老年人白天一个人还念到这生日，想不到晚上就来那么两个客人了。两个客人一面洗脚，一面就问有什么吃的。

这老人站到一旁好笑，说：“除了干红豆，什么也没有了。”

年青那个商人说：“你们开铺子，用红豆待客吗？”

“平常有谁肯到我们这里住？到我这儿坐坐的，全是接一个火吃一袋烟的过路人。我这红豆本来留到自己吃的，你们是我这店里今年第一个客。对不起你们，马马虎虎吃一顿吧。我们这里买肉，远得很，这里隔寨子，还有二十四里路，要半天工夫。今天本来预备托人买点肉，落了雨，前面村子里就无人上市。”

“除了红豆就没有别的吗？”客人意思是有没有鸡蛋。

老人说：“有红薯。”

红薯在贵州乡下人当饭，在别的什么地方，城里人有时却当菜，两个客人都听到人说过，有地方，城里人吃红薯是京派，算阔气的行为，所以现在听到说红薯当菜就都记起“京派”的称呼，以为非常好笑，两人就很放肆的笑了一阵。

因为客人说饿了，这主人就爬到凳子上去，取那些挂在梁上的红薯，又从一个坛子里抓取红豆，坐到大门边，用力

在筛心木板上，轧着那些红豆条。

这时门外边雨似乎已止住了，天上有些地方云开了眼，云开处皆成为桃红颜色，远处山上的烟好像极力在凝聚，一切光景在到黄昏里明媚如画，看那样子明天会放晴了。

坐在门边的主人，看到天气放了晴，好像十分快乐，拿了筛子放到灶边去，像小孩子的神气说着：“晴了，晴了，我昨天做梦，也梦到今天会晴。”有许多乡下人，在落春雨时都只梦到天晴，所以这时节，一定也有许多人，在向另一个人说他的梦。

他望到客人把脚洗完了，赶忙走到房里去，取出了两双鞋子来给客人。那个年青一点的客，一面穿鞋一面就说：“怎么你的鞋子这样同我的脚合式！”

年长商人说：“穿别人的新鞋非常合式，主有酒吃。”

年青人就说：“伯伯，那你到了省城一定请我喝。”

年长商人就笑了：“不，我不请你喝。这兆头是中在你讨媳妇的，应当喝你的喜酒。”

“我媳妇还在吃奶咧。”同时他看到了他伯伯穿那双鞋也似乎十分相合，就说：“伯伯，你也有喜酒吃。”

两个人于是大声的笑着。

那老人在旁边听到这两个客人的调笑也笑着，但这两双鞋子却属于他在冬天刚死去的一个儿子所有的。那时正似乎因为两个商人谈到家庭儿女的事情，年青人看到老头子孤孤单单的在此住下，有点怀疑，生了好奇的心思了。

“老板，你一个人在这里吗？”

“我一个人。”说了又自言自语似的，“噯，是一个人。”

“你儿子呢？”

这老头子这时节，正因为想到死去的儿子，有些地方很同面前的人相像，所以本来要说“儿子死了，”但忽然又说，“儿子做生意去了。”

那年长一点的商人，因为自己儿子在读书，就问老板，在前面过身的小村子里，一个学塾，是“洋学堂”还是“老先生？”

这事老板是不明白的，所以不作答，就走过水缸边去取瓢，因为他看到锅中的米汤涨腾溢出，应当榨取米汁了。

两个商人趿了鞋子，到门边凳子上坐下，望到门外黄昏的景致。望到天，望到山，望到对过路旁一些小小菜圃，（油菜花开得黄澄澄的，好像散碎金子。）望到踏得稀烂的路，（晴过三天恐怕还不会干。）一切调子在这两个人心中，引起的情绪，皆没有同另外任何时节不同，而觉得稍稍惊讶。到后倒是望到路边屋檐下堆积的红薯藤，整整齐齐的堆了许多，才诧异老板的精力，以为在这方面一个生意人比一个农人不如了。他们于是说，一个商人不如一个农人好，一个商人可是比一个农人高。因为一个商人到老来，生活较好时，总是坐在家里喝酒，穿了庞大的狐皮袄子，走路时摇摇摆摆，气派如一个大官。但乡下人就完全不同了。两叔侄因为望到这干藤，到此地一钱不值，还估计这东西到城里能卖多少钱。可是这时节，黄昏景致更美丽了，晚晴正如人病后新愈，柔和而十分脆弱，仿佛在笑着，仿佛有种忧愁，沉默无言。

这时老板在屋里，本来想走出去，望到那两个客人用手指对面菜畦，以为正指到那个土堆，就不出去了。那土堆下面，就埋得有他的儿子，是在这人死过一天后，老年人背了那个尸身，埋在自己所挖掘成就的阱里，再为他加上土做

成小坟的。

慢慢的夜就来了。

屋子里已黑暗得望不分明物件，在门外边的两个商人，回头望到灶边一团火光，老板却在灶边不动。年青人就喊他点灯，这老人才站起来，从灶边取了一根一端已经烧着的枝子，在空中划着，借到这个光去找取屋角的油瓶，因为这人近来一到夜时就睡觉，不用灯火也有好几个月了。找着了贮桐油的小瓶，把油倒在灯盏里去后，他就把这个烧好的灯，放到灶头上预备炒菜。

吃过晚饭后，这老人就在锅里洗碗，两个商人坐在灶口前，用干松枝塞到灶肚里去，望到那些松枝着火时，訇然一轰的情形，以为快乐的事。

到后，洗完了碗，只一会儿，老头子就说，应当去看看睡处，若客人不睡，他想先睡。

把住处看好了，两个商人仍然坐到灶边，称赞这个老年人的干净，以为想不到床铺比别处大店里还好。

老人说是要睡，已走到他自己那个用木头隔开的一间房里睡去了，不过一会儿，这人却又走出来，说是不想就睡，傍到两个商人一同在灶边坐下了。

几个人谈起话来，他们问他有六十几，他说应当再加十岁去猜。他们又问他住到这里有了多久，他说，并不久，只二十多年。他们问他还有多少亲戚，在些什么地方，他就像为骗哄自己原因的样子，把一些已经毫无消息了的亲戚，一一的数着，且告诉他们，这些人在什么地方，做些什么事。他们问他那个在别处做生意的儿子，什么时候来看他一次，他打量了一下，就说：“冬天过年来过一次，还送了他多少东

西。”

说了许多他自己都不明白的话，自己为什么有那么多话可说，使他自己也觉得今天有点奇怪。平常他就从没有想到那些亲戚熟人，也从不想到同谁去谈这些事，但今天很显然的，是不必谈到的也谈到，而且谎话也说得很多了。到后，商人中那个年长的，提议要睡了，这侄儿却以为时间太早了一点，所以他还不消化，要再缓一点。因此年长商人睡后，年青商人还坐到那条板凳上，又同老头子谈了许久。

到末了，这年青商人也睡去了，老头子一面答应着明天早早的喊叫客人，一面还是坐在灶边，望到灶口，不即起身。

第二天天明以后，他们起来时，屋子还黑黑的，到灶边去找火媒燃灯，希奇得很，怎么老板还坐在那凳上，什么话也不说。开了大门再看看，才知道原来这人死了。

.....

这两个商人自然到后又上路了。他们已经跑到邻近小村子里，把这件事告给了别人，且在住宿应把的数目以外，加了一点钱。那么老了一个人，自然也很应当死掉了，如今恰恰在这一天死去，幸好有个人知道，不然死后到全身爬得是蛆时，还恐怕才会被人发现。乡下人那么打算着，这两个商人，自然就不会再有什么理由被人留难了。在路上，他们又还有路上的其他新事情，使他们很自然的也就忘掉那件事了。

他们在路上，在雨后崩坍的土坎旁，新新的翻起的土上，印有巨大的山猫的脚迹，知道白天这样是人走的路，晚上却是别的东西走的路，望了一会儿，估计了一下那脚迹的大小，过身了。

在什么树林子里，一个希奇的东西，悬到迎面的大树枝

桎上，这用绳索兜好的人头，为长久雨水所淋，失去一个人头原来的式样，有时非常像一个女人的头。但任何人看看因为同时想起这人就是先一时在此地抢劫商人的强盗，所以各存戒心默默的又走开了。

路旁有时躺得有死人，商人模样或军人模样，为什么原因，在什么时候死到这里，无人敢去过问，也无人敢去掩埋。

在这官路上，有时还可碰到二十三十的兵士，或者什么县警备队，穿了不很整齐的军服，各把长矛子同快枪扛到肩膀上，押解了一些满脸菜色受伤了的人走着。同时还有一眼看来尚未成年的小孩子，用稻草扎成小兜，担着四个或两个血淋的人头，若商人懂得这规矩，不必去看那人头，也就可以知道那些头颅就是小孩的父兄，或者是这些俘虏的伙伴。有时这些奏凯而还的武士，还牵得有极肥的耕牛，挑得有别的杂用东西。这些兵士从什么地方来，到什么地方去，奉谁的命令，杀了那么多人，从什么聪明人领教，学得把人家父兄的头割下后，却留下一个活的来服务？这是谁也不明白的。

商人在路上所见的虽多，他们却只应当记下一件事，是到地时怎么样多赚点钱，因为这个理由，所以他们同税局的稽查验票人，在某一种利益相通的事情上，好像就有一种希奇的友谊必须成立，如何成立这友谊，一个商人常常在路上也很费思索的。

本篇发表于1931年11月20日《北斗》第1卷第3期。署名沈从文。

凤子

新編集。其中1~9章发表于1932年4月30日、6月30日《文艺月刊》第3卷第4号，第5~6号合刊。署名沈从文。1933年7月曾以《凤子》为集名由杭州苍山书店初版。原目：一、寄居某地的生活，二、一个黄昏，三、隐者朋友，四、某一个晚上绅士的客厅里，五、一个被地图所遗忘的一处被历史所遗忘的一天，六、矿场，七、去矿山的路上，八、在栗林中，九、日与夜。

1934年北平立达书局再版《凤子》时，增加了《〈凤子〉题记》。1937年7月作者又发表了《神之再现——凤子之十》一章。

现全部据原发刊物文本编入，仍以《凤子》为集名。

《凤子》题记

近年来一般新的文学理论，自从把文学作品的目的，解释成为“向社会即日兑现”的工具后，一个忠诚于自己信仰的作者，若还不缺少勇气，想把他的文字，来替他所见到的这个民族较高的智慧，完美的品德，以及其特殊社会组织，试作一种善意的记录，作品便常常不免成为一种罪恶的标志。

这种时代风气，说来不应当使人如何惊奇。王羲之书翰的高雅，周文矩画幅的精妙，华丽的锦绣，名贵的磁器，虽为这个民族由于一大堆日子所积累而产生的最难得的成绩，假若它并不适宜于作这个民族目前生存的工具，过分注意它反而有害，那么，丢掉它，也正是必需的事。实在说来，这个民族如今就正似乎由于过去种种文化所拘束，故弄得那么懦弱无力的。这个民族种种的恶德，如自大，骄矜，以及懒惰，私心，浅见，无能，就似乎莫不因为保有了过去文化遗产过多所致。这里是一堆古人吃饭游乐的用具，那里又是一堆古人思索辨难的工具，因此我们多数活人，把“如何方可以活下去的方法”也就完全忘掉了。明白了那些古典的名贵的与庄严，救不了目前四万万人的活命，为了生存，为了作

者感到了自己与自己身后在这块地面还得继续活下去的人，如何方能够活下去那一点欲望，使文学贴近一般人生，在一个俨然“俗气”的情形中发展；然而这俗气也就正是所谓生气，文学中有它，无论如何总比没有它好一些！

不过因为每一个作者，每一篇作品，皆在“向社会即日兑现”意义下产生，由于批评者的阿谀与过分宽容，便很容易使人以为所有轻便的工作，便算是把握了时代，促进了时代，而且业已完成了这个时代的使命；——简单一点说来，便是写了，批评了，成功了。同时节自然还有一种认目前事功作为梯子，向物质与荣誉高峰爬去的作家，在迎神赶会凑热闹情形下，也写了，批评了，成功了。虽时代真的进步后，被抛掷到时代后面历史所遗忘的，或许就正是这一群赶会迎神凑热闹者。但是在目前，把坚致与结实看成为精力的浪费，不合时宜，也就很平常自然了。

本书的写作与付印，可以说明作者本人缺少攀援这个时代的能力，而俨然还向罪恶进取，所走的路又是一条怎样孤僻的小路，故这本书在新的或旧的观点下来批判，皆不会得到如何好感。这个作品从一般读者说来，则文字又太奢侈了一点。惟本人意思，却以为目前明白了把自己一点力量搁放在为大众苦闷而有所写作的作者，已有很多人，——我尊敬这些人。也应当还有些敢担当罪恶，为这个民族理智与德性而来有所写作的作者——我爱这些人！不吓怕与罪恶为缘的读者，方是这一卷书最好的读者。

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七《凤子》一卷付印题记

本篇发表于1934年5月30日天津《大公报·文艺副刊》。署名沈从文。

凤 子

留北京地方三月时，连翘花黄得如金子，清晨在湿露中向人微笑，春假刚还开始，园游会，男女交谊会，艺术同志远行团，……一切——一切由于大学校年青大学生，同那种不缺少童心的男女教授们，合作组织的集会，聚集了无数青年男女，互相用无限热情消磨到这有限春光。多少年轻男子，皆莫不在一种与时俱来的机会上，于沉醉狂欢情形中，享受到身边年青女子小嘴长臂的温柔。同一时节，青年男子璇着，怀了与世长辞的心情，一个人离开了北京地方，上了××每早向南远远开去的火车。恰如龙朱故事所说：民族中积习，常折磨到天才与英雄；不是在事业上粉骨碎身，便应在爱情上退位落伍。这年轻男子，纯洁如美玉，俊拔如白鹤，为了那种对于女人方面的失意，尊重别人，牺牲自己，保持到一个有教育的男子的本分，便毫无言语，守着沉默，离开了××学校同北京地方。这年青人为龙朱的同乡，原来生长的地方，同后来转变的生活，形成了他的性格，那种性格，在智慧某一方面，培养了一种特殊处，在生活某一方面，便自然

而然造成了一点悲剧。为了免避这悲剧折磨到自己，毁灭了自己，且为了另一人的安静与幸福设想，他用败北的意义而逃遁，向××省的地方走了。

一 寄居某地的生活

到了××省的×岛地方，借用了一个别名，作为×岛的长期寄居者后，除了一个在××地方的哲学教授某某代理到他本人，常常过某处去为他取那一点固定的收入，汇寄给这个人生败北的逃亡者，知道他的行踪外，其余就再也无一个人知道他的去处。既离开××地方，已有那么远，所在的地方，又那么陌生，世界上一切皆仿佛正在把他忘却，每日继续到发生无数新鲜事情，一切人忘了他，他慢慢的便把一切也同样忘去了。这一点，对于他自然是一种适当的改变。同一切充满了极难得的亲切友谊离远，也便可同一切由于那种友谊而来的误会与痛苦离远：这正是他所必须的一件事。一个新的世界，将使他可以好好休息一阵。×岛地方不值钱的阳光，同那种花钱也不容易从别处买到的海上空气，治疗到他那颗倦于周旋人事思索爱憎的心。过了一阵日子以后，在十分单纯寂寞生活里，间或从朋友那一方面，听到一点别处传来关于他离开××以后的流言，那种出于人类无知与好奇的创作，在他看来，也觉得十分平淡，正如所谈的种种，不大像是自己事情一样。从这些离奇不经传说上，大都只给了他一个微笑的机会。一堆日子悠悠的过去，×岛上的空气同日光，把他的性格开始加以改变，这年轻人某种受损害了的感情，为时不久就完全恢复过来了。

这年青人住的地方去海并不很远。他应感谢的，是他所生长那个××野蛮地方，溪涧同山头无数重叠，养成了在散步情形中，永远不知疲倦的习惯。为了那一片大海，有秩序的荡动，可以调整到他的呼吸。为了海边一片白色的沙滩，那么平坦，在潮水退过的湿砂，留下无数放光的东西，全是那么美丽，因此这个人，差不多每一天总到那里去，在那边将留下一列长长的足印。无边的大海，扩张了他思索的范围，使他习惯了向人生更远一处去瞭望。螺蚌的尸骸，使他明白了历史，在他个人本身以外，作过了些什么事情。贴到透蓝天上的日头，温暖到这年青人的全身；血在管子里流得通畅而有秩序。在这种情形下，这年青人的心情，乃常如大海柔和，如沙滩平净。

默思的朴素的生活的继续，给他一种智慧的增益，灵魂的光辉。

他所住的地方，在一个坡上。××岛上的房子，原来就多位置在坡上的。那是一个孤独的房子，但离一堆整齐的建筑，××区立大学的校址，距离却并不很远。房子不大，位置极为适当。从外面看去，具备了××岛住宅区避暑游息别墅的一切条件。整齐的草坪，宽阔的走廊，可以接受充足阳光的窗户，以及其附近的无刺槐树林，同加拿大白杨林，皆配置得十分美丽。从内面看来，则稍稍显得简单朴素了一点。房东是一个单身男子，除了六月时从北方接回那个在女子大学念书的唯一女儿，同住两个月外，没有其他亲眷也没有其他朋友。到后不知如何，把楼下六个房间全租给了××大学的教授们住下，因此一来，便仿佛成为一个寄宿舍了。他的住处同房东在楼上一层，东家一个年老仆人，照料到他饮食

同一切，和照料他的主人一样的极有条理。作客人的又十分清闲，无人往来，故主客十分相安。从他住处的窗户望出去，可以眺望到远远的海，每日无时不在那里变化颜色。一些散布在斜坡下不甚整齐的树林，冬天以来，落尽了叶子，矗着一片银色的树枝，在太阳下皆十分谧静安详。连同那个每日皆不缺少华洋绅士打高尔夫球的草坪一角，与无数参差不等排列在山下的红瓦白墙小房子，收入到这个人窗户时，便俨然一幅优美的图画。

自从住处成为××大学宿舍后，那房子里便稍稍热闹了一点。在甬道上或楼梯边，常常有炒菜的油气，同煤炉的硫磺气，还有咖啡气味，有烟卷气味。若照房东的仆人，自己先申明到他是“尊重他官能的感觉”的言语，“说得全不是谎话”，那么，甬道上另外还有一种气味，便应当是从那些胖大一点的教授们身体上留下来的。这里原住得有六个教授，一切的气味，不必说，自然是从那些编了号的房中溢出，才停顿到甬道上的。这些人似乎因为具有一种极高的知识，各人还都知道注意安静。冬天来时，各人无事，大致皆各关着房门，蹲守到自己房中火炉边，默思人生最艰深的问题，安静沉着如猫儿。在冬天，从甬道出去那个公共大门铜钮上头，被不知谁某，贴上了一个小小字条，很工整的写着：“请您驾把门带上的”，那样客气的字句，于是大家都极小心的，进出时不忘却把门带上。因此一来，住到楼上的他，初初从外面进门时，在那甬道间，为了一种包含了各样味道的热气，不免略略感觉到一点头昏。

但冬天不久就过去了。种种情形，已被春天所消灭，同时他渐渐的也觉得习惯了。故本来预备在春天搬一个家，到

后来，反而以为同这些哲人知人住在一个大房子里，别人对于他不着意，为很有意思了。

他住到这里也快有一年了。那个唯一朋友，因为听到他在这边日子过得很好，所以来信总赞助他到第二年再离开此地。且对于他完全放下所学的艺术，来在默思里读××哲学，尤加赞美。××哲学可以治疗到这年青人对男女爱情顽固的痼疾，故一面同意他的生活，一面还寄了不少关于×××的书来。

春天来时，不单通甬道那个门可以敞开，早晚之间，那些先生们的房子里一切，也间或可以从那些编了号的房间边，望得很清楚了。有些房里，一些书，几几乎从地板上起始，堆积将到楼顶，这显然是一个不怕压坏神经的教授房子。另外一些房里，又只随便那么几本书，用一种洒脱的风度，搁在桌头上，一张铁床斜斜的铺着，对准了床头，便挂了一幅月份牌。（月份牌上面，画一时装美人，红红的脸庞，像是在另外一些地方，譬如县公署的收发处，洗染公司的柜台里，小医院男看护的房间里，都曾经很适当的那么被人悬挂着，且被人极亲切的想象着，一到了梦中，似乎这画中人，就会盈盈走下，傍近床边。）此外，间或也可以听到这些先生们元气十足的朗朗笑声，同低唱高歌声音了。那住处楼下一层，春天来仿佛已充满了人情，凡属所见所闻，同时令还不什么十分违悖，所以他一面算到他来此的日子，一面也似乎才憬然明白，虽说逃亡到了这里，无一个熟人，清静无为如道士，可仍然并没有完全同人间离开。

良好米饭可以增补人的气力，适当运动可以增加人的体重，书本能够使一个人智慧，金钱能够给世界上女人幸福：

可是，大海同日光，并没有把人类某一种平庸与粗俗减少一点，这个年青人初初注意发现它时很惊讶的。不过这并不是人的错处。一切先生们，全是从别一个地方聘请来的！一切人都从那个俗气的社会里长大，“莲花从脏泥里开莲花，人在世界上还始终仍然是人。”××哲学对于他有所启示。年青人既然有一双健康的脚，可以把他的身体每天带到海边去，而那种幻想，又可以把他的灵魂带到大海另一端更远处去，关于人的种种问题，也就不必注意，骚扰到这个平静的心了。

二 一个黄昏

他的住处既然在山上，去海边时，若遵照大路走去，距离就约有一里远近。若放弃了那条大路的方便，行不由径，从白杨林一直下去，打一些人家的屋后，翻过一道篱笆，钻过一个灌木树林，再遵小道走下去，也可以走到海边。从这条道路走去，距离似乎还近了一点。这年青人为了一种趣味，一点附在年青人身上的孩子心情，总常常走那条小路。另外一个理由，便是因为从那条捷径走去，则应当由一家房子的围墙边过身，从低低的围墙上，可以望到一个布置得异常精美的庭园。同时那人家有两只黑色巨獒，身体庞大，却和气异常，一种很希奇的原因，这年青人同那两只狗在他同它的主人相熟以前，就先同它成为朋友了。他每次走那人家墙外过身时，两只狗若在园中，必赶忙跑到墙边来，轻轻的吠着，好像在说，“你进来，看看我们这个花园，这里并没有什么人。”两只狗似乎是十分寂寞的。那屋里当真就没有什么人，永远只是一个老年绅士，穿了宽博的白衣，沉默的坐在屋前，

望到那两只狗，在花园里跑着闹着，显得十分快乐的样子。似乎任何一天，这人都不离开那小屋同花园。似乎所有的亲人，就只身边那两只狗。

这隐士的生活，给了年青人一种特别的印象。有时候停顿在围墙外，那老绅士正在墙内草坪上，同那只黑狗玩着，互相皆望到时，便互相交换一度客气的微笑。但因为某种原因，这种善意的微笑，在××地方的住居者看来，也早成为一种普遍的敬礼，算不得什么希奇了。从这机会上，到成为两个朋友，还隔了一种东西，这一点年青人是明白的。

下面一件事，还应当把时间溯回去一点，发生到去年九月末十月初边。

有一天，一个黄昏里，落日如人世间巨人一样，最后的光明烧红了整个海面，大地给普遍镀成金色，天上返照到薄云成五色明露，一切皆如为一只神的巨手所涂抹着，移动着，即如那已成为黑色了的一角，也依然具一种炫耀惊人的光影。年青人在海滩边，感情上也俨然镀了落日的光明，与世界一同在沉静中，送着向海面沉坠的余影。

年青人幻想浴了黄昏的微明，驰骋到生活极辽远边界上去。一个其声低郁来自浮在海上小船的角声正掠着水面，摇荡在暮气里。沙滩上远近的人物，在紫色暮气中，已渐次消失了身体的轮廓。天上一隅，尚残留一线紫色，薄明媚人。晚潮微有声息，开始轻轻的啮咬到边岸。……

那时节残秋已尽，各处来此的人皆多数已离开了此地，黄昏中到海滨沙滩上来消磨那个动人黄昏的，人数已不如半月前那么拥挤。因为舍不得这海边，故远远的山岨上，海军学校兵营喇叭声音飘来时，他反而向更远一点的地方走去。

他旋即休息到一只搁在沙滩上的小游艇边，孤独的眺望到天边那一线残余云彩。

只听到身近边，有一个低低的中年男子的声音：“你瞧，凤子。你瞧，天上的云，神的手腕，那么横横的一笔！”

一个女人一面笑着，一面很轻的说了一句话。没有听清楚说的是什么，但从那个情形里看来，两人是正向那一线紫色注意，年青人所注意的地方，同时另外还有四只眼睛望过的。

那两人似乎还刚从什么地方过来，坐到砂上不久，女人第二次很轻的说了一句话，就听到那男子又说：“年青人的心永远是热的，这里的砂子可永远是凉爽的。”

女人仍然笑着。稍过一阵，那男子接着又说：“先前一时，林杪斜阳的金光，使一个异教徒也不能不默想到上帝。这一线紫色，这一派角色，这一片海，无颜色可涂抹的画，无声音可摹仿的歌，无文字可写成的诗！”

那女人，听到这个学究风度的描画，就又轻轻的笑了。从这种稍稍显得放肆了一点快乐笑声里，可以知道女人的年龄，还不应当过二十岁。

女人似乎还故意那么反复的说着：“无文字的诗，无颜色的画，这是什么诗？我永远读不熟！”

那男子说：“凤子，你是小孩子。这种诗原不是为你们预备的，这理由就是因为你们年轻了一点。一个人年轻并不是罪过，不过你们认识世界，就只用得着一双眼睛，所以我成天听到你说，这个好看，那个不好看。年青人的眼睛，中意一切放光热闹的东西，就因为自己也是一种放光热闹的东西！可是……”

“你要我承认一切是美的，我已承认了！”

男子就说：“你把一切自然的看得太平常，这不是一件很公平的事。”

女人仿佛仍然笑着，且从砂地站起来，距离是那么近，白色的衣服，在黑暗中便为女人身体画出一个十分苗条的轮廓。因为站起了身子，所以说话声音也清楚多了，女人说：“我承认一切都是美的。甚至于你所称赞到的，那船上人吹的角声，摇荡在这空气里，也全是美的。可是什么美会成为惊人的东西？任什么我也不至于吃惊。一切都那么自然，都那么永远守着一种秩序，为什么要吃惊？”

男子声音：“一切都那么自然，就更加应当吃惊！为什么这样自然？匀称，和谐，统一，是谁的能力？……是的，是的，是自然的能力。但这自然的可惊能力，从神字以外，还可找寻什么适当其德性的名称？风子，你是年青人，你正在生活，你就不会明白生活。你自己那么惊人的美丽，就永远不会自己吃惊！你对着镜子会觉得自己很美，但毫不出奇。你觉得一切都要美一点，但凡属于美的，总不至于使你惊讶。你是年青人，使你惊讶的，将是一种噩梦，或在将来一个年青男子的爱情，或是夏天柳树叶上的毛毛虫，这一切都并不同，可同样使你惊讶！”

女人说：“我不明白，什么原因，我们要惊讶我们成天看到的東西。”

男人便重复的说：“风子，你是小孩子，你不会明白的。”

女人没有再说什么，重新坐下去，说了几句话，声音太低，听不清楚，最后只听到“浮在海上的小船，有一个人拉篷，那个小灯，却挂在桅上”，似乎正在那里，指点海面一

切，给男子知道。坐在两丈以内的年青人，同意了那中年男子对于女人的“小孩子”称呼，在暗中独自微笑了。

可是听到女人报告海面一切时，那中年男子，却似乎轻轻的叹息了一声，稍稍沉默了。过了一阵，才听到那男子换了一个方向，低低的说：“你们年青人的眼睛，神的手段！”

女人一面笑着，一面便低低的喊叫起来：“天啊，什么神的手段，被你来解释！”

男人说：“为什么不是一件奇迹呢？老年人的眼睛，一种多么可怜的东西，枯竭的泉水，春天同夏天还可以重新再来，人一老去，一切官能都那么旧了。一切都得重新另作，一切却不在那个原来位置上重显奇迹。把老年人全都收回去，把年青人各安置一颗天真纯朴的心，一双清明无邪的眼睛，一副聪明完全的耳朵，以及一个可以消化任何食物的强健胃口，这一切一切，不容人类参加任何意见的自然，归谁来支配，归谁来负责？……”

女人说：“我们自己在哪里支配自己，这解释不够完全了么？”

男人说：“谁能够支配自己？风子。……是的，哲学就正在那里告给我们思索一切，让我们明白：谁应当归神支配，谁应当由人支配。科学则正在那里支配人所有的一部分。但我说得是另外一件东西，你若多知道一点，便可以明白，我们并无能力支配自己。一切都还是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捉弄，一切都近于凑巧。譬如说，我这样一个人，应当怎么样？能够怎么样？我愿意我年青一点，愿意同你一样，对一切都十分满意，日子过得快乐而康健，一个医生可以支配我吗？我愿意死了，因为你的存在，就不能死。……有一样东西就不

许可我，即或我自己来否认我是一个老人，有一样东西……”

女人似乎不说什么话，只傍到男子微笑，同时也就正永远用这种微笑否认着。男子把话说来，引起了一种灵魂上的骚扰，到后自己便沉默了。

一会，女子开始说着别一种话，男子回答着，听到几句以后，再说下去，又听不清楚了。

到后又听到那男子说：“……我不久就应当死了，就应当交卸了一切人事的恩怨，找寻一个地方，安安静静的，躺到那个湿湿的土坑里去，让小小虫子，吃我的一切。在我被虫子吃完以前，人家就已经开始忘掉我了。这是自然的。这是人人皆不能够推辞的义务。历史上的巨人，无双的霸王，美丽如花的女子，积钱万钱的富翁，都是一样的。把这些巨人名人，同那些下贱的东西，安置到一个相同的结局，这种自然的公平与正直，就是一种神！还有，我要说得是还不应当收回去的，被收回去，愿意回去了的，还没有方法可以回去：这里有一种不许人类智慧干涉的东西存在。风子，你是小孩子，你不知道。”

女人回答得很轻，男子接着又说：“是的，是的，你说得不错。生活过来的人思索到的事情，不应当要那些正在生活的人去明白。生活是年青人一种权利，而思索反省却是一个再没有生活权利了的老年人的义务。可是我正想到另外一件事情。……”

女人似乎问到那男子，男子便略带着长年人的口吻，“风子，你是小孩子，你不会知道的。”

两人大致还继续在说到那一件事情，另一处过来了两个俄国妇人，一面豪纵的笑着，一面说着俄语，这一边的言语

便混乱了。等到那俄国妇人走过去后，这一边两人也沉默了。那时海面小船上的角声，早已停止，山岨上一个外国人饭店里，却遥遥的送了一片音乐过来。

经过了一些时间，只听到女人仍然那么快乐的笑着，轻轻的说：“回去了吧，我饿了！”两个人于是全站起来，男子走近水边，望了一会，两人就向东边走去了。

两人关系既完全不像夫妇，又不大像父女，年龄思想皆极不相称，却同两个最好的朋友一样那么亲切的谈到一切。而且各带了这样一种任性的神气，说及各样问题，这种少见的友谊，引起了默坐在船旁的年青人一种注意，等到两个人走后，就无意中也跟到后面走去。他估量到在那边大路灯下，一定可以看清楚两人的脸貌。到了出口处，女人正傍到那个肩背微佝的男子走着，正因为从背后望去，在路灯下，那个女人身体背影异常动人，且行走时风度美极，这年青男子忽然感到一种不可言说的惆怅，便变更了计画，站定在路旁暗处，让那两个人走去了。

回到住处以后，为了一点古怪的原因，那女人的风度，竟保留到这个逃亡者记忆上没有擦去。同时，他觉得“风子”这个名字，好像在耳朵边，不久就已十分熟习了。但这女人是谁？那中年男子是谁？他是无从知道的。好在×岛地方避暑的游人，自从八月以来，就渐渐的在减少。十月以后，每到黄昏时节，两人比肩来到海滩上，消磨这个黄昏的，人数已极有限了。他心里就估量着：“第一次为黄昏所迷的人，第二次决不会忘记了这海滨。”他便期待着那个孪生的巧遇。

那一对不相识的男女，一点谈话引起了他一种兴味，这年青人希望认识那个有趣味的中年男子的欲望，似乎比想看

看那年青女人的心情还深切。×岛上十月以来，每一个黄昏，落日依然那么燃烧到海上同天空，使一切光景十分庄严华丽，眩人心目。可是同样的事，第二次始终没有机会得到。一点印象如一粒小小白石，投在他平静的心上，动荡成一个圆圆的圈儿，这圆圈，便跟随了每一个日子而散开，渐渐的平静下来。于是，一堆日子悄悄过去了。于是，冬天把雪同风从海上带来，接着新的春天也来了。

三 隐者朋友

四月的清晨，一切爽朗柔和。每个早晨日头从海面薄雾里浮出后，便有一万条金色飘带，在海上摇动。薄媚浅红的早霞，散布在天上成一片。远近小山同树林，皆镀上银红色的早雾。新生的草木，在清新空气里，各湿湿的蒸发一种香气，且静静的立着，如云石镇上的妇人，等候男巫的样子，各在沉默里等待日头的上升。年青人拿了一枝竹枝，一路轻轻的鞭打到身旁左右的灌木，从那条小路向山下走去。走过了那一片树林，转过一片草地，从那孤单老绅士家矮围墙边过身时，正看到那个老绅士，穿了一件短短的条子绒汗衫，裸了一双臂膀，蹲到一株花树下面，用小铲撮土。那个方法一望而知就有了错误。那株花树应当照到原来的方向位置，那绅士并没安置得适当，照例这一株树是不会活的。那个时节那两只狗正在园中追逐，见到了墙外的年青人了，就跑过来，把前脚搭在墙上，同他表示亲昵。同时且轻轻的吠着，好像同他那么批评到它的主人：“你瞧，花应当那么栽吗？你瞧，这花值几块钱吗？”年青人同时心里也就正那么想着：

“这花实在不应当那样栽的。”他便那么立着停顿不动了。他等候一个机会，将向这个主人作一种善意的建议。

那主人见到这一边情形了。他的狗对外人那么和气亲切，似乎极其满意，便对墙外的年青人和善的笑着，点了一下头。“先生，天气真好！你说，空气不同很好的酒一样吗？”

年青人说：“是的，先生，这早上空气当真同酒一样。不过我是一个平时不大喝酒的人，请你原谅，容许我另外找寻一个比喻。”但一时并没有较好的比喻可找寻，所以他接着就说：“这空气比酒应当还好一点，我觉得它有甜味。”

“那么，蜜酒你觉得怎么样？”

“好吧，算它是蜜酒吧。先生，您这两只狗不坏，雄壮得简直是两只豹子。”

“这狗有豹子的身分，具绵羊的灵魂。”接着便站了起来，“我看你倒很早，每天你都……你精神倒真是一只豹子！”

“老先生，你也早！你不觉得你很像一个年青人吗？”

那老绅士听到人家对于他的健康，加以风趣的批评，就摇头笑了。“你应当明白你是豹子呀！”那时正有一群乌鸦在空中飞过去，引起了他的仰首，“不过，你瞧，老鸱比我们都早，这东西还会飞！”

一点放肆的，稍稍缺少庄重，不大合乎平常规矩的谈话，连接了两个人的友谊。不到一会，墙外那一个，便被主人请进花园里了。第一次作客，就是从那一道围墙跳进去的，这种主客洒脱处，证明了某种琐碎的礼节，不适用于他们此后的交谊。到了花园以后，那两只黑色巨獒，也显得十分快乐，扑到客人身上来，闹了一会，带了一种高兴的神气，满园各处跑去。他们已经谈到栽花的事情了，这客人一面说到一种

栽移果树的规矩，说明那株花树应当取原来方向的理由，一面便为动手去改动。那绅士对于客人所说到的经验颌首不已，快乐的搓着两只手，带一点儿轻微的嘲弄的神气，轻轻的说：

“我看你是一个农业大学的学生。”

这话似乎并不是预备同客人说的。客人却说：“叫我做农夫，我以为较相宜一点。”

老绅士就说：“这是我的错误，因为把一个技师当成了学徒。”

“没有的，你这是把我估计错了。我并不是技师。”

因为绅士正像想到什么话，微笑着，没有说下去，客人又说：“我是一个砍了许多大树，却栽过许多小树的人。……”

绅士把手很快乐的摇着，制止到客人言语的继续。“那莫管吧。你不作这件事，一定就作那件事。你不像一个平常人，也正如我不像一个更夫一样。你不要再说下去，我倒看出你是什么地方的人了。”这绅士随即就用一种确定的神气，说明了客人的籍贯。且接着那么说着：“你并不谎我，你的确是一个农人，因为你那地方，除了这一种人没有别的职业。你是那地方生长的。可是，为什么原因，那地方会产出那么体面的手臂，体面的眼睛，和那不可企及的年青人的风度！？……”

忽然听到一个陌生人，很冒昧的也很坚定的说到他是什么地方的人，且完全没有说错，这年青人为了一种意外的惊讶，显得有一点儿呆板了。他回答说：“先生，这是我难于相信的，因为你并没有说错！我听到你用我那地方人的言语，说我们那里的一切，我疑心是一个梦。”

绅士见到面前的人承认了，也显得十分快乐。“这应当是一个梦的，因为在此地我能碰到你！××山的银角，大槐头

的芦管，你的声音，同这些东西一样，听到时使我兴奋！”

“我听人提到我那里一切，似乎……”

“是的，那是一样的，所生长的乡下，蚂蚁也比别处的美丽，托尔斯泰先就为我们说过了！”

“可是，我得问你，不许你推辞，你把我带走了五千里路，带回了十五年岁月，你得说明这个古怪地方，你从什么方面知道！”

“你瞧，你脸色全变了。一句话不如一个雷，值不得惊讶到这样子！”

绅士于是微微的笑着，把客人拉到屋前廊下，安置那年青人到一个椅子上坐上，自己就站在客人的面前。“用××地方的比喻来说吧，我从一堆桃子里，检出一颗桃子，就明白它是我屋后树上的桃子。你会不会相信，我从你十句话里，听到了一个熟习的字眼，就知道你是××的人？”

“可是你不是我那里的人，你说话的文法并不全对！”

“你的，猜想并不错误，我并非生长在那地方的树，却是流过那小河的鱼。我到过你那里，吃过那地方井水，睡过那地方木床，这一切我都不能忘记！”

主人到后进屋里拿了一些水果出来，一面用一把小刀削去大梨的外面，一面就赞美××地方的水果。

客人说：“先生，你明白我意思，我正在恭恭敬敬听你告诉我那地方的一切，我离开了那个地方有了十五年。我这怀乡病者的弱点，是不想瞒你也不能瞒你的！”

那绅士说：“我盼望你告诉我的，是十五年以前一切的情形。多可怜的事，我二十年不见那个地方了！谁知道在梦里永远不变的，事实上将变成什么样子呢？好的风俗同好的水

果，会不会为这个时代带走呢？假若你害的是一种怀乡病，我这一尾从那小河里过道的鱼，应当害得是一种什么样的疾病呢？”

一种希奇的遇合，把海滩上两粒细砂子粘合到了一处。一切不可能的，在一个意外的机会上，却这样发生了。当两人把话尽兴的说下去，直到分手时，两人都似乎各年轻了十岁。为了纪念这一种巧遇，客人临走时节，那绅士，摘了屋前一朵黄色草花，一面插到年青客人帽子上去，一面却说：“照你们××的习惯，我们从此是同年了。这是一个故事，别忘了这故事是应当延长下去的。所以你随时都不妨到我这里来，任何时节你都是一位受欢迎的朋友。你若果觉得是一个××人，等不及我来为你开门，就仍然得从墙上跳进来。我这大门原是为那些送牛奶人同信差预备的，接待你并不相称！”

那时候两只黑色大狗，正站在他们的身旁，听到大门边门铃响动，忙跑过去，瞻望了门边一下，就把邮差搁到石阶级上两封信同一卷报纸，衔到主人身边来了。那绅士把信件接到手上，吩咐那只较大的狗：“你送，去开门吧。以后不要忘记，一见了这个客人，就应当开门把客人接进来，知道了么？”那狗好像完全懂得到主人的意思，向客人望着，低低的吠了一声，假若它是会说话，将那么说：“我全知道。”接着即刻就很敏捷的跑过去，咬着那大门前的铁把手，且用力一撞，把栅栏门便撞开了。

“难道这个有风趣的老人，是去年十月，在海边黄昏中说话那一个吗？”一个过去的影子，如一只黑色的鸟儿，掠过年青人的心头，在回家的路上，他不大相信他今天所遇见的事

情。

四 某一个晚上绅士的客厅里

因为一个感觉使他心上温暖起来，所以他就想从这老绅士方面，知道去年海边那两个人，那一件事。但这个机会，似乎被年青人自己一种虚心所阻拦了。一点不可解释的心情，使这年青人同这老绅士接近时，好一些日子，竟只能谈到两人皆念念不忘的那个边疆僻地。各人皆仿佛为了某样忌讳，只能数说到过去，却对于如何就成了目前的种种，皆不大提及。并且说到过去，也多数是提到那一个地方，关于风俗与人情的美丽移人处，皆有意避开其他事情。照××地方人的习惯看来，这种交情并不妨碍友谊的诚实。两人把愿意说到的说去，互相都缺少都会上人那种探寻别人一切而自己却不开口的恶习。两人一切话语皆由自己说出，不说到的对方从不侦察，不欲说的即或对方无意中道及，也不妨不理。两人因为那一个××人的习惯，因此把年龄的差别忘掉，把友谊在另一同契下，极亲切的成立了。

但由于诚实的自白，两人不久却都知道了对方皆是孤独的住在此地，都不必作事，各凭了一点固定的人款，很从容的支持到生活。这一点点了解，把年青人另一种疑心除去了。

那老绅士的确不出大门的。一切生活皆为一男仆处置。那男仆穿了干净的衣服，从不说话，按照规矩作一切事情，白天无事时，把屋外花园整理得如块精美地毯，不到花园作事，就在各处窗户边徘徊，把各个窗户里外，揩试得异常洁净。即或主人要他作什么买什么时，也不见这男仆说话，只

照到主人吩咐去做，因此使人疑心，这人上街买什么时，一定也只是用手指指，不须乎说话。但从各方面看来，这主仆二人是毫无芥蒂过着日子的。老绅士生活，除了每天在太阳下走走，坐到屋前廊下，吃一点白水，命令那两只大狗，作一点可笑的动作以外，就在自己卧房里，看看旧书，抄些所欢喜的东西。那个布置得极其舒服的客厅，长年似乎就从一个客人惠临，一间小书房，无数书籍重叠的堆积，用黄色绸子遮掩着。壁间空处挂一些古铜戈和古匕首，近窗书桌上陈列无数精致异常的笔墨同几件希有的磁器，附带的说明到这一家之主，对于本国艺术古物的鉴别力，如何超人一等。但这寂寞的人，年龄不可欺骗已过了五十以上的岁数，心情和外表皆似乎为了一种过去的生活，磨折到成了一个老人。一种长时间的隐居生活，更使他同人世一切取了一种分离态度，与这个世界日益相远。但自从与年青人相熟以后，在这个绅士感情上，却见出仍然有一种极厚的人间味。这个绅士由他年青的友人看来，仍然不缺少一个年轻男子的精神。生命的光焰虽然由于体质上的衰老，不能再产生那种对于人生固执的热力，已转成为一种风趣而溢出，但隐藏在那个中年的躯壳中的，依然是一颗既不缺少幻想也不倦于幻想的心。长时间的隐居，正似乎是这个绅士，有意把他由于年龄而来的不可避免的拘束，减少一点的手段，却在隐趣情形中，打量生活到那个过去已经生活了的年青时代里去的。从这件新的友谊上，恰证明了年青人对于他老友所加的观察，并没有如何错误。

绅士的沉默，只似乎平时无人可以说话的原因。他所需要的，是同一个人，来说他年轻时代的种种。最好还要这个

人能有××地方人民的风格，每一只脚不必穿一只合式的鞋子，每一句话却不能缺少一个恰当的比喻。这个人现在已于无意中得到，因此他自然忽然便年青起来，他的朋友，也自然而然把年龄为人所划出的界线，一同忘掉了。既然两人把友谊成立到那另一个世界里的一切，慢慢的，这被世人所不知的地方，被历史所遗忘的民族，两人便不能顾忌，渐渐的都要提到了。……

稍后一点日子里，某一个晚上，便轮到那老年绅士，在他那布置得十分舒服的客厅中，柔和的灯光下，向年青人坦白的提到那个眷恋××地方的理由了！

那时节老年绅士坐到年青人的对面，正在用刀为他的朋友割剥一个橘子。一面把剥好了的橘子，亲热的递给了他的朋友，一面望到那年青人华丽优雅的仪表。绅士眼睛中有一种只应当在年青人眼睛中燃烧的光辉。绅士轻轻的几乎是无声的说：“真是怎样一个神的手段！”年青人没有听到，因为所吃的橘子十分佳美，只称赞到×岛的橘子。

绅士便说：“××地方壮大新鲜长年无缺的瓜果，养成我这种年龄的人有童心的嗜好。二十年来若每天没有一点水果伴到我，竟比没有书籍还似乎难于忍受。”

年青人说：“这种嗜好也同读××差不多，不算一件坏事情。”

“是的，在一个大图书馆里去，看书是一件多么方便的事。到××去，瓜果并不值钱。可是这种嗜好在××为一种童心，在别处则常常为一种奢侈。正如用丰富的比喻说话一样，在××可以连接两人的友谊，在别处则成为一种浪费。××地方山中的桃李橘柚，与蕴藏在每一个人口中的甜蜜知

慧言语，同到这里海边的鱼蟹盐砂，原是同样不能论价的东西！”

年青人微笑着，同意了这个比拟。他不愿意用这十余年来日子，所加于每一个人身上的变化，联想到这些日子在其他物质上的改革。他自己所梦想到的，一切也仍然是那么一个野蛮粗暴的世界。在那一片野蛮粗暴的地方，有若干精悍，朴厚，热情的灵魂，生气泼刺的过着每一个日子。二十年来新的一页历史，正消灭到中国旧的一切，然而这隐藏在天的一角，黑石瘦确群山之中，参天杉树与有毒草木下面，一点残余的人民，因为那种单纯，那种忍耐，那种多年来的由于地方所形成的某种固执，这时候已成了什么样的变化，谁能知道谁能说明呢？

因为提到了嗜好，绅士到后忽然叹喟起来，显然为那个嗜好的来源，略略感到惆怅了。绅士说：“××地方的栗树，为我留下一个不可磨灭的印象。”

年青人说：“××栗树并不很美，正如××野猪并不很美。××最美的树当是杉树，常年披上深绿鸟羽形的叶子，凝静的立定，作成一种向天空极力伸去的风度。那种风度是那么雅致，那么有力，同时还那么高尚不可企及。按照××的山歌：情人为人中之杉，杉树为树中之王。那称呼毫不觉得溢美。”

绅士接到说：“是的，我见到那种杉树，熟习那个名言。谁有能力来否认，身在那种大树面前，不感觉到自己的卑小与猥俗？我并不称扬栗树，以为那胜过杉树。我想起的是那栗树上所结的无数带刺圆球。八月九月，焦黄的日头，疏疏地泼了一林阳光，在一切沉静里，山头伐树人的歌声，懒散

的唱着，调节到他斧斤的次数。就是那种枝叶倔强朴野的栗树，带刺的球体，自动继续爆炸，半圆形的硬壳果实，乌金色的光泽，落地时微小的声音。这是一种圣境！自然在成熟一切，在创造一切，伐树人的歌声，即在赞美这自然意义中，长久不歇。这境界二十年来没有被时间拭去，可是，我今年已五十五岁了，就记到这个，多明朗的一个印象！”

“时间使树木长大，江河更改，天地变色，少壮如狮子的人为尘为土，这个我们不能不承认。不过有多少事情，在其他方面极易消失的，在我们记忆上，却永远年青。譬如一个女人，不仅只能在钟情于她的男子心中，永远年青，且留到诗人的诗歌上面以后，这女人在一组文字上，也永远有青春的光辉，如一朵花，如一片霞，照耀人的眼目……”

老年绅士听到这个议论，因为正提到他心中所思量到的一个问题，似乎稍稍受了一点寒气，望到他年青朋友，把那个斑白的端整的头颅摇动不已，带点抗议性质说道：“这是一件事实，我的朋友。只是这一句话不是你年青人有权利能说的。这是为老年来而有所钟情的人一个说明。你是一个年青人，你不适宜于说这句话。”

年青人承认了这一点，显露谦虚和坦白微笑，解释到这句话的来源。“这是从一本书上记下的。这话或者我将来还有用处，等到将来看去。至于现在，假若这句话适用于事实，我想象在我面前的老友，一定就一点事情，行将同我说到。”

绅士瞥望到天花板，好像找寻一种帮助，“可惜得很，当我年青一点儿的时节，天并不吝惜给我一些机会，安置我到一种神奇故事里去，不过郭景纯那一枝生花妙笔，并没有借给过我，故诗人的才气于我无分。一些不可忘却的印象，如

今只能埋葬在那么一个敝旧的躯壳里，再过不久，这敝旧躯壳，便又将埋葬到黄土里了。”

“若我有幸福可以从老友口中听到这个故事，这故事行将同样的纯洁的保留到这一个年青一点的心上，重新放出一种光辉。”

“我愿意把它安置到一个年青人心里去，我愿意作这件事。而且没有比你更适当的一个人，使我极方便的说到这件事。不过杉树的叶子因对生而显得完美，我担心我的言语，不能如一首有韵的诗那么整齐。”

“对生的皂角未必比松树还美，松树的叶子，生来就十分紊乱，缺少秩序。”

“这松树老了，已经为岁月人事把心蚀空了。”

“为了位置一个与日俱增的经验，长江大河也正在让流水淘蚀。”

“可是一切改变皆使人不欢，秋天来时草木也十分忧郁。”

“假若草木能有知觉，它在希望或追忆里，为未来或过去那个春天，它应当是快乐的。”

绅士对于这个对白发生了一种思索的兴味，他愿意接续到这一点问题，思想徘徊逍遥。他承认了年青人的议论，同时又有所否认。他说：“是的，草木应当快乐，因为它有第二个春天可以等待。这一方面我们可仍然看出了人类的悲惨处，因为人类并没有未来。一个年青人在爱情中常常悬想到未来，便极糊涂的打发了现在。到了老年，明白未来永远不会来到了，想象的营养，便只好从过去那个仓库里支取他的储蓄。我就是只能取用昨天储蓄却不能希望明天的一个人。”

年青人在这个储蓄比喻上，放下另外一个意见。“一个有

面粉同金块储蓄的人，永远不至于为生活艰难所困，一个不缺少人生经验的人，他那取之不竭的智慧，值得一切人给他一种最大的尊敬。”

“我的朋友，你说得对。从你的言语上，老年人应当得一种知足的慰藉。不过应当有一个转语，找回我们那个原来的问题。人和草木不能相同，我还有一点意见。就是草木既有过去，也有未来，同时还大都明白现在。阳光同雨露使它向人微笑，它常常是满意现在，而尽量享受现在。我们在今天这个日子里，所要谈到的，思索的，工作的，就常常只是为了明天或昨天，使我们过这一个日子。我明天是什么呢？我问你。”

“我的老友，这是一个平安的休息。”年青人答复他老朋友的询问，同时记起了东方哲人胡大圣，曾经以一种最东方的感情，对这休息所发的一番明论，便复述出来。“若果一个人在今天还能用他的记忆，思索到他的青春，这人的青春，便于这个人身上依然存在，没有消失。我的老友，这个格言值得我们深思。我请你相信，在我眼睛里，你的雄辩，已证明了你的少壮，你的叙述，也行将把你青春恢复转来。万里的长江，当每次春水发后，那古旧的河床，洋洋洒洒挟巨流而东下时，它便依然是有力而年青的。我希望让一道回忆的河流经过你那个衰弱的心上，在这温柔的灯光下，我还可以有那种荣幸，重新瞻仰你一度青春的风仪。”

老绅士低低的自言自语的说了一句“又是一个疯子”。年青人听到，脸色全变了。年青人显得十分激动，一点回忆激动了他的血流，却谨慎的节制到自己的冒失。因为从老绅士神色上看来，这一句话原不是为他而说，与年青人无关系的。

但年青人却从这句话上，把去年十月来那个黄昏中人，认清楚就是对面的一个了。

那种新的发现，使年青人不免稍稍矜持起来了，他将手无目的的伸出了一会儿又缩回来，“我有点冒昧，想将一个隐藏在心中有半年了的印象，询问到我的朋友。去年十月里，一个体面的黄昏中，大海为落日所焚烧后，天边残余了一线微紫，在那个海边沙滩上，我曾经于无意中听到一个年高有德的人，对黄昏作过了一段描绘，对人生阐发了一种哲理。同时还有一个女人，倘若我的记忆力并不十分坏，这人的名字，应是风子。……”

老绅士听到这个话时，不即作答，只望到年青人微微的笑着，带一点儿惊愕，仍然似乎自言自语的说：“啊，有一个风子，那应当是一件真实的事情了。”接着稍稍沉静了一点，若果年青人过细注意一下，还可以看到绅士是为了这个询问，把要说的话给紊乱了的。那时绅士带一点长者的神气轻轻的说：“……你用不着骗我，这女人你一定觉得很美。”说了望到年青人，又说：“你坐过来一点，我将告你一些事情，使你明白一切。我们从另一个题目上说去，慢慢的会说到栗子，说到风子，结束到你所不忘记的那个黄昏里。我们慢慢儿来说，让这一道行将枯竭的河流，愉快的重新再流一次。”

这老绅上把话说到这里止住了，站起了身子，按了一下电铃，顷刻之间，那个沉默的仆人，就恭恭敬敬的站到门边了。绅士吩咐到他：“把那一篓柑子拿来，取一瓶××甜酒，另外煮一点极浓的咖啡……”

“这一道枯竭的河流，行将流一个整夜”，年青人想到这一点，看着绅士，正斜斜的躺到沙发一边去，脸儿红红的，

蒸发了一种青春的热力。两人在暂时的沉默中，互相交换了一个亲切的微笑。

五 一个被地图所遗忘的一处 被历史所遗忘的一天

一个好事的人，若从一百年前某种较旧一点的地图上去找寻，当可在黔北，川东，湘西，一处极偏僻的角隅上，发现了一个名为“镇筸”的小点。那里同别的小点一样，事实上应有一个城市，在那城市中，安顿了无数人口的。不过一切城市的存在，大部分皆在交通，物产，经济的情形下面，成为那城市荣枯的因缘。这一个地方，却以另外一个意义无所依附而独立存在。将那个用粗糙面坚实的巨大石头砌成的圆城，作为其地的中心，向四方展开，围绕了这边疆僻地的孤城，约有四千到七千左右的碉堡，五百以上的营汛。碉堡各用大石堆成，位置在山上，随了山岭的脉络蜿蜒各处走去，营汛各位置在驿路上，布置得极有秩序。这些东西在一百七十年前，是按照了一种精密的计画，保持到相当距离，在周围数百里内，平均分配下来，解决了退守一隅常作蠢动的边苗叛变的。两世纪来满清人的暴政，以及因这暴政而引起的反抗，血染赤了每一条官路同每一个碉堡。到如今，一切完事了，碉堡多数业已毁掉了，营汛多数成为民房了，人民已大半同化了。落日黄昏时节，站到那个巍然独在万山环绕的孤城高处，望到那些远近残毁碉堡，还可依稀想象到当时角鼓火炬传警告急的光景。这地方到今日此时，因为另一军事重心，一切皆以一种迅速的姿式，在改变，在进步，同时这

种进步也就正在消灭到过去一切。

凡是有机会，追随了屈原溯江而行那条常年澄清的辰河，向上走去的旅客和商人，若打量由陆路入黔入川，不经古夜郎国，不经永顺龙山，皆应明白“镇筸”是一个可以安顿他的行李，最可靠也最舒服的地方。那里土匪的名称是不习惯于一般人的耳朵的。兵皆纯善如平民，与人无侮无扰。农民皆勇敢而安分，且莫不敬神守法。商人各负担了花纱同货物，洒脱的向深山村庄里走去，同平民作有无交易，谋取什一之利。地方统治者分数种，最上为天神，其次为官，又其次才为村长同执行巫术的神的侍奉者。人人洁身信神，守法爱官。每家皆有兵役，每家皆可从官中领取二百年前被政府所没收的公田播种。城中人每年各按照家中有无，杀猪，宰羊，磔狗，献鸡献鱼，求神保佑五谷的繁殖，六畜的兴旺，儿女的长成，以及疾病婚丧的禳解。人人皆很高兴担负官府所分派的捐款，又自动的捐钱与庙祝或单独执行巫术者。一切皆保持到一种淳朴遵从古礼：春秋二季农事起始与结束时，照例有年老人向各处人家敛钱，为社稷神唱木偶傀儡戏。早曠祈雨，便有小孩子各抬了活狗，带上柳条，或扎成草龙，各处走去。春天尚有春官，穿黄衣各处念农事歌词。年末则居民装饰红衣傩神于家中正屋，捶大鼓如雷鸣，巫者穿鲜红如血衣服，吹镂银牛角，拿铜刀，踊跃歌舞娱神。城中的住民，多当时派遣移来的戍卒屯丁，此外则有江西人在此卖布，福建人在此卖烟，广东人在此卖药。地方由少数读书人与多数军官，在政治上与婚姻上两面的结合，产生一个上层阶级，这阶级一方用一种保守稳健的政策，长时期处置到政治，一方支配了大部属于私有的土地；而这阶级的来源，却又仍然出于当

年的戍卒屯丁。地方山坡上产桐树杉树，矿坑中有朱砂水银，松林里生菌子，山洞中多硝。城乡皆不缺少勇敢忠诚适于理想的兵士，与温柔耐劳适于家庭的妇人。在军校阶级厨房中，出异常可口的菜饭，在伐树砍柴人口中，出热情优美的歌声。

地方东南四十里后近大河，一道河流肥沃了平衍的两岸，多米，多橘柚。西北二十里后，即已渐入高原，近抵苗乡，万山重叠。大小重叠的山中，大杉树以常年深绿逼人的颜色，蔓延各处。一道小河从高山绝涧中流出，汇集了万山细流，沿了两岸有杉树林的河沟奔驰而过，农民皆就河边编缚竹子作成水车，引河中流水，灌溉高处的山田。河水长年清澈，其中多鳊鱼，鲫鱼，鲤鱼，大的比人脚板还大。河岸上那些人家里，常常可以见到白脸长身见人善作媚笑的女子。

一个旅行的人，若沿了进苗乡的小河，向上游走去，过××，再离开河流往西，在某一时刻，便将发现一个村落，位置一带壮丽山脉的结束处，这旅行者就已到了边境上的矿地了。三千年来中国方士神仙所用作服食的宝贝，朱砂同水银，在那个地方，是以一个极平常的价值，在那里不断的生产和贸易的。

那个自己比作“在××河中流过的一尾鱼”的绅士，在某一年中，为了调查这特殊的矿产，用一个工程师的名分，的的确确曾经沿了这一道河流，作过一次有意义的旅行。在这一次旅行中，他发现了那个地方，地下蕴藏了如何丰富的矿产，人民心中，却蕴藏更其如何丰富的热情。

历史留给活人一些记忆的义务，若我们不过于善忘，那么辛亥革命那一年，国内南方某一些地方，为了政局的变革，旧朝统治者与民众因对抗而起的杀戮，以及由于这杀戮而引

起的混乱，应多少有一种印象，保留到年龄二十五岁以上的人们记忆中。这种政变在那个独立无依市民不过一万的城市里，大约前后有七千健康的农民，为了袭击城池，造反作乱，被割下头颅，排列到城墙雉堞上。然而为时不久，那地方也同其他地方一样，大势所趋，一切无辜而流的血还没有在河滩上冲尽，城中军队一变，统兵官乘夜挟了妻小一逃，地方革命了。当各地方资议局参政局继续出现，在省政府方面，也成立了矿政局农矿厅一类机关后，隐者绅士，因为同那地方一个地主有一科友谊，就从那种建设机关方面，得到了一种委托，单独的深入了这个化外地方。因这种理由，便轮到下面的事情了

某一日下午三点钟左右，在去“镇筇”已有了五十里左右的新寨苗乡山路上，有两匹健壮不凡的黑色牲口，驮了两个男子，后面还跟了两个仆人。那两匹黑马配上镂银镶牙的精美鞍子，赭色柔软的鞢皮，白铜的嚼口，紫铜的足镫。牲口上驮了两个像不同的男子，默默的向边境走去。两匹马先是前后走着，到后来路宽了一点，后边那匹马便上前了一点，再到后来两匹便并排走了。

稍前一个马头，在那小而性醇耐劳的云南种小马背上，坐得是一个红脸微胖中年男子，年纪约五十岁上下，从穿着上，从派头上，从别的方面，譬如说，即从那搁在紫铜马足镫上两只很体面的野猪皮大靴子看来，也都证明到这个有身分的人物，在任何聚落里，皆应是一地之长。稍后一点，是一个年在三十左右的城中绅士。这人和他的同伴比起来显得瘦了一些，骑姿式却十分优美在行。这人一望而知就是个城里人，生活在城中很久，故××高原的风口，在这城里人的

脸上同手上，皆以一种不同颜色留下一个记号，脸庞和手臂，反而似乎比乡下人更黑了一点。按照后面这个人物身分看来，则这男子所受的教育，使他不大容易有机会，到这边僻地方来，和另一位有酋长风范的人物同在一处。××的军官是常常有下乡的，这人又决不是一个军官。显然的，这个人在路上触目所见，一切皆不习惯，皆不免发生惊讶，故长途跋涉，疲劳到这个男子的身心，却因为一切陌生，触目成趣，常常露出微笑，极有兴致似的，去注意听那个同伴谈话。

那时正是八月时节，一个山中的新秋，天气无风而晴。地面一切皆显得饱满成熟。山田的早稻已经割去，只留下一些白色的短桩。山中枫树叶子同其他叶子尚未变色。遍山桐油树果实大小如拳头，美丽如梨子。路上山果多黄如金子红如鲜血，山花皆五色夺目，远看成一片锦绣。

路上的光景，在那个有教育的男子头脑中，不断的唤起惊讶的印象。曲折无尽的山路，一望无际的树林，古怪的石头，古怪的山田，路旁斜坡上的人家，以及从那些低低屋檐下面，露出一个微笑的脸儿的小孩们，都给了这个远方客人崭新的兴味。

看那一行人所取的方向，极明白的，他们今天一早是从大城走来，却应当把一顿晚饭同睡眠，在边境矿场附近安顿的。

这种估计并没有多少错误，这个一方之长的寨主，是正将接待他的朋友，到他那一个砦上去休息的。因为两匹马已并排走去，那风仪不俗的本地重要人物说话了。

“老师，你一定很累了！”

另一个把头摇摇，却微笑着。

那人便又接到说：“老师，读佛家所著的书，走××地方的路，实在是一种讨厌的事，我以为你累了！”

城里那一个人回答这种询问：“总爷，我完全不累。在这段长长的路上，看到那么多新鲜东西，我眼睛是快乐的，听到你说那么多知慧言语，我耳朵是快乐的。”说过后自己就笑了，因为对比的言语，一种新的风格的谈话，已给这城市里人清新的趣味，同伴说了很久，自己却第一次学到那么说了。

在他们的谈话中，一则因为从远处来，一则因为是一地之长，那么互相尊敬到对面的身分，被称作“老师”同“总爷”，却用了异常亲切的口吻说到一切。那个城市中人，大半天来就对于同伴的说话，感到最大的兴味，第一次摹仿并不失败，于是第二次摹仿那种口吻，说到关于路的远近。他说：

“总爷，你是到过京里的，北京计算钱的数目，同你们这一边计算路程，都像不大准确。”

那个总爷对这问题解释了下面的话：“老师，你说得对，这两处的两样东西，都有点儿古怪。这原因只是那边为皇帝所管，我们这边却归天王所管。都会上钱太重要，所以在北京一个钱算作十个；这乡下路可太多了一点，所以三里路常常只算作一里。……另外说来，也是天王要我们‘多劳苦少居功’的意思。这意思我完全同意！我们这里多少事皆由神来很公正的支配，神的意思从不会和皇帝相同的！”

“你那么说来，你们这里一切都不同了！”

“是的，可以说有许多事常常不同。你已经看过很多了。再说，”那总爷说时用马鞭指到路旁一堆起虎斑花纹红色的草，“老师，你瞧，这个就将告给你野蛮地方的意义。这颜色值得称赞的草，它就从不许人用手去摸它折它。它的毒会咬

烂一个人的手掌，却美丽到那种样子。”

“美丽的常常是有毒的，这句格言是我们城中人用惯了的。”

“是的，老师，我们也有一句相似的格言，说明到这种真理。”

“这原是一句城里人平常话，恰恰适用到总爷所说的毒草罢了。至于别的……譬如说，从果树上摘下的果子，从人口中听到的话，决不会成为一种毒药！”

总爷最先就明白了城里人对于谈话，尤有不为他那辞令拜倒的。听到这种大胆的赞美，他就笑了一下。这个在××六十里内极有身分的人物，望到年纪尚青的远客，想起另外一点事情了。“老师，你的说明不很好。我仍然将拥护那一句格言。照我的预感，你到了那边，你会自己否认你这个估计的不当。言语实在就是一样有毒的东西！你那么年青，一到了那里，就不免为一些女孩子口里唱出的歌说出的话中毒发狂。我××堡子上的年轻女人，恰恰是那么美丽，也那么十分有毒的！”

城市中人听到这个稍带夸张的叙述，就在马上笑着，“那好极了！好烧酒能够醉人，好歌声也应当使人大醉；这中毒是理所当然的。”

“好看草木不通咬烂手掌，好看女人可得咬烂年青人心肝。”

“总爷，这个不坏。到了这儿，既然已经让你们这里的高山阔涧，劳动到我这城市中人的筋骨，自然也就不能拒绝你们这地方的女孩子，用白脸红唇困苦到我的灵魂！”

“是的，老师。我相信你是有勇气的，但我担心到你的勇

气只能支持一时。”

“乡下人照例不怕老虎，城里人也照例不怕女人：我愿意有一个机会，遇到那顶危险的一个。”

“是的，老师。假若存心打猎，原应当打那极危险的老虎。”

“不过她们性情怎么样？”

“堊上的树木，高低即或一样，各个有不相同的心。”

“她们对于男子，危险到什么情形，我倒愿意听你说说。”

“爱你时有娼妓的放荡，不爱你时具命妇的庄严。”

“这并不危险！爱人时忘了她自己，不爱人时忘了那男子，多么公平和贞洁！”

“是的，老师，这是公平的。倘若你的话可以适用到这些女孩子方面，同时她们还是贞洁的。但一个男子，一个城里人，照我所知，对于这种个性常常不能同意。”

“我想为城里人而抗议，因为在爱情方面，城里人也并就不缺少那种尊敬女子自由的习惯。”

“是的，一面那么尊敬，一面还是不能忍受。照龙朱所说，××女子是那么的：朱华不觉得骄人，白露不能够怜人。意思是有爱情时她不骄傲，没有爱情时她不怜悯。女孩子们对于爱情的观念，容易苦恼到你们年青男子。”

“总爷，我觉得十分荣幸，能够听到你引用两句如此动人的好诗。其实这种××女子的美德，我以为就值得用诗歌来装饰的。我是一个与诗无缘的人，但我若有能力，我就将作这件事。”

“是的，老师。把一个××的女孩子聪慧和热情，用一组文字来铺叙，不会十分庸俗丑看。××女孩子，用爱情装饰

她的身体，用诗歌装饰她的人格，这似乎也是必需的。作这件事你是并不缺少这种能力的，我却希望你有勇气。不过假若这种诗歌送给城市中先生小姐们去读，结果有什么益处？他们将觉得稀奇，那是一定的，但完全没有益处！”

“总爷，我不同意这个推测。我以为这种诗歌，将帮助他们先生小姐们思索一下，让他们明白他们以外还有些什么东西，尽他们多知道一点。”

“是的，老师。我先向你告罪，当到你城里人我要说城里人几句坏话。我以为城里人是要礼节不要真实的，要常识不要知慧的，要婚姻不要爱情的。城市中的女子仍然是女子，同样还是易于感动富于幻想，那种由于男子命运为命运的家婆观念，或者并不妨碍到她对这种诗歌的理解。但实在说来，她们只需要一本化妆同烹饪的书，这种诗歌并不是她们最需要的。至于男子，大家不是都在革命么？那是更不需要的！并且我同你说，你若和一个广东人描写冰雪，那是一种极费力的说明，他们不相信的。你同城市中人说到我们这里一切，也不能使他们相信。一切经验才能击碎人类的顽固，因为直到此时为止，你就还不十分相信我所说的女人热情有毒的意义，就因为你到如今还不曾经验那种女子。”

那时节，城里人被那个总爷说到的几句话，稍稍害羞起来了，就只回答着：“是的，我承认你一切的话语。我希望有一种机会，让我发现蕴藏在××地下矿产以前，就能发现蕴藏在××女人胸中的秘密。”

那总爷说：“是的，老师，一到了这里，自然不会缺少机会。宝石矿许可我们随时发现宝石。你看看，上了那个小坡，前面就可以到一个小小客店里歇歇了，我们或者就可以发现



一点东西。”

两人一面说着一面把马加快了一点，不到一会就上了那个小坡，进抵一个小村庄的街头了。到了客店，下了马，跟到马后的用人，把马牵到街外休息去了，他们于是进了一个客店的堂屋里，接受了一个年老妇人的款待。

客店里另外还有一个过路的少妇，也在那休息，年纪要二十二三岁，一张黑黑的脸庞，一条圆圆的鼻子，眉眼长长的尾稍向上飞去，穿了一身蓝色布衣，头上包了一块白布。两个人进去时，那妇人正低下头坐到一条板凳上吃米糕。见到了两个新来的客人，从总爷的马认识了这一方之主，所以糕饼还不吃完，站起了身来就想走去。那客店老妇人就说：“天气还早，为什么不稍歇歇？日头还不忙到下山，你忙什么？”那妇人听到客店主人说的话，微微的一笑，就又坐下了。

妇人相貌并不如何美丽，五官都异常端整秀气，看来使人十分舒服。惟神气微带惨怛，好像居丧不久的样子。

那总爷轻轻的向城里人说：“老师，的确宝石矿是随处可拾宝石的。照××地的礼仪，凡属远方来客，逢到果树可以随意摘取果子，逢到女人可以随意问讯女人：你不妨问问那个大嫂，有什么忧愁烦扰到她。”

城里人望到妇人，想了一会，才想出两句极得体的话，问到那个妇人，因什么事情，神气很不高兴。

按照××地方的规矩，一个女子不能拒绝远方客人善意的殷勤。妇人听到城里人的问候，把头稍稍抬起，轻轻的说：“芝兰不易再开，欢乐不易再来。”说后恐怕客人不明白所说的意思，又把手指着悬挂在门外那个红布口袋，望到客人，

带了一点害羞的神气，“这是一个已经离开了世界的人，在那个布口袋里，装得是他的骨灰，在一个妇人的心胸里，装得是他的爱情。”说过后，低下头凄凉的笑了，眼睛却潮湿了。

总爷就说：“玫瑰要雨水灌溉，爱情要眼泪灌溉：不知为什么事情，年纪轻轻的就会死去？”

“……”

妇人便告着这男子生前的一切。才知道这男子是一个士兵，在×××无意中被一个人杀死的，死时年龄还不到二十五岁，妇人住在××附近，听到了这事，赶过×××去，因为不能把死尸带回，才把男子烧成灰，装在一个口袋里。话说到末尾，那妇人用一种动人的风度，望到两个男子，把这个叙述结束到下面句子里：

“流星太捷，他去的不是正路，

虹霓极美，可惜他性命不长！”

说完后，重复把头低下去，用袖口擦到眼角。

那客店妇人，见到这情形，便把两只手互相捏着，走过来了一点，站在他们的中间，劝慰到那个年青妇人：“一切皆属无常：谁见过月亮长圆，谁能要星子永远放光？好花终究会谢，记忆永远不老。”可是那年青妇人，听到那个话，正因为被那种“在一切无常中永远不老”的记忆所苦，觉得十分伤心，就哭了。

过一会儿后，这妇人背了门外那个口袋走了，客店人站到门边向妇人所去一方，望了许久，才回过身来，向两个客人轻轻的吁着，还轻轻的念着神巫传说一个歌词上的两句歌：

“年青人，不是你的事你莫管，你的路在前途离此还远。”

那个城里人沉默了半天没有说话。

到后这一行人又重新上路了。

他们当天落黑时，还应当赶到总爷那个位置在××山一片嘉树成阴的石头堡寨上，同在一个大木盆里，用滚热的水洗脚，喝何首乌泡成的药酒，用手拉蒸鹅下酒，在那血樟木作成的大床上，拥了薄薄的有干果香味的新棉被睡觉，休养到这一整天的疲乏的。

六 矿 场

边境地方一地之主的城堡，位置在边境山岭的北方支脉上，由发源于边境山中那一道溪流，弯弯的环抱了这个石头小城。城堡前面一点，下了一个并不费力的斜坡，地形渐次扩张，便如一把扇子展开了一片平田。秋天节候华丽了这一片大坪，农事收获才告终结，田中各处皆金黄颜色的草积，同用白木作成的临时仓库，这田坪在阳光下便如一块东方刺绣。城堡后面所依据的一支山脉，大树千章，葱茏郁合，王杉向天空矗去，远看成一片墨绿。巨松盘旋空际，如龙蛇昂首奋起。古银杏树木叶，已开始变成黄色，艳冶动人，于众树中如穿黄袍之贵人。城堡前有平田，后依高山，边境大山脉曲折蜿蜒而西去，堡墙上爬满了薜萝与葡萄藤，角楼上竖一高桅，角楼旁安置了四尊古铜炮，一切调子庄严而兼古朴。这城堡是常常在一些城市中人想象中，却很少机会为都会市民目击身经的。

这城堡一望而知是有了年龄的。这是一个占土司的宫殿所在地。一个在历史上有了一点儿声名的“王杉堡垒”。山后的杉树，各有五百年以上的岁数。堡主从祖父的祖父就有了

这边境的土地和农夫，第七世才到了昨天那一位陪了城市中人下乡的有仪貌善辞令的总爷。这总爷除了在堡内据了那个位置略南的古宫殿，安置他的一家外，围绕了这古宫殿，堡内尚住下了一百家左右的农户，每一家屋子里各有他的牲畜家禽和妇人儿女，各人皆和平安分的住下，按照农夫的本分，春天来把从堡主所分配得到的田亩播种，夏天拔草，秋时收获，冬天则一家十分快乐的过一个年。每一家皆有相当的积蓄，这积蓄除了婚丧所耗以外没有用处。就常常买下用大铁筒装好的水银，负了上城去换取银器首饰同生活所必需的棉纱。每家皆有一张机床，每一个妇人皆能织棉布同麻布。凡属在这古堡表面所看到的古典的美丽处，每一个农户的生活与观念，每一个农人的灵魂，都恰恰与这古堡相调合一致。

矿场去堡上约有二里左右，从堡上过矿场，只沿了那条绕过堡垒的小河而东走，过一山岨，经过四个与王杉城堡成犄角形势的小石岨，在最后一个石岨下斜坡上，就可望到那一片荒山乱石下面的村落了。

堡内农户房屋，多黑色屋顶，黄泥墙垣，且秩序井井有条，远远望去显明如一种图案。矿场村落却恰恰相反，一切房子多就了方便，用荒石砌成，墙壁是石头的，屋顶不是石头的也压上无数石块，且房屋地位高下不等，各据了山地作成房屋的基础，远看不会知道那里有多少人家。矿场除了一些小商人以外，其余就多数是依靠了那一带石山为生活的人。远远望去，只见各处皆堆积荒石成小阜，各处皆是制汞灶炉的白烟，各处皆听到有一种锤子敲打石头的声音，间不久时候，又可以听到訇的一声炮响。一个陌生的人，到了这种地方，见到此种情景，他最先就将在他自己感觉上发生一个问

题：“这就是那个产生宝贝，供给神仙粮食的所在地方吗？”他会不大相信这个地方，朱砂同水银，是那么吓人平常的一种东西，但他只要下去一点，他就可以见到那些人，用大秤钩挂了竹筐同铁筒所称量的，就正是朱砂和水银。这实在是一个古怪地方，隐藏在地下，同靠到了那地下的东西而生存的人，全是古怪的。

这矿还是在最近不久才恢复过来的。当各处革命兴起时节，矿场中因为官坑占了一部分，曾驻了一连军队，保护到矿场的秩序，正当城中杀戮紧急时，这一面边境上游民和工人也有了一次暴动。一千余游民工人集合在一处，夺取兵士的枪械，发生了一种战争。结果死了一些人，烧去了无数小屋同草棚，所有官坑私坑也就完全炸毁了。革命结束以后，一切平定了，城中军队经过改编，皆改驻其他地方，官私坑既已炸毁，官家一时不能顾及这点矿地，私人方面各存观望不敢冒险来此，商人则因为下游尚未知道消息，货物即有来源也无去路，因此地方人心秩序恢复以后，矿地种种一时还无从恢复。这件事除了堡上的总爷来努力以外，别无可希望了。这总爷因此到城中去商洽，把新军请来，且保证到军民之间的无事，又向城中商人接洽，为他们物质方面的债务作一种信用担保，在一极短时期中，用魄力与金钱恢复了矿地原来的秩序。到后官坑重新开了工，私人的小山头也渐次开了工，一切都恢复了原来的旧观，各处皆可以听到炮声同敲打石头的声音，石工也越来越多，山下作朱砂水银交易的市集，也恢复了五日一集的习惯，于是许多被焚烧过的地方，有人重新斫了树木搭盖茅棚，预备复兴家室。有人重新砌墙打灶，预备烧锅制酒。有人从各处奔来做生意，小商人也敢

留住在场上小客店里放账作期货交易了。

因为官方有大坑，在场积上住得有军队，同一个位置不大收入可观的监督，且常常可见到从城中骑马来的小官员了。那些收砂买水银的小商人，有些住在矿地自己的小店里，有时住到本地人所开的客店里，照例同厂方同官吏都得有一种交谊，相互的酬酢，因此按照风气，在矿地方面，还开了一间很值得城市中人试试的馆子，这馆子里的一切必需用品，全从城中带来的，那一位守在锅边的大司务，烹调手段也是不下于城中军校厨房中人物的。

矿地有些是露坑，有些又是地下坑，因为开采的时间已极久远，故各处碎石皆堆积如山陵。大部分男子多按照一定价格为矿坑所有人作工，小部分男子，同那些妇人小孩，便提了竹篮，每日到正在开采的矿坑边上荒石所在处，爬找荒砂。矿坑除了划定区域的正坑以外，任何地方的荒石，皆尚有残砂可得。这些人从荒石中检出有砂的石头，回到家中踞坐到屋门前，用锤子扎出那些红色的颗粒，再把这些东西好好的装到竹筒中去。这些零碎的货物，同到正坑里工人私自带出的货物，另外一时，自然就有那种收荒的商人，排家去收买，收买这种东西时，自然比应当得到价钱要少一点，有时用钱收买，有时用一点糖，或一点妇人所需要的东西，就可以把它掉换到手了。

制汞处多用泥灶，上面覆盖一个锅子，把成色较差的砂石，用泥瓶装好放到灶中去烧炼，冷却后，就从泥瓶同锅上以及作灶的泥砖里得到那种白色流动的毒物。制汞工人脸色多是苍白的，都死得很早，但这种工人因为必不可少的技术，照例收入也比较多，地位也比较好。

当那个城市中人来到矿场时，××地方的矿场，刚恢复了三个月，但去年来的一切焚杀痕迹皆不可找寻，看到那种热闹而安静的情形，且使人不大相信这地方也有过这类事情发生了。

七 去矿山的路上

王杉古堡的总爷，安置了他的城中朋友在一间小而清静的房间，使他的朋友在那有香草同干果味道的新棉被里极舒服的睡了一晚，第二天，先打发了人来看看，见朋友已醒了，就走了过来，问候这朋友，晚上是不是还好。那时城市中人正从窗口望到堡外的原野，朝日金光映照到一切，空气清新而滋润。

那城市中人望到总爷笑着：“总爷，一切都太好了，我有生以来，还是第一次睡得那么甜熟舒适，第一次醒来那么快乐。”

总爷说：“安静同良好空气，使老师觉得高兴，我这作主人的倒太容易作主人了。乡下一切都是那么简陋，不比城中方便，你欢喜早上吃点什么？请你告给我。”

“随便一点吧……”

“是的，就随便作一点，××地方的神就是极洒脱的，让我去告他们预备一点东西，吃过后我们到矿场去看看那个地方吧。”

总爷今天把身上的装束同口中的言语皆换了一下，因为他明白了他的朋友在那种谈话风格上，有些费事费力。

两人把早饭吃过后，骑了马过矿场去，一出堡外，为了

那种天气太好，实在不好意思骑到马上了，就要跟身的人把马牵到后面跟着，两人缓缓的沿了下坡的路步行走去。早晨的美丽，照例不许形容的，因为人世的文字，还缺少描写清晨阳光下一切的能力。单只路旁草尖上，蛛网上，露水所结成的珠子，在晨光中闪耀的五色，那种轻盈与灵活，是微笑，是羞怯，是为谁作成又为谁而作？这个并不止不许人去描写，连想象也近于冒失的。这东西就只许人惊讶，使人感动。那个一地之长的总爷，对这件事有了一个最好的说明。当两人皆注意到那露珠时，总爷就说：

“老师，神是聪明的，他把一切创造得那么美丽，却要人自己去创造赞美言语。即或那么一小点露水，也使我们全历史上所有诗人容于言语来阿谀。从这事上我们可以见出人类的无能，与人类的贫乏。人类固然能够酿造烧酒，发明飞机，但不会对自然的创作，有所批评，说一句适当的话。”

那城市中人说：“创造一切美，却不许人用恰当的言语文字去颂扬，那么说来神是自私的了！”

“老师，我不能承认你这点主张。神不是自私的，因为他创造一切，同时在人类中他也并不忘记创造德性颜貌一切完全的人。但在这种高尚的灵魂同美丽的身体上，却没有可安置我们称誉的地方。这不是神的自私，却是神的公正。由于人力以外而成的东西，原用不着赞美而存在的。一切美处使人无从阿谀，就因为神不须乎赞美。”

“这样说来，诗人有时是一种罪人了。因为每一个诗人，皆是用言语来阿谀美丽诋毁罪恶的。”

“老师，很抱歉，我不大明白诗也不大尊敬诗人，因为我是一个在自然里生活的人。但照到你所说的诗人，我懂得你



对于这种人的意思。在人类刑法中，有许多条款使人犯罪，作诗现在还不是犯罪的一种。但毫无可疑，他们所作的事，却实在是多数人同那唯一的神都无从了解的。由于他们的冒失，用一点七拼八凑而成的文字，过分的大胆去赞美一切，说明一切，所以他们各得了他们应得的惩罚，就是永远孤独。但社会在另一方面又常常是尊重他们鼓励他们的，就因为他们用惯了那儿千符号，还能保存一点历史的影子，以及为那些过分愚蠢的人，过分褊狭的人，告给一些自然的美同德性的美。这些事在一个乡下人可有可无，一个都市中人是十分需要的。一个好诗人像一个神的舌人，他能用贫乏的文字，翻出宇宙一角一点的光辉。但他工作常常遭遇失败，甚至于常常玷污到他所尊敬的不能稍稍凝固的生命，那是不必怀疑了的。”

“你这种神即自然的见解，会不会同你对科学的信仰相矛盾？”

“老师，你问得对。但我应当告诉你，这不会有什么矛盾的。我们这地方的神不像基督教那个上帝那么顽固的。神的意义想我们这里只是‘自然’，一切生成的现象，不是人为的，由于他来处置。他常常是合理的，宽容的，美的。人作不到的算是他所作，人作得的归人去作。人类更聪明一点，也永远不妨碍到他的权力。科学只能同迷信相冲突，或被迷信所阻碍，或消灭迷信。我这里的神并无迷信，他不拒绝知识，他同科学无关。科学即或能在空中创造一条虹霓，只不过是人类因为历史进步聪明了一点，明白如何可以成一条虹，但原来那一条非人力的虹的价值还依然存在。人能模仿神迹，神应当同意而快乐的。”

“但科学是在毁灭自然神学的。”

“老师，这有什么要紧？人是要为一种自己所不知的权力来制服的，皇帝力量不能到这偏僻地方，所以大家相信神在主宰一切。在科学还没有使人人能相信自己以前，仍然尽他们为神所管束，到科学发达够支配一切人的灵魂时候，神慢慢的隐藏消灭，这一切都不须我们担心。但神在××人感情上占的地位，除了他支配自然以外，只是一个抽象的东西，是正直和诚实和爱：科学第一件事就是真，这就是从神性中抽出的遗产，科学如何发达也不会抛弃正直和爱，所以我这里的神又是永远存在不会消灭的。”

那城市中人在这理论上，显然同意了那个神的说明，却不愿意完全承认完全同意的，在朋友说完以后，他接着就说：“总爷，从另外一个见解上看来，科学虽是求真的事情，他的否认力量和破坏力量，在以神为依据的民族上面所生的影响，在接受时，转换时，人民的感情上和习惯上，是会发生骚乱不安的。我想请你在这一点上，稍稍注意一下。我对这问题在平时缺少思索，我现在似乎作着抛砖引玉的事情。”

那总爷说：“老师，你太客气了点。你明白，这些空话，是只有你来到这里，才给我一个机会谈到的。平常时节，我不作兴把思想徘徊到这个理论上面。你意思是以为我们聪明了一点，从别个民族进步上看来，已到了不能够相信神的程度，但同时自己能力却太薄弱了，又薄弱得没有力量去单独相信我们自己，结果将发生一点社会的悲剧，结果一切秩序会因此而混乱，结果将有一时期不安：老师，这是一定的，不可免的。但这个悲剧，只会产生于都会上，同农村无关。预言是无味的，不可靠的，但这预言若根据老师那个理由，

则我们不妨预言，中国的革命，表面上的统一不足乐观。中国是信神的，少数受了点科学富国强种教育的人，从国外回来，在能够应用科学以前，先来否认神的统治，且以为改变组织即可以改变信仰，社会因此在分解，发生不断的冲突，这种冲突，恐怕将给我们三十年混乱的教训，这预言我大胆的同你谈到，我们可以看看此后是什么样子。”

城市中人微笑着，总爷从他朋友的微笑上，看得出那个预言，是被“太大胆了一点的假定”那种意思否认到的，他于是继续了下面的推理。

“老师，照这预言看来，农村的和平自然会有一日失去的。农民的动摇不是在信仰上，应当是在经济上。可是这不过我们一点预言，这预言从一点露水而来，我们不妨还归到露水的讨论吧。请你注意那边，那一丛白色的禾梗旁，那点黄花，如何惊人！是谁说过这样体面的言语：自然不随意在一朵花上多生一根毫毛。你瞧，真是……”

两人合并起来应有八十年的寿命，但却为那点生命不过数日在晨光积露中的草花，颜色与配置，吸引了过去，徘徊了约十分钟左右。两人一面望到这黄花作了一些愉快而又坦白的谈话，另外远处一个女人的歌声，才把他们带回到“人事”上来。

歌声如一线光明，清新快乐浮荡在微湿空气中，使人神往情移。

城市中人说：“总爷，××地方使人言语华丽的理由，我如今可明白了，因为你们这地方有一切，还有这种悦耳的歌声！”

总爷微微笑着，望到歌声所在一方，“老师，你这句话应

当留下来说给那些唱歌人听的，这是一句诚实的话。可是你得谨慎一点，因为每一滴放光的露珠，都可以湿了你的鞋子，莫让每一句歌声，在你情感上中毒，是一件要紧的事。”

城市中人说：“我盼望你告我在这些事上，神所持的见解。”

“神对此事毫无成见，神之子对此事却有一种意见，当××族神巫独身各处走去替边境上人民攘鬼悦神时节，走过我们这里的长岭，在岭上却说下了那么两句话：好烧酒醉人三天，好歌声醉人三年。这个稍嫌夸张的形容，增加了本地的光荣。但这是一个笑话，因为那体面人并没有被歌声所醉，却爱上了哑子的。”

“我愿意明白这个神巫留在王杉堡上的一切传说。”

于是总爷把这个神巫的一切，为他的朋友一一述说，到后他们上了长坂，便望到矿山一切，且听到矿山方面石工的歌声同敲打石头声音了，他们不久就进到那个古怪地方，让一个石洞所吞灭了。

八 在栗林中

秋天为一切圆熟的时节。从各处人家的屋檐下，从农夫脸上，从原野，从水中，从任何一处，皆可看到自然正在完成种种，行将结束这一年，用那个严肃的冬来休息这全世界。但一切事物在成熟的秋天，凝寒把温露结为白霜以前，反用一种动人的几乎是妩媚的风姿，照耀人的眼目。春天是小孩一般微笑，秋天近于慈母一般微笑。在这种时节，照例一切皆极华丽而雅致，长时期天气皆极清和干爽，蔚蓝作底的天

上，可常见到候鸟排成人字或一字长阵写在虚空。晚来时有月，月光常如白水打湿了一切：无月时繁星各依青天，列宿成行有序。草间任何一处皆是虫声，虫声皆各如有所陈诉，繁杂而微带凄凉。薄露湿人衣裳，使人在“夏天已去”的回忆上略感惆怅。天上纤云早晚皆为日光反照成薄红霞彩，树木叶子皆镀上各种适当其德性的颜色。在这种情形下，在××堡墙上，每日皆可听到××人镂银漆朱的羊角，芦叶卷成的竖笛，应和到××青年男女唱歌的声音，这声音浮荡在绣了花朵的平原上，徘徊在疏疏的树林里。

用那么声音那么颜色装饰了这原野，应是谁的手臂？华丽了这原野，应是谁所出的主意？

若按照矿地那个一方之主的言语说来，××一切皆为镇筴地方天神所支配，则这种神的处置，是使任何远方来客皆只有赞美和感谢言语的。

各处歌声所在处，皆有大而黑的眼睛，同一张为日光所炙颜色微黑的秀美脸庞。各处皆不缺少微带忧郁的缠绵，各处却泛滥到欢乐与热情。各处歌声所在处，到另一时节，皆可发现一堆散乱的干草，草上撒满了各色的野花。

年岁去时没有踪迹，忧愁来时没有方向。城市中人在这种情形中，微觉得有种不安，扰乱到这个端谨自爱的城市中人的心情。每日骑了马到××附近各处去，常常就为那个××地方随处可遇的现象所摇动，先是常常因此而微笑，到后来却间或变成苦笑了。这个远方客人他缺少什么呢？没有的，这城市中人并不缺少什么，不过来到此间，得到些不当得到的与平时不相称的环境，心中稍稍不安罢了。

在新寨路上同总爷所说的话，有些地方他没有完全忘记，

但这个一地之长原有半当成笑话同他朋友说到的。他知道他朋友的为人，正直而守分，不大相信××的女人会扰乱这个远客的心绪，也不担心那种笑话有如何影响。一个城里绅士，在平时常常行为放荡言语拘谨，这种人平时照例不说女人的。但另外还有一种人，常常在某一时刻，言语很放肆随便，照那种陌生人看来，还几几乎可以说是稍轻佻一点，但这种人行为却端谨自爱，是一个无折无扣的君子。××的堡上的主人，把他的朋友的身分，在安置较后一种人的身分上。正因为估计到这城里人不会有什么问题，故遇到并辔出游时，总指点到那些歌声所在处，带着笑谑，一一告给他的朋友，这里那里全是有放光的眼睛同跳动的心的地方。或者遇到他朋友独自从外边骑马散步归来时，总不免带了亲切蕴藉的神气，问到这个朋友：

“从城里来打猎的人，遇到有值得你射一箭的老虎没有？”

城里这一个，便微微笑着，把头摇摇，作了一个比平时时节活泼了点的表示，也带了点诙谐神气，回答他的朋友：

“在出产宝石的宝石坑边，这人照例是空手的。因为他还不能知道那一颗宝石比其余宝石更好！”

那寨主便说：“花须用雨水灌溉，爱须用爱情培养：在这里，过分小心是不行的，过分拘持则简直是一种罪过。”

“我记到你前一次在路上所引那两句诗：朱华不觉得骄人，白露不能够怜人。胆小心怯的理由，便是还不忘记这两句诗。”

“是的，老师，龙朱说过的两句话，画出了××女人灵魂的轮廓。可是照到他另一个歌上的见解，却有下面的意思：爱花并不是爱花的美，只为自己年青；爱人不徒得女人的爱，

还应当把你自己的青春赠给她。爱是权利同义务相纠结揉杂的。凡打量逃避这义务的人，神不能保佑他。”

“可是宝石是五色的，谁应当算最好的一颗？”

“一切你觉得好的，照到这里规矩，你都可以用手去拾取！”

“我不知道如何……”

“是的，老师，我明白你的意思，在城市里你应当用谦卑装饰你女人的骄傲，用绫罗包裹你女人的身体，这是城里的规矩。你得守到这种规矩，方可以得到女人。可是这里一切都用不着！这是边境地方，是××，是神所处置的地方。这里年青女人，除了爱情以及因爱情而得的智慧和真实，其余旁的全无用处的。你不妨去冒一次险，遇到什么好看的脸庞同好看的手臂时，大胆一点，同她说说话，你将可以有福气听到她好听的声音。只要莫忘了这地方规矩，在女人面前不能说谎；她问到你时，你得照到她要明白的意思——答应，你使她知道了你一切以后，就让她同时也知道你对于她的美丽所有的尊敬。一切后事尽天去铺排好了。你去试试吧，老师，让那些放光的手臂，燃烧你的眼睛吧。不要担心明天，好好处置今天吧。你在城市时，我不反对你为过去的历史和未来的希望而生活，到这里却应当为生活而生活。一个读书人只知道明天和昨天，我要你明白今天。”

城中人听到这种说教，就大笑了。“这种游戏，可不成了……”

那寨主不许他的朋友有说下去的机会就忙说：“老师，我问你，猎虎是什么？猎虎也是游戏！一切游戏都只看你在那个情形中，是不是用全生命去处置。忠于你的生命，注意一

下这一去不来的日子，春天时对花赞美，到了秋天再去对月光惆怅吧。一切皆不能永远固定，证明你是个活人，就是你能在这些不固定的一小点上，留下你自己的可追忆的一点生活，别的完全无用！”

两人虽那么热烈的讨论到这件事情，但两人仍然是当作一种笑话，并不希望这事将成为一种认真事件的。但在另一时，却因此有些小问题，使城里这一个费了些思索。笑话不会有多少偏见，却并不缺少某种真理。当寨主的笑话，到城里那一个独自反复想到时，这些笑话在年青人感情上发了酵，起了小小中毒的现象。一面听到××人的歌声，一面就常在自己的灵魂上，听到一种呼唤，“学科学的人，你是不行的。你不能欣赏历史，就应当自己造成一点历史！”一个人为了明白自己将来还有一段长长的寂寞日子，就为了这点原因，在他年青时忽然决定了他自己，在自己生活中造作出一种惊人的历史，这样事情应当是可能的。

可是这历史如何去创造呢？谁给他那点狂热，谁能使他在一个微笑上发抖，谁够得上占领这个从城市里来的年青人的尊贵的心？

“一切草木皆在日光下才能发育，××人的爱情也常存在日光中。”城市中人怀了一种期待，上了××石堡的角楼上，眺望原野的风光。一片温柔的歌声摇撼到这个人的灵魂，这歌声不久就把他带出了城堡，到山下栗林去了。

栗林位置在石堡前面坡下约半里，沿了那一片栗林，向南走去，便重新上了通过边界大岭的道路。向东为去矿场的路。向西为大岭一支脉，斜斜的拖成长陇，约有二里左右。陇坂上有桐茶漆梓，有王杉，有分成小畦栽种红薯同黍米的

山田。大岭那一面，遍岭皆生可以造纸的篁筱，长年作一片深绿，早晚在雾里则多变成黑色。堡前平田里，有穿了百衣背负稻草的女人，同家中的狗慢慢走着，这女人是正在预唱的。在陇坂山田上，同大岭篁筱里，皆有女人的歌声。栗林里有人吹羊角，声音低郁温柔如羊鸣。

城市中人到了栗林附近，为那个羊角声音所吸引，所感动，便向栗林走去。黄黄的口头，把光线从叶中透过去，落叶铺在地下有如一张美丽的毡毯。在栗林里，一个手臂裸出的小孩子，正倚着一株老栗树边，很快乐的吹他那个漆有朱红花纹的羊角，应和到远处的歌声，一见了生人，便用一种小兽物见生人后受惊的样子，望到这个不相识的人一笑，把角声止住了。城市中人说：

“小同年，你吹得不坏。”

小孩子如一个山精神气，对到陌生人狡猾的摇着头，并不回答。

城市中人就说：“你把那个给我看看。”小孩子仍然不说什么，只望到这生人，望了一会，明白这陌生人不可怕了，就把手上的羊角递给了他。原来这羊角的制作是同巫师用的牛角一样的，形制玲珑精巧，刮磨得十分光滑，在羊角下部，还用朱红漆绘了极美丽的曲线和鱼形花纹。角端却用芦竹作成的簧，角上较前一部分还凿了三个小孔，故吹来声音较之牛角悦耳。城市中人见到这美丽东西，放在自己口上去吹出了几个单音，小孩见到就笑了。小孩“哪、哪、哪”的喊着笑着，把羊角攫回来，很得意的在客人面前吹了起来。且为了陇上的歌声变了调子，又在那个简单乐器上，用一只手捂到小孔，一只手捂了角底，很巧妙的吹出一个新鲜拍子，应

和到那远处的歌声。

一会儿，一样东西从头上掉落下来，吓了城市中人一跳，小孩子见到这个却大笑了。原来头上掉下的是自己爆落的栗子，小孩子见到这个，记起对于客人的尊敬了，把羊角塞到腰间，一会儿就爬上了栗树，摘了好些较嫩的刺球从树上抛下来，旋即同一只小猴子一般溜下来，为客人用小石槌出刺球中半褐半白的栗子，捧了一手献给客人，且用口咬着栗子，且告给客人：“这样吃，这样吃，你会觉得有桂花味道哪。”

城市中人于是便同小孩坐到树下吃那有桂花风味的栗子，一面听陇坂上动人的歌声。过一会，却见到小孩忙把羊角取出，重新吹了几下，另外地方有人喊着，小孩锐声回答着，“呦……来了！”到后便向客人笑了一下，同一只逃走的小獐鹿一样，很便捷的跑去，即刻就消失了。

栗林中从小孩走后，忽然清静了。城市中人便坐下来，望到树林中那个神奇美妙的日光，微笑着，且轻轻叹息着。

忽然近处一个女子的歌声，如一只会唱的鸟，颤动了它清丽的喉咙。这歌声且似乎越唱越近，若照他的估计没有错误，则这女人应是一个从陇上回到矿场的人，这时正打量从栗林中一条捷路穿过去，不到一会儿就应当从他身边走过的。他便望到歌声泛滥的那一方，不过一刻，果然就见到一条蓝色的裙同一双裸露着长长的腿子，在栗林尽头灌木丛中出现了。再一会儿全身出现后，城市中人望到了她，她也望到了城市中人，就陡然把歌声止住，站定不动了。一个××天神的女儿，一个精怪、一个模型！那种略感惊讶的神情，仍然同一只獐鹿见了生人神情一样。但这个半人半兽的她并不打量逃跑，略迟疑了一下，就抿了嘴仍然走过来了。

城市中人立起挡着了这女人的去路，因为见到女子手腕上挂了一个竹篮，篮内有些花朵同一点紫色的芝菌，就遵守了××人语言的习惯，说：

“你月下如仙日下如神的女人，你既不是流星，一个远方的客人，愿意知道你打那儿来，打那儿去，并且是不是可以稍稍停住一下？”

女孩子望到面前拦阻了她去路的男子，穿着一种不常见的装束，却用了异方人充满了谦卑的悦耳声音，向自己致辞，实在是一点意外的事，因此不免稍稍显得惊愕，退了两步，把一双秀美宜人的眼睛，大胆的固执的望到面前的男子，眼光中有种疑问的表情，好像在那么说着：“你是谁，谁派你来到这地方，用这种同你身分不大相称的言语，来同一个小乡下女人说话？”可是看到面前男子的神气，到后忽然似乎又明白了，就露出一排白白的细细的牙齿笑了。

因为那种透明的聪慧，城市中人反而有些腼腆了，记起了那个一地之长所说的种种，重新用温柔的调子，说了下面几句话。

“平常我只听说有毒的菌子，
今天我亲自听到有毒的歌……”

他意思还要那么说下去的，“有毒的菌子使人头眩，有毒的歌声使人发抖。”

女孩子用××年青女孩特有的风度，把头摇摇作了一个否认的表示，就用言语截断了他的空话：

“好菌子不过湿气蒸成，谁知道明后日应雨应晴？
好声音也不过一阵风，风过后这声音留不了什么脚踪。”
城市中人记起了酒的比喻，就说：

“好烧酒能够醉人三天，
好歌声应当醉人三年。”

女孩子听到这个，把三个指头伸出，似乎从指头上看出三年的意义，望到自己指头好笑，随口接下去说：

“不见过虎的人见猫也退，
不吃过酒的人见糟也醉。”

说完时且大笑了。这笑声同丽态在一个男子当前，是危险的，有毒的，这一来，城市中人稍稍受了一点儿窘，仿佛明白这次事情要糟了，低下头去，重新得到一个意思，便把头抬起，对到女孩，为自己作了一句转语：

“我愿作朝阳花永远向日头脸对脸，
你不拘向那边我也向那边转。”

一线日光在女孩脸上正作了一种神奇的光辉，女孩子晃动那个美丽的头颅，听到这个话后，这边转转，那边转转，逃避到那一线日光，到后忽然就停住了，便轻轻的说：

“风车儿成天团团转，
风过后它也就板着脸。”

说了又自言自语的说：

“朝阳花可不容易作，
风车儿未免太活泼。”

但一切事情却并不那么完全弄糟，女孩子的机知和天真是同样在人格上放光的东西，一面那么制止到这个客人对于她的荒唐妄想，一面却依照了陌生人的要求，在那栗树浮起的根上，很安静的坐下了。她坐在陌生人面前，神气也那么见得十分自然，毫不慌张，因此使城中人在说话的音调上，便有一点儿发抖。等到这陌生男子把话说过后，不能再说了，

就把嘴角缩拢，对陌生的客人作了一个有所惑疑的记号，低低的说道：

“好看的云从不落雨，

好看的花从不结实。”

见陌生人不作声，以为不大明白那意思了，就解释着：

“好听的话使人开心，

好听的话不能认真。”

城市中人便作了一些年青男子向一个女子的陈诉；这陈诉带了××人所许可的华丽与夸张，自然是十分动人的。他把女人比作精致如美玉，聪明若冰雪，温和如棉絮。他又把女人歌声比作补药，眼光比作福祐。女人在微笑中听完了这远方人混和热情与聪明的陈诉，却轻轻的说：

“客人口上华丽的空话，

豹子身上华丽的空花；

一面使人承认你的美，

一面使人疑心你有点儿诡。”

说到末了时，便又把头点点，似乎在说：“我明白，我一切明白，我不相信！”这种情形激动了城市中人的血流，想了一会，他望到天，望到地，有话说了。他为那个华丽而辩护：

“若华丽是一种罪过，

天边不应挂五彩的虹；

不应有绿草，绣上黄色的花朵；

不应有苍白星子，嵌到透蓝的天空！”

女孩子不间断的把头摇着，表示异议。那个美丽精致的头颅，在细细的纤秀颈项上，如同一朵百合花它的花柄上扭动。

“谁见过天边有永远的虹？”

问星子星子也不会承认。

我听过多少虫声多少鸟声，

谎话够多了我全不相信。”

城市中人说：

“若天上无日头同雨水，

五彩虹自然不会长在眼前，

若我见到你的眼睛和手臂，

赞美的语言将永远在我的口边。”

女孩子低声的说了一句“呵，永远在口边，也不过是永远在口边！”自己说完了，又望望面前陌生客人，看清楚客人并不注意到这句话，就把手指屈着数下来，一面计数一面说：

“日头是要落的，花即刻就要谢去，

脸儿同嘴儿也容易干枯。”

数完了这四项，于是把两只圆圆的天工制作的美丽臂膀摊开，用一个异常优美风度，向陌生人笑了一下，结束了她的意见，说了下面的话：

“我明白一切无常，一切不定，

无常的谎谁愿意认真去听？”

一个蜂子取了直线由西向东从他们头上飞过去，到后却又飞回来，绕了女孩子头上盘旋一会，停顿在一旁竹篮的花上了。这蜂子帮助了城市中人的想象。

“正因为一切无常，一切在成，一切要毁。

一个女人的美丽，最好就是保存在她朋友的记忆里。

不管黄花朱花，从不拒绝蜂子的亲近，

不拘生人熟人，也不应当拒绝男子的尊敬。”

女孩子就说：

“花朵上涂蜜想逗蜂子的欢喜，

言语上涂蜜想逗女子的欢喜；

可惜得很——

大屋后青青竹子它没有心，

四月里黄梅天气它不会晴。”

城市中人就又引了龙朱的一些金言，巫师的一些歌词，以及从那个一地之长的总爷方面听来的××人许多成语，从天上地下河中解释到他对于她所有的尊敬，这种动人的诉说，却只得到下面的反响。

“菠菜茼蒿长到田坪一样青，

这时有心过一会儿也就没有心。”

把话说过后，乘到陌生人低下头去思索那种回答的言语时，这女孩子站了起来，把篮子挂在手腕上，好像一枝箭一样，轻便的，迅速的，向栗林射去，一会儿便消灭了。

城市中人望到那个女孩子所去的方向，完全痴了，可是他到后却笑了，他望过无数放光的星子，无数放光的宝石，今天却看到了一个放光的灵魂。他先是还坐到栗林里渗透了灿烂阳光的落叶上面，到后来却到那干燥吱吱作响的落叶上面了。

“家养的鸟飞不远。”这句话使他沉入深邃的思索里去。

九 日与夜

那个从城市中来此的人，对于王杉占堡总爷口说的神，同他自己在栗林中眼见的人，皆给他一种反省的刺激，都市

的脉搏，很显然是受了极大影响的。这边境陌生的一切，正有力的摇动他的灵魂。即或这种安静与和平，因为它能给人以许多机会，同一种看来仿佛极多的暇裕，尽人思索自己，也可以说这要安静就是极怕人的。边境的大山壮观而沉默，人类皆各按照长远以来所排定的秩序生活下去。日光温暖到一切，雨雪覆被到一切，每个人民皆正直而安分，永远想尽力帮助到比邻熟人，永远皆只见到他们互相微笑。从这个一切皆为一种道德的良好习惯上，青年男女的心头，皆孕育到无量热情与智慧，这热情与智慧，使每一个人感情言语皆绚丽如锦，清明如水。向善为一种自然的努力，虚伪在此地没有它的位置。人民皆在朴素生活中长成，却不缺少人类各种高贵的德性，城市中人因此常常那么想着：若这里一切一切全是很好的，很对的，那么，在另外许多地方，是不是有了一些什么错误？这种思想自然是无结果的，因为一个城市中人来过分赞美原始部落民族生活的美德，也仍然不免成为一种偏见！

到了这地方后，暂时忘了都市那一面是必须的。忘掉了那种生活，那种习气，那种道德，但这个城市中人，把一切忘掉以后，还不能忘记一个住在都市的好友。那朋友是一个植物学者，又对于自然宗教历史与仪式这种问题发生了极大的兴味，这城市中人还没有到××地方以前，就听到那个知识品德皆超于一切的总爷，谈到许多有毒的草木，以及××地方信神的态度，以及神与人间居间者的巫覡种种仪式，因此在一点点空闲中，便写了一个很长的信，告给他朋友种种情形。在这个信里述说到许多琐碎事情，甚至于把前些日子在栗林中所发生的奇遇也提到了。那信上后面一点那么说：

……老友，我们应当承认我们一同在那个政府里办公厅的角上时，我们每个日子的生活，都被事务和责任所支配；我们所见的只是无数标本，无量表格，一些数目，一堆历史；在我们那一群同事方面的脸上，间或也许还可以发现一个微笑，但那算什么呢？那种微笑实在说来是悲惨的，无味的，那种微笑不过说明每一个活人在事务上过分疲倦以后，无聊和空虚的自觉罢了。在那种情形下，我们自然而然也变成一个表格，和一个很小的数目了。可是这地方到处都是活的，到处都是生命，这生命洋溢于每一个最僻静的角隅，泛滥到各个人的心上。一切永远是安静的，但只需要一个人一点点歌声，这歌声就生了无形的翅膀各处飞去，凡属歌声所及处，就有光辉与快乐。我到了这里我才明白我是一个活人，且明白许多书上永远说得胡涂的种种。

老友，我这报告自然是简单的，疏略的，就因为若果容许我说得明白一点，这样的叙述，没有三十页信纸是说不够的。王杉堡上的总爷说得不错，照他意思，文字是不能对于神所统治神所手创的一切，加以谀词而得其当的。我现在所住地方，每一块石头，每一茎草，每一种声音，就不许可我在文字中找寻同它们德性相称的文字。让我慢慢的来看吧，让我们候着，等一会儿再说。我住到这里，请你不必为我担心，因为照到我未来此以前，我们原是为了这里的一切习俗传说而不安的，但这不安可以说完全是一件无益的事。还请你替我告给几个最好的同事，不妨说我正生活在一个想象的桃源里。

那个矿洞我同那个总爷已看过了，这是一个旧矿，开采的年代，恐怕应当在耶稣降生前后。照地层大势看来，地下的埋藏量还十分可观。不过他们用得全是一种土法开采，迟缓而十分耗费，这种方法初初见到使我发笑，这方法，当汉朝帝王相信方士需用朱砂水银时，一定就应当已经知道运用了。他们那种耗费说来实在使我吃惊。可是，在这里我却应当告给我的老友，这地方耗费矿砂，可从不耗费生命。他们比我们明白生命价值，生活得比我们得法。他们的身体十分健康，他们的灵魂也莫不十分健康。在智慧一方面，譬如说，他们对于生命的解释，生活的意义，比起我们的哲学家来，似乎也更明慧一点。

.....

这完完全全是一个投降的自白！使这城市中来人那么倾心，一部分原因由于自己的眼见目及，一部分原因却是那个地位高于一切代表了××地方智慧与德性发展完全的总爷。数日来××地方环境征服了这个城市中人，另外那一个人，却因为他的言语，把城市中人观念也改造了。

他们那次第一回看过了矿坑以后，又到过了许多矿工家中去参观了一会的。末了且在那荒石堆上谈了许久，才骑了牲口，从大岭脚下，绕了一点山路，走过王杉古堡的后面树林中去。在大岭下他们看了本地制纸工厂，在树林中欣赏了那有历史记号的各种古树。两人休息到一株极大的杉树下面大青石板上时，王杉古堡的总爷，就为他的朋友，说到这树林同城堡的历史，且同时极详尽的指点了一下各处的道路。

这城市中人，因此一到不久，堡上附近地方就都完全熟习了。

可是在矿地他遇见了一件新鲜事情。

矿地附近的市集是极可观的，每逢一六两日，这地方聚集了边境二十五里以内各个小村落的人民，到这里来作一切有无交易。一到了那个日子，很早很早就有人赶来了，从这里就可以见到各色各样的货物，且可以认识各色各样的人物。来到集上的，有以打猎为生的猎户，有双手粗大异常的伐树人，有肩膀上挂了扣花搭裤从城中赶来的谷米商人，有穿小牛皮衣裤的牛羊商人，有大胆宽脸的屠户，有玩狗熊耍刀的江湖卖艺人——还有用草绳缚了小猪颈项，自己颈项手腕却带了白银项圈同钏镯，那种长眉秀目的苗族女子；有骑了小小烟色母马，马项下挂了白铜铃铛，骑在马上进街的小地主。总之各样有所买卖的人，到了时候莫不来此，混在一个大坪里，各作自己所当作的事情。到了时候，这里就成为一个畜生与人拥挤扰攘混杂不分的地方，一切是那么纷乱，却有一种鲜明的个性，留在一个异乡人印象上。

场坪内作生意的，皆互相大声吵闹着，争论着，急剧的交换到一种以神为凭的咒语。卖小猪的商人，从大竹笼里，拉了小猪耳朵，或提起小猪两只后脚，向他的主顾用边境口音大声讨论到价钱，小猪便锐声叫着，似乎有意混淆到这种不利于己的讨论。卖米的田主太太，包了白色首帕，站到篱前看经纪过斗。卖鸡的妇人，多蹲到地上，用草绳兜了母鸡公鸡，如卖儿卖女一样，在一个极小的价钱上常常有所争持，做出十分生意的神气。卖牛的卖去以后皆把头上缠一红布。牲畜场上经纪人，皆在肚前挂上极大的麂羊皮抱兜，成束的票据，成封的银元，皆尽自向抱兜里塞去，忙到各处走动，

忙到用口说话，忙到用手作势，在一种不可形容的忙碌里处置一切。在成交以后，大家就喘着，嚷着，大笑着，向卖烧酒的棚子里走去，一面在那地方交钱，一面就在那里喝酒。

场坪中任何一处，还可以见到出色的农庄年青姑娘们，生长得苗条洁白，秀目小口，两乳高肿，穿了新浆洗过的浅色土布衣裳，背了黔中苗人用极细篾丝织成的竹笼，从这里小商人摊上，购买水粉同头绳，又从那里另一个小摊上，购取小剪刀同别的東西。

一切一切皆如同一幅新感觉派的动人的彩色图画，由无数小点儿，无数长片儿，聚集综合面成，是那么复杂，那么眩目，同时却又仍然那么和谐一致，不可思议。

还有一个古怪处所，为了那些猎户，那些矿工，那些带耳环的苗子，以及一些特殊人们而预备的，就是为了决斗留下的一个空坪。

××地方照边境一地之长的堡上总爷说来，似乎是从无流血事情的。但这个总爷，当时却忘记告给他朋友这一件事了。堡内外农民，有家眷的矿工，以及伐竹制纸工人，多数是和平无争的。但矿地从各处飘流而来的独身工人，大岭上的猎户，各苗乡的强悍苗人，却因了他们的勇敢、真实、以及男性的刚强，常常容易发生争斗。横亘边境一带大岭上的猎户，性格尤其不同平常，一个男子生下来就似乎只有两件事情可作，一是去深山中打猎，二是来场集上打架。当打猎时节，这些人带了火枪、地网、长矛子、解首刀、绳索、竹弩、以及分量适当的药物同饮食，离了家中向更深的山里走去，一去就十天八天，若打得了虎豹，同时也死去同伴时，就把死去的同伴掘坑埋好，却扛了死虎死豹还家。另一时，

这些人又下了大岭来到这五日一集的场上，把所得到的兽皮同大蛇皮卖给那些由城里赶来收买山货的商人。仍然也是叫嚷同无数的发誓，才可以把交易说好。交易作成以后，得到了钱，于是这些人，一同跑到可以喝一杯的地方去，各据了桌子的一角，尽量把酒喝够了，再到一个在场头和驻军保护下设立的赌博摊上去，很豪迈也极公正的同人来开始赌博。再后一时，这些豪杰的钱，照例就从自己的荷包里，转移到那些穿了风浆硬朗衣服，把钱紧紧的捏着，行为十分谨慎的乡下人手上去了。等到把钱输光以后，一切事都似乎业已作过，凭了一点点酒兴，一点点由于赌博而来的愤怒，使每一个人皆在心上有一个小小火把，无论触着什么皆可燃烧。猎户既多数是那么情形，单身工人中不乏身强力大嗜酒心躁的份子，苗人中则多有部落的世仇，因此在矿山场坪外，牛场与杂牲畜交易场后面，便不得不转为这些人预备下一片空地，这空地上，每一场也照例要发生一两次流血战争了。

这战争在此是极合理的，同时又实在极公正的。猎户的刀无时不随身带上，工人多有锤子同铁凿，苗人每一只裹腿上常常就插有一把小匕首。有时这流血的事为两种生活不同的人，为了求得其平，各人放下自己的东西，还可以借用酒馆中特为备妥分量相等的武器，或是两把刀，或是两条扁担。这些事情发生时，凡属对于这件事情关心注意，希望看出结果的，都可以跑到那一边去看看。人尽管站到一个较高较远地方去，泰然坦然，看那些放光的铍利的刀，那么乱斫乱劈，长长的扁担，那么横来斜去，为了策略一类原因，两人有时还跑着追着，在沉默里来解决一切，他们都有他们的规矩，决不会对于旁边人有所损害。这些人在这时血莫不是极热的，

但头脑还是极清楚的。在场的照例还有保正甲长之类，他们承认这种办法，容许这种风气，就为得是地方上人都认为在法律以外的争持，只有在刀光下能得其平，这种解决既然是公正的，也就应当得到神的同意。

照通常情形，这战争等到一个人倒下以后，便应当告了结束。那时节，甲长或近于这一类有点儿身分的人物，见到了一个人已倒下，失去了自主防御能力时，就大声的喊着，制止了这件事情，于是一切人皆用声音援助到受伤者：“虎豹不吃打下的人，英雄也不打受伤的虎豹！”照××风气，向一个受伤的东西攻击，应是自己一种耻辱，所以一切当然了事了。大家一面喊着一面即刻包围拢去，救护那个受伤的人，得胜的那一个，这时一句话不说，却慢慢的从容的把刀上的血在草鞋底上擦拭，或者丢下了刀，走到田里去浣洗手上血污。酒馆中主人，平常时节卖给这些人最酽冽的烧酒，这时便施舍给他们最好的药。他有一切合用的药和药酒，还大多数在端午时按了古方制好的，平时放到小口磁瓶中，挂到那酒馆墙壁上，预备随时可以应用。一个受刀伤的人，伤口上得用药粉，而另外一点，还得稍稍喝一杯压惊！在这件事情上，那酒馆主人显得十分关心又十分慷慨，从不向谁需索一个小钱。到后来受伤者走了，酒馆主人无事了，把刀提回来挂好，就一面为主顾向大坛中舀取烧酒，一面同主顾谈到使用他那刀时的得失，作一种纯然客观无私的批评，从他那种安适态度上看来，他是不忘记每一次使用过他那两把刀的战争，却不甚高兴去注意到那些人所受的痛苦的。

这种希奇的习俗，为这个城市中人见到以后，他从那小酒馆间明白了一切。回到堡上吃晚饭时，见到了××堡上总

爷，就说给那个总爷知道，在那城市中人意见上看来，过分的流血，是一件危险事情，应当有一种办法，加以裁判。

“老师，我疏忽得很，忘了把这件事先告给你，倒为你自己先发现了。”总爷为他朋友说明那个习俗保存的理由。“第一件事，你应当觉得那热心的老板是一个完美无疵的好人；因为他不借此取利。其次你应当承认那种搏击极合乎规矩；因为其中无取巧处。……是的，是的，你将说：既然××地方神是公平的，为什么不让神来处置呢？我可以告你他们不能因为有即无流血的理由。××的神是能主持一切的，但若有所争持，法律不得得其平，把这个裁判委托于神，在神前发誓，需要一只公鸡，测验公理则少不了一锅热油。这些人有许多争持只是为了一点名誉，有些争持价值又并不比一只鸡或一锅油为多，老师，你想想，除了那么很公平来解决两方的愤怒，还有什么更好方法没有？按照一个猎户，或一个单身工人，以及一个单纯直率的苗人男性气质而言，他们行为是很对的。”

那城市中人说：“初初见到这件事情时，我不能隐藏我的惊讶。”

“那是当然的，老师。但这件事是必然的，我已经说过那必然的道理了。”

城市中人对于那两把备好的武器，稍稍显出了一点城市中人的气分，总爷望到他的朋友，有可嘲笑的弱点，所以在谈话之间，略微露了一点怜悯神气。城市中人明白这个，却毫不以为侮，因为他就并不否认这种习惯。他说：“若我们还想知道一点这个民族业已消灭的固有的高尚和勇敢精神，这种习俗原有它存在的价值。”

“老师，我同意你这句话。这是决斗！这是种与中国一切原始的文明同时也可称为极美丽的习俗，行将一律消灭的点点东西！都市用陷害和谋杀代替了这件事，所以欧洲的文明，也渐少这种正直的决斗了。”

“总爷，你的意见我不能完全相同，谋杀同陷害是新发明的吗？绝对不是。中国的谋杀和陷害，通行到有身分那个阶级中，同中国别方面文明一样极早的就发达了，所有历史，就充满了这种记载。还有，若果我们对这件事还不缺少兴味，这件事……喔，喔，我想起来了，××地方的蛊毒，一切关于边地的记载，皆不疏忽到这一点，总爷，你是不是能够允许我从你方面知道一点详细情形？”

“关于这件事，我不明白应当用什么话来答复你了，因为我活到这里五十年，就没有见到过一次这样以毒人为职业的怪物，从一些旅行者以及足迹尚不经过××地方的好事者各样记载上，我却看了许多荒唐的叙述。那些俨然目睹的记录，实在十分荒唐可笑。但我得说：毒虫毒草在这里是并不少的。那些猎户装在小小弩机竹箭上的东西，需要毒药方能将虎射倒的，那些生在路旁的草，可以死人也可以生人。但这些天生的毒物，决不是款待远客而预备的！”

“我的朋友之一，曾说过这不可信的传说，应溯之于历史‘反陷害’谣言那方面去。江充用这方法使一个皇帝杀了一个太子，草蛊的谣言，则在另一时，或发生过不少民族流血的事情。”

“老师，贵友这点意见我以为十分正确，使我极端佩服。不过我们既不是历史专家，说这个不能得到结果吧。我相信蛊毒真实的存在，却是另外一种迷惑，那是不可当的，无救

药的。因为据我所知，边界地方女孩子的手臂同声音，对于一个外乡年青人，实在成为一种致命的毒药。”

“总爷，一切的水皆得向海里流去，我们的问题又转到这个上面来了。我不欲向你多所隐瞒，我前日实在遇了一件希奇事情。”这城市中人就为他的朋友，说到在栗林中所见所闻，那个女子在他印象上，占了一个如何位置。他以为极可怪处，并不因为那女子的美丽，却为了那女子的聪明。由于女子的影响，他自己也俨然在那时节智慧了许多，这是他所不能理解的。

他说得那么坦白，说到后来，使那个堡上总爷忍不住了他的快乐的笑容。

总爷说……

那时两个人正站到院落中一株梧桐下面，还刚吃完了晚饭不久，一同昂首望到天空。白日西匿，朗月初上，天空青碧无际。稍前一时，以堡后树林作为住处的鹰类同鸦雀，为了招引晚归的同伴，凭了一种本能的集群性，在王杉古堡的高空中，各用身体作一流动小点，聚集了无数羽禽，画了一个极大圆圈，这圆圈向各方推动，到后皆消灭到树林中去了。代替了这密集的流动黑点的，便是贴在太空浅白的星宿。总爷询向他的朋友，是不是还有兴味，同到堡外去走走。

不久他们就出了这古堡，下了斜坡，到平田一角的大路上了。

平田远近皆正开始昆虫的合奏，各处皆有乳白色的薄雾浮动，草积上有人休憩，空气中有一种甜香气息。通过边地大岭的长坂上，有从矿地散场晚归乘了月色赶过大岭的商人，马项下铜铃声音十分清澈。平田尽头有火光一团，火光下尚

隐约可听到人语。边界大岭如一条长蛇，背部极黑，岭脚镶了薄雾成银灰色。回过头去，看看那个城堡，月光已把这城堡变了颜色，一面桃灰，一面深紫，背后为一片黑色的森林，衬托出这城堡的庞大轮廓，增加了它的神秘意味，如在梦中或其他一世界始能遇到的境界。

一切皆证明这里黄昏也有黄昏的特色。城市中人把身体安置到这个地方，正如同另一时把灵魂安顿到一片音乐里样子，各物皆极清明而又极模糊，各事皆如存在如不存在，一面走着一面不由得从心中吐出一个轻微叹息。这不又恰恰是城市中人的弱点了吗？总爷已注意到他的朋友了。

“老师，你瞧，这种天气，给我们应是一点什么意义！”

“从一个城市中人见地说来，若我们装成聪明一点，就应当作诗，若我们当真聪明，就应当沉默。”

“是的，是的，老师。你记起我上一次所说那个话，你同意我那种解释了。在这情形下面，文字是糟粕之糟粕。在这情形里口上沉默是必需的，正因为口上沉默，心灵才能欢呼。（他望了一下月光）不过这时还稍早了一点，等一等，你会听到那些年青喉咙。对于这良夜诉出的感谢，与因此而起爱悦。若果我们可以坐到前面一点那个草积上去，我们不妨听到二更或三更。在这些歌声所止处，有得是放光的眼睛，柔软的手臂，以及那个同夜一样柔和的心。我们还应当各处走去，因为可以从各种鸟声里，停顿在最悦耳那一个鸟身边。”

“在新鲜的有香味的稻草积上，躺下来看天上四隅抛掷的流星，我梦里曾经过那么一次。”

“老师，快乐是孪生的，你不妨温习一下旧梦。”

两人于是就休息到平田中一个大草积上面，仰面躺下了。

深蓝而深静的天空，嵌了一些稀稀的苍白色星子，覆在头上美丽温柔如一床绣花的被盖，月光照及地方与黑暗相比称，如同巧匠作成的图案。身旁除草虫合奏外，只听到虫类在夜气中振翅，如有无数生了小小翅膀的精灵往来。

那城市中人说：“总爷，恢复了你××人的风格，用你那华丽的语言，为这景色下的传说，给一张美丽图画吧。”

堡上总爷便为他的朋友，说了一些××人在月光下所常唱的歌，以及这歌的原来产生传说。那种叙述是值得听的，叙述的本身同时就是一首诗歌，城市中人听来忘了时间的过去。若不为了远处那点快乐而又健康的男子歌声截断了谈话，两个人一定还不会急于把这谈话结束。

我不问鸟巢河有多少长。
我不问萤火虫能放多少光：
你要去你莫骑流星去，
你有热你永远太阳。
你莫问我将向那儿飞，
天上的岩鹰鸦雀都各有窠归。
既是太阳时候也应回山后，
你只问月亮“明夜里你来不来？”

这歌声只是一片无量无质滑动在月光中的东西，经过了堡上总爷的解释，城市中人才明白这是黄昏中男女分手时节对唱的歌，才明白那歌词的意义。总爷等候歌声止了以后，又说：“老师，你注意一下这歌尾曳长的‘些’字，这是跟了神巫各处跑去那个仆人口中唱出的，三十年来歌词还鲜明如

画！这是楚辞的遗音，足供那些专门研究家去讨论的。这种歌在××农庄男女看来是一点补剂，因为它可以使人忘了过分的疲倦。”

城市中人则说因了总爷的叙述，使听者实在就忘了疲倦。且说他明白了一种真理，就是从那些吃肉喝酒的都会人口里，只会说出粗俗鄙俚的言语，从成日吃糙米饭的人口中，听出缠绵典雅的歌声，这种巧妙的处置，使他为神而心折。

他们离开草积后，走过了上次城市中人独自来过的栗林，上了长垅，在陇脊平路上慢慢的走着，游目四瞩，大地如在休息，一匹大而飞行迅速的萤火虫，打两人的头上掠过去，城市中人说：

“这个携灯夜行者，那么显得匆忙。”

总爷说：“这不过是一个跑差赶路的萤火虫罢了。你瞧那一边，凤尾草同山梔子那一方面，不是正有许多同我们一样从容盘桓的小火炬吗？它们似乎并不为照自己的路而放光，它们只为得是引导精灵游行。”

两人那么说着笑着，把长垅已走尽了，若再过去，便应向堡后森林走去了，城市中人担心到在那些大树下面遇着大蛇，故请求他的朋友向原来的路走回。他们在栗林前听到平田内有芦管奏曲的声音，两人缓缓的向那个声音所在处走去，到近身时在月光下就看到一个穿了白色衣裤的农庄汉子，翻天仰卧在一个草积上，极高兴的吹他那个由两枝芦竹做成的管，两人不欲惊动这个快乐的人，不欲扫他的兴，就无声无息，站到月光下，听了许久。

月光中露水润湿了一切，那个芦管声音，到半夜后，在月下似乎为露水所湿，向四方飞散而去，也微微沉重一点。

十 神之再现

那个城里来的客人，拥着有干草香味的薄棉被，躺在细麻布帐子里，思索自己当前的地位。觉得来到这个古怪地方，真是一种奇遇。人的生活与观念，一切和大都市不同，又恰恰如此更接近自然。一切是诗，一切如画，一切鲜明凸出，然而看来又如何绝顶荒谬！是真有个神造就这一切，还是这里一群人造就了一个神？本身所在既不是天堂，也不像地狱，倒是一个类乎抽象的境界。我们和某种音乐对面时，常常如同从抽象感到实体的存在，综合兴奋，悦乐，和一点轻微忧郁作成张无形的摇椅，情感或灵魂，就俨然在这张无形椅子上摇荡。目前却从实现中转入迷离。一切不是梦，惟其如此，所得正是与梦无异的迷离。

感官崭新的经验，仿佛正在启发他，教育他。他漫无头绪这样那样的想：

……是谁派定的事？倘若我当真来到这个古怪地方，爱上了一个女孩子，我是留在这里享受荒唐的热情，听这个神之子支配一生，还是把她带走，带她到那个被财富，权势，和都市中的礼貌，道德，成衣人，理发匠，所扭曲的人间去，虐待这半原始的生物肉体与灵魂？

他不由得将笑起来，因为这种想象散步所走的路似乎远了一点，不能不稍稍回头。一线阳光映在木条子窗格上。远处有人打水摇轴轳，声音伊伊呀呀，犹如一个歌者在那里独唱，又似乎一个妇人在那里唤人。窗前大竹子叶梢上正滴着湿露。他注意转移到这些耳目所及的事实上来了。明白时

候不早，他应当起床了。

他打量再去矿山看看，单独去那里和几个厂家谈谈，询问一下事变以前矿区的情形。他想“下地”也不拒绝“上天”。因为他估计栗林中和他谈话那个女孩子应当住在矿区附近，倘若无意中再和那女孩子碰头，他愿意再多知道一点点那女人的身世。这憧憬与其说是恋爱，不如说是好奇。一个科学家的性格是在发掘和发现，从发掘到发现过程中就包含了价值的意义。他好像原谅了他自己，认为这种对于一个生物的灵魂发掘，原是一点无邪的私心。

起床后有个脸庞红红的青年小伙子给他提了一桶温水，侍候他洗脸。到后又把早饭拿来，请他用饭。不见主人。问问那小伙子，才知道天毛毛亮时已出发，过长岭办事去了，过午方能回来。城里来客见那侍候他的小伙子，为人乐观而欢喜说话，就和那小伙子谈天。问他乡下什么是顶有趣的东西，他会些什么玩意儿。小伙子只是笑。到不能不开口时，却说他会唱点歌逗引女子，也会装套捕捉山猫和放臭屁的黄鼬鼠。他进过两次城，还在城中看过一次戏，演的是武松打虎。又说二三月里乡下也有戏，有时从远处请人来唱，有时本地人自己扮演，矿上卖荞麦面的老板扮秦琼，砦子里一个农户扮尉迟恭，他伏在地下扮秦琼卖马时那匹黄骠马。十冬腊月还愿时也有戏，巫师起腔大家和声，常常整晚整夜唱，到天亮前才休息。且杀猪宰羊，把羊肉放在露天大锅里白煮，末了大家就割肉蘸盐水下酒，把肉吃光，把羊头羊尾送给巫师。……

城市里的来客很满意这个新伙伴，问他可不可以陪过矿场去走走。小伙子说总爷原是要他陪客人的。

两人过矿场去时，从堡后绕了一点山路走去。从松林里过身，到处有小毛兔乱窜。长尾山雉谷谷的在林中叫着。树林同新洗过后一样清爽。

小伙子一路走一路对草木人事表示他的意见，用双关语气唱歌给城里客人听，一首歌俨然可得到两首歌的效果。

小伙子又很高兴的告给客人，今年满十五岁，过五年才能够讨媳妇。媳妇倒早已看妥了，就是砦子里那个扮尉迟恭黑脸农户的女儿。女的今年也十五岁，全砦子里五十六个女孩子，惟她辫子黑，眼睛亮，织麻最快，歌声最柔软。到成家时堡上总爷会送他一只母黄牛，四只小猪，一套做田的用具，以便独立门户。因为他无父无母，尉迟恭意思倒要他招赘，他可不干。他将来还想开油坊。开油坊在乡下是大事业，如同城里人立志要做督抚兵备道，所以说到这里时，说的笑了，听的也笑了。

城里人说：“凡事有心总会办好。”

小伙子说：“一个是木头，一个是竹子，你有心，他无心，可不容易办好。”

“别说竹子，竹子不是还可以作箫吗？”

“尉迟恭是个什么样的人你可不知道。”

山脚下一个小牧童伏在一只大而黑的水牯牛背上唱歌，声音懒懒的。小伙子打趣那牧童接口唱道：

你歌没有我歌多，
我歌共有三只牛毛多，
唱了三年六个月，
(唱多少?)

刚刚唱完我那白水牛一只牛耳朵！

小牧童认识那小伙子，便呼啸着，取笑小伙子说：“你是黄骠马，不是白毛牛。”

小伙子快快乐乐的回答说：“我不是白毛牛，过三年我就要请你看我那只水牯牛了。我不许你吃牛屎，不许牛吃李子。”

小牧童笑着说：“担短扁担进城，你撇你自己。”吼着牛走下水田去了。

城里客人问：“不许牛吃李子是什么意思？”

小伙子只是笑。过了一会却说：“太上老君姓李，天地间从无牛吃主人儿子的道理。”

到得矿场山脚下那条小街上时，只见许多妇女们坐在门前捶石头敲荒砂，各处是钉钉铛铛声音。且有矿工当街拉风箱，烧淬钢钻头。（这些钻头照例每天都得烧淬一次。）前几天有人在被焚烧过的空地上砍木头建造新屋，几天来已完功了。一切都显得有一种生气，但同时使城里人看来也不可免发生一点感慨。因为朱砂水银已从二千年前方士手中转入现代科学家手中，延寿，辟邪，种种用途也转变作精细仪器作猛烈炸药，不料从地下石头里采取这个东西的人，使用的工具和方法，以及生活的情况，竟完全和两千年前的工人差不多。

看过矿山，天气很好。城里客人想，总爷一时不会回来，不如各处走走。就问那随身小伙子，附近还有什么地方，譬如大庙，大洞穴，可带他去看看。小伙子说这地方几个庙都玩过了，只有岭上还有几个石头砌的庙，不过距离远，来回

要大半天。要去最好骑马去，山洞倒不少，大一点有意思一点的也在岭上，来回十多里路，同样得骑马去。洞穴里说不定有豹子，因为山上这些洞穴，照例不是有人住就是有野兽住，去时带一枝枪方便些。

小伙子想了一阵，问城里客人愿不愿看水井。井在矿山西头，水从平地沙里涌出，长年不冻不干，很有意思。于是他们到水泉边去看水井。

两人到得井边时，才知道原来水源不小。接连三个红石砌就的方井，一个比一个大，最小的不过方桌大，最大的已大到对径两丈左右。透明的水从白沙里向上泛，流出去成一道小溪。（这溪水就是环绕总爷堡砦那个小溪！）井边放了七八个大木桶，桶上盖着草垫，一个老头子不断的浇水到桶中去，问问才知道是做豆芽菜，因为水性极好，豆芽菜长得特别肥嫩。溪岸两旁和井栏同样是用本地产大红石条子砌就的。临水有十来株大柳树，叶子泛黄了，细狭的叶子落满溪上，在阳光下如同漂浮无数小鱼。柳树下正蹲了十多个年轻妇女，头包青绸首帕，带着大银耳环，一面洗衣洗菜一面谈笑。一切光景都不坏。

妇女们中有些前几天在矿区小街上见过他，知道是城里来的“委员”，就互相轻轻的谈说，且把一双一双黑光光的眼睛对来人瞅着。他却别有用意，想在若干宝石中检出一颗宝石。几个年纪轻的女子，好像知道他的心事，见他眼睛在众人中搜寻那面善的人，没有见到，就相互低声笑语。城里客人看看情形不大妥，心想，这不成，自己单独一人，对面倒是一大群，谈话或唱歌，都不是敌手，还是早早走开好。一离开那井泉边，几个年事极青的女子就唱起歌来了。小伙子

听这歌声后，忍笑不住。

“她们唱什么？”

“她们歌唱得很好。井边杨柳多画眉鸟也多。”

城里客人要小伙子解释一下，他推说他听不懂唱的是什么歌。

井边女子的歌原来就是堡上总爷前不久告给他那个当地传说上的情歌。那歌辞是——

笼中畜养的鸟它飞不远，
家中生长的人可不容易寻见。
我若有爱情交把女子的人，
纵半夜三更也得敲她的门。

城里客人知道这歌有取笑他的意思，就要小伙子唱个歌回答她们。小伙子不肯开口，因为知道人多口多，双拳难敌四手，还是走路好。可是那边又唱了一个歌，有点取笑小伙子意思。小伙子喉咙痒痒的，走到一株大樟树下坐着，放喉咙唱了一个歌：

水源头豆芽菜又白又多，
全靠挤着让井水来浇灌，
受了热就会瘦瘪瘪，
看外表倒比一切菜好看。

所说的虽是豆芽菜，意思却在讽刺女人。女的回答依然是一支旧歌，箭是对小伙子而发的。

跟随凤凰飞的小乌鸦，你上来，你上来，
让我问问你这件事情的黑白。
别人的事情你不能忘，不能忘，
你自己的女人究竟在什么地方？

小伙子笑着说：“她笑起我来了，再来一回吧。”他于是又唱了一个，把女的比作画眉鸟，只能在柳树下唱歌，一到冬天来，就什么也不成了。女的听过后又回答了一个，依然引用传说上的旧歌。

小伙子从结尾上知道这里有“歌师傅”，不敢再接声下去，向城里客人说：“好汉不吃眼前亏，我战不过她们。”

两个人于是向堡垒走去，翻过小山时，水泉边歌声还在耳边。两人坐在一株针叶松树下听歌，字句不甚清楚，腔调却异常优美。城里客人心想：“这种骂人笑人，那能使人生气？”又问小伙子跑开不敢接口回唱的理由，才知道这地方有个习惯，每年谁最会唱歌，谁最会引用旧歌，就可得到歌师傅的称呼。他听出了先前唱歌的声音正是今年歌师傅的声音，所以甘愿投降。末了却笑着说：“罩鱼得用大鸡笼，唱歌还让歌师傅，不走不成！”

回转堡中，两人又爬上那碉楼玩了一会，谈论当地唱歌的体裁，城里客人才从小伙子方面知道这里有三种常用的歌，一种是七字四句头或五句一转头的，看牛，砍柴，割猪草小孩子随意乱唱。一种骈偶体有双关意思或引古语古事的，给成年男女表示爱慕时唱。一种字少音长的，在颂神致哀情形下唱。第一种要敏捷，第二种要热情，第三种要好喉咙。

将近日午时，远远的听得马项下串铃响，小伙子说是总

爷的马串铃声。两人到堡下溪边去看，总爷果然回来了。

总爷一见他的朋友，就跳下马表示歉意。“老师，对不起你，我有事，大清早就出了门。你到不到那边去了？”总爷说时把马鞭梢向矿山方面指指，指的恰好是矿山前水源头那个方向！

城里客人想起刚才唱歌事情，脸上不免有点发烧。向总爷说：“你们这地方会唱歌的雀鸟可真多！”

总爷明白朋友意思指的是什么，笑着说道：“蜂子有刺才会酿蜜，神把这两样东西放在一块也有它的用意。不过，老师，有刺的不一定用它螫人，吃蜜的也不会怕刺，——你别心虚！”

“我倒并不存心取什么蜜。”

“那就更用不着心虚了。我们这小地方一切中毒都有解药，至于一个女孩的事情那又当别论。不过还是有办法，蛇咬人有蛇医，歌声中毒时可用歌声销解。”

总爷看看话也许说玄远了一点，与当前事实不合，又转口说：“老师，你想看热闹吗？今晚上你不怕远，我们骑了马走五里路，往黄狗冲一个庄子上去看还愿去。我刚从那边过身，那里人还邀我吃饭，我告他们有客，道谢了。你高兴晚半天我陪你去看看。”

城里客人说：“我来到这里，除了场上那个流血决斗，什么都高兴看！”

晚饭后两人果然就骑了马过黄狗冲，到得庄子前面大松树下时，已快黄昏。只见庄前一片田坪里，打扫得干干净净，许多人正在安排敬神仪式的场面：有人用白灰画地界，出五方八格；有人缚扎竹竿，竖立拱形竹门；有人安斗，斗中装

满五谷；有人劈油柴缚大火燎。另外一方面还有人露天烧了大锅沸水，刮除供祭品用的猪羊毛，把收拾好了的猪羊挂在梯子上，开膛破腹，掏取内脏。大家都为这仪式准备而忙碌着。一个中年巫师和两个助手，头上裹缠红巾，也来回忙着。庄主人是个小地主，穿上月蓝色家机布大衫，青宁绸短褂，在场指挥。许多小孩子和妇人都在近旁谈笑。附近大稻草堆积上，到处都有人。另外还有好几条狗，也光着眼睛很专心似的蹲在大路上看热闹。

预备的原来是一种谢土仪式。等待一切铺排停当时，已将近戌刻了。那时节从总爷堡砦里和矿山上邀约来的和歌帮手，也都换了新浆洗过的裤褂，来到场上了。场中火燎全点燃时，忽然显得场面庄严起来。

巫师换上了鲜红如血的缎袍，穿上青绒鞋，拿一把铜剑，一个牛角，一件用杂色缙帛作成的法物，（每一条彩帛代表一个人名，凡拜寄这个神之子作义父的孩子，都献上那么一条彩帛，可望延寿多祜。）助手擂鼓鸣金，放了三个土炮，巫师就全幅披挂的上了场。起始吹角，吹动那个呼风唤雨召鬼乐神的镂花牛角，声音凄厉而激扬，散播原野，上通天庭。用一种缓慢而严肃的姿式，向斗坛跪拜舞蹈。且用一种低郁的歌声，应和洪壮的金鼓声，且舞且唱。

第一段表演仪式的起始，准备迎神从天下降，享受地上人旨酒美食，以及人民对神表示敬意的种种娱乐。大约经过一点钟久，方告完毕。法事中用牛角作主要乐器，因为角声不特是向神呼号，同时事实上还招邀了远近村庄男女老幼约三百人，前来参加这个盛会！

法事完毕时主人请巫师到预定座位上去休息。参加的观

众越来越多，人语转嘈杂，在较黑暗地方到处是青年女子的首帕，放光的眼睛，和清朗的笑语声。王杉堡的主人和城里客人，其时也已经把马匹交给随从，坐在田坪一角，成为上宾，喝着主人献上的蜜糖茶了。城里客人觉得已被他朋友引导到了一个极端荒唐的梦境里，所以对当前一切都发生兴味。就一切铺排看来，准知道这仪式将越来越有意思，所以兴致很好的等待下去。

第二趟法事是迎神，由两个巫师助手表演。诸神既从各方面前来参加，所以两个助手各换上一件短短绣花衣服，象征天空云彩，在场中用各种轻便优美姿式前后翻着筋斗，表示神之前进时五彩祥云的流动。一面引喉唱歌娱神，且提出种种神名。（多数是历史上的英雄贤士，每提出一个名字时，场坪四隅和声的必用欢呼表示敬意。）又唱出各种灵山胜境的名称，且颂扬它的好处，然而归结却以为一切好处都不及当地人对神的亲洽和敬爱，乘好天良夜来这里人神同悦更有意思。歌辞虽不及《楚辞》温雅，情绪却同样缠绵。乐器已换上小铜钹和小小鼗鼓，音调欢悦中微带凄凉。慢慢的，男女诸神各已就位，第二趟法事在一阕短短和声歌后就结束了。

休息一阵，坛上坪中各种蜡烛火燎全着了火，接连而来是一场庄严的法事。献牲，奠酒，上表。大巫师和两个助手着上花丽法服，手执法宝，用各种姿式舞蹈。主人如架上牺牲一样，覆在巫师身后，背负尊严的黄表。场中光明如昼。观众静默无声。到后巫师把黄表取上，唱完表中颂歌，用火把它焚化。

上表法事完毕，休息期间较长。时间已过子夜，月白风清，良夜迢迢。主人命四个壮实男子，抬来两大缸甜米酒，

来到场坪中，请在场众人解渴。吃过甜米酒后，人人兴致转豪，精神奋发。因为知道上表法事过后，接着就是娱神场面，仪式由庄严转入轻快，轻快中还不缺少诙谐成分。前三趟法事都是独唱间舞蹈，这一次却应当是戏剧式的对白。由巫师两个助手和五个老少庄稼汉子组成，在神前表演。意义虽是娱神，但神在当前地位，已恰如一贵宾，一有年龄的亲长，来此与民同乐。真正的对象反而由神转到三百以上的观众方面。

这种娱神戏剧第一段表演爱情喜剧，剧情是老丈人和女婿赌博，定下口头契约，来赌输赢。若丈人输了，嫁女儿时给一公牛一母牛作妆奁；若女婿输了，招赘到丈人家，不许即刻成亲，得自己铸犁头耕完一个山，种一山油桐，四十八根树木，等到油桐结子大树成荫时，就砍下树木做成一只船，再提了油瓶去油船，船油好了，一切要用的东西都由女婿努力办完备了，老丈人才笑嘻嘻的坐了船顺流而下，预备到桃源洞去访仙人，求延年益寿之方。到得桃源洞时，见所有仙人都皱着双眉，大不快乐。询问是何因缘，才知道事情原来相同，仙人也因为想作女婿，给老丈人派了许多办不了的事，一搁下来就是大几千年！这表演扮女儿的不必出场，可是扮女婿的却照例是当真想作女婿，事被老丈人耽搁下来的青年男子。

第二段表演小歌剧，由预先约定的三对青年男女参加，男的异口同声唱情歌，对女子表示爱慕，致献殷勤，女的也同样逃避，拒绝，而又想方设法接近这男子，诱引男子，使男的不至于完全绝望。到后三个男子在各种不同机会下不幸都死掉了。（一个是水中救人死掉的，一个是仗义复仇死掉

的，一个是因病死掉的。)女子就轮流各用种种比喻唱出心上的忏悔和爱情，解释自己种种可原谅处，希望死者重生；希望死者的爱在另外一方面重生。

第三段表演的是战争故事，把战士所有勇气都归之于神的赐予，但所谓神也就恰恰是自己。战争的对方是愚蠢，自私，和贪得；与人情相违反的贪得。结果对方当然失败灭亡。

三个插曲完毕后，巫师重新穿上大红法服，上场献牲献酒，为主人和观众向神祈福。用白米糍粑象征银子，小米糍粑象征金子，分给所有在场者。众人齐唱“金满仓，银满仓，尽地力，繁牛羊”，颂祝主人。送神时，巫师亢声高唱送神曲，众人齐声相和。

歌声止了，火燎半熄，月亮已沉，冷露下降。荒草中寒蛩齐鸣，正如同在努力缀系先前一时业已消失的歌声，重组一部清音复奏，准备遣送归客。蓝空中嵌上大而光芒有角的星子，美丽流星却曳着长长的悦目线路，消失在天末。场坪中人语杂乱，小孩子骤然发觉失去了保护人，锐声呼喊起来。观众四散，陆续还家，远近大路上，田塍上，到处有笑语声。堡中雄鸡已作第三次啼唤，人人都知道，过不久，就会天明了。

总爷见法事完毕，不欲聒吵主人，就拉他的朋友离开了田坪，向返回王杉堡大路走去。一面走一面问城里客人是不是累了一点。

两人走到那大松树下后，跟来的人已把两匹马牵到，请两人上马，且燃了两个长大火炬，预备还家。总爷说：“骑马不用火炬，吹熄了它，别让天上星子笑人！”城里来客却提议不用骑马，还是点上火把走路有意思些。总爷自然对这件事

同意。火把依旧燃着，爆炸着，在两人前后映照。两人一面走一面谈话。

城里的客人耳朵边尚嗡嗡咿咿的响着平田中的鼓声和歌声。总爷似乎知道他的朋友情感还迷失在先前一时光景里，就向他说：

“老师，你对于这种简单朴实的仪式，有何意见？让我听听。”

城里客人说：“我觉得太美丽了。”

“美丽也有许多种，即便是同样那一种，你和我看来也就大大不同。药要蜜炙，病要艾（爱）灸；这事是什么一种美？此外还有什么印象？”

城里的客人很兴奋的说：

“你前天和我说神在你们这里是不可少的，我不无惑疑，现在可明白了。我自以为是个新人，一个尊重理性反抗迷信的人，平时厌恶和尚，轻视庙宇，把这两件东西外加上一群到庙宇对偶像许愿的角色，总拢来以为简直是一出恶劣不堪的戏文。在哲学观念上，我认为神之一字在人生方面虽有它的意义，但它已成历史的，已给都市文明弄下流，不必需存在，不能够存在了。在都市里它竟可说是虚伪的象征，保护人类的愚昧，遮饰人类的残忍，更从而增加人类的丑恶。但看看刚才的仪式，我才明白神之存在，依然如故。不过它的庄严和美丽，是需要某种条件的，这条件就是人生情感的素朴，观念的单纯，以及环境的牧歌性。神仰赖这种条件方能产生，方能增加人生的美丽。缺少了这些条件，神就灭亡。我刚才看到的并不是什么敬神谢神，完全是一出好戏；一出不可形容不可描绘的好戏。是诗和戏剧音乐的源泉，也是它

的本身。声音颜色光影的交错，织就一片云锦，神就存在于全体。在那光景中我俨然见到了你们那个神。我心想，这是一种如何奇迹！我现在才明白你口中不离神的理由。你有理由。我现在才明白为什么二千年前中国会产生一个屈原，写出那么一些美丽神奇的诗歌，原来他不过是一个来到这地方的风景纪录人罢了。屈原虽死了两千年，九歌的本事还依然如故。若有人好事，我相信还可从这口古井中，汲取新鲜透明的泉水！”

总爷听着城里客人的一番议论，正如同新征服一个异邦人，接受那坦白的自供，很快乐的笑着

“你一定不再反对我们这种对于神的迷信了。因为这并不是迷信！以为神能够左右人，且接受人的贿赂和谄谀，因之向神祈请不可能的福祐，与不可免的灾患，这只是都市中人愚夫愚妇才有的事。神在我们完全是另一种观念，上次我就说过了。我们并不向神有何苛求，不过把已得到的——非人力而得到的，当它作神的赐予，对这赐予作一种感谢或崇拜表示。今夜的仪式，就是感谢或崇拜表示之一种。至于这仪式产生戏剧的效果，或竟当真如你外路人所说，完全是戏，那也极自然。不过你说的神的灭亡，我倒想重复引申一下我的意见，我以为这是过虑。神不会灭亡。我们在城市向和尚找神性，虽然失望，可是到一个科学研究室里去，面对着那由人类耐心和秩序产生的庄严工作，我以为多少总可以发生一点神的意念。只是那方面旧有的诗和戏剧的情绪，恐怕难于并存罢了。”

“总爷，你以为那是神吗？”

“我以为神之一字我们如果还想望把它保存下去，认为值得保存下去，当然那些地方是和神性最接近的。神的对面原

是所谓人类的宗教情绪，人类若能把‘科学’当成宗教情绪的尾闾，长足进步是必然的。不幸之至却是人类选上了‘政治’寄托他们的宗教情绪，即在征服自然努力中，也为的是找寻原料完成政治上所信仰的胜利！因此有革命，继续战争和屠杀，他的代价是人命和物力不可衡量的损失，它的所得是自私与愚昧的扩张，是复古，政体也由民主式的自由竞争而恢复专制垄断。这不幸假若还必需找个负责者，我认为目前一般人认为伟大人物都应当负一点责。因为这些人思索一切，反抗一切，却不敢思索这个问题，也不敢反抗这个现象。”

城里客人说：“真是的！目前的人崇拜政治上的伟人，不过是偶像崇拜情绪之转变。”

总爷说：“这种崇拜当然也有好处，因为在人方面建造神性，它可以推陈出新，修正一切制度的谬误和习惯的惰性，对一个民族而言未尝不是好事。但它最大限度也必然终止于民族主义，再向前就不可能。所以谈世界大同，一句空话。原因是征服自然的应分得到的崇敬，给世界上野心家全抢去了。挽救它唯一办法是哲学之再造，引导人类观念转移。若求永生，应了解自然和征服自然，不是征服另一种族或消灭另一种族。”

一颗流星在眼前划空而下，消失在虚无里。城里客人说：“总爷你说的话我完全同意！可是还是让我们在比较近一点的天地内看看吧。改造人类观念的事正如改造银河系统，大不容易！”

王杉堡的主人知道他朋友的意思，转移了他的口气：

“老师，慢慢的来！你看过了我们这儿的还愿，人和自然的默契。过些日子还可上山去看打大虫，到时将告给你另外

一件事，就是人和兽的争斗。你在城市里看惯了河南人玩狗熊，弄猴子，不妨来看看这里人和兽在山中情景。没有诗，不是画，倒还壮丽！”

照习惯下大围得在十月以后，因此总爷邀请他的朋友在乡下多住些日子，等待猎虎时上山去看看。且允许向猎户把那虎皮购来，赠给他朋友作为纪念。

因为露水太重，且常有长蛇横路，总爷明白这两件东西对于他的朋友都不大受用，劝他上了马。两人将入堡砦时，天忽转黑，将近天明那一阵黑。等到回归住处，盥洗一过，重新躺进那细麻布帐子里闭上眼睛时，天已大明了。

城里的客人心里迷迷胡胡，似乎先前一时歌声火燎都异样鲜明的留在印象上，弄不分明这一夜看到的究竟是敬神还是演戏。

他想，怎不见栗林中那女孩子？他有点希奇。他又想，天上星子移动虽极快，一秒钟跑十里或五十里，但距离我们这个住的世界实在太远，所以我们要寻找它时，倒容易发现。人和人相处太近，虽不移动也多间阻；一堵墙或一个山就隔开了，所以一切碰头都近于偶然，不可把握的偶然。……

他嘴角酿着微笑，被过度疲倦所征服，睡着了。

《神之再现》发表于1937年7月1日《文学杂志》第1卷第3期。署名沈从文。

后又以《榕魔》为篇名发表于1946年1月15日《时与潮文艺》第5卷第4期和1946年8月《春秋》第3卷第2期。署名均为沈从文。

现据《文学杂志》文本编入。

《都市一妇人》1932年11月由新中国书局初版。

原目：《都市一妇人》、《贤贤》、《厨子》、《静》、《春》、《若墨医生》。

《春》、《若墨医生》见第9卷《从文小说习作选》。

其余诸篇据新中国书局初版本编入。

都市一妇人

一

一九三零年我住在武昌，因为我有个作军官的老弟，那时节也正来到武汉，办理些关于他们师部军械的公事。从他那方面我认识了好些少壮有为的军人。其中有个年龄已在五十左右的老军校，同我谈话时比较其余年青人更容易了解一点，我的兄弟走后，我同这老军校还继续过从，极其投契。这是一个品德学问在军官中都极其稀有罕见的人物，说到才具和资格，这种人作一军长而有余。但时代风气正奖励到一种恶德，执权者需要投机迎合比需要学识德性的机会较多，故这个老军校命运，就只许他在那种散职上，用一个少将参议名义，向清乡督办公署，按月领一份数目不多不少的薪俸，消磨他闲散的日子。有时候我们谈到这件事情时，常常替他不平，免不了要说几句年青人有血气的粗话，他就望到我微笑。“一个军人欢喜庄子，你想想，除了当参议以外，还有什

么更适当的事务可作？”他那种安于其位与世无竞的性格，以及高尚洒脱可爱处，一部庄子同一瓶白酒，对于他都多少发生了些影响。

这少将独身住在汉口，我却住在武昌，我们住处间隔了一条长年是黄色急流的大江。有时我过江去看他，两人就一同到一个四川馆子去吃干烧鲫鱼。有时他过江来看我，谈话忘了时候，无法再过江了，就留在我那里住下，我们便一面吃酒，一面继续那个未尽的谈话，听到了蛇山上驻军号兵天明时练习喇叭的声音，两人方横横的和衣睡去。

有一次我过江去为一个同乡送行，在五码头各个小火轮趸船上，找寻那个朋友不着，后来在一趸船上却遇到了这少将，正在趸船客舱里，同一个妇人说话。妇人身边堆了许多皮箱行李，照情形看来，他也是到此送行的。送走的是一男一女，男的大致只二十三四岁，一个长得英俊挺拔十分体面的青年，身穿灰色袍子，但那副身材，那种神气，一望而知这青年应是在军营中混过的人物。青年沉默的站在那里，微微的笑着，细心的听着在他面前的少将同女人说话。女人年纪仿佛已经过了三十岁，穿着十分得体，华贵而不俗气，年龄虽略长了一点，风度尚极动人，且说话时常常微笑，态度秀媚而不失其为高贵。这两人从年龄上估计既不大像母子，从身分上看去，又不大像夫妇，我以为或者是这少将的亲戚，当时因为他们正在谈话，上船的人十分拥挤，少将既没有见到我，我就也不大方便过去同他说话。我各处找寻了一下同乡，还没有见到，就上了码头，在江边马路上等候到少将。

半点钟后，船已开行了，送客的陆续散尽了，我还见到这少将站在趸船头上，把手向空中乱挥，且下了趸船在泥滩

上追了几步，船上那两个人也把白手巾挥着。船已去了了一会，他才走上江边马路，我望到他把头低着从跑板上走来，像是对于他的朋友此行有所惋惜的神气。

于是我们见到了，我就告给他，我也是来送一个朋友的，且已经见到了他许久，因为不想妨碍他们的谈话，所以不曾招呼他一声。他听我说已经看见了那男子和妇人，就用责备我的口气说：

“你这讲礼貌的人，真是当面错过了一种好机会！你这书呆子，怎么不叫我一声？我若早见到你就好了。见到你，我当为你们介绍一下！你应当悔恨你过分小心处，在今天已经作了一件错事，因为你若果能同刚才那女人谈谈，你就会明白你冒失一点也有一种冒失的好处。你得承认那是一个华丽少见的妇人，这个妇人她正想认识你！至于那个男子，他同你弟弟是要好的朋友，他更需要认识你！可惜他的眼睛看不清楚你的面目了，但握到你的手，听你说的话，也一定能够给他极大的快乐！”

我才明白那青年男子沉默微笑的理由了。我说：“那体面男子是一个瞎子吗？”朋友承认了。我说：“那美丽妇人是瞎子的太太吗？”朋友又承认了。

因为听到少将所说，又记起了这两夫妇保留到我印象上那副高贵模样，我当真悔恨我失去的那点机会了。我当时有点生自己的气，不再说话，同少将穿越了江边大路，走向法租界的九江路，过了一会，我才追问到船上那两个人从什么地方来，到什么地方去，以及其他旁的许多事情。原来男子是湘南××一个大地主的儿子，在广东黄埔军校时，同我的兄弟在一队里生活过一些日子，女人则从前一些日子曾出过

大名，现在人已老了，把旧的生活结束到这新的婚姻上，正预备一同返乡下去，打发此后的日子，以后恐不容易再见到了。少将说到这件事情时，夹了好些轻微叹息在内。我问他为什么那样一个年青人眼睛会瞎去，是不是受下那军人无意识的内战所赐，他只答复我“这是去年的事情。”在他言语神色之间，好像还有许多话一时不能说到，又好像在那里有所计划，有所隐讳，不欲此时同我提到。结果他却说：“这是一个很不近人情的故事。”但在平常谈话之间，少将所谓不近人情故事，我听见的已经很多，并且常常没有觉得怎么十分不近人情处，故这时也不很注意，就没有追问下去。过××路一戏院门前时，碰到了我那个同乡，我们三个人就为别一件事情，把船上两个人忘却了。

回到武昌时，我想起了今天船上那一对夫妇，那个女人在另一时我似乎还在什么地方看到过，总想不出应分在北京还是在上海。因为忘不掉少将所说的这两夫妇对于我的未识面的友谊、且知道这机会错过后，将来除了我亲自到湘南去拜访他们时，已无从在另外什么机会上可以见到，故更为所错过的机会十分着恼。

过了两天是星期，学校方面无事情可作，天气极好，想过江去寻找少将过汉阳，同他参观兵工厂的内部。在过江的渡轮上，许多人望着当天的报纸，谈论到一只轮船失事的新闻，我买了份本地报纸，第一眼就看到了“仙桃”失事的电报。我糊涂了。“这只船不是前天开走的那只吗？”赶忙把关于那只船失事的另一详细记载看看，明白了我的记忆完全不至于错误，的的确确就是前天开行的一只，且明白了全船四百七十几个人，在措手不及情形下，完全皆沉到水中去，一

个也没有救起。这意外消息打击到我的感觉，使我头脑发胀发眩，心中十分难过，却不能向身边任何人说一句话。我于是重新又买了另外一份报纸，看看所记载的这件事，是不是还有歧出的消息。新买那份报纸，把本国军舰目击那只船倾覆情形的无线电消息，也登载出来，人船俱尽，一切业已完全证实了。

我自然仍得渡江过汉口去，找寻我那个少将朋友！我得告知他这件事情，我还有许多话要问他，我要那么一个年高有德善于解脱人生幻灭的人，用言语帮助到我，因为我觉得这件事使我受了一种不可忍受的打击。我心中十分悲哀，却不知我损失的是些什么。

上了岸，在路上我就很糊涂的想到：“假如我前天没有过江，也没有见到这两个人，也没有听到少将所说的一番话，我不会那么难受吧。”可是人事是不可推测的，我同这两人似乎已经相熟，且俨然早就成为最好的朋友了。

到了少将住处以后，才知道他已出去许久了。我在他那里，等了一会，留下了一个字条，又糊糊涂涂在街上走了几条马路。到后忽然又想“莫非他早已得到了消息，跑到我那儿去了吗？”于是才渡江回我的住处。回到住处，果然就见到了少将，见到他后我显得又快乐又忧愁。这人见了我递给他的报纸，就把我手紧紧的揪住握了许久。我们一句话都不说，我们简直互相对看的勇气也失掉了，因为我们都知道了这件事情，用不着再说了。

可是我的朋友到后来笑了，若果我的听觉是并不很坏的，我实在还听到他轻轻的在说：“死了是好的，这收场不恶。”我很觉得奇异，由于他的意外态度，引起了我说话的勇气。

我问他这是怎么一回事。怎么一回事？只有天知道！这件事可以去追究它的证据和根源，可以明白那些沉到水底去的人，他们的期望，他们的打算，应当受什么一种裁判，才算是最公正的裁判。这当真只有天知道了！

二

一九二七左右时节，××师以一个最好的模范军誉，驻防到×地方的事，这名誉直到一九三零还为人所称道。某一天师部来了四个年青男子，拿了他们军事学校教育长的介绍信，来谒见师长。这会见的事指派到参谋处来，一个上校参谋主任代替了师长，对于几个年青人的来意，口头上询问了一番，又从过去经验上各加以一种无拘束的思想学识的检察，到后来，四人之中三个皆委充中尉连附，分发到营上去了，其余一个就用上尉名义，留下在参谋处服务。这青年从大学校脱身而转到军校，对军事有了深的信仰，如其余许多年轻大学生一样，抱了牺牲决心而改图，出身膏腴，脸白身长，体魄壮健，思想正确，从相人术方法上看来，是一个具有毅力与正直的灵魂极合于理想的军人。年青人在时代兴味中，有他自己哲学同观念，即在革命队伍里，大众同志之间，见解也不免常常发生分歧，引起争持。即或是错误，但那种诚实无伪的纯洁处，正显得这种年青人灵魂的完美无疵。到了参谋处服务以后，不久他就同一些同志，为了意见不合，发了几次热诚的辩论。忍耐，诚实，服从，尽职，这些美德一个下级军官所不可缺少的，在这年青人方面皆完全无缺，再加上那种可以说是华贵的气度，使他在一般年青人之间，乃

如群鸡中一只白鹤，超拔挺特，独立高举。

这年青人的日常办事程序，应受初来时节所见到的那个参谋主任的一切指导。这上校年纪约有五十岁左右，一定有了什么错误，这实在是安顿到大学校去应分比安顿在军队里还相宜的人物。这上校日本士官学校初期毕业的头衔，限制了他对于事业选择的自由，所以一面读了不少中国旧书，一面还得同一些军人混在一处。天生一种最难得的好性情，就因为这性情，与人不同，与军人身分不称，多少同学同事皆向上高升，作省长督办去了，他还是在这个过去作过他学生现在身充师长的同乡人部队里，认真克己的守着他的参谋职务。

为时不久，在这个年青人同老军官中间，便发生了一种极了解的友谊了，这友谊是维持在互相极端尊敬上面的。两人年份上相差约三十岁，却因为智慧与性格有一致契合处，故成了忘年之交。那年长的一个，能够喝很多的酒，常常到一个名为老兵俱乐部去，喝那种高贵的白铁米酒。这俱乐部定名为“老兵”，来的却大多数是些当地的高级军人。这些将军，这些伟人，有些已退了伍，不再作事，有些身居闲曹，事情不多，或是上了点儿年纪，欢喜喝一杯酒，谈谈笑话，打打不成其为赌博的小数目扑克，大都觉得这是一个极相宜的地方。尤其是那些年纪较大一点儿的人物，他们光荣的过去，他们当前的娱乐，自然而然都使他们向这个地方走来，离开了这个地方，就没有更好的更合乎军人身分的去处了。

这地方虽属于高级军人所有，提倡发起这个俱乐部的，实为一个由行伍而出身的老将军，故取名为老兵俱乐部。老兵俱乐部在××还是一个极有名的地方，因为里面不谈政治，

注重正当娱乐，娱乐中凡包含了不道德的行为，也不能容许存在。还有一样最合理的规矩，便是女子不能涉足。当初发起人是深得军界信仰的人，主张在这俱乐部里不许女人插足，那意思不外乎以为女人常是祸水，同军人常常特别不相宜。这意见经其他几个人赞同，到后便成为规则了。由于规则的实行，如同军纪一样，毫不模糊，故这俱乐部在××地方倒很维持到一点令誉。这令誉恰恰就是其他那些用俱乐部名义组织的团体所缺少的东西。

不过到后来，因为使这俱乐部更道德一点，却有一个上校董事，主张用一个妇人来主持一切，当时把这个提议送到董事会时，那上校的确用的是“道德”名义。到后来这提议很希奇的通过了，且即刻就有一个中年妇人来到俱乐部了。据闻其中还保留到一种秘密，便是来到这里主持俱乐部的妇人，原来就是那个老兵将军的情妇。某将军死后，十分贫穷，妇人毫无着落，上校知道这件事，要大家想法来帮助那个妇人，妇人拒绝了金钱的接受，所以大家商量想了这样一种办法。但这种事知道的人皆在隐讳中，仅仅几个年老军官明白一切。妇人年龄已在三十五岁左右，尚保存一种少年风度，性情端静明慧，来到老兵俱乐部以后，几个老年将军，皆对这妇人十分尊敬客气，因此其余来此的人，也猜想得出，这妇人一定同一个极有身分的军人有点古怪关系，但却不明白这妇人便是老兵俱乐部第一个发起人的外妇。

×师上校参谋主任，对于这妇人过去一切，知道得却应比别的老军人更多一点。他就是那个向俱乐部董事会提议的人，老兵将军生时是他最好的朋友，老兵将军死时，便委托到他照料过这个秘密的情妇。

这妇人在民国初年间，曾出没于北京上层贵族社交界中。她是一个小家碧玉，生小聪明，相貌俏丽，随了母亲往来于旗人贵家，以穿扎珠花，缝衣绣花为生。后来不知如何到了一个老外交家的宅中去，被收留下来作了养女，完全变更了她的生活与命运，到了那里以后，过了些外人无从追究的日子，学了些华贵气派，染了些娇奢不负责任的习惯。按照聪明早熟女子当然的结果，没有经过养父的同意，她就嫁给了一个在外交部办事的年青科长。这男子娶她也是没有得到家中同意的。两人都年青美貌，正如一对璧人，结了婚后，曾很狂热的过了些日子。到后男子事情掉了，两人过上海去，在上海又住了些日子，用了许多从别处借来的钱。那年青男子，不是傻子，他起初把女人看成天仙，无事不遵命照办，到上海后，负了一笔大债，而且他慢慢看出了女人的弱点，慢慢的想到为个女人同家中那方面绝裂实在只有傻子才做的事，于是，在某次小小争持上，拂袖而去，从此不再见面了。他到那儿去了呢？女人是不知道的，可是瞧到女人此后生活看来，这男子是走得很聪明，并不十分错误的。但男子也许是自杀了，因为女子当时并不疑心他有必须走去的理由，且此后任何方面也从没见过这个男子的名姓。自从同住的男子走后，经济的来源断绝了。民国初年间的上海地方住的全是商人，还没有以社交花名义活动的女子，她那时只二十岁，自然的想法回到北京去，自然的同那个养父忏悔讲和，此后生活才有办法。因此先寄信过北京去，报告一切，向养父承认了一切过去的错误，希望老外交家给她一点恩惠，仍然许她回来。老外交家接到信后，即刻寄了五百块钱，要她回转北京，一回北京，在老人面前流点委屈的眼泪，说些引咎自

责的话，自然又恢复一年前的情形了。

但女人是那么年青，又那么寂寞，先前那个丈夫，很明显的既不曾正式结婚，就没有拘束她行动的权利，为时不久，她就又被养父一个年约四十岁左右的朋友引诱了去。那朋友背了老外交家，同这女子发生了不正当的关系，女子那么狂热爱着这中年绅士，但当那个男子在议会中被××拉入名流内阁，发表为阁员之一后，却正式同军阀××姨妹订了婚，这一边还仍然继续到一种暧昧的往来。女人明白了，十分伤心，便坦白的告给了养父一切被欺骗的经过。由于老外交家的责问，那个绅士承认了一切，却希望用妾媵的位置处置到女子，因为这绅士是知道女人根底，以及在这一家的暧昧身分的。由于虚荣与必然的习惯，女人既很爱这个绅士，没有拒绝这种提议，不久以后就作了总长的姨太太。

××事议会贿案发觉时，牵连了多少名人要人，×总长逃到上海去了。一家过上海以后，×总长二姨太太进了门，一个真实从妓院中训练出来的人物，女子在名分上无位置，在实际上又来了一个敌人，而且还有更坏的，就是为时不久，丈夫在上海被北京政府派来的人，刺死在饭店里。

老外交家那时已过德国考察去了。命运启示到她，为的是去找一个宽广一些的世界，可以自由行动，不再给那些男子的糟蹋，却应当在某种事上去糟蹋一下男子。她同那个新来的姨太太，发生了极好的友谊，依从那个妓女出身妇人的劝告，两人各得了一笔数目可观的款项，脱离了原来的地位。两人独自在上海单独生活下来，实际上，她就做了妓女。她的容貌和本能都适合于这个职业，加之她那种从上流阶级学来的气度，用到社会上去，恰恰是平常妓女所缺少的，所以

她很有些成就。在她那个事业上，她得到了丰富的享乐，也给了许多人以享乐。上海的大腹买办，带了大鼻白脸的洋东家，在她这里可以得到东方贵族的印象回去。她让那些对她有所羡慕有所倾心的人，献上他最后的燔祭，为她破产为她自杀的，也很有一些人。她带了一种复仇的满足，很奢侈很恣肆的过了一些日子，在这些日子中，她成了上海地方北里名花之上。“男子是只配作踏脚石，在那份职务上才能使他们幸福，也才能使他们规矩的。”这话她常常说到，她的哲学是从她所接近的那第一个男子以下的所有男子经验而来的。当她想得到某一人，或愚弄某一人时，她便显得极其热情，终必如愿而偿，但她到后厌烦了，一下就撒了手，也不回过头去看看。她如此过了将近十年。在这时期里，她因为对于她的事业太兴奋了一点，还有，就是在某一些情形中，似乎由于缺少了点节制，得了一种意义含混的恶病，在病院里住了好些日子。经过一段长期治疗，等到病好了点，出院以后，她明白她当前的事情，应计划一下，是不是从新来立门户，还照样走原来的一条路。她感到了许多困难，无论什么职业的活动，停顿一次之后，都是如此的。时代风气正在那里时时有所变革，每一种新的风气，皆在那里把一些旧的淘汰，把一些新的举起，在她那一门事业上也并不缺少这种推移。更糟处，是她的病已把几个较亲切的人物吓远，而她又实在快老了。她已经有了三十余岁，一切习气皆不许她把场面缩小，她的此后来源却已完全没有把握，照这样情形下去，将来的生活一定十分黯淡。

她踌躇了一些日子，决意离开了上海，到长江中部的×镇去，试试她的命运。那里她知道有的是大商人同大傻子，

两者之中，她还可以得到机会，较从容的选取其一，自由的把终身交付与他，结束了这青春时代的狂热，安静消磨下半生日子。她的希望却因为到了×镇以后事业意外的顺手而把它搁下了，为了大商人与大傻子以外，还有大军人拜倒这妇人的脚下，她的暮年打算，暂时不得不抛弃了。

人世幸福照例是孪生的，忧患也并不单独存在。在生活中我们常会为一只不能目睹的手所颠覆，也常会为一种不能意想的妒嫉所陷害。一切的境遇稍有头绪，一切刚在恢复时，一个大傻子同一个军籍中人，在她住处弄出了流血命案，这命案牵累到她，使她在一个军人法庭，受了严格的质问。这审判主席便是那个老兵将军，在她的供词里，她稍稍提到一点过去诙奇不经的命运。

命案结束后，这老兵将军成了她妆台旁一位服侍体贴的仆人。经过不久时期，她却成了老兵将军的秘密别室。倦于风尘的感觉，使她性情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若这种改变是不足为奇的，则简直可以说她完全变了。在她这方面看来，老兵将军虽然人老了一点，却是在上一次命案上帮得有忙的人；在老兵将军方面，则似乎全为了怜悯而作这件事。老兵将军按月给她一笔足支开销的用费，一面又用那个正直节欲的人格，唤起了她点近于宗教的感情。当老兵将军过××作军长时，她也跟了过去，另外住到一个很少有人知道的地方。老兵将军生时，有两年的日子，她很可以说极规矩也极幸福。可是××事变发生，老兵将军死去了。她一定会这样问过自己，“为什么我不愿弃去的人，总先把我弃下？”这自然是命运！这命运不由得不使她重新来思索一下她自己此后的事情！

她为了一点预感，或者她看得出应当在某一时还得一个

男子来补这个丈夫的空缺。但这个妇人外表虽然还并不失去引人注意的魔力，心情因为经过多少爱情的蹂躏，实在已经十分衰老不堪磨折了。她需要休息，需要安静，还需要一种节欲的母性的温柔厚道的生活。至于其他华丽的幻想，已不能使她发生兴味，十年来她已饱饜那种生活，而且十分厌倦了。

因此一来，她到了老兵俱乐部。新的职务恰恰同她的性情相合，处置一切铺排一切原是她长处。虽在这俱乐部里，同一般老将校常在一处，她的行为是贞洁的。他们之间皆互相保持到尊敬，没有褻渎的情操，使他们发生其他事故。

这一面到这时应当结束一下，因为她是在一种极有规则的朴素生活中，打发了一堆日子的。可是有一天，那个上校把他的少年体面朋友邀到老兵俱乐部去了，等到那上校稍稍感觉到这件事情作错了时，已经来不及了。

还只是那个上尉阶级的朋友，来到××二十天左右，×师的参谋主任，把他朋友邀进了老兵俱乐部。这俱乐部来往的大多数是上了点年纪的人物，少年军官既吓怕到上级军官，又实在无什么趣味，很少有见到那么英拔不群的年青人来此。两人在俱乐部大厅僻静的角隅上，喝着最高贵的白铁酒同某种甜酒，说到些革命以来年青人思想行为所受的影响。那时节图书间有两个人在阅览报纸，大厅里有些老年军人在那里打牌，听到笑声同数筹码的声音以外，还没有什么人来此。两人喝了一会儿，只见一个女人，穿了件灰色绸缎青皮作边缘的宽博袍子，披着略长的黑色光滑头发，手里拿了一束朱花，走过小餐厅去。那上校见了女人，忙站起身来打着招呼。女人也望到这边两个人了，点了一下头，一个微笑从那张俊

俏的小小嘴角漾开去，到脸上同眼角散开了。那种尊贵的神气，使人想起这只有一个名角在台上时才有那么动人的丰仪。

那个青年上尉，显然为这种壮观的华贵的形体引起了惊讶，当他老友注意到了他，同他说第一句话时，他的矜持失常处，是不能隐瞒到他的老友那双眼睛的。

上校将杯略举，望到年青人把眉毛稍稍一挤，做了一个记号，意思像是要说：“年青人，小心一点，凡是使你眼睛放光的，就常常能使你中毒，应当明白这点点！”

可是另一个有一点可笑的预感，却在那上校心中蕴蓄着，还同时混合了点轻微的妒嫉，他想到，“也许一个快要熄灭了的火把，同一个不曾点过的火把并在一处，会放出极大的光来。”这想象是离奇的，他就笑了。

过一刻，女人从原来那个门边过来了，拉着一处窗口的帷幕，指点给一个穿白衣的侍者，嘱咐到侍者好些话，且向这一边望着。这顾盼从上尉看来，却是那么尊贵的，多情的。

“上校，日里好，公事不多吧。”

被称作上校的那一个说：“一切如原来样子，不好也不坏。‘受人尊敬的星子，天保佑你，长是那么快乐，那么美丽。’”后面两句话是这个人引用了几句书上话语的，因为那是一个绅士对贵妇的致白，应当显得谦逊而谄媚的，所以他也站了起来，把头低了一下。

女人就笑了。“上校是一个诗人，应当到大会场中去读××的诗，受群众的鼓掌！”

“一切荣誉皆不如你一句称赞的话。”

“真是一个在这种地方不容易见到的有学问的军官。”

“谢谢奖语，因为从你这儿听来的话，即或是完全恶骂，

也使人不易忘掉，觉得幸福。”

女人一面走到这边来，一面注目望到年青上尉，口上却说：“难道上校愿意人称为‘有严峻风格的某参谋’吗？”

“不，严峻我是不配的，因为严峻也是一种天才。天才的身分，不是人人可以学到的！”

“那么有学问的上校，今天是请客了吧？”女人还是望到那个上尉，似乎因为极其陌生，“这位同志好像不到过这里。”

上校对他朋友看看，回答了女人，“我应当来介绍介绍；这是我一个朋友，……郑同志，……这是老兵俱乐部主持人，××小姐。”两个被介绍过了的皆在微笑中把头点点。这介绍是那么得体的，但也似乎近于多余的，因为爱神并不先问清楚人的姓名，才射出那一箭。

那上校接着还说了两句谑不伤雅的笑话，意思想使大家自由一点，放肆一点，同时也许就自然一点。

女人望到上校微微的笑了一下，仿佛在说着：“上校，你这个朋友漂亮得很。”

但上校心里却俨然正回答着：“你咧，也是漂亮的。我担心你的漂亮是能发生危险的，而我朋友漂亮却能产生愚蠢的。”自然这些话他是不会说出口的。

女人以为年青军人是一个学生了，很随便的问：“是不是骑兵学校的？”

上校说：“怎么，难道我带了马夫来到这个地方吗？聪明绝顶的人，不要嘲笑这个没有严峻风度的军人到这样子！”

女人在这种笑话中，重新用那双很大的危险的眼睛，检察了一下桌前的上尉，那时节恰恰那个年青人也抬起头来，由于一点力量所制服，年青人在眼光相接以后，腼腆的垂了

头，把目光逃遁了。女人快乐得如小孩子一样的说：“明白了，明白了，一个新从军校出来的人物，这派头我记起来了。”

“一个军校学生，的确是有一种派头吗？”上校说时望到一下他的朋友，似乎要看出那个特点所在。

女人说：“一个小孩子害羞的派头！”

不知为什么原因，那上校却感到一点不祥兆象，已在开始扩大，以为女人的言语十分危险，此后不很容易安置。女人是见过无数日月星辰的人，在两个军人面前，那么随便洒脱，却不让一个生人看来觉得可以狎侮，加之，年龄已到了三十四五，应当不会给那年青朋友什么难堪了。但女人即或自己不知自己的危险，便应当明白一个对女人缺少经验的年青人，自持的能力却不怎么济事，很容易为她那点力量所迷惑的。可是有什么方法，不让那个火炬接近这个火炬呢？他记起了从老兵将军方面听来的女人过去的命运，他自己掉过头去苦笑了一下，把一切看开了。

但女人似乎还有其他事情等着，说了几句话却走了。

上校见到他的年青朋友，沉默着没有话说，他明白那个原因，且明白他的朋友是不愿意这时有谁来提到女人的，故一时也不曾作声。可是那年青朋友，并不为他所猜想的那么做作，却坦白的向他老朋友说：“这女人真不坏，应当用充满了鲜花的房间安顿她，应当在一种使一切年青人的头都为她而低下的生活里生活，为什么却放到这里来作女掌柜？”

上校不好怎么样告给他朋友女人所有过去的历史。不好说女人在十六年前就早已如何被人逢迎，过了些热闹日子，更不好将女人目前又为什么才来到这地方，说给年青人知道，只把话说到别方面去：“人家看得出你军校出身的，我倒分不

出什么。”

那年青上尉稍稍沉默了一下，像是在努力回想先一刻的某种情景，后来就问：

“这女人那双眼睛，我好像很熟习。”

上校装作不大注意的样子，为他朋友倒了一杯甜酒，心里想说：“凡是男子对于他所中意的眼睛，总是那么说的。再者，这双眼睛，也许在五六年前出名的图书杂志上，就常常可以看到！”

后来谈了些别的话，年青人不知不觉尽望到女人去处那一方，上校那时已多喝了两杯，成见慢慢在酒力下解除了，轻轻的向他朋友说：

“女人老了真是悲剧。”他指的是一般女人而言，却想试试看他的朋友是不是已注意到了先一时女人的年龄。

“这话我可不大同意。一个美人即或到了五十岁，也仍是一个美人！”

这大胆的论理，略略激动了那个上校一点自尊心，就不知不觉怀了点近于恶意的感情，带了挑拨的神气，同他的年青朋友说：“先前那个，她怎么样？她的聪明同她的美丽极相称……你以为……”

年青上尉现出年青人初次在一个好女子面前所受的委屈，被人指问是不是爱那个女子，把话说回来了。“我不高兴那种太……的女子的。”他说了谎，就因为爱情本身也是一种精巧的谎话。

上校说：“不然，这实在是一个希见的创作，如果我是一个年青人，我或许将向她说：‘老板，你真美！把你那双为上帝留心的手臂给了我吧。我的口为爱情而焦渴，把那张小小

的樱桃小口给了我，让我从那里得到一点甘露吧。’……”

这笑话，在另一时应当使人大笑，这时节从年青上尉嘴角，却只见到一个微晒记号。他以为上校醉了，胡乱说着，而他自己，却从这个笑话里，生了自己一点点小气。

上校见到他年青朋友的情形，而且明白那种理由，所以把话说过后笑了一会。

“郑同志，好兄弟，我明白你。你刚才被人轻视了，心上难过，是不是？不要那么小气吧。一个有希望有精力的人，不能够在女子方面太苛刻。人家说你是小孩子。你可真……不要生气，不要分辩；拿破仑的事业不是分辩可以成功的，他给我们的是真实的历史。让我问你句话，你说吧，你过去爱过或现在爱过没有？”

年青上尉脸红了一会，并不作答。

“为什么用红脸来答复我？”

“我红脸吗？”

“你不红脸的，是不是？一个堂堂军人原无红脸事情。可是，许多年青人见了体面妇人都红过脸的。那种红脸等于说：别撩我，我投降了！但我要你明白，投降也不是容易事，因为世界上尽有不收容俘虏的女人。至于你，你自然是一个体面俘虏！”

年青上尉看得出他的老友醉了，不好怎么样解释，只说：“我并不想投降到这个女人面前，还没有一个女人可以俘虏我。”

“吓，吓，好的，好的。”上校把大拇指翘起，咧咧嘴，做成“佩服高明同意高见”的神气，不再说什么话。等一会又说：“是那么的，女人是那么的。不过世界上假若有些女人

还值得我们去作俘虏时，想方设法极勇敢的去投降，也并不是坏事。你不承认吗？一个好军人，在国难临身时，很勇敢的去打仗，但在另一时，很勇敢的去投降，不见得是可笑的！”

“……”

“……”

说着女人恰恰又出来了，上校很亲昵的把手招着，请求女人过来：

“来来，受人尊敬的主人，过来同我们谈谈。我正同这位体面朋友谈到俘虏，你一定高兴听听这个。”

女人已换了件紫色长袍，像是预备出去的模样，见上校同她说话，就一面走近桌边，一面说：“什么俘虏？”女人虽那么问着，却仿佛已明白那个意义了，就望到年青上尉说，“凡是将军都爱讨论俘虏，因为这上面可以显出他们的功勋，是不是？”

年青上尉并不隐避那个问题的真实，“不是，我们指得是那些为女人低头的……”

女人站在桌旁不即坐下，注意的听着，同时又微笑着，等到上尉话说完后，似乎极同意的点着头，“是的，我明白了。原来这些将军常常说到的俘虏，只是这种意思！女人有那么大能力吗？我倒不相信。我自己是一个女人，倒不知道被人这样重视。我想来或者有许多聪明体面女子，懂得到她自己的魔力。一定有那种人，也有这种人；如像上校所说‘勇敢投降’的。”

把话说完后，她坐到上校这一方，为的是好对了年青上尉的面说话。上校已喝了几杯，但他还明白一切事情，他懂

得女人说话的意思，也懂得朋友所说的意思，这意思虽然都是隐藏的，不露的，且常常和那正在提到的话相反的。

女人走后，上校望到他的年青朋友，眼睛中正煜爚一种光辉。他懂得那种光辉，是为什么而燃烧为什么而发亮的。回到师部时，同那个年青上尉分了手，他想起未来的事情，不知为什么觉得有点发愁。平常他并不那么为别的事情挂心，对于今天的事可不大放心得下。或者，他把酒吃多了一点也未可知。他睡后，就梦到那个老兵将军，同那个女人，像一对新婚夫妇，两人正想上火车去，醒来时间已夜了。

一个平常人，活下地时他就十分平常，到老以后，一直死去，也不会遇到什么惊心骇目的事情。这种庸人也有他自己的好处，他的生活自己是很满意的。他没有幻想，不信奇迹，他照例在他那种沾沾自喜无热无光生命里十分幸福。另外一种人恰恰相反。他也许希望安定，羡慕平庸，但他却永远得不到它。一个一切品德境遇完美的人，却常常在爱情上有了缺口。一个命里注定旅行一生的人，在梦中他也只见到旅馆的牌子，同轮船火车。“把老兵俱乐部那一个同师部参谋处服务这一个，像两把火炬并在一起，看看是不是燃得更好点？”当这种想象还正在那个参谋主任心中并不十分认真那么打算时，上帝或魔鬼，两者必有其一，却先同意了这件事，让那次晤谈，在两个人印象上保留下一点拭擦不去的东西。这东西培养到一个相当时间的距离上，使各人在那点印象上扩大了对方的性格。这是自然的，生疏能增加爱情，寂寞能培养爱情，两人那么生疏，却又那么寂寞，各人看到对面最好的一点，在想象中发育了那种可爱的影子，于是，老兵俱

乐部的主持人，离开了她退隐的事业，跑到上尉住处，重新休息到一个少壮热情的年青人胸怀里去，让那两条结实多力的臂膀，把她拥抱得如一个处女，于是她便带着狂热羞怯的感觉，作了年青人的情妇了。

当那个参谋上校从他朋友辞职呈文上，知道了这件事情时，他笑着走到他年青朋友新的住处去，用一个伯父的神气，嘲谑到他自己那么说：“这事我没有同意却先同意了，让我来补救我的过失吧。”他为这两个人证了婚，请这两个人吃了酒，还另外为他的年青朋友介绍了一个工作，让这一对新人过武汉去。

日子在那些有爱情的生活里照例过得是极快的，虽然我住在××，实在得过了他们很多的信，也给他们写了许多信。我从他们两人合写的信上，知道他们生活过得极好，我于是十分快乐，为了那个女子，为了她那种天生丽质十余年来所受的灾难，到中年后却遇到了那么一个年青，诚实，富有，一切完美无疵的男子，这份从折磨里取偿的报酬，使我相信了一些平时我决不相信的命运。

女人把上尉看得同神话中的王子，女人近来的生活，使我把过去一时所担心的都忘掉了。至于那个没有同老友商量就作了这件冒险事情的上尉呢？不必他来信说到，我也相信，在他的生活里，所得到的体贴与柔情，应当比作驸马还幸福一点。因为照我想来，一个年纪十九岁的公主，在爱情上，在身体上，所能给男子的幸福，会比那个三十五岁的女人更好更多点，这理由我还找寻不出的。

可是这个神话里的王子，在武汉地方，一个夜里，却忽

然被人把眼睛用药揉坏了。这意外不幸事件的来源，从别的方面打听是毫无结果的。有些人以为由于妒嫉，有些人又以为由于另一种切齿。女人则听到这消息后晕去过几次。把那个不幸者抬到天主堂医院以后，请了好几个专家来诊治，皆因为所中的毒极猛，瞳仁完全已失了它的能力。得到这消息，最先赶到武汉去的，便是那个上校。上校见到他的朋友，躺在床上，毫无痛苦，但已经完全无从认识在他身边的人。女人则坐到一旁，连日为忧愁与疲倦所累，显得清瘦了许多。那时正当八点左右，本地的报纸送到医院来了。因为那几天××正发生事情，长沙更见得危迫，故我看了报纸，就把报纸摊开看了一下。要闻栏里无什么大事足堪注意，在社会新闻栏内，却见到一条记载，正是年青上尉所受的无妄之灾一线可以追索的光明，报纸载“九江捉得了一个行使毒药的人，只须用少许自行秘密制的药末，就可以使人双眼失明。说者谓从此或可追究出本市所传闻之某上尉被人暗算失明案。”上校见到了这条新闻，欢喜得踊跃不已，赶忙告给失明的年青朋友。可是不知为什么，女人正坐在一旁调理到冷褙纱布，忽然把磁盘掉到地下脸色全变了。不过在这报纸消息前，谁都十分吃惊，所以上校当时并没有觉得她神色的惨怛不宁处，另外还潜伏了别的惊讶。

武汉眼科医生，向女人宣布了这年青上尉，两只眼睛除了向施术者寻觅解药，已无可希望恢复原来的状态。女人却安慰到她的朋友，只告他这里医生已感到束手，上海还应当有较好医生，可以希望有方法能够复元。两人于是过上海去了。

整整的诊治了半年，结果就只是花了很多的钱还是得不到小小结果。两夫妇把上海眼科医生全问过了，皆不能在手术上有何效果。至于谋害者一方面的线索，时间一久自然更模糊了。两人听到大连有一个医生极好，又跑到大连住了两个月，还是毫无办法。

那双眼睛看来已绝对不能重见天日，两人决计回家了。他们从大连回到上海，转到武汉。又见到了那个老友，那个上校。那时节，上校已升任了少将一年零三个月。

三

上面那个故事，少将把它说完时，便接着问我：“你想想，这是不是一个离奇的事情？尤其是那女人，……”

我说：“为什么眼睛会为一点药粉弄坏？为什么药粉会揉到这多力如虎的青年人眼睛中去？为什么近世医学对那点药物的来源同性质，也不能发现它的秘密？”

“这谁明白？但照我最近听到一个广西军官说的话看来，瑶人用草木制成的毒药，它的力量是可惊的，一点点可以死人，一点点也可以失明。这朋友所受的毒，我疑心就是那方面得来的东西，因为汉口方面，直到这时还可以买到那古怪的野蛮的宝物。至于为什么被人暗算，你试想想，你不妨从较近的几个人去……”

我实在就想不出什么人来。因为这上尉我并不熟习，也不大明白他的生活。

少将在我耳边轻轻的说：“你为什么不疑心那个女人，因

为爱他的男子，因为自己的渐渐老去，恐怕又复被弃，作出这件事情？”

我望到那少将许久说话不出，我这朋友的猜想，使我说话滞住了。“怎么，你以为会……”

少将大声的说：“为什么不会？最初那一次，我在医院中念报纸上新闻时，我清清楚楚，看到她把手上的东西掉到地下去，神气惊惶失措。三天前在太平洋饭店见到了他们，我又无意识的把我在汉口方面听人所说‘可以从某处买瑶人毒药’的话告给两夫妇时，女人脸即刻变了色，虽勉强支持到，不至于即刻晕去，我却看得出‘毒药’这两个字同她如何有关系了。一个有了爱的人，什么都作得出，至于这个女人，她做这件事，是更合理而近情的！”

我不能对我朋友的话加上什么抗议，因为一个军人照例不会说谎，而这个军人却更不至于说谎的。我虽然始终不大相信这件事情，就因为我只见到这个妇人一面。可是为什么这妇人给我的印象，总是那么新鲜，那么有力，一年来还不消灭？也许我所见到的妇人，都只像一只蚱蜢，一粒甲虫，生来小小的，伶俐的，无思无虑的。大多数把气派较大，生活较宽，性格较强，都看成一种罪恶。到了春天或秋天，都能按照时季换上它们颜色不同的衣服，都会快乐而自足的在阳光下过它们的日子，都知道选择有利于己有媚于己的雄性交尾。但这些女子，不是极平庸，就是极下贱，没有什么灵魂，也没有什么个性。我看到的蚱蜢同甲虫，数量可太多了一点，应当向什么方向走去，才可以遇到一种稍稍特别点的东西，使回忆可以润泽光辉到这生命所必经的过去呢？

那个妇人如一个光华眩目的流星，本体已向不可知的一个方向流去毁灭多日了，在我眼前只那一瞥，保留到我的印象上，就似乎比许多女人活到世界上还更真实一点。

贤 贤

贤贤在××大学女生中，年纪大致是顶小的一个。身体纤秀异常，脸庞小小的，白白的，圆圆的，似乎极宜于时时刻刻向人很和气的微笑。女同学中见到这女孩子样子很美，面貌带有稚气，自然不免看得轻而易与。但因为另外一种底原因，谁也不会有意使这女孩子下不去。

她住在第七号女生宿舍。当同房间三铺小铁床上，一大堆衣被下面，三个同学还各个张着大嘴打鼾时，贤贤很早的一个人就起身，把一切通通整理好了。那时她正拿了牙刷同手巾从盥洗间走向房里去，就见到新换来替工的那个小脚妇人，把扫帚搁到同学书桌上，却使用到自己桌上那把梳子，对准墙边架上一面铜边大镜，歪了一个大头，调理她的头发。贤贤走进房后，这不自弃的爱好的山东乡下妇人，才忙着放下梳子，抓了扫帚，很用力的打扫脚下的地板，似乎表明她对于职务毫不苟且，一定得极力把灰尘扬起，又才能证明她打扫的成绩。

贤贤一面匆匆忙忙的，用小刷子刷理那为妇人私下用过

的梳子，一面就轻轻的说：“娘姨，请你洒一点水再扫，轻一点，莫惊吵她们先生！”

这妇人好像一点不明白这些话的意义，又好像因为说话的是贤贤，就不应当认真，又好像记起自己的头发，也应得学小姐们的办法处治一下，才合道理，听到贤贤说话时，就只张开嘴唇，痴痴的望着这女孩子乌青的头发，同一堆头发下那张小小白脸出神。过一会，望到女孩子拉开了抽屉，把梳子收藏到一个小盆子里去后，再才记起了扫地的事，方赶忙把扫帚塞到一个女生床铺下，乱捞了两下，那么一来无意中就碰倒了一个瓶子之类，那空瓶子在地板上滚着，发出很大的声音，这妇人便显得十分忙乱，不知所措，把一个女生的皮鞋，拿到手上，用手掌抹了一下鞋尖同鞋底灰尘，又胡乱放到同学被盖上去。且面对贤贤，用一种下贱的丑相，略微伸了一下舌头。

贤贤一面望着，一面微笑，轻轻的喊着，“娘姨！”

另外一个在床铺上把床铺压得轧轧有声的女生，为床铺下的空瓶子声音闹醒了，半朦胧的说：“不要打扫吧，娘姨，你简直是用扫帚同地板打仗呀！”

另一床铺上另一女生，也在半朦胧中，听到这句话，且似乎感觉到呼吸中有些比空气较粗杂的灰尘了，便轻轻的哼了一声，也把床铺压得轧轧发响，用被头蒙着脑袋，翻了一个身，朝墙壁一面睡去了。

贤贤望到这种情形，又望到几个同学床铺上杂乱的衣服，笑了一笑，忽然忙忙取了一本书，同小獐鹿一样，轻捷的活泼的，出了那宿舍的房门，跑下楼梯到外边去了。

到了外边时，贤贤心想：“这早上空气，多香多甜！”她

记起了什么书上形容到的句子，“空气如香槟酒”，就觉得十分好笑。“时间还不过六点半钟，离八点上课，整整的有一点半。空气这样好，只顾看书不顾着一切，那倒真是书呆子了。时间多着哪，与其坐到石堆上读书，还不如爬到山上去，看看海里那一汪咸水，同各处傍到山脚新近建筑完工的大小红瓦房子，这时是什么古怪景象，什么希奇颜色吧。”

她于是过了大坪，向山脚那条路上走去。走过了大坪，绕过了那行将建筑新房子炸出的石堆，再过去一点，却看到那边有个女同学，正坐在石头上读书。贤贤不欲打搅别人，心里打量：不凑巧，碰到这边来乱了别人，就赶忙退回，从另外一处上山的路走去。刚爬到山顶，在那大松树下定，微微的喘着气，望着那一片浅蓝桃灰的大海，如一片融化的光辉煜煜的宝石颜色，带了惊讶的欢喜，只听到背后有人赶来的脚步声，同喘息声音。

贤贤回头一看，先前那个女同学的红帽儿，就在白色的枯草后出现了。

“密司贤贤，你早！我看到你上来，怎么不喊我！”

“密司竹子，你真早！我看到你在山下念书，不好意思惊动你。”贤贤说着，稍稍有点不好意思，因为她同这个同学并不单独谈过玩过，这同学还是刚从上海转学来此不久的。

红帽子说：“我见到你上来了，我才敢上来。”

贤贤心想：“难道这种地方也有老虎咬人吗？或者是……？”

日头已从海里浮出来了一会儿，这时又钻进一片浅咖啡色的云层里去了，天上细云皆如薄红的桃花，四山皆成为银红色，近处的海也包围在一层银灰色带一点儿红色的雾里。远远的不知什么地方，有石匠在打石头，敲打得很有秩序。

山下的房子都仿佛比平时小了许多，疏疏的，静静的，如排列无数玩具。两个人于是就坐到那松下，为当前一切出神。

那红帽子女生，傍近贤贤立着，过了一会，便说道：

“密司贤贤，你戴我这顶红帽子，一定更美丽一点，试戴戴吧。”

贤贤正望到红屋，用小孩子天真的也有点儿顽皮的联想，估计到把这同学放到远处一点去，一定也像一个屋顶。听到同学所说的话，就望红帽子同学笑着，一时说不出话来，只是摇头。

红帽子同学，以为贤贤欢喜这顶帽子了，就把那顶帽子从头上摘下来，要亲自为贤贤戴一下。

贤贤说：“我不戴这个。戴到头上，人家在那边山上望我们，会以为是一栋小房子。一定说：怎么，学校在什么时候，谁出得主意，盖了那么一座难看的亭子吗？”

红帽子同学一面笑着一面还是劝着，贤贤没办法了，就说：“我不欢喜你这顶帽子！”那同学，听到这坦白的話，俨然受了小小侮辱，抓了帽子回过头去，望了好一会后边的山景。

又过了一会，红帽子忽然同贤贤说：

“密司贤贤，有个故事很有趣，我听人说……”

贤贤一面看到海，从薄雾所笼罩的海面上点数小船，一面问：“是什么故事？”

“是有趣味的故事！”

“故事当然有趣，从谁听来的？”说着，心中却数着“第十九”。

红帽子停了一下，想想如何叙述这个故事。过后才说：

“这故事从光华听来的。有一个出名的——或者说做小说出名的人爱了一个女人。”

贤贤正望到海面一点白帆，想着某一次同她哥哥在海边沙里走着，哥哥告她中国旧诗里，提到海上白帆的诗句，十分融和，觉得快乐，故显出欢喜的样子。又正想到这个礼拜盼望天气莫生变化，莫刮风，好同哥哥到海边去晒太阳读书或划小船趁潮玩。

那红帽子同学，以为贤贤专心在听她说故事，就装着为说故事而说故事的神气，先用手抓了一下面前的空气，“呀，这空气多美，我说，你听我说吧。好像是有那么一个人，一个小说家，爱了一个女人，这女人是谁？…是学生啦。”说了望到贤贤，看贤贤神气上这同学以为贤贤正在问“那结果？说下去吧。”于是她就又说：“自然要说下去的。这出名的人很好笑，在做小说很出名，在爱女人很傻气，他为女人写了三年信，说了多少可笑的话！（到这里时又好像答复贤贤一句问话似的，）自然有话说呀，譬如……一个小说家自然要多少空话有多少空话！可是女人怎样？照我想来女人是不会爱她的！为什么女人不爱她？这谁知道。总而言之女人都不爱这种人，这不是女人的过错。谁能说这是女人的过错，知道的人多哪。他爱了这女人不算数，把聪明话说完后还说傻话：他将等十年。为什么等，等些什么，女人也不清楚。理想主义者，可不儿戏！可是这等是什么意思？等等就嫁他吗？谁知道是一种什么打算。他说的等候十年，这原是小说上的事情，这个人不作小说了，自己就来作小说上的人物。还有可笑的，……”

这时天空已不同了，薄薄的云已向天之四垂散去，天中

心一抹深蓝，四周较浅较白，有一群雁鹅在高空中排成一条细细的线，缓缓的移动，慢慢的拉直又慢慢的扭曲。贤贤已默数了这东西许久，忽然得意的低低的嚷着笑着：“密司竹子，密司竹子，你看那一条线，一共七十九只！”

红帽子朝到贤贤手所指点处望去，便也看到了天上有些东西，却无从证明贤贤所说出的数目。看了一会，那同学说：“贤贤你会做诗吗？”

贤贤听到这一问就嗤的笑了。“我应当生活到一切可爱的生活里，还不适宜于关到房门，装成很忧愁很严肃的神气，写什么诗！”

过一下，贤贤又说：“密司竹子，你故事怎么了？我没有听到？”

“你不听到我再说一遍吧。”

这时雁鹅已入云中了，海上的白帆也隐了，贤贤就说：“有好故事怎么不说？”

红帽子说：“我说那个小说家爱女人，爱了三年不算傻，还要傻等十年，不知等些什么，你是到过南京北京的，不知你听到有这个故事没有？”

贤贤这次可注意听到了，心中希奇得很，“我不明白你说什么！”

于是红帽子又把那故事详详细细叙了一次。一面说，一面装作完全不知所说到的就是贤贤哥哥的事情那种神情，一面又偷偷的注意到天真烂漫的贤贤，看贤贤究竟知不知道这会事，若明白了，又应当如何说话，如何受窘。

贤贤说：“那男子你知道是谁呢？”

红帽子说：“谁知道？这不过是一个故事，只知道是小说

家罢了。”

“那女子呢？”

“大概姓张吧。不是姓张就是姓李，我似乎听到人家那么说过。”

“名字呢？”

红帽子望到贤贤不作声，等一会儿才说：“我不清楚。”

“在什么地方念书？是光华吗？”

“在……不，不，在光华。不，不，我是从交大听来的。不，不，应当发生在别一处。”还想说点别的话又不好说，这红帽子便从贤贤眼色上搜寻了一会，估计这件事如何完结。显然的，在这人语气上稍稍有了点狼狈。她已经愿意另外谈一个题目了。她接着说：“天气真好！”说了便轻轻的叹了一口气，仍然同先前一样，伸手抓了一把空气，仿佛空气里有什么东西可捕捉似的。

贤贤说：“密司竹子，你的故事从谁人听来的？”

“从旁人听来的，不是同学，是老同学。”

“你同我说这个故事是什么意思？也告诉我一下。”

“没有什么意思，没有的，没有的，……”

贤贤很坦白的说：“这是我哥哥的故事，我不欲人家把哥哥当傻子，因为他的行为不应当为人看成傻子的！爱人难道是罪过吗？”

红帽子不知如何说下去了。从贤贤眼睛里，红帽子望出她自己的傻处，十分害羞，本应在这小女孩子面前开心，反而被人很坦白的样子所窘了，脸红的站起身来，一句话不说就跑了。

见到红帽子跑了，贤贤心想：“这人很古怪，为什么今天

把哥哥事同我来说，看看不得好结果了，为什么就跑了。”她不过觉得这人古怪罢了，事情即刻也就忘掉了，因为她的年龄同性情，是不许她在这些不易索解的人事上多所追究的。

第一堂下课时，红帽子在甬道上见到了贤贤，脸即刻又绯红起来，着忙退回到那空课堂来。贤贤觉得奇异，走到门边去张望了一下，果然是红帽子，一个人坐在角隅里，低了头看手上抄本，像在默诵一样。

贤贤这女孩完全不明白人家是有意避她的，就走进去，“密司竹子，怎么不下楼去，你躲谁？为什么事情不理我了？”

红帽子头抬起来，害羞的笑着：“我下一堂还有课！”

贤贤毫不疑心这是一句谎话，自己就走了。

三月廿七日

本篇发表于 1932 年 3 月 31 日《文艺月刊》第 3 卷第 3 号。署名红黑旧人。

厨 子

一

某一年暑假以后，有许多大学教授，怀了冒险的感情，向位置在长江中部一个大学校集中，到地以后，大家才明白那地方街道的肮脏，人心的诡诈，军队的多而邈塌，饮食居处的麻烦，全超乎这些有学问的先生们原来的想象以上。

在我同事中我认识大学校理学院一个高教授，一个从嘴唇，或从眼睛，额头，任何一部分，一望而知平时是性情很正直很厚道的人。可是这人到学校时，对于学生的功课可十分认真，回到家中，则对于厨子的菜饭也十分认真。这种天生的不能于这两件事上协妥的性情，使他到××以后，在学校，则懒惰一点的学生，自然而然对他怀了小小反感，照到各处大学校所流行的风气，由其中一个最懒惰的学生领头，用表面看来十分公正的理由，只想把这个人打发走路。回到家中，因为那种认真讲究处，雇来的厨子，又只想自己走路。本来做主人的，就应当知道，每一个厨子在做厨子以前，已

经就明白这事情是必得收取什一之利的。遇到主人大方一点时，他们还可以多得一些。遇到他们自己聪明一点时，即或在很严厉的主人手下做事，也仍然可以手续做得极其干净巧妙，把厨房中米、煤、猪油、以及别的什么，搬回自己家里去。一个最好的厨子，能够作出很可口的菜蔬，同时也一定是一个很会揩油的人。这些情形可不能得到高教授的原谅，这种习惯同他的科学家求真态度相反。因此在半年中这人家一共换了三回厨子，到后来把第三个厨子打发走路以后，就不得不自己上市场，要新太太陪房的小丫头烧火，要高太太掌锅炒菜了。可是这么办理自然不能维持下去，高太太原同许多做新式太太的一样，装扮起来安置在客厅中，比安置到厨房中似乎相称一点。虽最初几天，对于炊事仿佛极有兴味，过不久，终于明白那不是一会事了。后来高教授到处托熟人打听，找一个不是本地生长的厨子，条件只是“人要十分爽直，即或这人是一个军队中的火夫，单会烧火洗菜也行。”大约一个礼拜左右，于是就有一个样子规规矩矩的年青人，随了同事某教授家的老厨子拿了同事某教授的信件，来到公馆听候使唤了。

新来的人似乎稍微笨了一点，一望而知不是本地的人，照到介绍信上所说，这人却才随从一个军官来此不久，军官改进学校念书，这人又不敢跟别一军官作事，所以愿意来作大司务。介绍信上还那么写着：“人没有什么习气，若不嫌他太笨，不妨试用几天看看。”

来的第一天，因为某教授家老厨子的指点，做了一顿中饭，把各样事还办得有条有理。吃饭时，这新来的厨子，一面侍候到桌旁，一面就答复主人夫妇一切的询问，言语清清

楚楚，两夫妇都十分满意。他们问他住到什么地方，说并没有固定住处，因此就要他晚上住在厨房隔壁小间里。饭后这厨子就说，应当回去取一点东西，办一下事情，准四点以前回来，请求主人允许。这自然没有什么问题！到后这厨子因为记起上市场来回路倒很方便，且把晚饭菜钱也带走了。

下午在学校我见到了高教授，他就邀我到他家来吃晚饭。且告给我他已经雇了一个新的厨子，从军队中来的，看样子一定还会作红焖狗肉。照规矩说来，他每换一回厨子时，总先要我去吃一顿饭，我没有什么理由，可以拒绝朋友这样一种善意的邀请，于是就答应了。

可是不知出了什么岔子，这大司务到了应当吃晚饭的时候还不见回来，两夫妇因为请了一个客人在家里，不什么好意思，因为他们谈到这大司务是初来××不久的，且在军队里住过，我就为他们找寻各样理由来解释，这厨子既来到这里不久，也许走错了路，找不到方向，也许痴头痴脑看街上的匾对，被军马踹伤了。也许到菜市同人打架，打伤了人或被人打伤，宪兵来捉到衙门去了。我们一面谈话一面望到窗外，可不行，窗外天气慢慢的夜下来了。两夫妇都十分不高兴，很觉得抱歉，亲自下厨房去为我煮了些面吃，到后又拿了些点心出来，一面吃一面谈到一些请客的故事，一面等候那个大司务。一直到上灯以后，听到门铃子铛铛的响了一阵，有人自己开栅门横闩的声音，又听到关门，到后却听到有人走进厨房去了。

高教授就在屋里生着气大声问着：

“道清，是你吗？”

小丫头也忙着走出来看是谁。

怎么不是他？这人听到主人喊他，并不作声，一会儿，就同一条鱼那么溜进房中来了。一眼望去，原来是一个从头到脚都是乡下人的傻小子。这人知道情形不什么好，似乎有点恐惧，怯怯的站到门边，怯怯的问：

“老爷，吃了吗？”

教授板起脸不作声，我猜他意思似乎在说，“吃了锅铲”，不消说他生气了。

太太因为看到先生不高兴，还记到有客，就装着严肃的样子说：“道清，你买一天的菜，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因为走到……”他在预备说谎吧，因为先生的神气不大好看，可不能说下去了。

教授说：“道清，你一来我就告你，到我这里做事，第一是不许说谎。你第一天就这种样子，让我们饿了一顿。我等你的菜请客！什么鬼把你留住这样久？你若还打量在我这里做事，全为我说出来。”

这厨子十分受窘，嚅嚅嗫嗫，不知所措。因为听到有客，就望了我一眼，似乎要我说一句话。我心里正想：我今天一句话也不说，看看这三个人怎么办。

教授太太说：“鱼买来了吗？”

“买来了。”

“我以为你同人吵架抓到衙门去了。”教授太太说着，显然想把空气缓和下来，可是望到先生神气，知道先生脾气，厨子不说实话，明天就只得打发走路，所以赶忙接着又说，“道清，这一天你过什么地方去了？全告给先生，不能隐瞒。”

教授说：“想到这里做事，就不能说谎。”

稍稍过了一会，沉静了一会，于是这厨子一面向门边退

去，俨然预备逃走的样子一面说着下面的事情，教授太太不欢喜听这些案子，走进卧房去了。

二

下午一点钟，上东门边街上一家小小屋子里，有个男子（有乡下人的相貌），坐到一张短腿结实的木椅子上，昂起那颗头颅，吸了很久的美丽牌香烟，唱了一会革命歌，吹了一会哨子。他在很有耐心的等候一个女人，女人名字叫做二圆。

二圆是一个大脚大手脸子宽宽的年纪十九岁的女人。像她那种样子，许多人都知道是津市的特产。凡明白这个地方妇人的，就相信这些妇人每一夜陪到一个陌生男子做什么丑事情，一颗心仍然永远不会变坏。一切折磨也不能使这个粗制家伙损毁什么，她的身体原是仿照到一种畜生造成的。一株下贱的树，像杨柳那种东西，丢到什么地方就在什么地方生枝发叶，能从一切肥沃的土壤里吸取养料，这个××的婊子，就从她的营业上得到养料。这女人全身壮实如母马，精力弥满如公猪，平常时节不知道忧愁，放荡时节就不知道羞耻。

这女人如一般××地方边街接客的妇人，说话时爱把头略略向右边一偏，照习气把髻子团成一个大饼，懒懒的贴到后颈窝，眉毛用人工扯得细长成一条线，一双短短的肥手上戴四颗镀金戒子，穿的常是印花洋布衣服，照流行风气大袖口低领，衣襟上长悬挂一串牙签挖耳，裤头上长悬挂一把钥匙和到一串白铜制钱。平生会唱三五十个曲子，客来时就选出所爱听的曲子随意唱着，凡是流行的军歌，革命歌，党歌，

无一不能上口。从那个元气十足的喉咙里，唱出什么时，字音不含糊处，常常得到许多在行的人称赞。按照××地方规矩，从军界中接来熟客，每一个整夜，连同宵夜酒面杂项，两块钱就可以全体打发了事。从这个数目上，二圆则可以得到五毛钱。有时遇到横蛮人物，走来房里一坐，大模大样的吃烟剥瓜子，以后还一定得把所要作的事完全作过，到后开了门拔脚跑了，光着身子睡在床上的二圆，震于威势，抱了委屈，就拥了被头大声哭着，用手按到胸脯上，让那双刚才不久还无耻的放光的眼睛，流泻无量屈辱的眼泪。一直等到坐在床边的老娘，从那张干瘪的口中，把所有用为诅咒男子的话语同一切安慰的话说尽，二圆就心里想想，“当真是被狗咬了一口”，于是才披了衣爬起床来，光着下身坐到那床边白木马桶上面去。每逢一个宽大胸膛压到她胸膛上时，她照例是快乐的，可是为什么这件事也有流泪的时候？没有什么道理，一切都成为习惯，已经不知有多久，做这件事都得花钱才行：若是霸蛮不讲规矩，她们如何吃饭，如何送房租，如何缴警捐？关于警察捐，她们敢欠账么？谁都知道，这不是账，这是不能说情的。

二圆也有亲戚朋友，常常互相来往，发生什么事情时，便按照轻重情分，送礼帮会，这时还不回来，就因为到一个亲属家贺喜去了。

年青男子，等候了很久，还不见到二圆回来，望到坐在屋角较暗处的妇人，正想说话。这是一个干瘪皱缩了的老妇人，一身很小，似乎再缩小下去就会消灭的样子。这时正因为口里含了一小粒冰糖，闭着双目，坐在一个用大木桶改造而成的靠椅上，如一只垂死的母狗，半天来丝毫不动。远处

正听到什么人家还愿，吹角打鼓，声音十分动人。那妇人似乎忽然想到派出去喊叫二圆的五桂丫头，一定留到人家做法事的场坪里，观看热闹，把一切正经事都忘掉了，就睁开了那双小小枯槁的眼睛，从天窗上望望天气，又偷偷的瞅了一下那个年青的客人。她原来还是活的，她那神气，是虽为上天所弃却不自弃的下流神气。

“大爷，”那妇人声音像从大瓮中响着的一种回声，“我告诉你我要的那个东西，怎么总得不到。”

“你要什么？”

妇人把手掏出了口中的冰糖狡猾的噤着气。“你装不明白，你装忘记。”

那男子说：“我也告过你，若果你要的是胆，二圆要的是心，就叫二圆用刀杀了我，一切都在这里！你可以从我胸膛里掏那个胆，二圆可以从我胸膛掏那颗心，我告诉你作的事，为什么不勒追到二圆下我的手？”

妇人说：“我听人说你们杀人可以取胆，多少大爷都说过！你就不高兴做这件好事，这些小事情就麻烦了你。你不知道老年人心疼时多难受。天下人都明白治心疼的好药是什么；他们有钱人家用熊胆，轮到我們，自然只有就方便用点人胆。河码头不是成天杀人吗？你同那些相熟的副爷打打商量，为我花两百钱，请他们喝一碗酒，在死人身上，取一个胆算什么事。”

“你听谁说这是药？”

“要说出姓名吗？这又不是招供。我不是小孩子，我已活了七十七岁。就是小孩子，你回头问五桂，她就知道这是一种药！”

那男子笑了，觉得要变一个方法，说得别的事情才行了，

“老娘，我可是只知二圆是一种好药！伤风，头痛，同她在一块，出一点汗，一会儿就会好的！”

“哼，你们害病就不必二圆也会好的！”

“你是不是说长官的皮靴同马鞭，照例就可以使我们出汗？”

“你那么说，我倒不大相信咧。”

“可是我现在改行了。”

“怎么，你不是在杨营副那里吗？”

“他进了高级军官班读书，我做了在大学堂教书先生的厨子。”

“为什么你去做厨子，不到营上求差事。”

男子不作声，因为他没有话可答应，一会儿妇人又说：

“你营副是个标致人，将来可以升师长！”

“你说了三次。”

“我说一百次也不是罪过。”

“你是不是又要我为你传话，说是住在边街上一妇人，有点儿小名，也夸奖称赞过他很美。是不是？”

“我赌你这样去说吧。你就说：住在河街刘五娘，向人称扬他，夸奖他，也不是辱没他什么的一件事！”

“谁说你辱没他？谁不知道刘五娘的名字？谁不会……”

妇人听着，在枯瘦如拳头大小的脸下，小小的鼻子，掀动不已。男子望到这样子十分好笑，就接着说：“我告他，还一定可以得一笔奖赏吧。”

妇人这时正把那粒冰糖塞进口里，又忙着挖出来。“当然的，他会奖赏你！”

“他会赏我一顿马鞭。”

“这更是你合用的。我就听到一个大爷说过，当下人的不常常挨一顿打，心里就一定不习惯。”

两人都笑了，因此男子就在这种很亲切的戏谑中，喊了一声“老婊子”。妇人像从这种称呼上触动了些心事，自己也反复说“老婊子”好几次。过后，自言自语的神气说：

“老婊子五十年前，在大堤上时，你去问问住在药王宫里面那个更夫，他会告你老婊子不老时，如何过的日子！”

男子就说：“从前让别人骑，如今看别人骑罢了。”

“可是谁个女子不做这些事？运气好做太太，运气不好就是婊子，有什么奇怪？你莫说近来住到三分里的都督总统了不起，我也做过状元来的！”

“我不相信你那种无凭无据的瞎凑。”

“要凭据吗？又不是欠债打官司。我将告你几十年前的白日同晚上，目前天上的日头和月亮帮我做见证，那些官员，那些老板，骑了大黑马到我的住处，如何跳下马来，把马系在门前杨柳树下，走进我房里来问安！如何外面的马嘶着闹着，屋里双台重台的酒摆来摆去。到后水师营标统来了，在我底袖上题诗，用官太太的轿子，接我到黄鹤楼上去赏月，……”

“老娘，真看不出这样风头过来。”

“你不相信，是不是？我先要好好的赌一个大咒，再告你那些阔老对我要好的事情。我记不了许多，仍然还记到那个候补道从自己腰上解下那条绣花腰带围到我身上，为我燃蜡烛的事。我赌咒我不忘记一个字。”

男子因为看到这妇人发着喘，好像有一千句话同时争到要从那一张枯瘪的口中出来，就说：“我信你了！我信你了！”希望老娘莫因为自己的话噎死。

“我要你明白，我要你明白，”说时这老妇人就勉强的站了起来，想走到里间二圆平时陪客烧烟睡觉的房间里去，一站起身时，就绊着一张小小垫脚凳，身向左右摇摆了许久，男子心想说：“老娘你不要摔死，送终也没有一个人”，可是这时从那妇人干缩了的脸上，却看出一点笑容，因这笑容也年青了。男子这时正把手中残烟向地上一抛，妇人望到了，忙走过去用脚乱蹂乱踹，踹了几下，便转到里间取证据去了。

过了一会，只听到里边妇人咯咯的痰嗽声音，好像找了半天，还找不出什么东西。男子在外边很难受的说道：“都督，将军，司令官，算了吧。鬼要知道你的履历！我问你的话，你来呀！我问你，我应当在这里等到什么时候？你家小娘子过了江还是过了湖？我不是水师营统领，我不能侍候她像侍候钦差！”

老妇人还在喘着，像不曾听到这些话，忽然发现了金矿似颤的，一面咯咯咳着，一面颠声喊叫：“呀，呀，老娘子要你知道这个东西！”

原来她把那条绣花腰带找到了，正从一堆旧东西里拉那条腰带的一头，想把它拉出来，却已没有力气。

那时门外腰门铃子响了，男子站起身子来走到门罅看了一下，见是五桂伴同二圆回来了，就跑去开门。女人刚一进门，就为男子抱着了，因为望到女人的头发乱乱的，就说：“二圆娘子，你大白天陪谁睡觉，头发乱到这样子？”

二圆说：“陪谁睡觉……砍头的！说前天来又不来，害娘杀了鸡，生了半天气！”

“我不是说不能来吗？”这时已到房里了，“来，老娘，要五桂拿壶去茂昌打酒来，买一点花生，快一点！”

“五桂，五桂，”二圆忙走到门边去，看五桂还在不在门外，

可是五桂把事做完，屋中用不着她，早已跑到街头看迎会去了。二圆回头来，“丫头像鬼迷了她，生起翅膀飞，看巫师捉鬼去了！”

“五桂手心该每天打五十，”男子把二圆拉着，粗率的，不甚得体的，嗅着二圆的发髻，轻轻的说：“还有一个人的嘴唇该每天亲五十。”

两人站在房门边很响的亲了一个嘴，那个老妇人半秃的头，从里间肮脏帘子角上现出来了。“二圆，乖女儿，你来，帮到我一手，抬抬……”二圆不知作什么事，故走进里房去，男子也就跟着进去，却站到帘帷边眺望。

因为那条腰带还压在许多东西下面，总拖不出来，故要二圆帮她一下忙。二圆进去时，妇人带点抱怨神气说：“怎么等了你半天，你过什么地方去了呢？打牌输了，是不是？你为我取这个送大爷看看，他要看的。”正因为自己本来今天不打量出门，被老娘催到去，过去以后到那边玩得正好，又被五桂叫回来，没甚好气，如今却见到要取这条旧腰带，弄得箱篋很乱，二圆有点冒火了。

二圆说：“老娘你做什么胡涂事，把一房都弄乱了！”

“我取这个！”

“你取这东西有什么用处？回头你又要我来清理！”

“为什么我不能把它取出来？我同大爷说到我年青的故事，说了半天，我让他看看这样东西，要他明白我过去的那些事情。”

“老娘，你真是……得了够了，谁都不要明白你过去的那些事情！除了你自己一个人记着，在白日里闭了眼睛来温习，谁都不要。”

妇人好像要说，“二圆，我不同你吵架”，因为怕这话不得体，就只道：“你为我做好事，取一取，莫管谁要谁不要。”

二圆很厌烦的样子走到床边去,从一些杂乱的物件里,拉取那一条腰带,拉了一阵,也取不出来。男子看到好笑,就走来帮着作这件事,站到二圆身后,把手从女人肋下伸过去,只轻轻一拖,就拖出来了,因为女人先是用着力的,这一来,二圆就跌到男子身上了。老娘看到好笑,却明白这是二圆故意做成的计策就不过去扶二圆,只在旁边背过了脸去,好让年青人亲嘴。

男子捏到这条脏而且旧已经失去了原来形色的丝质腰带，放到鼻子边闻了一下，“老娘，宝物。”

二圆也凑趣似的说：“真是宝贝咧。”

妇人大致因为这种趣话受了点屈辱,如一般有可纪念东西的人,把东西给人看时,被人奚落以后同一神情,就抢了那条长长的带子,围到自己身上,现出年轻十岁的模样。“这东西再坏一点,它还是帮我保留到一段新鲜记忆。如今我是老货了,我是旧货了,让你们去说吧。一个老年人,自然从年青人的口里讨不到什么好处,可是这条带子比你们待我好多了!它在这里,它就给我一种自信,使我相信我也像你一样生龙活虎活到这个世界上过了一些日子。不止这点点,它有时还告我留下这条带子的人,比你们还更活得尊贵体面!”

妇人显然是在同年青人赌气，二圆懂到她的意思，当到客面前不好生气，便不发作，只是一味好笑。笑够了，就说：“老娘，你说这话有什么用处？谁敢轻视你？”

那男子也说：“老娘莫多心，去打一点酒来吧，你可以多喝一杯。”

“我不希罕你的酒。我老了，酒不是灌到我们这种老年人

嘴里的药了。”

“你可以买点糖,买点红枣,买点别的什么吧! 圣母娘娘的供桌前,不是也得放有这两样东西吗?”这时男子从汗衣里掏出一块钱,热热的放到妇人手心里,并且把妇人的手掌合拢去,要她捏着那洋钱。“老娘,就去吧,回来时我听你说腰带的故事,我将来还得把这故事告给那个营副,营副还会告给师长!”

二圆说:“娘你生我的气了。”因为二圆声音很和平,好像在道歉,又好像在逗哄一个小孩子,妇人心软了,气平了,同时,一个圆形的东西挤在手心,使她记起了她的地位,她的身分了,就仍然恢复了老鸨的神气,谄媚的向男子望着,好像也在引疚自责的样子。到后却说:“买酒吗,什么酒?”

二圆于是把酒壶递给了妇人,走到了门前,又才记起身上所缠的那条腰带不大合式,赶忙解下来,抛到二圆手上,要说什么话,又不说出,忽然对男子做了一个无耻的放荡的姿势,才战摇摇的出去了。

妇人走后,二圆把那腰带向自己身上一围,又即刻解除了,就在手腕上打成一个大结子,向空中抛着,笑着说:“这宝贝,老娘总舍不得丢掉,我猜想什么时候我跟人走了时,她会用这个悬梁吊颈吧。”

“她什么时候一定会呛死,来不及做这种费力的事!”

“你不应当又让她喝酒!”

“她不是说不喝酒了吗?”

“她是这样说吧? 她并不同你赌得有咒。你不要看她那样子,以为自己当真服老了! 她尽是说梦到水师营统领骑白马黑马来拜访她。前一阵,还同一个后山营房看马的夫子,做了比喝酒还坏的事情。我只说了她一句话,就同我嚷,说又并不占

我的一份。”

“真是一个老鬼！”

“你骂她，说不定她会在酒里下毒药毒死你！”

二圆一面同男子说着这些粗野的笑话，一面尽把那腰带团儿向空中抛去，一下不小心，这东西为梁上一个钩子挂着了，这女人就放肆的笑着，靠到男子怀里去。因此一双那么粗糙的，似乎当时天上的王帝造就这个人时十分草率而成的臂膀，同一张卤莽的嘴唇，使二圆宽宽的脸子同结实的腰肢，都受了压迫。

“二圆，我的亲娘，不见你时多使人难受！”

“你的亲娘在即墨县推磨！”

“你是个妖怪，使我离你不开！”

“我做了妖怪，我得变男子到南京做官去，南京不是有多少官无人做吗？”

“你听谁说的？”

“人人都是这样说，报上什么官又不负责了，什么人又害病不能负责了，我想，我若是男子，我就去负责！”

“你妈妈的鬼，有这样好机会？”

二圆就咬着自己的下唇点着头。

这时男子记起听到妇人为他说到的关于二圆的故事，正想问二圆平生遇到不讲规矩的男子，一共有多少回，妇人回来了。

妇人把酒买来后，本来剩下的钱应当找角票，一定是因为别有用心，觉得换铜子合算一点，便勒迫到铺中人找铜子。回来时把一封双铜子放到男子手上去，“大爷，我不认识票子真假，所以找回来是现钱。”

“老娘，你拿回那么多钱，是不是存心把我压死？”

二圆可懂到老娘的心思了，就说：“娘，你真是……快拿回

去换换吧。”

男子说：“谁要为这点小事派老娘走路呢？老娘，不要去换，把钱收下吧。”

妇人在二圆面前无以自解，“我换去，我换去。”拿了一封铜子，就想往外走去。

可是男子认为这事情太麻烦了老娘，就说：“老娘，你不收这个钱，等一会五桂毛丫头回来时，我就把给她买鞭炮放了。”

妇人到这时，望到二圆，二圆不敢说什么，抿了嘴巴回过去笑着，因为记起梁上那条腰带了，走出取叉子去了。妇人心想，你疑心我要这个钱，我可以当到日头赌咒。

他们喝酒时，男子便装成很有耐心很有兴致的样子，听妇人说那条绣花腰带的故事，说到后来五桂回家了，男子要她到裁缝铺去看看钟，到了什么时候。五桂一会儿就转身了，忙忙匆匆的，像被谁追赶似的，期期艾艾的说：“裁缝铺出了命案，妇人吞烟死了，万千人围到大门前看热闹，裁缝四处向人作揖，又拿熨斗打人！”

妇人似乎不甚相信这件事，匆匆遽遽的站起身来，同五桂看热闹去了。二圆就低低的带点忧愁神气说：“这个月衙子里死了四个妇人，全不是一块钱以上的事情。”

男子说：“见你妈的鬼，你们这街上的人，生活永远是猪狗的生活，脾气永远是大王的脾气。”

女人唱着叹烟花的曲子，唱了三句低下头去，想起什么又咕咕的笑着，可是到后来，不知不觉眼睛就湿了。

三

厨子把供状全部都招出了，话说到后来，不能再说了，就低下头去在大腿上搓着自己的左手，不知主人怎么样发落他。

我们应当不要忘记那个对于下人行为不含糊的高教授。他听到这小子自己还在用大爷名义，到那些下等土娼处鬼混，先是十分生气的。可是听到后来，我看到他不知不觉就严肃起来了。这时听到厨子不作声了，便勉强向我笑着，又勉强装成还在生气的样子问那厨子：

“那么，你就把买菜烧饭的事完全忘记了，是不是？”

那厨子忙说：“先生，老爷，我没有忘记。可是我得哄她莫哭才好走开！”

“就哄了半天！”

本来似乎想说明哄一个女人种种困难的理由，这时教授太太听到先生已经大声说话，以为问案业已完事了，所以从内房正走出来，因此一来这厨子不敢说野话了。等一会儿，望了太太一下，望了我一下，才怯怯的说：

“先生，菜买来了，两个鲫鱼还是活的，今晚上要不要用？”

教授先生望到年轻太太，很古怪的笑了一下，轻轻的叹着，便吩咐厨子：“好，你去休息，我们什么也不要吃了。”

我看看，非轮到我作主人不行了，因此就勒迫到这两夫妇，到前街一个小馆子里去吃了一顿。高太太看到我同他先生都不什么快乐，就问我刚才厨子说了些什么话。我对于这句质问不作答复，却向他们夫妇提议，不要赶走这个厨子。教授望到我惨然一笑，我就重复说明我的意见，“你应当留他，因为他是

一个不说谎的人,至于我,我同你说我对于这个大司务,是感到完全满意的!”

廿一年五月卅一改稿

本篇发表于1932年2月28日《文艺月刊》第3卷第2号。署名沈从文。

静

春天日子是长极了的。长长的白日，一个小城中，老年人不向太阳取暖就是打磕睡，少年人无事作时皆在晒楼或空坪里放风筝。天上白白的日头慢慢的移着，云影慢慢的移着，什么人家的风筝脱线了，各处便皆有人仰了头望到天空，小孩子皆大声乱嚷，手脚齐动，盼望到这无主风筝，落在自己家中的天井里。

女孩子岳珉年纪约十四五岁左右，有一张营养不良的小小白脸，穿着新上身不久长可齐膝的蓝布袍子，正在后楼屋顶晒台上，望到一个从城里不知谁处飚来的脱线风筝，在头上高空里斜斜的溜过去，眼看到那线脚曳在屋瓦上，隔壁人家晒台上，有一个胖胖的妇人，正在用晾衣竹竿乱捞。身后楼梯有小小声音，一个男小孩子，手脚齐用的爬着楼梯，不久一会，小小的头颅就在楼口边出现了。小孩子怯怯的，贼一样的，转动两个活泼的眼睛，不即上来，轻轻的喊女孩子。

“小姨，小姨，婆婆睡了，我上来一会儿好不好？”

女孩子听到声音，忙回过头去。望到小孩子就轻轻的骂

着：“北生，你该打，怎么又上来？等会儿你姆妈就回来了，不怕骂吗？”

“玩一会儿。你莫出声，婆婆睡了！”小孩重复的说着，神气十分柔和。

女孩子皱着眉吓了他一下，便走过去，把小孩援上晒楼了。

这晒楼原如这小城里所有平常晒楼一样，是用一些木枋，疏疏的排列到一个木架上，且多数是上了点年纪的。上了晒楼，两人倚在朽烂发霉摇摇欲堕的栏杆旁，数天上的大小风筝。晒楼下面是斜斜的屋顶，屋瓦疏疏落落，有些地方经过几天春雨，都长了绿色霉苔。屋顶接连屋顶，晒楼左右全是别人家的晒楼。有晒衣服被单的，把竹竿撑得高高的，在微风中飘飘如旗帜。晒楼前面是石头城墙，可以望到城墙上石罅里植根新发芽的葡萄藤。晒楼后面是一道小河，河水又清又软，很温柔的流着。河对面有一个大坪，绿得同一块大毡茵一样，上面还绣得有各样颜色的花朵。大坪尽头远处，可以看到好些菜园同一个小庙。菜园篱笆旁的桃花，同庵堂里几株桃花，正开得十分热闹。

日头十分温暖，景象极其沉静，两个人一句话不说，望了一会天上，又望了一会河水，河水不像早晚那么绿，有些地方似乎是蓝色，有些地方又为日光照成一片银色。对岸那块大坪，有几处种得有油菜，菜花黄澄澄的如金子。另外草地上，有从城里染坊中人晒得许多白布，长长的卧着，用大石块压着两端。坪里也有三个人坐在大石头上放风筝，其中一个小孩，吹一个芦管唢呐，吹各样送亲嫁女的调子。另外还有三匹白马，两匹黄马，没有人照料，在那里吃草，从从

容容，一面低头吃草一面散步。

小孩北生望到有两匹马跑了，就狂喜的喊着：“小姨，小姨，你看！”小姨望了他一眼，用手指指楼下，这小孩子懂事，恐怕下面知道，赶忙把自己手掌掩到自己的嘴唇，望望小姨，摇了一摇那颗小小的头颅，意思像在说：“莫说，莫说。”

两个人望到马，望到青草，望到一切，小孩子快乐得如痴，女孩子似乎想到很远的一些别的东西。

他们是逃难来的，这地方并不是家乡，也不是所要到的地方。母亲，大嫂，姊姊，姊姊的儿子北生，小丫头翠云一群人中就只五岁大的北生是男子。糊糊涂涂坐了十四天小小篷船，船到了这里以后，应当换轮船了，一打听各处，才知道××城还在被围，过上海或过南京的船车全已不能开行。到此地以后，证明了从上面听来的消息不确实。既然不能通过，回去也不是很容易的，因此照妈妈的的主张，就找寻了这样一间屋子权且居住下来，打发随来的兵士过宜昌，去信给北京同上海，等候各方面的回信。在此住下后，妈妈同嫂嫂只盼望宜昌有人来，姊姊只盼望北京的信，女孩岳珉便想到上海一切。她只希望上海先有信来，因此才好读书。若过宜昌同爸爸住，爸爸是一个军部的军事代表。哥哥也是个军官，不如过上海同教书的第二哥哥同住。可是××一个月了还打不下。谁敢说定什么时候才能通行？几个人住此已经有四十天了，每天总是要小丫头翠云作伴，跑到城门口那家本地报馆门前去看报，看了报后又赶回来，将一切报上消息，告给母亲同姊姊。几人就从这些消息上，找出可安慰的理由来，或者互相谈到晚上各人所作的好梦，从各样梦里，卜取

一切不可期待的佳兆。母亲原是一个多病的人，到此一月来各处还无回信，路费剩下来的已有限得很，身体原来就很坏，加之路上又十分辛苦，自然就更坏了。女孩岳珉常常就想到：“再有半个月不行，我就进党务学校去也好吧。”那时党务学校，十四岁的女孩子的确是很多的。一个上校的女儿有什么不合式？一进去不必花一个钱，六个月毕业后，派到各处去服务，还有五十块钱的月薪。这些事情，自然也是这个女孩子，从报纸上看来，保留到心里的。

正想到党务学校的章程，同自己未来的运数，小孩北生耳朵很聪锐，因恐怕外婆醒后知道了自己私自上楼的事，又说会掉到水沟里折断小手，已听到了楼下外婆咳嗽，就牵小姨的衣角，轻声的说：“小姨，你让我下去，大婆醒了！”原来这小孩子一个人爬上楼梯以后，下楼时就不知道怎么办了的。

女孩岳珉把小孩子送下楼以后，看到小丫头翠云正在天井洗衣，也就蹲到盆边去搓了两下，觉得没什么趣味，就说：“翠云，我为你楼上去晒衣吧。”拿了些扭干了水的湿衣，又上了晒楼。一会儿，把衣就晾好了。

这河中因为去桥较远，为了方便，还有一只渡船，这渡船宽宽的如一条板凳，懒懒的搁在滩上。可是路不当冲，这只渡船除了染坊中人晒布，同一些工人过河挑黄土，用得着它以外，常常半天就不见一个人过渡。守渡船的人，这时正躺在大坪中大石块上睡觉，那船在太阳下，灰白憔悴，也如十分无聊十分倦怠的样子，浮在水面上，慢慢的在微风里滑动。

“为什么这样清静？”女孩岳珉心里想着。这时节，对河

远处却正有制船工人，用钉锤敲打船舷，发出砰砰庞庞的声音。还有卖针线飘乡的人，在对河小村镇上，摇动小鼓的声音。声音不断的在空气中荡漾，正因为这些声音，却反而使人觉得更加分外寂静。

过一会，从里边有桃花树的小庵堂里，出来了一个小尼姑，戴黑色僧帽，穿灰色僧衣，手上提了一个篮子，扬长的越过大坪向河边走来。这小尼姑走到河边，便停在渡船上一点，蹲在一块石头上，慢慢的卷起衣袖，各处望了一会，又望了一阵天上的风筝，才从容不迫的，从提篮里取出一大束青菜，一一的拿到面前，在流水里乱摇乱摆。因此一来，河水便发亮的滑动不止。又过一会，从城边岸上来了一个乡下妇人，在这边岸上，喊叫过渡。渡船夫上船抽了好一会篙子，才把船撑过河，把妇人渡过对岸。不知为什么事情，这船夫像吵架似的，大声的说了一些话，那妇人一句话不说就走去了。跟着不久，又有三个挑空箩筐的男子，从近城这边岸上唤渡，船夫照样缓缓的撑着竹篙，这一次那三个乡下人，为了一件事，互相在船上吵着，划船的可一句话不说，一摆到了岸，就把篙子钉在沙里。不久那六只箩筐，就排成一线，消失到大坪尽头去了。

洗菜的小尼姑那时也把菜洗好了，正在用一段木杵，捣一块布或是件衣裳，捣了几下，又把它放在水中去拖摆几下，于是再提起来用力捣着。木杵声音印在城墙上，回声也一下一下的响着。这尼姑到后大约也觉得这回声很有趣了，就停顿了工作，尖锐的喊叫：“四林，四林，”那边也便应着“四林，四林。”再过不久，庵堂那边也有女人锐声的喊着“四林，四林，”且说些别的话语，大约是问她事情做完了没有。

原来这就是小尼姑自己的名字！这小尼姑事作完了，水边也玩厌了，便提了篮子，故意从白布上面，横横的越过去，踏到那些空处，走回去了。

小尼姑走后，女孩岳珉望到河中水面上，有几片菜叶浮着，傍到渡船缓缓的动着，心里就想起刚才那小尼姑十分快乐的样子。“小尼姑这时一定在庵堂里把衣晾上竹竿了！……一定在那桃花树下为老师傅捶背！……一定一面口下念佛，一面就用手逗身旁的小猫玩！……”想起许多事都觉得十分可笑，就微笑着，也学到低低的喊着“四林，四林。”

过了一会。想起这小尼姑的快乐，想起河里的水，远处的花，天上的云，以及屋里母亲的病，这女孩子，不知不觉又有点寂寞起来了。

她记起了早上喜鹊，在晒楼上叫了许久，心想每天这时候送信的都来送信，不如下去看看，是不是上海来了信。走到楼梯边，就见到小孩北生正轻脚轻手，第二回爬上最低那一级梯子。

“北生你这孩子，不要再上来了呀！”

下楼后，北生把女孩岳珉拉着，要她把头低下，耳朵俯就到他小口，细声细气的说：“小姨，大婆吐那个……”。

到房里去时，看到躺在床上的母亲，静静的如一个死人，很柔弱很安静的呼吸着，又瘦又狭的脸上，为一种疲劳忧愁所笼罩。母亲像是已醒过一会儿了，一听到有人在房中走路，就睁开了眼睛。

“珉珉，你为我看看，热水瓶里的水还剩多少。”

一面为病人倒出热水调和库阿可斯，一面望到母亲日益消瘦下去的脸，同那个小小的鼻子，女孩岳珉说：“妈，妈，

天气好极了，晒楼上望到对河那小庵堂里桃花，今天已全开了。”

病人不说什么，微微的笑着。想起刚才咳出的血，伸出自己那只瘦瘦的手来，摸了摸自己的额头，自言自语的说着，我不发烧。说了又望到女孩温柔的微笑着。那种笑是那么动人怜悯的，使女孩岳珉低低的嘘了一口气。

“你咳嗽不好一点吗？”

“好了好了不要紧的，人不吃亏。早上吃鱼，喉头稍稍有点火，不要紧的。”

这样问答着，女孩便想走过去，看看枕边那个小小痰盂。病人明白那个意思了，就说：“没有什么。”又说：“珉珉你站到莫动，我看看，这个月你又长高了！”

女孩岳珉害羞似的笑着，“我不像竹子吧，妈妈。我担心得很，人太长高了要笑人的！”

静了一会。母亲记起什么了。

“珉珉我作了个好梦，梦到我们已经上了船，三等舱里人挤得不成样子。”

其实这梦还是病人捏造的，因为记忆力乱乱的，故第二次又来说着。

女孩岳珉望到母亲同蜡做成一样的小脸，就勉强笑着，“我昨晚当真梦到大船，还梦到三毛老表来接我们，又觉得他是福祿旅馆接客的招待，送我们每一个人一本旅行指南。今早上喜鹊叫了半天，我们算算看，今天会不会有信来。”

“今天不来明天应来了！”

“说不定自己会来！”

“报上不是说过，十三师在宜昌要调动吗？”

“爸爸莫非已动身了!”

“要来,应当先有电报来!”

两人故意这样乐观的说着,互相哄着对面那一个人,口上虽那么说着,女孩岳珉心里却那么想着:“妈妈病怎么办?”病人自己也心里想着:“这样病下去真糟。”

姊姊同嫂嫂,从城北卜课回来了,两人正在天井里悄悄的说着话。女孩岳珉便站到房门边去,装成快乐的声音:“姊姊,大嫂,先前有一个风筝断了线,线头搭在瓦上曳过去,隔壁那个妇人,用竹竿捞不着,打破了许多瓦,真好笑!”

姊姊说:“北生你一定又同姨姨上晒楼了,不小心,把脚摔断,将来成跛子!”

小孩北生正蹲到翠云身边,听姆妈说到他,不敢回答,只偷偷的望到小姨笑着。

女孩岳珉一面向北生微笑,一面便走过天井,拉了姊姊往厨房那边走去,低声的说:“姊姊,看样子,妈又吐了!”

姊姊说:“怎么办?北京应当来信了!”

“你们抽的签?”

姊姊一面取那签上的字条给女孩,一面向蹲在地下的北生招手,小孩走过身边来,把两只手围抱着他母亲:“娘,娘,大婆又咯咯的吐了,她收到枕头下!”

姊姊说:“北生我告你,不许到婆婆房里去闹,知道么?”

小孩很懂事的说:“我知道。”又说,“娘娘,对河桃花全开了,你让小姨带我上晒楼玩一会儿,我不吵闹。”

姊姊装成生气的样子:“不许上去,落了多久雨,上面滑得很!”又说,“到你小房里玩去,你上楼,大婆要骂小姨!”

这小孩走过小姨身边去,捏了一下小姨的手,乖乖的到

他自己小卧房去了。

那时翠云丫头已经把衣搓好了，且用清水荡过了，女孩岳珉便为扭衣裳的水，一面作事一面说：“翠云我们以后到河里去洗衣，可方便多了！过渡船到对河去，一个人也不有，不怕什么吧。”翠云丫头不说什么，脸儿红红的，只是低头笑着。

病人在房里咳嗽不止，姊姊同大嫂便进去了。翠云把衣扭好了，便预备上楼。女孩岳珉在天井中看了一会日影，走到病人房门口望望。只见到大嫂正在裁纸，大姊姊坐在床边，想检察那小痰盂，母亲先是不允许，用手拦阻，后来大姊仍然见到了，只是摇头。可是三个人皆勉强的笑着，且故意想从别一件事上，解除一下当前的悲戚处，于是说到一个很久远的故事。到后三人又商量到写信打电报的事情。女孩岳珉不知为什么，心里尽是酸酸的，站在天井里，同谁生气似的，红了眼睛，咬着嘴唇。过一阵，听到翠云丫头在晒楼说话：

“珉小姐，珉小姐，你上来，看新娘子骑马，快要过渡了！”

又过一阵，翠云丫头于是又说：

“看呀，看呀，快来看呀，一个一块瓦的大风筝跑了，快来，快来，就在头上，我们捉它！”

女孩岳珉抬起来了头，果然从天井里也可以望到一个高高的风筝，如同一个吃醉了酒的巡警神气，偏偏斜斜的滑过去，隐隐约约还看到一截白线，很长的在空中摇摆。

也不是为看风筝，也不是为看新娘子，等到翠云下晒楼以后，女孩岳珉仍然上了晒楼了。上了晒楼，仍然在栏杆边傍着，眺望到一切远处近处，心里慢慢的就平静了。后来看

到染坊中人在大坪里收拾布匹，把整匹白布折成豆腐干形式，一方一方摆在草上，看到尼姑庵里瓦上有烟子，各处远近人家也都有了烟子，她方离开晒楼。

下楼后，向病人房门边张望了一下，母亲同姊姊三人皆在床上睡着了。再到小孩北生小房里去看看，北生不知在什么时节，也坐在地下小绒狗旁睡着了。走到厨房去，翠云丫头正在灶口边板凳上，偷偷的用无敌牌牙粉，当成水粉擦脸。女孩岳珉似乎恐怕惊动了这丫头的神气，赶忙走过天井中心去。

这时听到隔壁有人拍门，有人互相问答说话。女孩岳珉心里很希奇的想到：“谁在问谁？莫非爸爸同哥哥来了，在门前问门牌号数吧？”这样想到，心便骤然跳跃起来，忙匆匆的走到二门边去，只等候有什么人拍门拉铃子，就一定是远处来的人了。

可是，过一会儿，一切又都寂静了。

女孩岳珉便不知所谓的微微的笑着。日影斜斜的，把屋角同晒楼柱头的影子，映到天井角上，恰恰如另外一个地方，竖立在她们所等候的那个爸爸坟上一面纸制的旗帜。

（萌妹迷，为纪念姊姊亡儿北生而作。）

廿一年三月三十日

本篇发表于1932年5月1日《创化》第1卷第1号。署名沈从文。

阿黑小史

《阿黑小史》1933年3月由新时代书局初版。

原目依次为：《油坊》、《秋》、《雨》、《病》、《婚前》。

现补入《〈阿黑小史〉序》。据1934年大东书局《沫沫集》所载文本。其余诸篇据新时代书局初版本编入。因原目顺序与其情节发展不尽相合，编入全集时作了调整。

《阿黑小史》序

若把心沉静下来,则我能清清楚楚的看一切世界。冷眼的作旁观人,于是所见到的便与自己离得渐远,与自己分离,仿佛便有希望近于所谓艺术了。这不过是我自己所觉到的吧。其实我是无从把我自己来符合一种已具的艺术典型的,可证明的是有些人以为我文法不通俗。

这一本小小册子,便是我纯用客观写成,而觉得合乎自己希望的,文字则似乎更拙更怪,不过我却正想在这单纯中将我的风格一转,索性到我自己的一条路上去。其不及大家名家善于用美丽漂亮生字长句,也许可以藉此分别出我只是一个乡巴老吧。我原本是不必在乡巴老的名称下加以否认的。思想与行为与衣服,仿佛全都不免与时髦违悖,这缺陷,是虽明白也只有尽其缺陷过去,并不图设法补救,如今且有意来作乡巴老了。

或者还有人,厌倦了热闹城市,厌倦了眼泪与血,厌倦了体面绅士的古典主义,厌倦了假扮志士的革命文学,这样人,可以读我这本书,能得到一点趣味。我心想这样人大致总还有。

十七年十月末序于上海

油坊

若把江南地方当全国中心，有人不惮远，不怕荒僻，不嫌雨水瘴雾特别多，向南走，向西走，走三千里，可以到一个地方，是我在本文上所说的地方。这地方有一个油坊，以及一群我将提到的人物。

先说油坊。油坊是比人还古雅的，虽然这里的人也还学不到扯谎的事。

油坊在一个坡上，坡是泥土坡，像馒头，名字叫圆坳。同圆坳对立成为本村东西两险隘的是大坳。大坳也不过一土坡而已。大坳上有古时碉楼，用四方石头筑成，碉楼上生草生树，表明这世界用不着军事烽火已多年了。在坳上，善于打岩的人，一岩打过去，便可以打到圆坳油坊的旁边，原来这乡村，并不大。圆坳的油坊，从大坳方面望来，望这油坊屋顶与屋边，仿佛这东西是比碉楼还更古。其实油坊是新生后辈。碉楼是百年古物，油坊不过一半而已。

虽说这地方是平静，人人各安其生业，无匪患无兵灾，革命也不到这个地方来，然而五年前，曾经为另一个大县分

上散兵扰了一次，加了地方人教训，因此若说村落是城池，这油坊已似乎关隘模样的东西了。油坊是本村关隘这话不错的，地方不忘记散兵的好处，增加了小心谨慎，练起保卫团有五年了。油坊的墙原本也是石头筑成，墙上打了眼，可以打枪，预备来了不好风声时保卫团就来此放枪放炮。实际上是等于零，地方不当冲不会有匪，地方不富，兵不来。这时正三月，是油坊打油当忙的时候，山桃花已红满了村落，打桃花油时候已到，工人换班打油，还是忙，油坊日夜不停工，热闹极了。

虽然油坊忙，忙到不开交，从各处送来的桐子，还是源源不绝，桐子堆在油坊外面空坪简直是小山。

来送桐子的照例可以见到油坊主人，见到这个身上穿了满是油污邋塌衣衫的汉子，同到他的帮手，忙到过斛上簿子，忙到吸烟，忙到说话，又忙到对年青女人亲热，谈养猪养鸡的事体，看来真是担心到他一到晚就会生病发烧。如果如此忙下去，则这汉子每日吃饭睡觉有不有时间，也仿佛成了问题。然而成天这汉子还是忙。大概天生一个地方一个时间，有些人精力就特别可惊起来，比如另一地方另一种人的懒惰一样，所以关心到这主人的村中人，看到主人忙，也不过笑笑，随即就离了主人身边，到油坊中去了。

初到油坊才会觉得这是一个怪地方！单是那圆顶的屋，从屋顶透进的光，就使我们陌生人见了惊讶。这团光帮我们认识了油坊的内部一切，增加了我们的神奇。

先从四围看，可以看到成千成万的油枯。油枯这东西，像饼子，像大钱，架空堆码高到油坊顶，绕屋全都是。其次是那屋正中一件东西，一个用石头在地面砌成的圆碾池，对

径至少是三丈，占了全屋内部四分之一空间，三条黄牛绕大圈子打转，拖着那个薄薄的青钢石磨盘，盘磨是两个，一大一小，碾池里面是晒干了的桐子，桐子在碾池里卧，经碾盘来回的碾，便在一·种轧轧声音下碎裂了。

把碾碎了的桐子末来处置，是两个年青人的事。他们是同在这屋里许多做硬功夫的人一样，上衣不穿，赤露了双膊。他们把一双强健有力的手，在空气中摆动，这样那样的非常灵便的把桐子末用一大方布包裹好，双手举起放到一个锅里去，这个锅，于时则正沸腾着一锅热水。锅的水面有凸起的铁网，桐末便在锅中上蒸，上面还有大的木盖。桐末在锅中，不久便蒸透了，蒸熟了，两个年青人，看到了火色，便快快用大铁钳将那一大包桐子末取出，用铲铲取这原料到预先扎好的草兜里，分量在习惯下已不会相差很远，大小则有铁箍在。包好了，用脚踹，用大的木槌敲打，把这东西捶扁了，于是抬到榨上去受罪。

油榨在屋的一角，在较微暗的情形中，凭了一部分屋顶光同灶火光，大的粗的木柱纵横的罗列，铁的皮与铁的钉，发着青色的滑的反光，使人想起古代故事中说的处罚罪人的“人榨”的威严。当一些包以草束以铁，业已成饼的东西，按了一种秩序放到架上以后，打油人，赤着膊，腰边围了小豹之类的兽皮，挽着小小的发髻，把大小不等的木劈依次嵌进榨的空处去，便手扶了那根长长的悬空的槌，唱着简单而悠长的歌，訇的撒了手，尽油槌打了过去。

反复着，继续着，油槌声音随着悠长歌声，荡漾到远处去。一面是屋正中的石磨盘，在三条黄牯牛的缓步下转动，一面是熊熊的发着哮吼的火与沸腾的蒸汽弥满的水，一面便

是这长约三丈的一段圆而且直的木在空中摇荡；于是那从各处远近村庄人家送来的小粒的桐子，便在这种行为下，变成稠粘的，黄色的，半透明的流黄，流进地下的油槽了。

油坊中，正如一个生物，器杂纷乱，与伟大的谐调，使人认识这个整个的责任是如何重要。人物是从主人到赶牛小子，一共数目在二十以上，这二十余人在一个屋中，各因了职务的不同作着各样事情，在各不相同的工作上各人运用着各不相同的体力，又交换着谈话，表示事情的暇裕，这是一群还是一个，也仿佛不是用简单文字所能解释清楚。

但是，若我们离开这油坊一里两里，我们所能知道这油坊是活的，是有着人一样的生命，而继续反复制作一种有用的事物的，将从什么地方来认识？一离远，我们就不能看到那山堆的桐子仁，也看不到那形势奇怪的房子了。我们也不知道那怪屋里是不是有三条牯牛拖了那大石碾盘打转。也不知灶中的火还发吼没有。也不知那里是空洞死静的还是一切全有生气的。是这样，我们只有一个办法，说是听那打油人唱歌，以及跟了歌声起落仿佛作歌声的拍的宏壮的声音。从这歌声，与油槌的打击的大声上，我们就俨然看出油坊中一切来了。这歌声与打油声，有时五里以外还可以听到，是山中庄严的音乐，庄严到比佛钟还使人感动，能给人气力，能给人静穆与和平，就是这声音。从这声音可以使人明白严冬的过去，一个新的年份的开始，因为打油是从二月开始。且可以知道这地方的平安无警，人人安居乐业，因为地方有了警戒是不能再打油的。

油坊，是简单的，疏略的介绍过读者了。与这油坊有关系的，还有几个人。

要说的人，并不是怎样了不得的大人物。我们已经在每日报纸上，把一切于历史上有意义的阔人要人脸貌，生活，思想，行为，看厌了。对于这类人永远感生兴趣的，他不妨去作小官，设法同这些人接近。所以我说的人只是那些不逗人欢喜，生活平凡，行为庸碌，思想扁窄的乡下人。然而这类人，是在许多人生活中比起学问这东西一样疏远的。

领略了油坊，就再来领略一个打油人生活，也不为无意义——我就告你们一个打油的一切吧。

这些打油人，成天守着那一段悬空的长木，执行着类乎刽子手的职务，手干摇动着，脚步转换着，腰儿钩着扶了那油槌走来走去，他们可不知那一天所作的事是出了油出了汗以外还出了什么。每天到了应换班时节，就回家。人一离开了打油槌，歌也便离开口边了。一天的疲劳，使他觉得非喝一杯极浓的高粱酒不可，他于是乎就走快一点。到了家，把脚一洗，把酒一喝，或者在灶边编编草鞋，或者到别家打一点小牌。有家庭的就同妻女坐到院坝小木板凳上谈谈天，到了八点听到砦上起了更就睡。睡，是一直到第二天五更才作兴醒的，醒来了，天还不大亮，就又到上工时候了。

一个打油匠生活，不过如此如此罢了。不过照例是这职业为专门职业，所以工作所得，较之小乡村中其他事业也独多，四季中有一季作工便可以对付一年生活，故这类人在本乡中地位也等于绅士，似乎比考秀才教书还合算。

可是这类人，在本地方真是如何稀少的人物啊！

天黑了，在高空打团的鹰之类也渐渐的归林了，各处人家的炊烟已由白色变成紫色了，什么地方有妇人尖锐声音拖着悠长的调子喊着阿牛阿狗的小名回家吃饭了，这时圆坳

的油坊停工了，从油坊中走出了一个人。这个人，行步匆匆像逃难，原来后面还有一个小子在追赶。这被追赶的人踉踉跄跄的滑着跑着在极其熟习的下坡路上走着，那追的小子赶不上，就在后面喊他。

“四伯，四伯，慢走一点，你不同我爹喝一杯，他老人家要生气了。”

他回头转望那追赶他的人黑的轮廓，随走随大声的说：

“不，道谢了。明天来。五明，告诉你爹，我明天来。”

“那不成，今天是炖得有狗肉！”

“你多吃一块好了。五明小子你可以多吃一块，再不然帮我留一点，明早我来吃。”

“那他要生气！”

“不会的。告你爹，我有点小事，要到西村张裁缝家去。”

说着这样话的这个四伯，人已走下圆坳了，再回头望声音所来处的五明，所望到的是仿佛天是真黑了。

他不管五明同五明爹，放弃了狗肉同高粱酒，一定要急于回家，是因为念着家中的女儿。这中年汉子，唯一的女儿阿黑，是有病发烧，躺在床上不能起来，等他回家安慰的。他的家，去油坊是上半里路，已属于另外一个村庄了，所以走到家时已经是五筒丝烟的时候了。快到了家，望到家中却不见灯光，这汉子心就有点紧。老老远，他就大声喊女儿的名字。他意思是或者女儿连起床点灯的气力也失掉了。不听到么，这汉子就更加心急。假若是，一进门，所看到的是一个死人，则这汉子也不必活了。他急剧的又忧愁的走到了自己家门前，用手去开那栅栏门，关在院中的小猪，见有人来以为是喂料的阿黑来了，就群集到那边来。

他暂时就不开门，因为听到屋的左边有人行动的声音。

“阿黑，阿黑，是你吗？”

“爹，不是我。”

故意说不是她的阿黑，却跑过来到她爹的身边了，手上拿的是一些仿佛竹管子东西，爹是见了阿黑又欢喜又有点埋怨的。

“怎么灯也不点，我喊你又不应？”

“饭已早煮好了。灯我忘记了。我不听见你喊我的声音，因为在后面园里去了。”

经过作父亲的用手摸过额角以后的阿黑，把门一开，先就跑进屋里去了，不久这小瓦屋中有了灯光。

又不久，在一盏小小的清油灯下，这中年父亲同女儿坐在一张小方桌边吃晚饭了。

吃着饭，望到脸上还是发红的病态未尽的阿黑，父亲把饭吃过一碗也不再添。被父亲所系念的阿黑，是十七八岁的人了，知道父亲发痴的理由，就说：“一点儿病已全好了，这时人并不吃亏。”

“我要你规规矩矩睡睡，又不听我说。”

“我睡了半天，是因为到夜了天气真好，天上有霞，所以起来看，就便到后园去砍竹子，砍来好让五明作箫。”

“我担心你不好，所以才赶忙回来。不然今天五明留我吃狗肉，我那里就来。”

“爹你想吃狗肉我们明天自己炖一腿。”

“你那里会炖狗肉？”

“怎么不会？我可以问五明去。弄狗肉吃就是脏一点，费神一点。爹你买来拿到油坊去，要烧火人帮烙好刮好，我必

定会办到好吃。”

“等你病好了再说吧。”

“我好了，实在好了。”

“发烧要不得！”

“发烧吃一点狗肉，以火攻火，会好得快一点。”

乖巧的阿黑，并不怎样想狗肉吃，但见到父亲对于狗肉的倾心，所以说狗肉自己来炖的话。但不久，不必自己亲手，五明从油坊里却送了一大碗狗肉来了。被他爹说了一阵是怎不把四伯留下的五明，退思补过，所以赶忙拿了一大青花海碗红焖狗肉来。虽说是送狗肉来，来此还是垂涎另外一样东西，比四伯对狗肉似乎还感到可爱。五明为什么送狗肉一定要亲自来，如同做的大事一样，不管天晴落雨，不管早夜，这理由只有阿黑心中明白！

“五明，你坐。”阿黑让他坐，推了一个小板凳过去。

“我站站到也成。”

“坐，这孩子，总是不听话。”

“阿黑姐，我听你的话，不要生气！”

于是五明坐下了。他坐到阿黑身边驯伏到像一只猫。坐在一张白木板凳上的五明，看灯光下的阿黑吃饭，看四伯喝酒挟狗肉吃，若说四伯的鼻子是为酒糟红，使人见了仿佛要醉，那么阿黑的小小的鼻子，可不知是为什么如此逗人爱了。

“五明，再喝一杯，陪四伯喝。”

“我爹不准我喝酒。”

“好个孝子，可以上传。”

“我只听人说过孝女上传的故事，姐，你是传上的。”

“我是说你假，你以为你真是孝子吗？你爹不许你作许多

事，似乎都背了爹作过了，陪四伯吃杯酒就怕爹骂，装得真俨然！”

“冤枉死我了，我装了些什么？”

四伯见五明被女儿逼急了，发着笑，动着那大的酒糟鼻，说阿黑应当让五明。

“爹，你不知道他，小虽小，顶会扯谎。”

大约是五明这小子确在阿黑面前扯过不少的谎，证据被阿黑拿到手上了，所以五明虽一面嚷着冤枉了人，一面却对阿黑瞪眼，意思是告饶。

“五明你对我把眼睛做什么鬼？我不明白。”说了就纵声笑。五明真急了，大声嚷。

“是，阿黑姐，你这时不明白，到后我要你明白呀！”

“五明，你不要听阿黑的话，她是顶爱窘人的，不理她好了。”

“阿黑，”这汉子又对女儿说，“够了。”

“好，我不说了，不然有一个人眼中会又有猫儿尿。”

五明气突突的说：“是的，猫儿尿，有一个人有时也欢喜吃人家的猫儿尿！”

“那是情形太可怜了。”

“那这时就是可笑——”说着，碗也不要，五明抽身走了。阿黑追出去，喊小子。

“五明，五明，拿碗去！要哭就在灯下哭，也好让人看见！”

走去的五明不做声，也不跑，却慢慢走去。

阿黑心中过意不去，就跟到后面走。

“五明，回来，我不说了。回来坐坐，我有竹子，你帮我

作箫。”

五明心有点动就更慢走了点。

“你不回来，那以后就……什么也完了。”

五明听到这话，不得不停了脚步了。他停顿在大路边，等候追赶他的阿黑。阿黑到了身边，牵着这小子的手，往回走，这小子泪眼婆娑，仍然进到了阿黑的堂屋，站在那里对着四伯勉强作苦笑。

“坐！当真就要哭了，真不害羞。”

五明咬牙齿，不作声，四伯看了过意不去，帮五明的忙，说阿黑。

“阿黑，你就忘记你被毛朱伯笑你的情形了，让五明点吧，女人家不可太逞强。”

“爹你袒护他。”

“怎么袒护他？你大点，应当让他一点才对。”

“爹以为他真像是老实人，非让他不可。爹你不知道，有个时候他才真不老实！”

“什么时候？”作父亲的似乎不相信。

“什么时候么？多咧多！”阿黑说到这话，想起五明平素不老实的故事来，就笑了。

阿黑说五明不是老实人，这也不是十分冤枉的。但当真若是不老实人，阿黑这时也无资格打趣五明了。说五明不老实者，是五明这小子，人虽小，却懂得许多事，学了不少乖，一得便，就想在阿黑身上撒野，那种时节五明决不能说是老实人的，即或是不缺少流猫儿尿的机会。然而到底不中用，所以不规矩，到最后，还是被恐吓收兵回营，仍然是一个在长者面前的老实人。这真可以说，虽然想不老实，又始终作

不到，那就只有尽阿黑调谑一个办法了。

五明心中想的是报仇方法，却想到明天的机会去了。其实他不知不觉用了他的可怜模样已报仇了，因为模样可怜使这打油人有与东家作亲家的意思，因了他的无用，阿黑对这被虐待者也心中十分如意了。

五明不作声，看到阿黑把碗中狗肉倒到土钵中去，看到阿黑洗碗，看到阿黑……到后是把碗交到五明手上，另外塞了一把干栗子在五明手中，五明这小子才笑。

借口说怕院坝中猪包围的五明，要阿黑送出大门，出了大门却握了阿黑的手不放，意思还要在黑暗中亲一个嘴，算抵销适间被窘的账。把阿黑手扯定，五明也觉得阿黑是在发烧了。

“姐，干吗，手这么热？”

“我有病，发烧。”

“怎不吃药？”

“一点儿小病。”

“一点儿，你说的！你的全是一点儿，打趣人家也是，自己的事也是。病了不吃药那怎么行。”

“今天早睡点，吃点姜发发汗，明早就好了。”

“你真使人担心！”

“鬼，我不要你假装关切，我自己会比你明白点。”

本篇发表于1933年1月1日《新时代》第3卷第5、6期合刊，新年号。署名沈从文。

病

包红帕子的人来了，来到阿黑家，为阿黑打鬼治病。

阿黑发烧的病更来到不儿戏了，一个月来发烧，脸庞儿红得像山茶花，终日只想喝凉水。天气渐热，井水又怕有毒，害得老头子成天走三里路到万亩田去买杨梅。病是杨梅便能止渴。但杨梅对于阿黑的病也无大帮助。人发烧，一到午时就胡言乱语，什么神也许愿了，什么药也吃过了，如今是轮到请老巫师的最后一着了。把巫师从十里外的高坡塘赶来，时间是下午烧夜火的时候。来到门前的包红帕子的人，带了一个徒弟，所有追魂捉鬼用具全在徒弟背上扛着，老师傅站在阿黑家院坝中，把牛角放在嘴边，吹出了长长的悲哀而又高扬的声音，惊动了全村，也惊动了坐在油坊石碾横木玩着的五明。他先知道了阿黑家今天有师傅来，如今听出牛角声音，料到师傅进屋了，赶忙喝了一声，把向前的牛喝住，跑下了横木，迈过碾槽，跑出了油坊，奔到阿黑这边山来了。

五明到了阿黑家时老师傅已坐在坐屋中喝蜜水了，五明就走过去问师傅安。他喊这老师傅做干爹因为三年前就拜给

这人作干儿子了。他蹲到门限上去玩弄老师傅的牛角。这是老师傅的法宝，用水牛角作成，颜色淡黄，全体溜光，用金漆描有花纹同鬼脸，用白银作哨，用银链悬挂，五明欢喜这东西，如欢喜阿黑一样。这时不能同阿黑亲嘴，所以就同牛角亲嘴了。

“五明孩子，你口洗了不洗，你爱吃狗肉牛肉，有大蒜臭，是粘不得法宝的！”

“那里呢？干爹你嗅。”

那干爹就嗅五明的嘴，亲五明的颊，不消说，纵是刚才吃过大蒜，经这年高有德的人一亲，也把肮脏洗净了。

喝了蜜水的老师傅吃吸烟，五明就献小殷勤为吹灰。

那师傅，不同主人说阿黑的病好了不曾，却同阿黑的爹说：

“四哥，五明这孩子将来真是一个好女婿。”

“当真呢不知谁家女儿有福气。”

“是呀！你瞧他！年纪小虽小，多乖巧。我每次到油坊那边见到他爹，总说我这干儿子有屋里人了没有，这作父亲的总摇头，像我是同他在讲桐子生意，故意搞价手。哥，你……”

阿黑的爹见到老师傅把事情说到阿黑事情上来了，望一望蹲在一旁玩牛角的五明，抿抿嘴，不作声。

老师傅说：“五明，听到我说的话了么？下次对我好一点，我帮你找媳妇。”

“我不懂。”

“你不懂吧，说到真像。我看你样子是懂得比干爹还多！”

五明于是红脸了，分辩说：“干爹冤枉人。”



“我听说你会唱一百多首歌，全是野的，跟谁学来？”

“也是冤枉。”

“我听萧金告我你做了不少大胆的事。”

“萧金呀，这人才坏，他同巴古大姐鬼混，人人都知，谁也不瞒，有资格说别个么？”

“但是你到底作过坏事不？”

五明说：“听不懂你的话。”

说了这话的五明，红着脸，望了望四伯，放下了牛角，站起身来走到院坝中逐鸡去了。

老师傅对这小子笑，又对阿黑的爹笑。阿黑的爹有点知道五明同阿黑的关系了。然而心中却不像城里作父亲的偏狭，他只忧愁的微笑。

小孩子，爱玩，天气好，就到坡上去玩玩，只要不受凉，不受惊，原不是什么顶坏的事。两个人在一块，打打闹闹并不算大不了事体。人既在一块长大，懂了事，互相欢喜中意，非变成一个不行，作父亲的似乎也无取缔理由。

使人顽固是假的礼教与虚空的教育，这两者都不曾在阿黑的爹脑中有影响，所以这时逐鸡的五明，听到阿黑嚷口渴，故不怕笑话，即刻又从干爹身边跑过，走到阿黑房中去了。

阿黑家的房是旧瓦房，一栋三开间，以堂屋作中心，则阿黑住的是右边一间。旧的房屋一切全旧了，楼板与地板，颜色全失了原有黄色，转成浅灰色，窗用铁条作一格，又用白纸糊木条作一格，又用木板门：平时大致把木门打开，放光进来。怕风则将糊纸的一格放下，到夜照例是关门。如今却因为是阿黑发烧，虽按照病理，应避风避光，然而阿黑脾气坏，非把窗敞开不行，所以作父亲的也难于反对，还是照

办了。

这房中开了窗子，地当西，放进来的是一缕带绿色的阳光。窗外的竹园，竹子被微风吹动，竹叶率率作响。真仿佛与病人阿黑成其调和的一幅画。带了绿色的一线阳光，这时正在地板上，映出一串灰尘返着晶光跳舞，阿黑却伏在床上，把头转侧着。

用大竹筒插了菖蒲与月季的花瓶，本来是五明送来摆在床边的，这时却见到这竹筒里多了一种蓝野菊。房中粗粗疏疏几件木器，以及一些小钵小罐，床下一双花鞋。伏在床上的露着红色臂膀的阿黑，一头黑发散在床沿，五明不知怎样感动得厉害，却想哭了。

昏昏迷迷的阿黑，似乎听出有人走进房了，也不把头抬起，只嚷渴。

“送我水，送我水……”

“姐，这壶里还有水！”

似乎仍然听得懂是五明的话，就抱了壶喝。

“不够。”

五明于是又为把墙壁上挂的大葫芦取下，倒出半壶水来，这水是五明小子尽的力，在两三里路上一个洞里流出的洞中泉，只一天，如今摇摇已快喝到一半了。

第二次又得了水又喝，喝过一阵，人却稍稍清醒了，待到五明用手掌烫到她额上时，阿黑瞪了眼睛望到床边的五明。

“姐，你好点了吧？”

“嗯。”

“你认识我么？”

阿黑不即答，仿佛来注意这床边人，但并不是昏到认人

不清，她是在五明脸上找变处。

“五明，怎么瘦许多了？”

“那里、我肥多了，四伯才还说！”

“你瘦了。拿你手来我看。”

五明就如命，交手把阿黑，阿黑拿来放在嘴边。她又问五明，是不是烧得厉害。

“姐，你太吃亏了，我心中真难过。”

“鬼，谁要你难过？自己这几天玩些什么？告我刚才做了些什么？告我。”

“我坐到牛车上，赶牛推磨，听到村中有牛角叫，知道老师傅来了，所以赶忙来。”

“老师傅来了吗？难怪我似乎听到人说话，我烧得人糊涂极了。”

五明望这房中床架上，各庙各庵黄纸符咒贴了不少，心想纵老师傅来帮忙，也恐怕不行，所以默然不语了。他想这发烧原由，或者倒是什么时候不小心的原故，责任半多还是在自己，所以自己心中总非常不安，又不敢把这意思告阿黑的爹。他怕阿黑是身上有了小人。他知识只许可他对于睡觉养小孩子心事憧憬恍惚，他怕是那小的人在肚中作怪，所以他觉得老师傅也是空来。然而他还不曾作过做丈夫应作的事，纵作了也不算认真。

五明呆在阿黑面前许久，才说话。

“阿黑姐，你心里难过不难过？”

“你呢？”

这反问，是在另一时节另一情形另一地方的趣话。那时五明正努过力，泄了气，不负责任压在阿黑身上，问阿黑，

阿黑也如此这般反问他。同样的是怜惜，在彼却加了调谑，在此则成了幽怨，五明眼红了。

“干吗呢？”

五明见到阿黑注了意，又怕伤阿黑的心，所以忙回笑，说眼中有刺。

“小鬼，你少流一点猫儿尿好了，不要当到我假慈悲。”

“姐，你是病人，不要太强了，使我难过！”

“我使你难过！你是完全使我快活么？你说，什么时候使我快活？”

“我不能使你快活，我知道。我人小力小，就第一样不够格。第二是……”

话被阿黑打断了，阿黑见五明真有了气，拉他倒在床上了。五明压倒阿黑。摸阿黑全身，像是一炉炭，一切气全消了，想起了阿黑这时是在病中了，再不能在阿黑前说什么了。

五明不久就跪到阿黑床边，帮阿黑拿镜子让阿黑整理头发，因老师傅在外面重吹起牛角，在招天兵天将了。

因为牛角五明想起吹牛角的那一个干爹口中说的话来了，他告与阿黑。他告她：“干爹说我是好女婿，但我只愿作这一家人的女婿。谁知道女婿是早作过了。”

“爹怎么说？”

“四伯笑。”

“你好好防备他，有一天一油槌打死你这坏东西，若是他老人家知道了你的坏处。”

“我为什么坏？我又不偷东西。”

“你不偷东西，你却偷了……”

“说什么？”

“说你这鬼该打。”

于是阿黑当真就顺手打了五明一耳光，轻轻的打，使五明感到打的舒服。

五明轮着眼，也不生气，感着了新的饥饿，又要咬阿黑的舌子了。他忘了阿黑这时是病人，且忘了是在阿黑的家中了，外面的牛角吹得呜呜喇喇，五明却在里面同阿黑亲嘴半天不放。

到了天黑，老师傅把红缎子法衣穿好，拿了宝刀和鸡子吹着牛角，口中又时时刻刻念咒，满屋各处搜鬼，五明就跟到这干爹各处走，因为五明是小孩子，眼睛清，可以看出鬼物所在。到一个地方，老师傅回头向五明，要五明随便指一个方向，五明用手一指，老师傅样子一凶，眼一瞪，脚一顿，把鸡蛋对五明所指处掷去，于是俨然鬼就被打倒了，捉着了。鸡蛋一共是打了几个，五明只觉得好玩。

五明到后问干爹，到底鬼打了没有，那老骗子却非常正经说已打尽了鬼。

法事做完后，五明才回去，那干爹师傅因为打油人家中不便留宿，所以到亲家油坊去睡，同五明一路。五明在前打火把，老师傅在中，背法宝的徒弟在后，他们这样走到油坊去。在路上，这干爹又问五明，在本村里看中意了谁家姑娘，五明不答应，老师傅就说回头将同五明的爹做媒，打油匠家阿黑姑娘真美。

大约有道法的老师傅，赶走打倒的鬼是另外一个，却用牛角因此拈来了其他一个他意料不到的鬼，就是五明，所以到晚上，阿黑的发烧，只有增无减。若要阿黑好，把阿黑心中的五明歪缠赶去，忌忌油，发发汗，真是容易事！可惜的

是打油人只会看油的成色，除此以外全无所知，捉鬼的又反请鬼指示另一种鬼的方向，糟蹋了鸡蛋，阿黑所以病就只好继续三十天了。

阿黑到后怎样病就有了起色呢？却是五明要到桐木寨看舅舅接亲吃酒，一去有十天，十天不见五明，使阿黑不心跳，不疲倦，因此到作成了老师傅的夸口本事，鬼当真走了，病才慢慢退去，人也慢慢的复原了。

回到圆坝吃酒去的五明，还穿了新衣，就匆匆忙忙跑来看阿黑。时间是天已快黑，天上全是霞。屋后已有纺织娘纺车，阿黑包了花帕子，坐到院坝中石碌碡上，为小猪搔痒。阿黑身上也是穿得新浆洗的花布衣，样子十分美，五明一见几乎不认识，以为阿黑是作过新嫁娘的人。

“姐，你好了！”

阿黑抬头望五明，见五明穿新衣，戴帽子，白袜青鞋，知道他是才从桐木寨吃酒回来，就笑说：“五明，你是作新郎来了。”

这话说错了，五明听的倒是“来此作新郎”不是“作过新郎来”，他忙跑过去，站到阿黑身边。他想到阿黑的话要笑，忘了问阿黑是什么时候病好的。

在紫金色薄暮光景中，五明并排坐到阿黑身边了。他觉阿黑这时可以喊作阿白，因为人病了一个月，把脸病白了，他看阿黑的脸，清瘦得很，不知应当如何怜爱这个人。他用手去摸阿黑下巴，阿黑就用口吮五明的手指，不作声。

在平时，五明常说到阿黑是观音，却是说了也无多大意义，只不过是赞美阿黑，找不出好句子，借用来表示自己，低首投降甘心情愿而已，此时五明才真觉得阿黑是观音！那

么慈悲，那么清雅，那么温柔，想象观音为人决不会比这个人更高尚又更近人情。加以久病新瘥，加以十天远隔，五明觉得为人幸福像做皇帝了。

本篇发表于1932年11月1日《新时代》第3卷第3期。署名沈从文。后经改写以《捉鬼》为篇名发表于1946年11月26日天津《益世报》。

秋

到了七月间，田中禾苗的穗已垂了头，成黄色，各处忙打谷子了。

这时油坊歇憩了，代替了油坊打油声音的是各处田中打禾的声音。用一二百铜钱，同到老酸菜与臭牛肉雇来的每个打禾人，一天亮起来到了田中，腰边的镰刀像小锯子，下田后，把腰一钩，齐人高的禾苗，在风快的行动中，全只剩下一小桩，禾的束全卧在田中了。

在割禾人后面，推着大的四方木桶的打禾人，拿了卧在地上的禾把在手，高高的举起快快的打下，把禾在桶的边沿上痛击，于是已成熟的谷颗便完全落到桶中了。

打禾的日子是热闹的日子，庄稼人心中有丰收上仓的欢喜，一面有一年到头的耕作已到了休息时候的舒畅，所有人，全是笑脸！

慢慢的，各个山坡各个村落各个人家门前的大树下，把稻草堆成高到怕人的巨束，显见的是谷子已上仓了。这稻草的堆，各处可见到，浅黄的颜色，伏在叶已落去了的各种大



树下，远看便像一个庞大兽物。有些人家还将这草堆作屋，就在草堆上起居，以便照料到那晚熟的山谷中黍类薯类。地方没有人作贼，他们怕的是野猪，野猪到秋天就多起来了。

这个时候五明家油坊既停了工，五明无可玩，五明不能再成天守到碾子看牛推磨了，牛也须要放出去吃草了，就是常上山去捡柴。捡柴不一定是家中要靠到这个卖钱，也不是烧火乏柴，五明的家中剩余的油松柴，就不知有几千几万。五明的捡柴，一天捡回来的只是一捆小枯枝，一捆花，一捆山上野红果。这小子，出大门，佩了镰刀，佩了烟管，还佩了一枝短笛，这三样东西只有笛子合用。他上山，就是上山在西风中吹笛子给人听！

把笛子一吹，一匹鹿就跑来了。笛子还是继续吹，鹿就呆在小子身边睡下，听笛子声音醉人。来的这匹鹿是有一双小小的脚，一个长长的腰，一张黑黑的脸同一个红红的嘴。来的是阿黑。

阿黑的爹这时不打油，用那起着厚的胼胝的扶油槌的手在乡约家抹纸牌去了。阿黑成天背了竹笼上山去，名义也是上山捡柴爬草，不拘在什么地方，远虽远，她听得出五明笛子的声音。把笛子一吹，阿黑就像一匹小花鹿跑到猎人这边来了。照例是来了就骂，骂五明坏鬼，也不容易明白这坏意义究竟是什么一会事。大约是，五明吹了笛，唱着歌，唱到有些地方，阿黑虽然心欢喜，正因为欢喜，就骂起“五明坏鬼”来了。阿黑身上并不黑，黑的只是脸，五明唱歌唱到——

娇妹生得白又白，情哥生得黑又黑。

黑墨写在白纸上，你看合色不合色！？

阿黑就骂人。使阿黑骂人，也只怪得是五明有嘴。野猪有一张大嘴巴，可以不用劲就把田中大红薯从土里掘出，吃薯充饥。五明嘴不大，却乖劣不过，唱歌以外不单是时时刻刻须用嘴吮阿黑的脸，还时时刻刻想用嘴吮阿黑的一身。且嗜好不良，怪脾气顶多，还有许多说不出的铺排，全似乎要口包办，都有使阿黑骂他的理由。一面骂是骂，一面要作的还是积习不改，无怪乎阿黑一见面就先骂“五明坏鬼”作为“预支数”了。

五明又怪又坏，心肝肉圆子的把阿黑哄着引到幽僻一点稻草堆下去，且别出心裁，把草堆中部的拖出，挖空成小屋，就在这小屋中为阿黑解衣纽绊同裤带子，又谄媚又温柔同阿黑作那顶精巧的体操。有时因为要挽留阿黑，就设法把阿黑衣服藏到稻草堆的顶去，非到阿黑真有生气样子时不退。

阿黑人虽年纪比五明大，知道“伤食”那类名词，知道秋天来了，天气冷，“着凉”也是应当小心注意，可是就因为五明是“坏鬼”脾气坏，心坏，嗜好的养成虽日子不多也是无可救药。纵有时阿黑一面说着“不行”“不行”的话，到头仍然还是投降，已经也是有过极多例了。

天气是当真一天一天冷下来了，中秋快到，纵成天是大太阳挂到天空，早晚是仍然有寒气侵人，非衣夹袄不可了。在这样的天气下，阿黑还一听到五明笛子就赶过去，这要说是五明罪过也似乎说不出！

八月初四是本地山神的生日，人家在这一天都应当用鸡用肉用高粱酒为神做生。五明的干爹，那个头缠红帕子作长毛装扮的老师傅，被本地当事人请来帮山神献寿谢神祝福，

一来就住到亲家油坊里。来到油坊的老师傅，同油坊老板挨着烟管吃烟，坐到那碾子的横轴上谈话，问老板的一切财运，打油匠阿黑的爹也来了。

打油匠是听到油坊中一个长工说是老师傅已来，所以放下了纸牌跑来看老师傅的。见了面，话是这样谈下去：

“油匠，您好！”

“托福。师傅，到秋天来，你财运好！”

“我财运也好，别的运气也好，妈个东西，上前天，到黄砦上做法事，半夜里主人说请师傅打牌玩，就架场动手。到后作师傅的又作了宝官庄家，一连几轮庄，撒上遇天罡，足足六十吊，散了饷。事情真做不得，法事不但是空做，还倒贴。钱输够了天也不亮，主人倒先睡着了。”

“亲家，老庚，你那个事是外行，小心是上了当。”油坊老板说，喊老师傅做亲家又喊老庚，因为他们又是同年。

师傅说：“当可不上。运气坏是无办法。这一年运像都不大好。”

师傅说到运气不好，就用力吸烟，若果烟气能像运气一样，用口可以吸进放出，那这位老师傅一准赢到不亦乐乎了。

他吸着烟，仰望着油坊窗顶，那窗顶上有一只蝙蝠倒挂在一条椽皮上。

“亲家，这东西会作怪，上了年纪就会成精。”

“什么东西？”老板因为同样抬头却见到两条烟尘的带了。

“我说檐老鼠，你瞧，真像个妖。”

“成了妖就请亲家捉它。”

“成了妖我恐怕也捉不到，我的法子倒似乎只能同神讲生意，不能同妖论本事！”

“我不信这东西成妖精。”

“不信呀，那不成。”师傅说，记起了一个他也并不曾亲眼见到的故事，说：“真有妖。老虎峒的第二层，上面有斗篷大的檐老鼠，能做人说话，又能叫风唤雨，是得了天书成形的东西，幸好是它修炼它自己，不惹人，人也不惹它，不然可了不得。”

为证明妖精存在起见，老师傅不惜在两个朋友面前说出丢脸的话，他说他有时还得为妖精作揖，因为妖精成了道也像招安了的土匪一样，不把他当成副爷款待可不行的。他又说怎么就可以知道妖精是有根基的东西，又说怎么同妖精讲和的方法。总之这老东西在亲家面前就是一个喝酒的同志，穿上法衣才是另外一个老师傅！其实，他做着捉鬼降妖的事实已有二三十年，却没有遇到一次鬼。他遇到的倒是在人中不缺少鬼的本领的，同他赌博，把他打斤斗唱神歌得来的几个钱全数掏去。他同生人说打鬼的法术如何大，同亲家老朋友又说妖是如何凶，可是说的全是鬼话，连他自己也不明白自己法术究竟比赌术精明多少。

这个人，实在可以说是好人，缺少城中法师势利习气，唱神歌跳舞磕头全非常认真，又不贪财，又不虐待他的徒弟，可是若当真有鬼有妖，花了钱的他就得去替人降伏，他的道法，究竟与他的赌术那样高明一点，真是难说的事！

谈到鬼，谈到妖，老师傅记起上几月为阿黑姑娘捉鬼的事，就问打油匠女儿近来身体怎样。

打油匠说：“近来人全好了，或者是天气交了秋，还发了点胖。”

关于肥瘦，渊博多闻的老师傅，又举出若干例子，来说

明鬼打去以后病人发胖的理由，且同时不嫌矛盾，又说是有些人被鬼缠身反而发胖，颜色充实。

那老板听到这两种不同的话，就打老师傅的趣，说：“亲家，那莫非这时阿黑丫头还是有鬼缠到身上！”

老师傅似乎承认这话，点着头笑。老师傅笑着，接过打油匠递来的烟管，吸着烟，五明同阿黑来了。阿黑站到门边，不进来，五明就走到老师傅面前去喊干爹，又回头喊四伯。

打油人说：“五明，你有什么得意处，这样笑。”

“四伯，人笑不好么？”

“我记到你小时爱哭。”

“我才不哭！”

“如今不会哭了，只淘气。”作父亲的说了这样话，五明就想走。

“走那儿去？又跑？”

“爹，阿黑大姐在外面等我，她不肯进来。”

“阿黑丫头，来哎！”老板一面喊一面走出去找阿黑，五明也跟到去。

五明的爹站到门外四望，四望望不到阿黑。一个大的稻草堆把阿黑隐藏，五明清白，就走到草堆后面去。

“姐，你躲到这里做什么？我干爹同四伯他们在谈话，要你进去！”

“我不去。”

“听我爹喊你。”

的确那老板是在喊着的，因为见到另一个背竹笼的女人下坡去，以为那是走去的阿黑了，他就大声喊。

五明说：“姐，你去吧。”

“不。”

“你听，还在喊！”

“我不耐烦去见那包红帕子老鬼。”

为什么阿黑不愿意见包红帕子老鬼？不消说，是听到五明说过那人要为五明做媒的原故了。阿黑怕得是一见那老东西，又说起这事，所以不敢这时进油坊。五明是非要阿黑去油坊玩玩不可的，见阿黑坚持，就走出草堆，向他父亲大声喊，告他阿黑藏在草后。

阿黑不得不出来见五明的爹了，五明的爹要她进去，说她爹也在里面，她不好意思不进油坊去。同时进油坊，阿黑对五明鼓眼睛，作生气神气，这小子这时只装不看见。

见到阿黑几乎不认识的是那老法师。他见到阿黑身后是五明，就明白阿黑其所以肥与五明其所以跳跃活泼的理由了。老东西对五明独做着会心的微笑。老法师的模样给阿黑见到，使阿黑脸上发烧。

“爹，我以为你到萧家打牌去了。”

“打牌又输了我一吊二，我听到师傅到了，就放手。可是正要起身，被团总扯着不许走，再来一牌，却来一个回笼子青花翻三层台，里外里还赢了一吊七百儿。”

“爹你看买不买那王家的躄脚猪？”

“你看有病不有。”

“病是不会，脚是有一只躄了，我不知好不好。”

“我看不要它，下一场要油坊中人去新场买一对花猪好。”

“花猪不行，要黑的，配成一个样子。”

“那就是。”

阿黑无话可说了，放下了背笼，从背笼中取出许多带球

野栗子同甜萝葡来，又取出野红果来，分散给众人，用着女人的媚笑说请老师傅尝尝。五明正爬上油榨，想验看油槽里有无蝙蝠屎，见到阿黑在俵分东西，跳下地，就不客气的抢。

老师傅，冷冷的看着阿黑的言语态度，觉得干儿子的媳妇再也找不出第二个了，又望望这两个作父亲的人，也似乎正是一对亲家，他在心中就想起作媒的第一句话来了。他先问五明，说：

“五明小子，过来我问你。”

五明就走过于爹这边来。

老师傅附了五明的耳说：“记不记到我以前说的那话。”

五明说：“记不到。”

“记不到，老子告你，你要不要那个人做媳妇？说实话。”

五明不答，用手掩两耳，又对阿黑做鬼样子，使阿黑注意这一边人说话情景。

“不说我就告你爹，说你坏得很。”

“干爹你冤枉人。”

“我冤枉你什么？我老人家鬼的事都知道许多，岂有不明白人事的道理。告我实话，若欢喜要干爹帮忙，就同我说，不然打油匠有一天会用油槌打你的狗头。”

“我不作什么那个敢打我，我也会回他。”

“我就要打你，”老师傅这时可高声了，他说，“亲家，我以前同你说那事怎样了？”

“怎么样？干爹这样担心干吗。”

“不担心吗？你这作爹的可不对。我告你小孩子是已经会拜堂了的人，再不设法将来会捣乱。”

五明的爹望五明笑，五明就向阿黑使眼色，要她同到出

去，省得被窘。

阿黑对她爹说：“爹，我去了。今天回不回家吃饭？”

五明的爹就说：“不回去吃了，在此陪师傅。”

“爹不回去我是不必煮饭的，早上剩得有现饭。”阿黑一面说，一面把背笼放到肩上，又向五明的爹与老师傅说，“伯伯，师傅，请坐。我走了。无事回头到家里吃茶。”

五明望到阿黑走，不好意思追出去。阿黑走后干爹才对打油人说道：“四哥，你阿黑丫头越发长得好看了。”

“你说那里话，这丫头真不懂事。一天只想玩，只想上天去。我预备把她嫁到个远乡里去，有阿婆阿公，有妯娌弟妹，才管教得成人，不然就只好嫁当兵人去。”

五明听阿黑的爹说的话心中就一跳。老师傅可为五明代问出打油人的意见了，那老师傅说：“哥，你当真舍得嫁黑丫头到远乡去吗？”

打油人不答，就哈哈笑。人打哈哈笑，显然是自己所说的话是一句笑话，阿黑不能远嫁也分明从话中得到证明了。进一步的问话是阿黑究竟有了人家没有，那打油人说还不曾。他又说，媒人是上过门有好几次了，因为只这一个女儿，不能太马虎。一面问阿黑，阿黑也不愿，所以事情还谈不到。

五明的爹说：“人是不小了，也不要太马虎，总之这是命，命好的先不到后会好。命坏的好也会变。”

“哥，你说的是，我是做一半儿主，一半听丫头自己；她欢喜我总不反对的。我不想家私，只要儿郎子弟好，他日我老了，可以搭他们吃一口闲饭，有酒送我喝，有牌送我打，就算享福了。”

“哥，把事情包送我办好了，我为你找女婿。——亲家，

你也不必理五明小子的事，给我这做干爹的一手包办。——你们就打一个亲家好不好？”

五明的爹笑，阿黑的爹也笑。两人显然是都承认这提议有可以商量继续下去的必要，所以一时无话可说了。

听到这话的五明，本来不愿意再听，但想知道这结果，所以装不明白神气坐到灶边用砖头砸栗球吃。他一面剥栗子壳一面用心听三人的谈话，旋即又听到干爹说道：

“亲家，我这话是很对的。若是你也像四哥意思，让这没有母亲的孩子自己作一半主，选择自己意中人，我断定他不会反对他干爹的意见。”

“师傅，黑丫头年纪大，恐怕不甚相称吧。”

“四哥，你不要客气，你试问问五明，看他要大的妻还是要小的妻。”

打油人不问五明，老师傅就又帮打油人来问。他说：“喂，不要害羞，我同你爹说的话总已经听到了。我问你，愿不愿意把阿黑当做床头人喊四伯做丈人？”

五明装不懂。

“小东西，你装痴，我问你的是要不要妻，要时就赶快为干爹磕头，干爹好为你正式做媒。”

“我不要。”

“你不要那就算了，以后再见你同阿黑在一起，就教你爹打断你的腿。”

五明不怕吓，干爹大话说不倒五明，那是必然的。虽然愿意阿黑有一天会变成自己的妻，可是口上说要什么人帮忙，还得磕头，那是不行的。一面是不承认，一面是逼到要说，于是乎五明只有走出油坊一个办法了。

五明走出了油坊，就跑到阿黑家中去。这一边，三个中年汉子，亲家作不作倒不甚要紧，只是还无法事可作的老师傅，手上闲着发鸡爪风，所以不久三人就邀到团总家去打“丁字福”的纸牌去了。且说五明，钻着阿黑的房里去时是怎样情景。

阿黑正怀想着古怪样子的老师傅，她知道这个人在已经翻斤斗以外总还有许多精神谈闲话，闲话的范围，一推广，则不免就会到自己身上来，所以心正怔忡着。事情果不出意料以外，不但是谈到了阿黑，且谈到一事，谈到五明与阿黑有同意的必然的话了，因为报告这话来到阿黑处的五明，一见阿黑的面就痴笑。

“什么事，鬼？”

“什么事呀！有人说你要嫁了！”

“放屁！”

“放屁放一个，不放多，我听到你爹说预备把你嫁到黄罗寨去，或者嫁到麻阳吃稀饭去。”

“我爹是讲笑话。”

“我知道。可是我干爹说要帮你做媒，我可不明白这老东西说的是谁。”

“当真不明白吗？”

“当真不，他说是什么姓周的。说是读书人，可以做议员的，脸儿很白，身个儿很高，穿外国人的衣服，是这种人。”

“我不愿嫁人，除了你。”

“他又帮我做媒，说女人……”

“怎样说？”阿黑有点急了。

“他说道女人生长得像观音菩萨，脸上黑黑的，眉毛长长的，名字是阿黑。”

“鬼，我知道你是在说鬼话。”

“岂有此理！我明白说吧，他当到我爹同你爹说你应当嫁我了，话真只有这个人说得出口！”

阿黑欢喜得脸上变色了。她忙问两个长辈怎么说。

“他们不说。他们笑。”

“你呢？”

“他问我，我不好意思说我愿不愿，就走来了。”

阿黑歪头望五明，这表示要五明亲嘴了，五明就走过来抱阿黑。他又说：“阿黑，你如今是我的妻了。”

“是你的，你也是我的夫！”

“我是你的丈夫，要你做什么你就应当做。”

“我信你的话。”

“信我的话，这时解你的那根带子，我要同那个亲嘴。”

“放屁，说呆话我要打人。”

“你打我我就告干爹，说你欺侮我小，磨折我。”

阿黑气不过，当真就是一个耳光。被打痛了五明，用手擦抚着那颊，一面低声下气认错，要阿黑陪他出去看落坡的太阳以及天上的霞。

站在门边望天上，天上是淡紫与深黄相间。放眼又望各处，各处村庄的稻草堆，在薄暮的斜阳中镀了金色，全仿佛是诗。各个人家炊烟升起以后又降落，拖成一片白幔到坡边。远处割过禾的空田坪，禾的根株作白色，如用一张纸画上无数点儿。

在这光景中的五明与阿黑，倚在门前银杏树下听晚蝉，不知此外世界上还有眼泪与别的什么东西。

— — — — —

本篇发表于1932年9月《新时代》第3卷第1期。署名沈从文。

婚 前

五明一个嫁到边远地方的姑妈，是个有了五十岁的老太太，因为听到五明侄儿讨媳妇，带了不少的礼物，远远的赶来了。

这寡妇，年纪有一把，让同丈夫所生的那一个儿子独自住到城中享福，自己却守着一些山坡田过日子。逢年过节时，就来油坊看一次，来时总用背笼送上一背笼吃的东西给五明父子，回头就背三块油枯回去，用油枯洗衣。

姑妈来时五明父子就欢喜极了。因为姑妈是可以作母亲的一切事，会补衣裳，会做鞋，会制造干菜，会说会笑，这一家，原是需要这样一个女人的！脾气奇怪的毛伯，是常常因为这老姊妹的续弦劝告，因而无话可说只说是请姑妈为五明的妻留心的。如今可不待姑妈来帮忙，五明小子自己倒先把妻拣定了。

来此吃酒的姑妈，是吃酒以外还有做媒的名分的。不单是做媒，她又是五明家的主人。她又是阿黑的干妈。她又是送亲人。因此这老太太，先一个多月就来到五明油坊了。她

虽是在一个月以前来此，也是成天忙，还仿佛是来了迟一点的。

因为阿黑家无女人作主，这干妈就又移住到阿黑家来，帮同阿黑预备嫁妆。成天看到这干女儿，又成天看到五明，这老太太时常欢喜得流泪。见到阿黑的情形，这老太太却忘了自己是五十岁的人，常常把自己作嫁娘时的蠢事情想起好笑。她还深怕阿黑无人指教，到时无所措手足，就用着长辈的口吻，指点阿黑许多事，又背了阿黑告给五明许多事。这好人，她那里明白近来的小男女，这事情也要人告才会，那真是怪事了。

在另一时阿黑五明在一起，就把姑妈说过的蠢话谈来取乐，这一对坏人，还依照姑妈所指示的来试习，结果是姑妈的话全不适用，两人就更觉到秘密的趣味了。

当到姑妈时，这小子是规矩到使老人可怜的。姑妈总说，五明儿子，你是像大人了，我担心你有许多地方不是一个大人所有。这话若是另一个知道这秘密的人说来，五明将红脸。因为这话说到“不是大人”，那不外乎指点到五明不懂事，但“不懂事”这句话是不够还是多余。天真到不知天晴落雨，要时就要，饿了非吃不行，吃够了又分手，这真不算是大人！一个大人他是应当在节制，以及慳吝上注意的，即或是阿黑的身，阿黑的笑和到泪，也不能随便自己一要就拿，不要又放手。

姑妈在一对小人中，看阿黑是老成比五明为多的。这个人在干妈面前，不说蠢话，不乱批评别人，不懒，不对老辈缺少恭敬，一个乖巧的女人是常常能把自己某一种美德显示给某种人，而又能把某一种好处显示给另外一种人，处置得

当，各处都得到好评的。譬如她，这老姑妈以为是娴静，中了意，五明却又正因为她有些地方不很本分，所以爱得像观音菩萨了。

日子快到了，差十天。这几天中的五明，倒不觉得欢喜。虽说从此以后阿黑是自己家里的人，要顽皮一点时，再不能借故了，再不能推托了，可是谁见到有人把妻带到山上去胡闹过的事呢。天气好，趣味好，纵说适宜于在山上玩一切所要玩的事情，阿黑却不行，这也是五明看得出的。结了婚，阿黑名分上归了五明，一切好处却失去了。在名分与事实上方便的选择，五明是并不看重这结婚的。在未做喜事以前的一月以来，五明已失去了许多方便，感到无聊，真是运气。距做喜事的日子一天接近一天，五明也一天惶恐一天了。

今天在阿黑的家里，他碰到了阿黑，同时有姑妈在身边。姑妈见五明来，仿佛以为是五明不应当。她说“五明孩子你怎么不害羞。”

“姑妈，我是来接你老人家过油坊的，今天家里杀鸡。”

“你爹为什么不把鸡煮好了送到这边来？”

“另外有的，接伯伯也过去，只（指阿黑）她在家中吃。”

“那你就陪到阿黑在一块吃饭，这是你老婆，横顺过十天半月总仍然要在一起！”

姑妈说的话，意思是五明未必答应，故用话把小子窘倒，试小子胆量如何。其实巴不得，五明意思就正是如此。他这几日来，心上痒，脚痒，手痒，只是无机会得独自同阿黑在一处。今天则天赐其便，正是好机会。他实在愿意偷偷悄悄乘便来在做新郎以前再做几回情人，然而姑妈提出这问题时他看得出姑妈意思，他说：“那怎么行。”

姑妈说：“为什么不行？”

小子无话答，是这样，则显然人是顶腴腆的人，甚至于非姑妈在此保镖，连过阿黑的门也不敢了。

阿黑对这些话不加一点意见，姑妈的忠厚把这个小子仿佛窘到了。五明装痴，一切俨然，只使阿黑在心上好笑。

谁知姑妈还有话说，她又问阿黑：“怎么样，要不要一个人陪。”阿黑低头笑。笑在姑妈看来也似乎是不好意思的，其实则阿黑笑五明着急，深怕阿黑不许姑妈去，那真是磕头也无法的一件事。

可不然，姑妈说了。她说不去，因为无人陪阿黑。

五明看了阿黑一会，又悄悄向阿黑努嘴，用指头作揖。阿黑装不見到，也不說姑媽去。也不說莫去。阿黑是在做一雙鞋，低頭用口咬鞋幫上的線，抬頭望五明，做笑樣子。

“姑妈，你就去吧，不然……是要生气的。”

“什么人会生我的气？”

“总有人吧。”说到这里的五明，被阿黑用眼睛吓住了。其实这句话若由阿黑说来，效用也一样。

阿黑却说：“干妈，你去，省得他们等。”

“去自然是去，我要五明这小子陪你，他不好意思！不好意思我偏不去。”

“你老人家不去，或者一定把他留到这里，他会哭。”阿黑说这话，头也不抬，不抬头正表明打趣五明。“你老人家就同他去好了，有些人，脾气生来是这样，劝他吃东西则摇头，说不饿，其实，他……”

五明不愿意听下去了，大声嘶嚷，说非去不行，且拖了姑妈手就走。

姑妈自然起身了，但还要洗手，换围裙。“五明你忙什么，有什么事情在你心上，不愿在此多呆一会？”

“等你吃！还要打牌，等你上桌子！”

“姑妈这几天把钱已经输完了，你借吧。”

“我借。我要账房去拿。”

“五明，你近来真慷慨了，若不是新娘子已到手的今天，我还疑心你是要姑妈做媒，所以这样殷勤讨好！”

“做媒以外自然也要姑妈。”阿黑说了仍不抬头。五明装不听见。

姑妈说：“要我做什么？姑妈是老了，只能够抱小孩子，别的事可不中用。”姑妈人是好人，话也是好话，只是听的人也要会听。

阿黑这时轮到装成不听见的时候了，用手拍那新鞋，作大声，五明则笑。

过了不久剩阿黑一个人在家中，还是在衲鞋想一点蠢事。想到好笑时又笑，一个人，忽然像一匹狗跳进房中来，吓了她一跳。

这个人是谁，不必说明也知道的。正是如阿黑所谓“劝他吃摇头，无人时又悄悄来偷吃”的。她的一惊不是别的，倒是这贼来得太快。

头仍然不抬，只顾到鞋，开言道：

“鬼，为什么就跑来了？”

“为什么？你不明白么？”

“鬼肚子里的事我那里明白许多。”

“我要你明白的。”

五明的办法，是扳阿黑的头，对准了自己，眼睛对眼睛，

鼻子对鼻子，口对口。他做了点呆事，用牙齿咬阿黑的唇，被咬过的阿黑，眼睛斜了，望五明的手，手是那只右手，照例又有撒野的意思了，经一望到，缩了转去，摩到自己的耳朵。这小子的神气是名家画不出的。他的行为，他的心，都不是文字这东西写得出。说到这个人好坏，或者美丑，文字这东西已就不大容易处置了，何况这超乎好坏以上的情形。又不要喊，又不要恐吓，凡事见机，看到风色，是每一个在真实的恋爱中的男子长处，这长处不是教育得来，把这长处用到恋爱以外也是不行的，譬如说，要五明，这时来做诗，自然不能够。但他把一个诗人呕尽心血写不成的一段诗景，表演来却恰恰合式，使人惊讶。

“五明，你回去好了，不然他们不见到你，会笑。”

“因为怕他们笑，我就离开你？”

“你不怕，为什么姑妈要你留到这里，又装无用，不敢答应？”

“我为什么这样蠢，让她到爹面前把我取笑。”

“这时他们那里会想不到你在这里？”

“想！我就让他们想去笑去，我不管！”

到此，五明把阿黑手中的鞋抢了，丢到麻篮内去，他要人搂他的腰，不许阿黑手上有东西妨碍他。把鞋抢去，阿黑是并不争的，因为明知争也无益。“春官进门无打发是不走路的。米也好，钱也好，多少要一点。”而且例是从前所开，沿例又是这小子最记性好的一种，所以凡是五明要的，在推托或慷慨两种情形下，总之是无有不得。如今是不消说如了五明的意，阿黑的手上工作换了样子，她在施舍一种五明所要的施舍了。

五明说：“我来这里你是懂了。我这身上要人抱。”

“那就走到场上去，请抱斗卖米的经纪抱你一天好了。为什么定要到这里来？”

“我这腰是为你这一双手生的。”

阿黑笑，用了点力。五明的话是敷得有蜜，要通不通，听来简直有点讨嫌，所谓说话的冤家。他觉到阿黑用了力，又说道，“姐，过一阵，你就不会这样有气力了，我断定你。”

阿黑又用点力。她说：“鬼，你说为什么我没有力？”

“自然，一定，你……”他说了，因为两只手在阿黑的肩上，就把手从阿黑身后回过来摸阿黑的肚子。“这是姑妈告我的。她说是怎么怎么，不要怕，你就变妇人了。——她不会知道你已懂了许多的。她又不疑我。她告我时是深怕有人听的。——她说只要三回或四回（五明屈指），你这里就会有东西长起来，一天比一天大，那时你自然就没有力气了。”

说到了这里，两人想起那在梦里鼓里的姑妈，笑做一团。也亏这好人，能够将这许多许多的好知识，来在这个行将作新郎的面前说告！也亏她活了五十岁，懂得到这样多！但是，记得到阿黑同五明这半年来日子的消磨方法的，就可明白这是怎么一种笑话了。阿黑是要五明做新郎来把她变成妇人吗？五明是要姑妈指点，才会处治阿黑吗？

“鬼，你真短命！我是听她也听不完一句，就打了岔的。”

“你打岔她也只疑是你不好意思听。”

“是呀，她还告我这个是要有点……”

“鬼！你这鬼仅仅是只使我牙齿痒，想在你脸上咬一口的！”

五明不问阿黑是说的什么话，总而言之脸是即刻凑上了，

既然说咬，那就请便，他一点不怕。姑妈的担心，其实真是可怜了这老人，事情早是在各种天气下，各种新地方，训练得像采笋子胡葱一样习惯了。五明那里会怕，阿黑又那里会怕。

背了家中人，一人悄悄赶回来缠阿黑，五明除了抱，还做些什么要作，那是很容易明白的。他的坏想头在行为上有了变动时，就向阿黑用着姑妈的腔调说：“这你不要怕。”这天才，处处是诗。

这可不行啊！天气不是让人胡闹的春天夏天，如今是真到了只合宜那规矩夫妇并头齐脚在被中的天气！纵不怕，也不行。不行不是无理由，阿黑有话。

“小鬼，只有十天了！”

“是呀！就只十天了！”

阿黑的意思是只要十天，人就是五明的人了，既然是五明的人，任什么事也可以随意不拘，何必忙。五明则觉得过了这十天，人住在一块，在一处吃，一处做事，一处睡，热闹倒真热闹，只是永远也就无大白天来放肆的兴趣了。

他们争持了一会。不规矩的比平常更不规矩，不投降的也比平常更坚持得久，决不投降。阿黑有更好的不投降理由，一则是在家中，一则是天冷。本来一种出汗的事，是似乎应当不畏天冷的，然而姑妈在另一意义上告给阿黑的话，阿黑却记下来了。在家中则总不是可以放肆的地方，有菩萨，有神，有鬼，不怕处罚，倒像是怕笑。瞒了活人瞒不了鬼神，许多女人是常常因了这念头把自己变成更贞洁了的。

“阿黑，你是要我生气，还是要我磕头呢？”

“随你的意：欢喜怎么样就怎么样；生气也好，磕头也

好。”

“你是好人，我不能生你的气！”

“我不是好人，你就生气吧。”

“你‘不要怕’，姑妈说的，你是怕……”

“放狗屁。小鬼你要这样，回头姑妈回来时，我就要说，说你专会谎老人家，背了长辈做了不少坏事情。”

五明讪讪的说不怕，总而言之不怕，还是歪缠。说要告，他就说：

“要告，就请。但是她问到同谁胡闹，怎样闹法，我要你也说与她听。你不说，我能不打自招，就告她第一，第二，第三，……‘或者三，或者四，就有东西长起来’，你为什么又不有？我还要问她！”

五明挨打了，今天嘴是特别多，处处引证姑妈的话拿来当笑话说。究竟其实则阿黑在做正式新娘以前，会不会有慢慢长起来的東西，阿黑不告他，他也不知道。虽说有些事，是并不像姑妈说的俨然大事了，然而要问五明，懂到为什么就有孩子，他并不比他人更清楚一点的。他只晓得那据说有些人怕的事，是有趣味、好玩、比爬树、泅水、摸鱼、偷枇杷吃，还来得有趣味好玩而又费劲倦人而已。春天的花鸟，太阳当然不是为住在大都会中的诗人所有，像他这样的人才算不虚度过一个春天。好的春天是过去了，如今是冬了，不知天时是应当打一两下哩。

被打的五明，生成的骨头，在阿黑面前是被打也才更快活的。不能让他胡闹，非打他两下不行；要他闹，也得打。又不是被打吓怕，因此就老实了，他是因为被打，就俨然可以代替那另一件事的。他多数时节还愿意阿黑咬他，咬得清

痛，他就欢喜。他不能怎样把阿黑虐待，除了阿黑在某一种情形下闭了眼睛发喘时。至于阿黑，则多数是先把五明虐待一番，再来尽这小子处治的。为了最后的胜利，为了把这小子的心搅热，都得打他骂他。

在嘴上得到的利害已经得到以后，他用手，把手从虚处攻击。一面口上是议和的话，一面并不把已得的权利放失，凡是人做的事他都去做。他是饿了。年青人，某一种嗜好，是常常比成年人吃大烟嗜好积习还深的。

姑妈来了一月，这一月来天气又已从深秋转到冬，一切的不方便倒怪谁也不能！天冷了是才作兴接亲的，姑妈的来又原是帮忙，五明在天时人事下是应当欢喜还是应当抱怨？真无话可说！

类乎磕头的事五明是作过了，作了无效，他只得采用生气一个方法。生气到流泪，则非使他生气的人来哄他不行，但哄是哄，哄的方法也有多种，阿黑今天所采用来对付五明眼泪的也只是那次一种。见到五明眼睛红了，她只放了一个关隘，许可一只手，到某一处。

过一阵。五明不够。觉得这样是不行。

阿黑又宽松了一点。

过了一阵。仍不够。

“我的天，你这怎么办？”

“天是要做‘天’的本分，在上头。”

“你要闹我就要走了，让你一个在这里。”

像是看透了阿黑，话是不须乎作答，虽说要走，然而还要闹。他到了这里来就存心不是给阿黑安静的。再断定走也不能完事。使五明安静的办法只是尽他顶不安静一阵。知道

这办法又不作，只能怪阿黑的年纪稍长了。懂得节制的情人，也就是极懂得爱情的情人。然而决不是懂得五明的情人！今天的事在五明说来，阿黑可说是不“了解”五明的。五明不是“作家”，所以在此情形中并无多话可说，虽然懊恼，很少发挥。他到后无话可说了，咬自己下唇，表示不欢。

幸好这下唇是被自己所咬，这当儿，油坊来了人，喊有事。找五明的人会一直到这地方来，在油坊的长辈心目中，五明的“鬼”是空的也是显然的事。

来说：“有事，要回去。”

平常极其听话的五明，这时可不好了，他向来人说：“告家中，不回来，等一会儿。”

没有别的，只好把来人出气，赶走了这来人以后的五明，坐到阿黑身边只独自发笑，像灶王菩萨儿子“造孽”，怪可怜。

阿黑望到这个人好笑，她说：“照一照镜，看你那可怜样儿！”

“你看到我可怜就罢了，我何必自己还要来看到我可怜样子呢？”

她当真就看，看了半天，看出可怜来了，她到后取陪嫁的新枕头给五明看。

今天的天气并不很冷。

本篇发表于1932年12月1日《新时代》第3卷第4期。署名沈从文。1929年3月10日曾以《结婚以前》为篇名发表于《新月》第2卷第1号。署名沈从文。收入1930年1月由中华书局初版的《旅店及其他》时篇名为《结婚之前》。

雨

全说不明白，雨就落了这样久。乡村里打过锣了，放过炮了，还是落。落到满田满坝全是水，大路上更是水活活流着像溪，高崖处全挂了瀑布，雨都不休息。

因为雨，各处涨了水，各处场上的生意也做不成了，毛伯成天坐在家中成天捶草编打草鞋过日子。在家中，看到颠子五明的出出进进，像捉鸡的猫，虽戴了草笠，全身湿得如落水鸡公，一时唱，一时哭，一时又对天大笑，心中难过之至。

老人说：“颠子，你坐到歇歇吧，莫这样了！”

“你以为我不会唱吗？”说了就放声唱：“娇家门前一重坡，别人走少郎走多，铁打草鞋穿烂了，不是为你为那个？”唱了又问他爹，“爹，你说我为那一个？说呀！我为那一个？喔，草鞋穿烂了，换一双吧。”于是就走到放草鞋的房中去，从墙上取下一双新草鞋来，试了又试，也不问脚是如何肮脏，套上一双新草鞋，又即刻走出去了。

老人停了木槌，望到这人后影就叹气，且摇头。头是在摇摆中，已白了一半了。

他为颠子想，为自己想，全想不出办法。事情又难于处置，与落雨一样，尽此下去谁知道将成什么样子呢？这老人，为了颠子的事，很苦得有了。颠子还在颠下去，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好。不好也罢，不好就死掉，那老人虽更寂寞更觉孤苦伶仃，但在颠子一方面，大致是不会有什麼难过了。然而什么时候是颠子死的时候？说不定，自己还先死，此后颠子就无人照料，到各村各家讨东西吃，还为人指手说这是报应。老人并不是作坏事的人，这眼前报应，就已给老人难堪了，那里受得下那更刻酷的命運呢？

望到五明出去的毛伯，叹叹气，摇摇头，用劲打一下脚边的草把，眼泪挂在脸上了。像是雨落到自己头上，心中已全是冷冰冰的。他其实胸中已储满眼泪了，他这时要制止它外溢也不能了。

颠子五明这时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他到了油坊，走到油坊的里面去，坐到那冷湿的废灶上发痴。谁也不知道这颠子一颗心是为什么跳，谁也不知颠子从这荒凉了的屋宇器物中要找些什么，又已经得到了什么。

这地方，如此的颓败，如此的冷落，并非当年见到这一切热闹兴旺的人，到此来决不会相信这里曾经是有人住过且不缺少一切的大地方，可是如今真已不成地方了。如今只合让蛇住，让蝙蝠住，让野狗野猫衔小孩子死尸来聚食，让鬼在此开会。地方坏到连讨饭的也不敢来住，所以地上已十分霉湿，且生了白毛，像《聊斋》中说的有鬼的荒庙了，阴气逼人的情形，除了颠子恐怕谁也当不住，可是颠子全不在乎。

颠子五明坐到灶头上，望四方，望椽皮和地下，望那屋角阴暗中矗然独立如阎王殿杀人架的油榨，望那些当年装油

的破坛，望了又望仿佛感了极大兴味。他心中涌着的是先前的繁华光荣，为了这个回忆，他把目下的情形都忘了。

他大声的喊：“朋友、伙计，用劲！”这是对打油人说的。

他又大声的喊，向另一处，如像那拖了大的薄的石碾，在那屋的中心打大的圆圈的牛说话。他称呼那牛为懂事规矩的畜生，又说不准多吃干麦秆草，因为多吃了发喘。他因记起了那规矩的畜生有时的不规矩情形，非得用小鞭子打打不可，所以旋即跳下地来，如赶牛那么绕着屋子中心打转，且咄咄的命令牛，且扬手说打。

他又自言自语，同那烧火人叙旧，问那烧火人可不可以出外去看看溪边鱼罾。

“哥，鱼多呀！我看到他板上了罾。我看到的是鲫鱼。我看得分明，敢打赌。我们河里今年不准毒鱼，这真是好事，愿意那乡约菩萨保佑他，他命令保全了我的运气。我看你还是去捉他来吧。我们晚上喝酒，我出钱。你去吧，我可以帮你看火。我对于你这差事是办得下的，你放心吧。……咄，弟兄，你怕他干什么，我说是我要你去，我老子也不会骂你。得了鱼，你就顺它破了，挖去那肠肚，这几天鲫鱼上了子，吃不得。弟兄，信我话，快去，你不去，我就生气了！”

说着话的颠子五明，为证明他可以代替烧火人作事，就走到灶边去，捡拾着地上的砖头碎瓦，尽量丢到灶眼内去。虽然灶内是湿的冷的，但东西一丢进去，在颠子看来，就觉得灶中因增加了燃料，骤然又生着煜煜火焰了，似乎同时因为加火，热度也增了，故又忙于退后一点，站远一点。

他高高兴兴在那里看火，口头吹着哨子。在往时，在灶边哨吹子，则火可以得风，必发哮。这时在颠子眼中，的确

火是在发哮发吼了。灶中火既生了脾气，他乐得只跳。

他不止见到火哮，还见到油槌的摆动，见到黄牛在屋中打圈，见到高如城墙的油渣饼，见到许多人全穿小牛皮制造的衣裤，在屋中各处走动！

他喊出许多人的名字，在这仿佛得到回答的情形下，他还俏皮的作着小孩子的眉眼，对付一切工人，算是小主人的礼貌。

天上的雨越落越大，颠子五明却全不受影响。

.....

可怜悯的人，玩了大半天，一双新草鞋在油坊中印出若干新的泥踪，到自己发觉草鞋已不是新的时候，又想起所作的事实来了。

他放声的哭，外面是雨声和着。他哭着走到油榨边去，把手去探油槽，油槽中只是一窝黄色像马尿的积水。

为什么一切事变得如此风快，为什么凡是一个人就都得有两种不相同的命运，为什么昨天的油坊成了今天的油坊，颠子人虽糊涂，这疑问还是放到心上。

他记起油坊，是已经好久好久不是当年的油坊的情形来了，他记起油坊为什么就衰落的原因，他记起同油坊一时衰败的还有谁。

他大声的哭，坐到一个破坛子上面，用手去试探坛中。本来贮油的坛子，也是贮了半满的一坛脏水，所以哭得更伤心了。

这雨去年五月落时，颠子五明同阿黑正在五家坡石洞内避雨。为避雨而来，还是为避别的，到后倒为雨留着，那不容易从五明的思想上分出了。那时，雨也有这么大，只是系

初落，还可以在天的另一方见到青天，山下的远处也还看得出太阳影子。雨落着，是行雨，不能够久留，如同他两人不能够久留到这石洞里一样。

被五明缠够了的阿黑姑娘，两条臂膊伸向上，做出打哈欠的样子。五明怪脾气，却从她臂膀的那一端望到她肘下的毛。那生长在不向阳地方的，转弯地方的，是细细的黄色小草一样的东西，这东西比生长在另一地方的小草一样长短一样柔软，所以望到这个就使五明心痒，像被搔，很不好受。

五明不怕唐突，对这东西出了神，到阿黑把手垂下，还是痴痴的回想撒野的趣味，就被阿黑打了一掌。

“你为什么要打我？”

“因为你痴，我看得出，必定是想到裴家三巧去了。”

“你冤死了人了。”

“你赌咒你不是这样。”

“我敢赌！跑到天王面前也行，人家是正……”

“是什么，你说。”

“若不是正想到你，我明天就为雷打死。”

“雷不打在情人面前撒小谎的人。”

“你气死我了。你这人真……”五明仿佛要哭了，因为被冤，又说不过阿黑，流眼泪是这小子的本领之一种。

“这也流猫儿尿！小鬼！你一哭，我就走了。”

“谁哭呢，你冤了人，还不准人分辩，还笑人。”

“只有那心虚的人才爱洗刷，一个人心里正经是不怕冤的。”

“我咬你的舌子，看你还会说话不。”

五明说到的事是必得做的，做到不做到，自然还是权在

阿黑。但这时阿黑为了安慰这被委屈快要哭的五明小子，就放松了点防范，且把舌子让五明咬了。

他又咬她的唇，咬她的耳，咬她的鼻尖，几乎凡是突出的可着口的他都得轻轻咬一下。表示这小子可以坐吃得下阿黑的勇敢。

“五明，你说你真是狗，又贪，又馋，又可怜，又讨厌。”

“我是狗！”五明把眼睛轮着，做呆子像。又撺掇舌头，咽咽口水，接着说，“姐，你上次骂我是狗，到后就真做了狗了，这次可——”

“打你的嘴！”阿黑就伸手打，一点不客气，这是阿黑的特权。

打是当真被打了，但是涎脸的五明，还是涎脸不改其度。一个男人被女人的手掌掴脸，这痛苦是另外一种趣味，不能引为被教书先生的打为同类的。这时被打的五明，且把那一只充板子的手掌当饼了，他用舌子舔那手，似乎手有糖。

五明这小子，在阿黑一只手板上，觉得真是有些感觉到同枇杷一样的，故诚诚实实的说道：

“姐，你是枇杷，又香又甜，味道真好！”

“你讲怪话我又要打。”

“为什么就这样凶？别人是诚心说的话？”

“我听你说过一百次了。”

“我说一百次都不觉得多，你听就听厌了吗！”

“你的话像吃茶莓，第二次吃来就无味。”

“但是枇杷我吃一辈子也有味，我要吃你的水。”

“鬼，口放下净点。”

“这难道脏了你什么？我说吃，谁教你生来比糖还甜呢？”

阿黑知道驳嘴的事是不有结果的，纵把五明说倒，这小子还会哭，作女人来屈服人，所以就不同他争论了。她笑着，望到五明笑，觉得五明一对眼睛真是也可以算为吃东西的器具。五明是饿了，是从一些小吃上，提到大的欲望，要在这洞里摆桌子请客了，她装成不理会的样子，扎自己的花环玩。

五明见到阿黑无话说，自己也就不再唠叨了，他望阿黑。望阿黑，不只望阿黑的脸，其余如像肩，腰，胸脯，肚脐，腿都望到。五明的为人，真不是规矩，他想到的是阿黑全身脱光，一丝不挂，在他的身边，他好来放肆。但是人到底是年青人，在随时都用着大人身分的阿黑行动上，他怕是侮了阿黑，两人绝交，所以心虽横蛮行为却驯善得很，在阿黑许可以前，他总不会大胆说要。

他似乎如今是站在一碗菜面前，明知是可口，他不敢伸手蘸它放到口边。对着菜发痴是小孩通常的现象，于是五明沉默了。

两人不作声，就听雨。雨在这时已过了。响的声音只是岩上的点滴。这已成残雨，若五明是读书人，就会把雨的话当雅谑。

过一阵，把花环作好，当成大手镯套到腕上的阿黑，忽然向五明问道：

“鬼！裴家三巧长得好！”

答错了话的五明，却答应说“好”。

阿黑说：“是的啰，这女人腿子长，屁股大，腰小，许多人都欢喜。”

“我可不喜欢。”虽这样答应，还是无机心，因为前一会

见的事这小子已忘记了。

“你不欢喜你为什么说到她好！”

“难道说好就是欢喜她吗？”

“可是这时你一定又在想她。”这话是阿黑故意难五明的。

“又在，为什么说又？方才冤人，这时又来，你才是‘又’！”

阿黑何尝不知道是冤了五明。但方法如此用，则在耳边可以又听出五明若干好话了。听好话受用，是女人一百中有九十九个愿意的，只要这话男子方面出于诚心。从一些阿谀中，她可以看出俘虏的忠心，他可以抓定自己的灵魂，阿黑虽然是乡下人，这事恐怕乡下人也懂，是本能的了。逼到问他说是在想谁，明知是答话不离两人以外，且因此，就可以“坐席”是阿黑意思。阿黑这一月以来，她的需要五明，实在比五明要她还多了。她不是饱过的人，纵有好几次，是真饱过了，但消化力强，过一阵，又要男子的力了。爱情能够增加性欲的消化，所以虽然欲望表现来得慢一点，可是在需要方面，还可以说来得馋了。在另一方面是她为了顾到五明身体，所以不敢十分放纵。

她见到五明急了，就说那算她错，赔个礼。

说赔礼，是把五明抱了，把舌放到五明口中去。

五明笑了。小子在失败胜利两方面，全都能得到这类赏号的，吃亏倒是两人有说有笑时候。小子不久就得意忘形了，睡倒在阿黑身上，不肯站起，阿黑也无法。坏脾气实在是阿黑养成的。

阿黑这时是坐在干稻草作就的垫子上，草是五明喊长工背来，拿到这里来已经是半个月，半月中间阿黑把草当床已经

有五次六次了。这柔软床上，还撒得有各样的野花，装饰得比许多洞房还适用，五明这小子若是诗人，不知要写几辈子诗。他把头放到阿黑腿上，阿黑坐着他却翻天睡。作皇帝的人，若把每天坐朝的事算在一起，幸福这东西又还是可以用秤称量得出，试称量一下，那未必有这时节的五明幸福！

五明斜了眼去看阿黑，且闭了一只右眼。顽皮的孩子，更顽皮的地方是手顶不讲规矩。五明的手不单是时时有侵犯他人的希望，就是侵犯到他自己身上某部分时，用意也是不好的。他不知从谁处又学来用手作种种表情的本事——两只手——两只干干净净的手，偏偏会作好些肮脏东西的比拟，就是每次都得被阿黑带嗔的说是不要脸，仿佛这叱责也不生多效力，且似乎阿黑在别的一笑的情形下还鼓励了这孩子，因此“越来越坏”了。

“鬼，你还不够吗？”这话是对五明一只手说的，这手正旅行到阿黑姑娘的胸部，徘徊留连不动身。

“这怎能说够？永久是，一辈子是梦里睡里还不够。”说了这只手就用了力，按了按。

“你真缠死人了。”

“我又不是妖精。别人都说你们女人是妖精，缠人人就生病！”

“鬼，那么你怎不生病？”

“你才说我缠死你，我是鬼，鬼也生病吗！”

阿黑咬着自己的嘴唇不笑，用手极力掐五明的耳尖，五明就做鬼叫。然而五明望到这一列白牙齿，像一排小小的玉色宝贝，把舌子伸出，做鬼样子起来了。

“菩萨呀，救我的命。”

阿黑装不懂。

“你不救我我要疯了。”

“那我们乡里人成天可以逗疯子开心!”

“不管疯不疯，我要，……”

“你忘记吃伤食了要肚子痛的事了。”

“这时也肚子痛!”说了他便呻吟，装得俨然。其实这治疗的方法在阿黑方面看来，也认为必需，只是五明这小子，太不懂事了，只顾到自己，要时嚷着要，够了就放下筷子，未免可恶，所以阿黑仍不理。

“救救人，做好事啰!”

“我不知道什么叫做好事。”

“你不知道? 你要我死我也愿意。”

“你死了与我有什么益处?”

“你欢喜呀，你才说我疯了乡里人就可以成天逗疯子开心!”

“你这鬼，会当真有一天变疯了吗?”

“你看吧，别个把你从我手中抢去时，我非疯不可。”

“嗨，鬼，说假话。”

“赌咒! 若是假，当天……”

“别呆吧……我只说你现在决不会疯。”

五明想到自己说的话，算是说错了。因为既然说阿黑被人抢去才疯，那这时人既在身边，可见疯也疯不成了。既不疯，就急了阿黑，先说的话显然是孩子气的呆话了。

但他知道阿黑脾气要作什么，总得苦苦哀求才行。本来一个男子对付女子，下蛮得来的功效是比请求为方便，然其气力渺小的五明，打也打不赢阿黑，除了哀恳是无法。在恳

求中有时知道用手帮忙，则阿黑较为容易投降。这个，有时五明记得，有时又忘记，所以五明总觉得摸阿黑脾气比摸阿黑身上别的有形有迹的东西为难。

记不到用手，也并不是完全记不到，只是有个时候阿黑颜容来得严重些，五明的手就不大敢撒野了。何况本来已撒下一小时的野，力量消磨到这类乎“点心”“小吃”的行为上面早去了一半，说是非要不可也未必，说是饥到发慌也未必吧。

五明见阿黑不高兴，心就想，想到缠人的话，唱了一只歌。他轻轻唱给阿黑听，歌是原有的往年人唱的歌。

天上起云云起花，
包谷林里种豆荚；
豆荚缠坏包谷树，
娇妹缠坏后生家。

阿黑笑，自己承认是豆荚了，但不承认包谷是缠得坏的东西。可是被缠的包谷，结果总是半死，阿黑也觉得，所以不能常常尽五明的兴，这也就是好理由！五明虽知唱歌却不原谅阿黑的好意，年纪小一点的情人可真不容易对付的。唱完了歌的五明，见阿黑不来缠他，却反而把阿黑缠紧了。

阿黑说：“看啊，包谷也缠豆荚！”

“横顺是要缠，包谷为什么不能缠豆荚？”

强词夺理的五明，口是只适宜作别的事情，在说话那方面缺少那天才，在另外一事上却不失其为勇士，所以阿黑笑虽是笑，也不管，随即在阿黑脸上作呆事，用口各处吮遍了。

阿黑于是把编就的花圈戴到五明头上去。

若果照五明说法，阿黑是一坨糖，则阿黑也应当融了。

阿黑是终于要融的，不久一会儿就融化了。不是为天上的日头，不是为别的，是为了五明的呆，阿黑躺到草上了。

.....

为什么在两次雨里给人两种心情，这是天晓得的事。五明颠子真颠了、颠了的五明，这时坐在坛子上笑，他想起阿黑融了化了的情形，想起自己与阿黑融成一块一片的情形，觉得这时是又应当到后坡洞上去了。（在那里，阿黑或者正等候他。）他不顾雨是如何大，身子缩成一团，藏到斗笠下，出了油坊到后坡洞上去。

本篇发表于1928年11月10日《新月》第1卷第9期。署名沈从文。1932年10月《新时代》第3卷第2期。署名沈从文。这是作者以《雨》为篇名的作品之一。按本章情节属《婚前》之后故事。

一个母亲

《一个母亲》发表于 1929 年 7 月 10 日《新月》第 2 卷第 5 号。署名沈从文。1933 年由合成书局初版单行本。

原目：《〈一个母亲〉序》，《一个母亲》。

现据合成书局初版本编入。

《一个母亲》序

因为生存的枯寂烦恼，我自觉写男女关系时仿佛比写其他文章还相宜。对于这方面，我没有什么经验。写这问题，可没有和我平时创作的态度两样，在男女因情感所起冲突中，我只尽我的观察，理解，解释这必然的发展变化。我并不在几个角色中有意加以责备或袒护的成见，我似乎也不应当有。我并不如据说在国内称为“批评家”权威辈说的成心在那里赞美情欲或讥讽绅士。只是以我的客观态度描写一切现实，而内中人物在我是无爱憎的。倘若还有人还要把这个引为“同道”或“异端”，想以他个人的趣味作我文章的尺度，我觉得这人是在极其可笑情形中白费了他的气力，实在为他可惜。因为我这作品并不是为等待这些毁誉而写成，我劝他还是去介绍他熟人一本新著，得到认可和赞许的机会可多一点。我这种试验性的作品，说真话，还不值得批评！

在技术上，我为我作品，似有说明必要的，是我自己先就觉得我走的路到近来越发与别人相远。与别人不同，这成败是不可知的，因为最好的批评家是时间。时间延展，虽其

中免不了侥幸，但无论如何，把作品付之于时间，是比之付于现在由书业中大老板所支配指定的批评者手中为可靠的。既是后话可不题。至于目下，我得承认我工作是完全失败了。看到一般人，对于章回体看来不费脑力的作品感到倾心，我不承认我的失败是不行的。在许多近人名家作品中，对于他们的作品使我感到佩服的，是他们空话之多。他们真不愧为在那里创造理想中人物，不过似乎常常是理想过高，因此结果从这些作品中反映出人物都同平常人两样，虽然他们还自夸是“高度写实”，人的脸也像是用尺寸规画出来的，不走丝毫。因为把字数延长，他们就令每一个书中人都经常喋喋不休，说上一些没有关系的空话。因为有“思想”，他们有时就借一个厨子的口来说明“国际联盟”以及不下于国际联盟那么与二十世纪中国某公馆厨子毫不相干的问题。他们想到革命，就写革命，想到恋爱非三角不行，本来只有两个，也就想方设法勉强再凑上一位。他们表现理想中人物的人格，却依赖这纸上的英雄独唱，毫不怪吝一切豪华美丽的言语，只以为一说出来一切问题就从作品中人物言谈行动上得到了正确解决。他们所谓“抓着时代”，在时代中产生时代作品，那种态度和方法，其实还是中国往日名士诗人“即兴”一样，自然他们各人都有理由说某一方面才认为是可以讥诮的“即兴”，某一方面是“忠于时代”，到底这些人是聪明人，在一切方便中他们是轻而易举就完全成功了的。中国当然是需要一种继续章回传奇与《聊斋志异》侦探香艳小说的作品，天才名家，应运而生，没有什么可怪处。他们能得大众的了解与同情，是他们把习惯的一套给了时代，可不像是时代真正给了他们什么。

上面我说的话，是偏于对表现技术而联带及思想意识我个人的态度，我愿意也有人相信我的话不完全是个人的牢骚。时下名作家们，是有以疏忽此点反而成功的事实作证明足以自傲。批评家们又以“通顺可作中学教本”的话而奖励了这种作品而作成普遍推广宣传的。这些人完全是“聪明人”。

我的见解是明知自己失败，却找不出对成功者以尊敬机会。在走不去的荆棘塞途的僻路上，将凭我执拗顽固的蠢处，完成我自己所能走的一段路。我以为一件作品对外景只在说明充实背景的需要而存在。说明上文字的节制是必须的，这是我有意识疏于写景的一种解释。我以为表现一个理想或讨论一种问题，既然是附丽到创作中，那么即或形式是小说的形式，在对话动作种种事情方面，适当节制为势所必须，过分的铺张应当是一样忌讳，观察详细又不可缺少，一切应当从需要作考虑。这是我在描写上不能夸张复有琐碎的一种解释。

假若有人问到：作品中的孩子，结论到底是怎么样？对于这样疑问，我一时还找不到适当回答。因为孩子还是一个孩子，年纪只是一岁或三岁，有一个日益发胖温和“伟大”的父亲，同时又有一个“富于人性慈爱”的母亲，就正是一般孩子在幼小时所需要的一种家庭。一个正常家庭的情形，使孩子能好好的活到世界上，不寒不饥，有病时可以及时吃药，疲倦时能睡到母亲怀抱内，或极精美安适的摇床内，也就可以说是孩子所希望的合理结论了。

一个母亲

第 一 章

一

“在他们间居然有了孩子……”一些不很知道他们生活，又略与他们夫妇相熟的人，当孩子出世以后，是曾那样用着稍稍奇怪的意义，把这孩子出世的消息议论到的。

孩子满了周岁，外祖母远自二千里外，托了来京的便人，把许多小孩子的衣帽玩具装满一箱寄来。同时为这作母亲的女儿写了长长的信，信上充满了这老人家自觉的幸福，还用一些略带骄傲的语气，说如何把寄去的相片给了亲戚们看，如何做梦梦到这小孩子的长大成人，牵了外祖母的手走路，如何……凡是可以使老年人高兴的一切全写到了。

一对夫妇结了八年婚，对于小孩子似乎是无望了，忽然使一个人作了外祖母，这作外祖母的心情忽然增了若干孩子气是当然了。

来信的时节，正是母亲把孩子换了白色的干净衣服，放到白色藤制小卧车中，预备推向公园去的时节。草草读完信的母亲，把箱开了，一件件取出那些小孩子的东西来，小鞋小帽皮球口琴喇叭裤褂，……一面向小孩子逗着，把每一件东西都给放在小孩子手上，一刻又取去丢到一旁，一面又向站在身旁的妈子笑，奇怪乡下的老太，会这样那样亏她想得到塞了这一箱子。

“看，小菩萨也拿来了！”说时她把一个泥佛拿在手上。“这是送我的，我小时候就只想得这样一个泥佛玩。做梦也这样打算，到大王寺偷它一个来放到枕头下当宝物。瞧，老太不知到什么地方得到这东西。上面有字，是庙里来的，真好笑！”

她把那小泥佛给孩子，孩子不知道这东西用处，就放到口边去，她又把它从孩子手中抢回。“嗨，这是糖吗？这也吃得吗？应当归我，宝宝，你只能玩糖做的菩萨。王妈，把这个放到我镜台上去。你瞧，这个手工，不平常，你小心莫掉到地下！”她谨谨慎慎的把泥佛交给了妈子，第二次拣出了一个球，放到孩子手上，“宝宝，你吃得下这个就吃。”

把每一件东西取出，她总用那又惊讶又欢喜的口吻，或者说“这外祖母才好笑！”或者说“这也拿来！”或者说“全是送我的，宝宝没有分！”

本来已经二十六岁的母亲，到这时只像十八岁的姑娘。远地的来信同东西，把外祖母一方面做母亲的爱全带来，使孩子的母亲也成为大孩子了。

听到外面卖花的喊花，她想到应当去公园，太晏了，太阳会大，所以才胡乱的把箱子中物件放下，推了小孩的车离

了家中。

到了公园树荫下，她望到孩子的脸，目光不忍一刻离开。孩子一岁了，肥壮，干净，活泼，白的小脚板使做母亲的只想放到嘴边，全身都有一种香甜气息。

孩子还会咧了小小的口作笑样子，还会喊妈妈爸爸，在世界上他有他的地位，在母亲的心中地位更看不出他的渺小。

公园中这几日来因为天气太热，树木都像很疲倦，园中每早都有小工拿了水龙头各处洒水。望到这些洒水人做事情形，在平时，她总想起一件可笑的事，就是小时候看求雨的人扛着草扎的龙，到人家门前，各人把满瓢的水向头上浇去的情形。她为什么只想到这件事，那是奇怪得很，因为这草龙，这满瓢的水，同自己会有着大的关系在，而孩子，也有分。不过过去的事如过去的春天，只要一成了过去，仿佛所余就只是一个梦了，所以纵孩子还在身边，孩子的小小的脸貌和那种顾盼神气，都可以使母亲想起一些应当流泪的故事，但因为目前生活的平静，心情成为纯然母性的心情，不能把另一时的事扰乱自己目下的心，见到水龙想起其余的一切，她也只当成一个可笑的联想了。

今天仍然见到小工在那坪里作事，水从龙头喷出，在朝日下成虹彩。水中有虹彩在，外祖母的信，在后面，似乎还赞美了孩子的相貌。“水中有虹”，这样想，她有点不自在了。信就在袋中，她把它取出重新来看。

来信说：他们说孩子叫奇生，是谁取的？他们说孩子像妈，不像父亲。孩子都说长得太好，我听到这话有一千次了，自然你可以笑我是有一千次把他的相给人看的原故，才会听到这样多赞美。我为他到万佛林许得有愿。我为他算命，据

说比他父亲还聪明。信上完全说孩子，也完全好像只有孩子口中才说得出的话，看到后来这母亲忽然站起来想避开孩子，有到另一个无人地方哭一次的需要了。她用两只手把一叠信纸扭成一根绳，走到离开小孩有一丈以外地方去，望着天上的白云，颜色沮败，如害了病。

云在蓝天作衬的空中缓缓的飞。

缓缓移动的云像是非常蕴藉的用那飘逸的姿态，说明自己是无事不知，只不开口，聪明的人既能仰目欣赏，当能追忆过去任何时天上的云所看到地下的事。

这母亲感到了孤独了。她需要援助，但越更怕望那小孩所在的一方。

她想：这奇怪，忽然有这样心情。

她想：自己真是可怜的人，生到这世界上。

她想：这一年来是为小孩子而活，这时，为自己，所以，重新来作傻子，不快活了。

虽然怎样自己解释，用各样辩解对自己加以饶恕，用好的未来原谅了自己不愉快的过去，仍然是为一些东西咬在心上不放，有一种说不分明的苦痛纠缠。她为了设法保持自己前一时的那样心上和平，就仍然鼓了勇气走到孩子车边来逗孩子。

孩子见了母亲就笑。母亲也勉强笑。

低头看孩子的笑，在这天真纯洁的生命上，反映出的是母亲的蕴藉于心中深处的罪孽的自责

她不能不想一些与小孩子有关的事情。

“孩子不像爸，像妈。”

她记着在糊涂情形中的外祖母这话，再去详细望孩子，

她望得出许多地方孩子是既不像妈也不像爸的有另一种风度存在的。鼻子，耳，长的眼，向上略竖的眉，以及笑时口角的带媚的垂线，全是那个人。这母亲，两年前，就因为这种笑，使自己冒了一种险，勇敢的作了一些自己在另一时想来也颇吃惊的事。命运的作弄成为人们追悔的根由，一时稍稍任性，一切的事一眨眼又成为过去，不能稍稍凝固，逝去了。人事随时间逝去，仍然凝固下来仿佛作成了生命上一种嘲弄表记的就是这孩子。但直到如今，情形是就是那名义上作父亲的人，也似乎毫不对于他自己地位加以疑惑，因而感到苦闷的。正因为外祖母，父亲，以至于熟人，都有这信任，没有人愿意对他自己亲权加以一分疑惑，所以母亲才能看到这孩子长大。孩子如今是出了世的第一周年，孩子的来由，是两年前的事了。

事虽是两年前事，但她想来又像是许久许久以前的事了。若非今天孩子的外祖母的来信，纵是把孩子抱在手上，也不至于再去想起孩子出世因缘的。

她想起她的秘密，重新温习当时的任性的行为，对于孩子，就生了另外一种怜悯，极温柔的把孩子抱到怀中，把小手捂在自己的嘴边，坐到树荫木椅上了。

一朵白云在头上过去。母亲指云给小孩看。

“宝宝，这是云。”

孩子就说“云。”

“云是宝宝的爸爸。”

小孩子就又说“爸爸。”

“云是爸爸。”

“云——爸爸。”

一个名字叫做云的青年在母亲印象中涌起，母亲独自作着无望无助的微笑。

她笑了，她心中，为自己这微笑感到严肃，她第二次还是微笑。

二

到了十二点钟，那“父亲”从一个信托公司还到家中来吃午饭了。母亲同孩子是早已转家了的。母亲仍然在孩子身边，清理外祖母为孩子寄来的那一箱各样东西，孩子坐在小椅上，拿了球又拿了喇叭，还想要葫芦。这孩子性情有一种遗传不知节制的贪多。

父亲回来衣还不曾脱，就到孩子身边去，抱了孩子把孩子高高举起。

“呀，宝宝，什么人送宝宝的这样多！”

那母亲仍然用在公园中那意义微笑。且轻巧的说：

“娘寄了一箱子东西来，早上送来的。”她把箱中物件指点给那父亲看，“这里，宝宝小帽子；这里，皮鞋；这里，短衣，绣花的，费好大功夫呀！还有这些。”她指的是一堆玩具。

“母亲真是有趣味，够她收集的！”

“还有奇怪的哩。”

她忽然想起了那泥佛。“王妈，拿那菩萨来。”王妈正预备走进房去，这母亲忽又自己争到去拿，一会儿这泥佛就在父亲手上欣赏了。

母亲把泥佛当第二孩子那样珍重，她见到孩子父亲在检察那佛座下的小字，就用着同妈子先时说到的神气，告给孩

子的父亲，小泥佛如何给自己在小时增加了幻想的话。她又说，“这是送我的，娘知道我欢喜这东西，所以才找来。”

对于孩子母亲的嗜好，孩子的父亲似觉得稍稍奇异，他望到与孩子争玩具的母亲温柔的笑。

那父亲说：

“素，我早知道你欢喜这个，我可以到庙会买十个。”

“因为是我小时欢喜的我才爱。”

“我看你从有了小孩以后就成了小孩子，完全不像大人。”

母亲不作声，转头问妈子，为什么不把老爷的漱口水拿来，不扭手巾给老爷擦脸。妈子听到了，才记起忘了告老爷今天有红烧鱼头上桌，把话说了还不曾走去拧手巾，因为照例说到鱼头父亲有话说，那父亲就说：

“王妈，你烧鱼头总是太甜。”

那妈子，乖巧的答：“因为您爱甜。”

“我只欢喜淡。”母亲说了不自然的笑。

“有些人欢喜用醋，我顶恨醋。”父亲就表明身分似的说着对于鱼头的意见。

听到这话的母亲，背了身轻轻的咬牙齿。

那父亲又问：

“今天有信来没有。”

“就只娘有一封信。”

妈子把手巾拧了给主人抹脸，母亲有意避开这谈话，就不说信，只问妈子菜好了没有。

告她说快了，母亲又问妈子孩子的衣缝了四天还不拿来是为什么事。

她接着同孩子亲嘴，同孩子的父亲谈公司里姓王的同事

结婚送礼，又谈天气热买冰，说孩子的身体重量。

她提出许多不必提的问题来同父亲讨论，尤其是关于孩子。

她比平时更母性了一点，这是父亲觉到的。

看到她这情形的父亲，心中想，这真是一个模范母亲。

这母亲到无话可说，且看到父亲教给孩子喊爸爸，忽然感到一点慌张，就走到厨房去炒菜去了。不久把菜拿上桌子来问父亲是失败了还是成功。

她的一切行为全为解释在公园中时心情的反照。

为了想忘记一些事，她才高高兴兴来作一些事。

他们于是吃饭了。

父亲喝酒。喝酒不是习惯，这是特别兴致很好时才作的事。他一面看到孩子，一面看到孩子的母亲，不能不尽一庆祝自己同一家人康健的杯了。

母亲是知道这喝酒意义的，她笑。

掩饰自己心中由自己所刻画의残酷记号。没有比笑更为自然了。

两人在吃饭时谈的是外祖母，并且又谈到信。孩子的父亲问信说些什么话，母亲才记起这信为自己绞成一卷放到孩子的卧车里皮垫下，就叫妈子看，是不是在那里。王妈把信取来了，孩子的父亲毫不对这信纸的摺约有所奇异，俨然这是应当像这样子的的一件事，在饭桌前把信看过，仍然吃饭。

母亲在父亲看信时节心中自然有一种小小波浪。她虽然明知道信上凡是使自己心跳的话未必使父亲也同样心跳，她直到父亲把信看完才把含在口中的饭咽下。父亲每一提到孩子，母亲就如中恶，心身微微发抖。她虽能永远是用那使人

看不分明意义所在的微笑来掩饰自己；她对于这父亲，坦白的几乎可以称为呆子的态度，是抱了一种说不分明的怜悯心情的。她的口时时微动，似乎只差一点就要大声的喊这孩子父亲做呆东西，但呆东西那种对孩子的希望却并不下于外祖母，因这情形她的自白的机会就永不会在什么时候得到了。

把饭吃过不久，父亲仍然挟了他的大皮包到公司办公去了，家中就剩下孩子同孩子母亲。

作母亲的因为不许自己想起那些不是聪明人做的事，她把小孩子放到身边，自己看书。她往日也这样把日子消磨的，只是往日没有像今天那样勉强。在丈夫面前，她还可以像一个孩子，就因为丈夫把她当孩子。但是只她一人在自己孩子面前，她是一个完全的母亲。一个母亲对于孩子同孩子的父亲，当是整个的爱，没有别的成分搀入，才能使这母亲完成母性的伟大。如今的孩子，仔细的分析，一个负疚的赘疣罢了。

她一面看书，一面想起在三千里外为这外孙光荣未来作估计的外祖母，就低低的叹了口气。

她从所看到的一本女人之忏悔上摘出许多仿佛为自己而说的话。

这是罪孽么？隐瞒下去，一直到死。正因为孩子，许多人才感到月的全圆。正因为孩子，家庭才完全无缺。这秘密的深伏。正如人类整个生命秘密的深伏，爱情所透过的应比日光还深。……

想着，还是叹气。

她觉得人是太懦的人。

她的叹息同她的笑，包含的是一样成分。

三

到晚上，从信托公司回到家来的孩子父亲，特为母亲买了十个泥佛，作一包，拿回来时没有把包皮取去，就要母亲猜。

她猜了十样物件，完全不对。

到后内容发现了，比外祖母给孩子的还精巧玲珑。

她吃惊的望着孩子的父亲。

这父亲，真像是为孩子的原故把这东西买来给母亲，以为得到这泥佛的她当无量欢喜了。

他说：

“我看你像孩子，我就买这个来给你玩。”

作母亲的笑。他又说：

“这是纪念这母亲对于孩子的周年。”

她脸上忽失了色。他还不觉到，又说：

“这是纪念我们的爱情。”

她稍过了一阵伏到床上睡了。

时间还早，他怕是因为孩子苦了她，不让她这时就睡，邀她去公园玩，不带孩子，说是有话同她要说。她想了一会，摇头，说懒。

她不去，叹叹气，但是站起了身。

“不爽快，为什么事？”

“我不为什么。”

“我们去玩玩，会好。”

“我不去。”

“我有话要到那里说。”

“当真么？”

“我并不说过谎。”

她凝眸望到这可怜的父亲，望了一会，眼睛有了潮湿，赶忙藉故走到后面房间去看孩子。

他们不久就到了公园。

“夜里的公园，是年青情人的地方，我们好像已不合式了。”

他这样当笑话说着，挽了默默无言的她从一条夹竹桃编成的窄路上走到水池边。树下的人影重叠，似乎正在那里享受这美景良宵。池旁四围也有不少的人，各人像都在咬耳朵说着那使听者一方面心跳的话。间或一尾塘鱼泼刺在水面一响，大家又才把精神分移到水面来。

“这里仍然无聊，走别处去。”

女人不置可否的又随了他走上一个人造的假山。到了山上看满园的灯，在树梢，本来非常有趣，他就站到那里各处望，她也各处望，心却不在灯。

“素，你为甚不愉快？”

“……”她摇头。

“是不是病了？”

“……”她摇头。

“白天我看你极高兴，到晚上为什么就这样子？”

“……”仍然是摇头。

她没有想到这时的难受。她简直想逃走了。

但是他，虽然看得出她不畅快，可不知道这理由。这好丈夫决不至于想到提起孩子就使她心上起一种骚扰。

他想变更一个方法，提出他们共同所有的孩子来讨论，

谁知只说出孩子两字，她仿佛触了电，一直冲下假山去了。

到山脚下他把她追上了，他拦住了她。他的态度是沉重的，他的言语同态度一样，他说：

“为什么？什么事把我们生活扰乱到这样了？我做错了什么事你听别人说到么？我欺骗了你么？”

“不！”

“你只是不，要我怎么办？”

“要你么？”她想着，把话凝住。她故意作笑样子。

他迫她说明白。他说无论什么都行，只要说明白。

她还是没有说明白了什么，她只告他完全是因为自己，若是他能离开她，或者让她独自回家，不要用温柔来虐待她，她到明天就把一切不快消失了。

这话听来自然免不了他稍稍生气。但他到后仍然就照她办，要她回去，答应他一人去看电影，看完电影就不回家，到同事的家去住一晚。

他们走出公园，他预备送她到家她也不要。

“你去吧，我自己回去。你明白我的脾气，必定能够原谅我。”

说是原谅，那也只不过是无办法那么情形，迨到他目送着任性的她走去，他感觉到一种凄凉，叫街车到××电影场去了。

她回到家中就躺到床上去哭。

她哭得时间很久。她不需要什么，只叫肆无忌惮的流泪。直到小孩子在后房也哭了，她才去看视小孩。

她笑，叹气，流泪，都不是另外人能知道的。

第二天怀了一夜不安宁的心的父亲，七点钟即回到家来，

孩子正在母亲怀中吃奶。

孩子喊爸爸，爸爸看到母亲脸上有笑容，也笑了。

第二章

一

十八年以前，这母亲还只有八岁。在生长的×县，过得是平常中户人家儿女的生活。家中有一对爸妈，一个外祖母，一个未出嫁的姑母，两个弟妹，还有一个女佣人。

冬天，陪外祖母在火炉边烤火，得便又同弟妹悄悄的走到后院雪地去印罗汉。或者敲下缸中的冰，用草管吹一眼，将绳子穿过，提起当锣。或者在灶肚热灰中烧红薯，烧板栗。在这些日子中正事是纺纱，把成条棉花纺细纱，一切学到大人作。春天来了，照本地人春天的娱乐，消磨了一个春天。夏天秋天全如此过去。一些不变的她已经是八岁了。八岁大的她，那时家中取名叫作大妹，因为在孩子中年纪顶大。这大妹那时知道一年四季，春夏秋冬，迎冬，过年，端午节，吃新，中秋节，重阳节，冬至节，腊八佛生日。各样佳节循序而来，每遇到这种日子家中就有各样好东西吃，孩子们，年纪就再长，对于这些事看来是顶容易记到也当然了。

她孩子时代过得并不很坏。

那年六月，本地天干无雨，田禾成草。照中国内地半开化民族习惯，落雨的权柄操在天上与河中：天上玉皇可以随意颁雨，河中龙王也能兴云作雨。不知何年何月，地方上居然有聪明人想得出这样好计策，有方法使玉皇落雨了，这方

法又分软求与反激两种：软求为设坛打醮，全城封屠，善男信女派代表磕头，坛外摆斋素筵席七天，给众首事僧道吃，贴黄榜，升旗，燃天腊，施食，以至于在行香时各家把所有宝物用托盘托出，满城走，像开展览会，（行香中少不了观音一座，）据说因此一来本地就风调雨顺国泰民安了。求雨的反激办法可就简便洒脱多了，这个只要十个本地顽皮的孩子同一只狗，一张凳，一付破烂锣鼓就行。他们把狗用草绳绑到椅上，把狗头上戴一杨柳圈，两三人抬起这体面的首领满街走，后面跟随了喧阗的锣鼓，孩子们全是赤膊，到各家门前讨雨，每家都把满瓢满桶的水往这一群孩子同高据首席的公狗浇去，另一意义则似乎天上玉皇见了这情形，以为地下有革命行为，想推翻玉皇，有大阴谋在，所以就动怒落雨。

至于使龙王落雨呢？办法不同了。这仍然是孩子们的事，因为本地方大人只知道磕头吃斋赚钱三件事，孩子们用草扎龙，或者五节，或者三节七节，大小看能力所在。把草龙扎成，仍然是用锣鼓为宣传，先到河中请水，请了水，就到各家去讨雨。一面因为天热，这些平时成天以跑到河中为消遣的顽童，对于水的淋头淋身，也具有一种比打醮首事人还诚心的需求，所以各个人家都不能吝惜缸中的清水。他们有时还把龙舞到郊外四乡去，因为乡下人礼节除了款待他们的清水外还预备得有点心吃，所以草龙下乡成为一种必需的事。

六月无雨，五月已打过了清醮，檀香降香据说用了不少，当地还是每天赤日当空，毫无雨意。打过醮，当磕头的磕头，当吃斋的吃斋，还有那当赚钱的也并不放过好机会赚了一些钱，到后来尚不落雨，当地官绅学各界便毫无办法了。孩子们明白了地方上有身分的人责任已尽，轮到他们头上来了，

就出现了不少草龙。在白日汤汤的大街小弄上，各处皆不缺少热闹欢喜的声音。孩子们勇敢不凡，各具赴汤蹈火的气概成天在街上来去。

街上各处全湿了。洒过水后的街，为天空太阳所晒，石板上发烟，行路人皆俨然有行雨初过的感觉。

属于南门城沿一街的草龙一条，各处走，到后到了本文那大妹的家中院子里停住了，孩子们同声嘶嚷，请赏雨。皮面为水所湿的鼓作声蓬蓬，孩子们无水不能出门。

孩子们全出来看。

“龙来了，要水。”

大妹同一个幼弟就重复跑进屋。

“龙来了，要水！”

“水来了！”

果然来了，女佣人提了水桶从厨房走来，大妹拿葫芦作成的小瓢，舀桶中的水，向院中龙身浇去。

“这是不行的，要大雨。”

“你们转，我浇一天。”

“要大雨，龙口干，这样不行！”

大妹稍稍生了气，喊张嫂，拿大瓢出来。张嫂用大瓢浇，小妹还是用小瓢。

浇了一桶不够，还要第二桶。

到后又是第三桶。

到后舞龙头的人，看出用小瓢浇水的是上月装观音的人了，这发现，使他惊讶。

“这是观音，这是观音，你们看！”

大家都认出大妹是观音了。大妹害了羞，把瓢摔到地下

跑了。孩子们，撒起赖来，非观音再浇水一桶不行。站到石磴上口含京八寸烟管的是大妹父亲，先是不做声，看，这时他见到这些孩子们太放肆了，就走到水桶边来把水桶提起，把半桶水倾到作龙头的那孩子头上。

在本地方，称人为美人，不说像仙人，是只说够得装观音菩萨的。

大妹的确在那年五月清醮曾装过观音一次。

二

生长得标致苗条，是有理由给本地方老太太们以“太好看了只怕短寿”那样批评的方便的。但不消说凡是老太太们说的话都是罔诞^①的话，见到了大妹，是无一个老太太不想把她娶过家来作媳妇的。

本地方小孩子，是也以把观音定作未婚妻为乐事的，所以在家娇养一点的孩子，遇到家中问他是不是愿意要观音做妻时，纵红脸走去，不愿答应，但心中已十分满意了。

过了十年，这观音便作成了一个老太太的媳妇，一个青年汉子的妻了，结婚情形一如本地风俗，杀猪挂红，摆席请客，两个吹唢呐的人穿破烂红彩衣服，歪戴起插有鸡毛的执事帽，坐到门外，睁着仿佛发了瘾的眼睛，在每一个客人进门时节都鼓胀了腮帮，吹他那一套庆升平欢迎调子。

大妹的丈夫呢，是当年舞草龙头那孩子，如今正赶中学毕业，把太太娶来，凑成双喜，结果使自己忙得不成样子，把家中人心中各塞满了幸福。款待客人，用了将近一千块钱，得了一堂屋红绸纸喜幛喜对，来的客人不曾吃酒，无事作，就把赏鉴这礼物当消遣。

十年来国家换了无数坐朝的人，本地方也影响到了闹房比先前更坏的样子了，虽仿佛男女皆为新时代人物，当晚上，丈夫当年的同志，想起了往年的事，还是非逼到作新郎的仍然作草龙的头尽新娘子泼茶到头上不可。这高雅的游戏还得了少数上了年纪而有童心平时以礼教自持的人的赞助。一切作过，客人应当感到无聊了，这观音才能同龙头对面坐下。观音坐在床边，大的新的木床，漆的颜色是朱红，在新人背后是叠到六层红绿颜色锦被。

她不害羞，不怕，是因为在数年前定下婚以后常常见到的原故，他在联合中学念书，而她也在坤范女中上课。但她有一种拘束，她明白这不是一个平常日子。

他问她：

“倦了没有。”

她不做声。

“你今天真像观音。”

她不做声，笑。

“累死我了，一些讨厌东西。”

她又笑了。

“笑什么？”

她低低的说：

“我笑你作龙头那年，被爹把一桶清水倒到头上打发出门的事。”

“是正因为那天才有今天的。”

“那时你是一个小痞子。”

“你今天才真是观音。”

她不作声，他又说：

“观音下凡，你想我多快活。”

“我只怕因为成天在你面前，就是活观音也有使你厌烦的一天的。”

“蜡烛还燃，我可以赌咒。”

“可是今天还不是赌咒的日子，不许说这样话。”

“今夜只许说你真好看，我知道。”

“说谎话骗自己，同说谎话骗人是很少分别的。”

“我是在骗我自己么？我不承认！”

“凡是这时否认的另一时都会自然承认。”

他不说话了，心里有点微寒。

她看到他情形，心中好笑。

过一会，她自言自语说。

“一桶水还不够，一瓢水就痴了，还要赌咒！”

“我真不是了解女人的人。”

“不了解女人的人，不一定是不好的丈夫。”

这就轮到她笑了。

这丈夫，当真不缺少了解女人的天才，而在过后生活中不失其为好丈夫的。

新妇的美丽成为本地人批评女人谈话的标准。

能够在丈夫跟前做一个好妻的人，照例算不得一个家中好媳妇，所以他们结婚一年，丈夫在××升了一个会计学校，这观音也随了丈夫在××住下与家中分开了。两方面家中都可以每年供给一点钱，所以他们到××后日子过得并不很窘。

因为没有小孩子累赘，她到××也进了一个女子中学读书，白天上学，晚上仍然回家来住在一处。可是到丈夫从会计学校毕业以后。不知何故她还只是中学三年级学生。丈夫

旋即被那亲戚介绍到信托公司作职员，她率性就不再读书了。

生活的转向，是为了丈夫的事业。丈夫一有了事业，她一出了学校，便常常同到一些同事的太太们过从，照例这些太太们是除了养孩子管家以外，每天都得邀同伴四位打一点麻雀牌，她因此到了××数年以后，性情变成与一般太太们一样，把出嫁时聪敏女儿心情完全消失，成为过着平常日子也似乎非常幸福的妇人来。

丈夫虽有时也察觉到像结婚一年中妻的可爱处已无从找寻，但这是谁过失？而且他，这在事业中只知道安定为人生幸福，每到月底便往公司会计股签名拿薪水回家的好丈夫，所需要的也就正是一个目下情形的主妇。她是正如应他的需要，把自己成为那样各处全不难发现的妇人型的妇人了。

本来是清瘦的她到后是稍稍显得肥胖了。

在平稳生活中过着日子的他们，所有可以间或稍稍扰乱到心上的只是缺少一个小孩。在××的几年中大事可以记下的是她的父亲死了，妹出嫁了，使她有一种机会想起在远处生活的母亲因而流泪。不过纵有流泪的事在生活中搅扰，她没有方法可以使丈夫在某一时节不带笑的说“你真胖了”的。

三

某一年，家中还只是两个人。时间是冬天，××落雪，雪特别大，每天早上丈夫出门都得用皮领大衣蒙了颈上车，她在这样日子中只成天在家中炉子边烤火，因为天气太冷，出门打牌也不常有了。

在这样大冷天气的一个星期日，丈夫不办公，也不出门，两人围炉谈了一些小绅士所知道的范围以内的闲话。然他想

要邀她到一个城南的××公园去玩，她也正有这样意思，就穿了她缝就不久的新狐外套，两人坐车到××公园去。

这次出门带了一个意外的欢喜回家，在园中看梅，他们遇见了一个人。这人是在当这夫妇结婚那一年吃过喜酒，把时间再回溯上去，又是某一年热天扎草龙求雨时舞过龙尾的。他们是老朋友。没有遇到他以前，这夫妇不知道他是在什么地方去了，他却也没有听人说到这夫妇是在××。他才来××不久，还没有从别处打听到他们的住在此处的消息，无意中，在公园却碰头了。

当时这夫妇是不认识到他了。他倒容易认得到这夫妇。因为他听到他们说话，看到他们的脸貌，还有一些痕迹可以找出这过去两人的轮廓，他冒失的打了招呼。

大海中的叶子，因为风也有飘在一处的时候。他们是同叶子一样晤了面聚在一起的。

当天这夫妇就把这客人款待到家中。客人原来是从哈尔滨一个机关派来往××，作为办事处代表的。各人道及一切，各人才知道过去近十年来的事情。在客人眼光中，主人夫妇，已仿佛完全不是印象中的夫妇了，然而对于她，客人当然是另外就感到一种亲昵又另外感到一种惆怅的，因为客人还是独身，在这一个家庭中当然有一点反省的惆怅，这惆怅又似乎只是主人所给，而从主妇方面作客，可以取回。

在客人面前，这作主人的处处显示好丈夫的风度，客人为此总有点不安。他虽然是同他们吃饭谈天，他想到一些事都据说是聪明人不应想的事。他依稀觉到这女人已没有保留在他印象中的完全，对于美人迟暮自不免兴一种感伤，但他若想想他自己，也到了一礼拜不修脸就不成样子的人，他就

觉得未来生活渺茫，把自己安顿到一极可笑的故事的拟想上为必要了。

那好丈夫在晚上把客人陪送到客人自己的住处回来后，还是同她谈客人小时的故事，因为这故事，半是丈夫自己的，一半是她高兴议论到的，所以她没有把他的兴味减少，还帮助了他一些记忆。

谈到草龙的故事，丈夫说出这样的话：

“当年他赌了咒，说不把你讨到家中不是人。我同他在路上还有这个话谈到，他笑。他当真没有结婚，但当然不是为你。”

这话是附到为她浇水以后草龙出门时说的。在丈夫的感觉上，世界上完全是好人，朋友则是好人中的好人，说到这话，不过是间接证明这好朋友的可爱罢了。一个不懂爱情的人虽结婚多年，对于恋爱的知识，是正如药济师在药瓶间知识一样，知道药可以使人生死却并不很分明医理知道某病人所需药的分量的。

她呢，她听到丈夫的话也只有笑。使未来的生活陡临断崖，动心怵目，她不能负多少责任。一个女子是在给与，她是在尽了丈夫所给她爱情的力保护到自己，到后也给了她所能给的把丈夫这朋友了。

“他不应当说这种话。”在过后，她虽没有这样把自己所作的事卸到丈夫今天所说的话上心思，但若他不曾说过前面那故事，她为保护自己，会比她所能做过的还见坚固。客人到后来其所以与她作了些任性的事，直到留下这污点的还是一个小小生命，仍然不是她一人的罪过！

四

好丈夫不在身边，家中只有客人同主妇的她，这是每天的事。

时间是春天。

春天的下午。在客厅中可以望到院中的丁香。还可以望到新绿的草木，也嗅得到土的芬芳气息。

似乎因为客人的原故她比起往日来年青了许多，这青春的复回，是客人同丈夫皆已于无意中发现，而自己则能在一些琐碎事情上感到趣味也可以作这证明的。

客人每天来谈话，在家中等候那好丈夫从公司回来，一同在家中吃饭，或者一同到公园去消磨美丽动人的黄昏。

在女人心中客人所占的位置，从客人方面已觉得与“客”稍稍两样了。

但客人为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不缺作人的理智，热情的控制，有时说来真还可以使人佩服。像客人性格那样的男子，却并不是世俗所谓走冒险路径的男子。如果不是这好丈夫，他是不至于忽然失去这力量，可以在生活上始终保持一种可尊敬的谨纯印象给所遇到的一切人的。就是任何时候，这好丈夫，也就从不至于对这朋友人格有所疑惑，他没有想到这个朋友是做得出惊人事业的朋友，他见到朋友的拘谨，有时觉得很可怜，还劝过她应当在一种亲洽中把这朋友的拘谨除去才是。他这样说时不消说是见到她的窘态，还以为因自己的话没有得到女人的了解，很可惜。他料想不到是他们同时把他没有提及的也做到了。

因为单是两人谈话也成为每日的事，所以所有可以谈到

的话在他们之间是无有不谈了。他们谈到生活，谈到各种各样的生活。他们谈到生活的意识，与社会意识，以及个人对生活的态度。他们把旁人的生活引为谈话的主题。他们有时又谈到婚姻在每一个人身上所有不同的意义。两人正因为似乎得到丈夫的信任，所以本来应稍存节制的地方也没做，到某一时候，两人才吃惊似的互相各自检察自己，所发现的却是单为了这苦痛的担负，各人皆没有否认这恋爱的勇气，终于不能自拔一同下沉到一个深渊中去了。

直到经过这孩气的行为顶点以后，两人再互相各自检察自己，又才觉得他们都破坏了一些不可补救的东西，在生活上生出了一个见不到的罅隙了，他们就带着悔恨，仍然更放肆的过了一个春天。

作女人的负荷照例是较男子为多，她在未得到以前就知所得的不是谅解，不是热情，将只是一些空虚。没有证实这空虚时，她曾用了各样的力救拔自己与罪恶分手，保全自己的灵魂。她这样作过，她其所以终于失败，还是她那丈夫。天下事再没有一个丈夫比缺少嫉妒为害事了，他的大量只是推她与自己远开，与另一人接近。她当时只要丈夫能稍稍节制到自己，她就不至于同那朋友在这火边戏弄为火灼伤的情形中了。

当她把关于本身近月来所得到的影响告给那入幕之宾时，那人像是第一次才想到好丈夫；为好丈夫着想，他心中燃烧着惭愧。他没有话说，但慌张的地方终不能勉强掩饰。

她看到这情形稍稍生了一点气。

“做男子的人，有用处只是在第一次要女人顺从他作那呆事，到以后，就本来是十分聪明的情人，也变成庸俗自私的

汉子了。”假如她这样子说。

“你骂得对，我是无用处的。”他就将这样答应她。

“以我想呢，你如有胆量就把我带走。”她这样想到，可不说。

“我未尝不可以同你走去，但那好丈夫并不与你有理由分手，而且我敢说，你爱我只是一种游戏，不过一时兴趣，至于他，那是你们互相爱恋的人，他是使你在世界上知道幸福的丈夫。”这男子，他也这样想过的，他想的实在不错，他的思想虽有一时近于糊涂，如今可正确了，

全因为是人太聪明了，至少是到这个时候人忽然见出聪明的必需了，为了另一生命的存在，他们都在所经过的春天认了过失；他们都追悔，都全无主张，呼吸也非常窘迫那样沉默不语。

到后她就冷笑，他望到她笑却不问她。

他猜得出这冷笑意义。他感到破灭的悲哀，好像看得起先是两人同时下沉，如今却两人皆停在悬空，相距渐远，再迟就会不见了。他估计了一会，截然的向她说道：

“原谅我，这是我的过失。我缺少顽固，所以不能同你作那永远一处的打算。我这时觉悟了。你为我为他都好好保重。我要走了，于我们大家的利益着想，只有这样-一个办法是完全办法。”

她思索这完全的意义。她没有说过一句把他留到下午的话。她用很凝静的眼光，望到这个人的瘦脸，到后，返身把头伏到沙发靠背上去了。

他以为她是在流泪，重复用那已成习惯的爱抚去安慰她，没有话说，用手摩她的头发，她抬起头来仍然凝静望他。

“我的主张是你痛心的原由么？”男子说后自己也沉入了悲伤状态中。

女人说：“没有这种事。”她又在心上说，“你们男子，一个男子都不缺少这种机智。”但她没有把这个近于讽刺的话说出，她走到窗边去看花，就说：“谢了。一定的，结子缀在枝子是将来的事，是眼前的事。”说了，很凄凉的叹着气。

那男子，仿佛想在这一句怨诽言语上加以自饰，他说：“全是风。”

女人不应，也听到了。她只对于这话照样了一遍：

“全是风。”

两人于是哑静了许久。仿佛同在思索那另一时节的“风”。仿佛都明白风也成为过去了。

男子想走，不行，他知道自己如是走出，剩下的她必将用流泪的眼迎接信托公司回家的好丈夫，他们的事必定反而复杂棘手。他就坐在那大椅上等候好丈夫回家，他一面思维，如何可以把两人间的间阻除去。但他不久仍然走了。

.....

他离开××了。她能了解他。还出于他意料以外的是她竟在好丈夫面前如何把他行为近于露骨处加以遮掩，而她在丈夫面前，又从不流过眼泪一次，她明白忏悔完全是一种仍免不了孩气的行为，为了求一些爱她的人安宁，她尽她所能作伪的力把惭愧隐藏心的一角，才是不贞的妻对于好丈夫所应做的事。

过一阵她告了好丈夫一个喜信，他陪她到一个医生处去检验，因这喜信得到医生的证实，丈夫的行为处处更使她看来可怜。

这未来的父亲对这未来的母亲说的话，商量到的事，以及在小孩子身上的作的空洞的计划，都使她只能用极难为情的苦笑作一陪衬。在痴呆与容忍两事上作一观察，这两个人皆在一种极伟大的生活中过了一些日子。

五

这孩子，赋了一个特殊名义活到世界上了。

她为了孩子，为了孩子的父亲，做她所应当做的，慢慢的把那过去的事情忘去，纵有时想起那人时也不至于十分难堪了。

稳定的事业，实惠的妻，玉雪的儿子，使这父亲感觉到生存的幸福。凭这理由他就发起了胖。

第三章

一

母亲自从有了孩子以后，便把做母亲的职务折磨到自己，虽丈夫事业情形可以雇一奶妈，但她另有意义不愿意把孩子交给奶妈手中。

她从孩子还在腹中与那客人分手以后，便无那人的消息。那人似乎为了一种男子们所能做到的忏悔过着此后的日子，所以她，最合理的应取的手段，也就是把这男子忘掉一种事可做了。

她是借重孩子同孩子父亲，的确把过去的事已经渐渐忘却了的。一年来她做了母亲，凡是一个母亲必需的温柔慈爱

在她全不缺少。她爱孩子，用完全的不折不扣的爱。她做的事总使那父亲高兴；使家庭空气良好，而自己也能从种种行为中找到一种新的依据。

把已作过的事当做苦恼的根源；而又时时从这源头挹取苦恼，这是近于太聪明了一点的妇人的事。至于这母亲，她并不是这种不知做人意义的人，所以纵有时把这个黥迹发现，但即刻也就用别一种东西掩盖过了。

就是孩子得到外祖母从远处寄来礼物，父亲从朋友处过夜那日子的第二天，父亲回家，当天放假，不办公，陪了母亲坐到客厅中逗孩子，这母亲就像完全忘了昨晚的事情那样，同孩子的父亲说到孩子的未来。

她是正因为父亲喜把孩子作说话主题，所以才这样作的。

母亲希冀孩子长大作军人。她的见解不是父亲明了的。她说：

“让他从军，习军事，当兵，都好。”

父亲奇怪这样提议。他反对。

“这为什么事，我的儿子不是为那些军阀养的。”

“我是为他想出路。”

“出路是读书。我要尽我的作父亲的力，使他受完全教育，有机会做较高尚的人。”

“你只觉得有知识是高尚。”

“为什么我们不能这样讲？”

“我近来心里总占怪，以为不当军人也得作工；一样可以多懂。”

“你要他多‘懂’，也不一定是做工就对。你瞧他那神气，简直是我一个样子，将来只恐怕仍然还是做父亲的事，有好

太太，享福！”

她很痛苦的说：“享福！有好太太，儿子，完全的家庭，这是每一个男子都须要的。”她说完了就笑，她的笑，混合了讥讽怜悯的成分。她把本来还应说的“但不是每一个人都得到的”咽下去了。

那父亲见到母亲这样子，倒乐了，他说：

“素，你是在嫉妒我的幸福，你真是有小孩子趣味的女人。你想想，我为什么不应当在我生活上感到完全？我为什么不乐观？”

她心想“完全！”她只咬咬嘴唇。

他停了一会，自己干笑。他看到了她一点不高兴处，照规矩估计了一番，以为是猜对了，又自言自语的说道：

“他们羡慕我，你反而来嫉妒我，很有趣。”

她不做声。他望到她那不做声的样子，以为是因此使这母亲难过了，就更好笑，直到眼中出泪。这父亲是太忠诚了。他那胖，同他那由胖子而出发的憨处，都使女人感到一种说不分明的痛苦。

少年夫妇像六月的天气，因为热，变化多。母亲是本来想同他说一些关于孩子的话，希望遮去自己心上阴影的。一谈到孩子，那父亲言语同态度，都近于推她不得不回头望她所走过的路是怎样一条路。她又不愿自己这样在心上独自痛苦，她又不能使这痛苦与丈夫分担，她就问他昨天晚上怎么办，好让这父亲也有一个机会记到他自己完全中的微缺。

“我昨晚很痛苦。”他说。说时是一点也没有痛苦的意思了。“是因为你的脾气，我难受。我知道你想起你的妈，在乡下，老了。寂寞的老人，想来是太可念了。你是那种想法，

你所以哭，讨厌我，我很清楚！我知道你过一天会好，是不是？你是有时太任性了一点，可是我了解你，我不至于十分难过。我们孩子长大了，请想想，那外祖母多高兴。”

她说：“我昨晚上哭了好久，正是想起妈。如今我不哭了，好了，我知道许多事哭是无用处的。”

“是的呀，我早就知道这个。同事中也常谈到这个。我以为爱烦恼只是自己以为是聪明人的情感，其实人再聪明一点呢，他是会明白只有笑在生活中是必需的。”

说这话的他，是不曾在生活中言行矛盾过的。他过去这样，眼前这样，未来也不会不这样。不过什么时候他要真真知道了她，恐怕他就不能这样了。他这时对于自己所说起的真理，很起了感动，就用孩子的态度，睁目问孩子：

“奇，小痞子，你以为怎么样？”

小孩子见父亲作猫样子给他看，乐得发欢，随意乱叫。

“嗨，你是爸爸的同志。你瞧你那一副神气。你懂我的话。是的，我们应当笑，爸爸成天笑，妈也成天笑，宝宝就长大成人了。”他回头向母亲，“孩子明白，这小东西聪明得很，他一定明白。”

女人说：“是的，他一定明白，你也一定明白。总有那样一天，……”

他听到她这话虽稍稍惊愕，但即刻又转向小孩子，同小孩子说：“母亲是因为你反而常常同我生气的，这个我可不明白！”

她承认了她同他说话的计划只有自己失败，她就哑了口，尽他用一些听来很可怜的蠢话逗孩子发笑。

这父亲看了孩子又看孩子的母亲，他的快乐的分量不是

天秤可以称量得出。

二

这母亲过的日子与许多心上负疚的妇人过的日子一样。她先是想用说话救济自己，以为这是各种方法中最好的方法，到后是因为一说话反而还给了那触着伤处的方便，她便成为凝静沉默寡于言笑的人了。

不过，故意的多言，与自然的沉默，这分野，在这好丈夫眼中是完全看不出其他意义的。他常常自谦似的说自己原是不了解女人的人，然而处处他有着那“孩子母亲只有我知道”的自信，这无害于事的自信，把这个人安顿到完全的幸福中，好像他除了感谢命运以外，便没有其他事情可做。

他说的“我知道你脾气”，为了拥护这一点，遇到她不说话，他也就不强到同她说话。他在她身旁挑逗孩子玩，说那与孩子一般的痴话，他的话又像只不过说给自己听听，说厌了，打了几个哈欠，照通常胖子的体裁就躺在沙发上睡了。

母亲望到这好人的甜睡的姿态，想起昨晚的失眠，又想起自己还是这样任性，就在心上责备自己。

她想他这时做的梦，必定是与日常生活一般感到完全的梦。不错的，他常是这样放肆的做了一些好梦的。他常常梦到有了五个孩子，本来在日里他在她面前解释孩子男女的数目时，他当她说的是男孩三个女孩两个，但做梦，却成为男孩四个女孩一个了。他又常常梦到成为公司的科长，加薪晋级，这应当是事实所许可的，所以醒来还曾拿这话同她说过，不谎不饰。

尽这父亲做梦下去，孩子不久也睡着了，只她清醒的守

在这父子身边。她是永远清醒的人。虽然在白日里为娱悦自己她也仍然有她的梦，不过这梦都很少为未来的憧憬，只是故事的重现罢了。

她这时就梦到一个故事。在这客厅里只是自己一个，她正在等候一件命运所颁赐给她的衣裳；略略显得心焦。

人来了，一个不可缺少的角色，一个提到名字就心跳的人物，她用了近月以来在丈夫许可以外的热情款待了客人，使客人坐到丈夫现在所睡的沙发上去。

他们说话。似乎是她这样开始；——

“昨天回去怎么样？”

“……”他用一个微笑作这追问的答语。

她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稍稍有点不放心。她站起来走到壁间去检察那钟，就是现在还是每日任何时也没有偷懒停止过下垂的摆的那个挂钟。她接着又看花瓶的花枝。他赞美了花。他在她面前说：

“今天的花比昨天好。”

她用着非恋人不懂的两重意义答道：

“今天的人与花相反。”

他笑，心想：“女人的聪明到底不是男子所及。”到后就故意说：

“这个话，使我不能补充和解释，我是窘倒了。”

她不相信，不承认。“什么也没有可以把你窘倒的事。被爱情绊脚的男子，是爬起以后就全无痛苦走上他自己的路的，你也是这样的人。”她就这样想到，筹对付这在诡诈中躲闪的男子。

他呢，似乎是男子中的男子。话的解释是说他完全像某

一种人，暧昧的欲望推之向前，理性的绳索又拖之向后，他不用力袒护谁，就徘徊在这歧途，看风转帆。他永远是冷静的，同时又永远是糊涂的。他放弃了男子的权利，然而又处处不忘到女人的好处；他知道在某一情形下局面便成为惊心动魄的局面，但他怯于这风波，便不把自己作成不可少的人物。他有攫取的野心，可并不伸手。他想借重那好丈夫的友谊保护自己，但他同时也正就利用这友谊使自己与她走近危险的井边。

他们都知道的是各人皆负着下沉的责任，各人皆很苦闷，皆想从敷衍中把时间延长，来一件意外事帮助他们与罪恶离开。

她看透自己也看透他人。她那时想起了好丈夫的说话，她问他。她说：

“我听说你赌过咒，要一个人作你的妻。”

他就红脸了，可不分辩，答应道：

“是的，有这样孩子气事情。”

“我觉得不算孩子气。”她那么说，给了他接下说话的机会。

“不算孩子气也完了。”

“完了么？”

“完了。”

“……”她不说出口了，她向他笑。她用笑摇撼他的心，使他感到大海中波涛的汹涌，头目眩晕。

她有意这样作，凡是一个女子所取的手段她也取了，并不是她的过失。

他经这一笑便如中了伤的兽，只能用极可怜的眼光瞻望四方。他已作着近于下跃的姿势；还不乏希望救援，所以曾

走到门前又返了身。

“我走不去了，你看到。”他意思像如此向她解说，他似笑非笑的走到她身边去。

她一瞥，急急到屋角一个圆椅上坐下了，她也有点忙乱。

他仍然向她走去。到后是坐到沙发上了，到后是人全糊涂了。

“你还要再孩气一点么？”

“是的，不孩气不行。”

他们就这样做了一些体裁极新的事情。

他们就放肆了一会。在较后一个时候神气丧沮的情形中互相摇头无语。

他应当等候那另外的他回来，也不等候，就走了。

她怎么样呢？要明白的她已经明白了。她把一些理合吝惜的东西在兴头中慷慨了。她有一种怪吝人第一次挥霍以后的痛快情绪。她似乎在一种勇敢行为中休息，还可隐约听到喝彩的余音。她到后，就想起了那另外的每日挟了大黑皮包到下午四点回来的人，伤起心来，强项不去，所以不顾一切恣肆的哭了。

.....

她的梦比孩子与孩子父亲先醒。

她走到孩子摇床边，望到孩子的安详的睡脸，把一滴忏悔的眼泪落到孩子的小手上，就忙用口把这眼泪吮去。

她清醒的守着这两个在她看来似乎不幸的父子。

三

一个平常的女子，常常陷到矛盾的自谴中，又常常为一

些无益于生存的小事难受。她也是这样的女子。

她哭，她笑，她做一些看来似乎够荒唐的梦就吃惊。但当到把自己置身到那荒唐情境中时，又很感动的几乎还天真的扮演了那一角。她是没有可疵议的，因为世界上女子全是这样。她也没有特别使人可以称赞的地方，因为她对付事情并不与其他女子两样。许多妇人在环境中成为可作闲话的材料，这母亲，在她的环境中，也就把她成为这样一个故事的中心人物了。

第二天，她沉默得如佛。她正因为沉默反而得到清静，不说话，也就不再听到那做父亲的提到孩子的种种了。不说话，她只是不让这父亲提到孩子而已，她自己却没有把孩子放下。

她没想到将来，孩子那时长大成人了，对母亲的事微有所知，那便是……

她又这样想：“父亲会代为辩护这不可信的消息。”就笑。

哭，笑，心跳，红脸，在不可数的反复里，孩子是一天比一天长大了。

① 罔诞 吊儿郎当。

《如蕤集》1934年5月由上海生活书店初版。

原目：《如蕤》、《三个女性》、《上城里来的人》、《生》、《早上——一堆土一个兵》、《泥涂》、《节日》、《白日》、《黄昏》、《黑夜》、《秋》。

《泥涂》、《黑夜》见第9卷《从文小说习作选》。

《秋》为《阿黑小史》一章，见本卷《阿黑小史》。

其余诸篇据上海生活书店初版本编入。

如 蕤

(秋天，仿佛春天的秋天。)

协和医院里三楼甬道上，一个头戴白帽身穿白长袍的年轻看护妇，手托小小白磁盆子，匆匆忙忙从东边回廊走向西去。到楼梯边时，一个招呼声止住了她的脚步。

从二楼上来了一个女人，在宽阔之字形楼梯上盘旋，身穿绿色长袍，手中拿着一个最时新的朱红皮夹，使人一看有“绿肥红瘦”感觉。这女人有一双长长的腿子，上楼时便显得十分轻盈。年纪大约有了二十七八，由于装饰合法，又仿佛可以把她岁数减轻一些。但腭额之间，时间对于这个人所作的记号，却不能倚赖人为的方法加以遮饰。便是那写在口角眉目间的微笑，风度中也已经带有一种佳人迟暮的调子。

她不能说是十分美丽，但眉眼却秀气不俗，气派又大方又尊贵。身体长得修短合度，所穿的衣服又非常称身，且正因为那点“绿肥红瘦”的暮春风度，故使人在第一面后，就留下一个不易忘掉的良好印象。

这个月以来她因为每天按时来院中看一病人，同那看护已十分熟习，如今在楼梯边见到了看护，故招呼着，随即快步跑上楼了。

她向那看护又亲切又温柔的说：

“夏小姐，好呀！”

那看护含笑望望喊她的人手中的朱红皮夹。

“如蕤小姐，您好！”

“夏小姐，医生说病人什么时候出院？”

“曾先生说过一礼拜好些，可是梅先生自己，上半天却说今天想走。”

“今天就走吗？”

“他那么说的。”

穿绿衣的不作声，把皮夹从右手递过左手。

穿白衣的看护仿佛明白那是什么意思，便接说着：

“曾先生说‘不行’。他不签字，梅先生就不能出院。”

甬道上西端某处病房里门开了，一个穿白衣剃光头的男子，露出半个身子，向甬道中的看护喊：

“密司夏，快一点来！”

那看护轻轻的说：“我偏不快来！”用眉目作了一个不高兴的表示，就匆匆的走去了。

如蕤小姐站在楼梯边一阵子，还不即走，看到一个年青圆脸女孩，手中执了一把浅蓝色的大花，搀扶了一个青年优美的男子，慢慢的走下楼去。男子显得久病新瘥的样子，脸色苍白，面作笑容，女孩则脸上光辉红润，极其愉快。

一双美丽灵活的眼睛，随着那两个下楼人在之字形宽阔楼梯上转着，到后那俩影不见了，为楼口屏风掩着消灭了。

这美丽的眼睛便停顿在楼梯边棕草毡上，那是一朵细小的蓝花。

“把我拾起来，我名字叫作‘毋忘我草’。”

她弯下腰把它拾起来。

一张猪肝色的扁脸，从肩膀边擦过去。一个毛子军人把一双碧眼似乎很情欲的望着这女人一会，她仿佛感到了侮辱，匆匆的就走了。

不到一会，三楼三百十七号病房外，就有只带着灰色丝织手套的纤手，轻轻的扣着门。里面并无声音，但她仍然轻轻的推开了那房门。门开后，她见到那个病人正披了白色睡衣，对窗外望，把背向着门边。似乎正在想到某样事情，或为某种景物堕入玄思，故来了客人，他却全不注意。

她轻轻的把门掩上，轻轻的走近那病人身边，且轻轻的说：

“我来了。”

病人把头掉回，便笑了。

“我正想到为什么秋天来得那么快。你看窗外那株杨柳。”

穿绿衣的听到这句话，似乎忽然中了一击，心中刺了一下。装作病人所说的话与彼全无关系神气，温柔的笑了。

“少想些，秋来了，你认识它就得了，并不需要你想它。”

“不想它，能认识它吗？”

女人于是轻轻的略带解嘲的神气那么说：

“譬如人，有些人你认识她就并不必去想她！”

“坐下来，不要这样说吧。这是如蕤小姐说话的风格，昨天不是早已说好不许这样吗？”

病人把如蕤小姐拉在一张有靠手的椅子旁坐下，便站在

她面前，捏着那两只手不放：

“你为什么知道我不正在念你？”

女人嘴唇略张，绽出两排白色小贝，披着优美卷发的头略歪，做出的神气，正像一个小姑娘常作的神气。

病人说：

“你真像小孩子。”

“我像小孩子吗？”

“你是小孩子！”

“那么，你是个大人了。”

“可是我今年还只二十二岁。”

“但你有些方面，真是二十二岁的大人。”

“你是不是说我世故？”

“我说我不如你那么……”

“得了。”病人走过窗边去，背过了女人，眉头轻微蹙了一下。回过头来时就说：“我想出院了，那医生不让我走。”

女人说：“忙什么？”随即又说，“我见到那看护，她也说曾医生以为你还不能出去。”

“我心里躁得很。我还有许多事……”

“你好些没有？睡得好不好？”

病人听到这种询问，似乎从询问上引起了些另一时另一事不愉快的印象，反问女人：

“你什么时候动身？”

女人不好回答，抬着头把一双水汪汪的眼睛望着病人，望了一会，柔弱无力的垂下去，轻轻的透了一口气，自言自语的说：“什么时候动身？”

病人明白那是什么原因，就说：

“不走也好！北京的八月，无处景物不美。并且你不是说等我好了，出了院，就陪我过西山去住半个月吗？那边山上树叶极美，我欢喜那些树木。你若走了，我一个人可不想到那边去。你为什么要走？”

女的把头低着，带着伤感气氛说：“我为什么要走？我真不知道！”

病人说：

“我想起你一首诗来了。那首名为《季蕤之谜》的诗，我记得你那么……”若说下去，他不知道应当说得是“寂寞”还是“多情善感”，于是他换了口气向女人说：“外边一定很冷了，你怎么不穿紫衣？”

女人装作不曾听到这句话，无力地扭着自己那两只手套，到后又问：“你出了院，预备上山不预备上山？”

病人似乎想起了这一个月来病中的一切，心中柔和了，悄然说道：“你不走，你同我上山，不很好么？你又一定要走。”

“我一定要走，是的，我要走。”

“我要你陪我！”

“你并不要我陪你！”

“但你知道……”

“但你……”

什么话也不必说了，两人皆为一件事啞了。

她爱他，他明白的，他不爱她，她也明白的。问题就在这里，三年来各人的地位还依然如故，并不改变多少。

他们年龄相差约七岁。一片时间隔着了这两个人的友谊，使他们不能不停顿到某一层薄幕前面。两人皆互相望着另外

一个心上的脉络，却常常黯然而无声的呆着，无从把那个人的臂膊张开，让另一个无力地任性地卧到那一个臂膊里去。

（夏天，热人闷人倦人的夏天。）

三年前，南国××暑假海滨学术演讲会上，聚集五十个年青女人，七十个年青男子，用帐幕在海边经营暑期生活。这些年青男女皆从各大学而来，上午齐集在林荫里与临时搭盖的席棚里，听北平来的名教授讲学，下午则过海边浴场作海水浴，到了晚上，则自由演剧，放映电影，以及小组谈话会，跳舞会，同时分头举行。海边沙上与小山头，且常燃有火炬，焚烧柴堆，作为海上荡舟人与人山迷失归途的人指示营幕所在地。

女子中有个杰出的人物。××总长庶出的女儿，岭南大学二年级学生。这女子既品学粹美，相貌尤其丰丽。游泳，骑马，划船，击球，无不精通超人一等。且为人既活泼异常，又无轻狂佻野习气。待人接物，温柔亲切，故为全个团体所倾心。其中尤以一个青年教授，一个中年教授，两人异常崇拜这个女子。但在当时，这女孩子对于一切殷勤，似乎皆不甚措意。俨然这人自觉应永远为众人所倾心，永远属于众人，不能尽一人所独占，故个人仍独来独往，不曾被任何爱情所软化。

当她发觉了男子中即或年纪到了四十五岁，还想在自己身边装作天真烂漫的神气，认为妨碍到她自己自由时，就抛开了男子们，常常带领了几个年幼的女孩，驾了白色小船，向海中驶去。在一群女孩中间她处处像个母亲，照料得众人

极其周到，但当几人在沙滩上胡闹时，则最顽皮最天真的也仍然推她。

她能独唱独舞。

她穿着任何颜色任何质料的衣服，皆十分相称，坏的并不显出俗气，好的也不显出奢华。

她说话时声音引人注意，使人快乐。

她不独使男子倾倒，所有女子也无一不十分爱她。

但这就是一个谜，这为上帝特别关切的女孩子，将来应当属谁？

就因为这个谜，集会中便有万千男子皆发着痴，心中思索着，苦恼着。林荫里，沙滩上，帐幕旁，大清早有人默默的单独的踱着躺着，黄昏里也同样如此。大家皆明白“一切路皆可以走近罗马”那句格言，却不明白有什么方法，可以把这颗心傍近这女人的心。“一切美丽皆使人痴呆”，故这美丽的女孩，本身所到处，自然便有这些事情发生，同时也将发生些旁的使男子们皆显得可怜可笑的事情。

她明白这些，她却不表示意见。

她仍然超越于人类痴妄以上，又快乐又健康的打发每个日子。

她欢喜散步，海滨潮落后，露出一块赭色沙滩，齐平如茵褥，比茵褥复更柔和。脚所践履处，皆起微凹，分明地印出脚掌或脚跟美丽痕迹。这沙滩常常便印上了一行她的脚迹。许多年青学生，在无数脚迹中皆辨识得出这种特别脚迹，一颗心追数着留在那沙上那点东西，直至潮水来到，洗去了那东西时，方能离开。

每天潮水的来去，又正似乎是特别为洗去那沙上其他纵

横凌乱的践履记号，让这女孩子脚迹最先印到这长沙上。

海边的潮水涨落因月而异。有时恰在中午夜半，有时又恰在天明黄昏。

有一天，日头尚未从海中升起，潮水已缩，淡白微青的天空，还嵌了稀疏的几颗白星，海边小山皆还包裹在银红色晓雾里，大有睡犹未醒的样子。沿海小小散步石道上，矗立在轻雾中的电灯白柱，尚有灯光如星子，苍白着脸儿。

她照常穿了那身轻便的衣服，披了一件薄绒背心，持了一条白竹鞭子，钻出了帐幕，走向海边去。晨光熹微中大海那么温柔，一切万物皆那么温柔，她饱饱的吸了几口海上的空气，便起始沿了尚有湿气与随处还留着绿色海藻的长滩，向日头出处的东方走去。

她轻轻的啸着，因为海也正在轻轻的啸着。她又轻轻的唱着，因为海边山脚豆田里，有初醒的雀鸟也正在轻轻的唱着。

有些银色的雾，流动在沿海山上，与大海水面上。

这些美丽的东西会不会到人的心头上？

望到这些雾她便笑着。她记起蒙在她心头上一张薄薄的人事网子。她昨天黄昏时，曾同一个女伴，坐到海边一个岩石上，听海涛呜咽，波浪一个接着一个撞碎在岩石下。那女子年纪不过十七岁，爱了一个牧师的儿子，那牧师儿子却以为她是小孩子，一切打算皆由于小孩子的糊涂天真，全不近于事实所许可。那牧师儿子伤了她的心。她便一一诉说着，且说他若再只把她当小孩，她就预备自杀给他看。问那女孩子：“自杀了，他会明白么？除了自杀难道就并无别的办法让他明白吗？而且，是不是当真爱他？爱他即或是真的，这人究竟有什么好处？”那女孩沉默了许久，昂起头带着羞涩的眼

光，却回答说：“我自己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所有好处在别个男孩子品性中似乎皆可以发现，我爱他似乎就只是他不理我那分骄傲处。我爱那点骄傲。”当时她以为这女孩子真正是小孩子。

但现在给她有了一个反省的机会。她不了解这女孩子的感情，如今却极力来求索这感情的起点与终点。

爱她的人可太多了，她却不爱他们。她觉得一切爱皆平凡得很，许多人皆在她面前见得又可怜又好笑。许多人皆因为爱了她把他自己灵魂，感情，言语，行为，某种定型弄走了样子。譬如大风，百凡草木皆为这风而摇动，在暴风下无一草木能够坚凝静止，毫不动摇。她的美丽也如大风。可是她希望的正是永远皆不动摇的大树，在她面前昂然的立定，不至于为她那点美丽所征服。她找寻这种树，却始终没有发现。

她想：“海边不会有这种树。若需要这种树，应当深山中去找寻。”

的的确确，都市中人是全为一个都市教育与都市趣味所同化，一切女子的灵魂，皆从一个模子里印就，一切男子的灵魂，又皆从另一模子中印出，个性特性是不易存在，领袖标准是在共通所理解的榜样中产生的。一切皆显得又庸俗又平凡，一切皆转成为商品形式。便是人类的恋爱，没有恋爱时那分观念，有了恋爱时那分打算，也正在商人手中转着，千篇一律，毫不出奇。

海边没有一株稍稍崛强的树，也无一个稍稍崛强的人。为她倾倒的人虽多，却皆在同样情形下露出蠢像，做出同样的事情，世故一些的先是借些别的原因同在一处，其次就失

去了人的样子，变成一只狗了。年纪轻些的，则就只知写出那种又粗鲁又笨拙的信，爱了就谦卑谄媚，装模作样，眼看到自己所作的糊涂样子，还不能够引动女人，既不知道如何改善方法，便作出更可笑的表示，或要自杀，或说请你好好防备，如何如何。一切爱不是极其愚蠢，就是极其下流，故她把这些爱看得一钱不值了。

真没有一个稍稍可爱的男子。

她厌倦了那些成为公式的男子，与成为公式的爱情。她忽然想起那个女孩口中的牧师儿子，她为自己倏然而来飘然而逝的某种好奇意识所吸引，吃了点惊。她望望天空，一颗流星正划空而逝，于是轻轻的轻轻的自言自语说道：“逝去的，也就完事了。”

但记忆中那颗流星，还闪着悦目的光辉。“强一些，方有光辉！”她微笑了，因为她自觉是极强的。然而在意识之外，就潜伏了一种欲望，这欲望是隐秘的，方向暧昧的。

左拉在他的某篇小说上，曾提及一个贞静的女人，拒绝了所有向她献媚输诚的一群青年绅士，逃到一个小乡村后，却坦然尽一个粗鲁的农夫，在冒昧中吻了她的嘴唇同手足。骄傲的妇人厌倦轻视了一切柔情，却能在强暴中得到快感。

她记起了左拉那篇小说。那作品中从前所不能理解的。现在完全理解了，倘若有那么凑巧的遭遇，她也将如故事所说，“毫不拒绝的躺到那金黄色稻草积上去。”固执的热情，疯狂的爱，火焰燃烧了自己后还把另外一个也烧死，这爱情方是爱情！

但什么地方有这种农夫？所有农夫皆大半饿死了。这里则面前只是一片砂，一片海。

民族衰老了，为本能推动而作成的野蛮事，也不会再发生了。都市中所流行的，只是为小小利益而出的造谣中伤，与为稍大利益而出的暗杀诱捕。恋爱则只是一群阉鸡似的男子，各处扮演着丑角喜剧。

她想起十个以上的丑角，温习这些自作多情的男子各种不得体的爱情，不愉快的印象。

她走着，重复又想着那个不识面的牧师儿子。这男子，十七岁的女子还只想为他自杀哩，骄傲的人！

流星，就是骑了这流星，也应当把这种男子找到，看他的骄傲，如何消失到温柔雅致体贴亲切的友谊应对里。她记着先前一时那颗流星。

日光出来了，烧红了半天，海面一片银色，为薄雾所包裹。

早口正在融解这种薄雾。清风吹人衣袂如新秋样子。

薄雾渐渐融解了，海面光波耀目，如平敷水银一片。不可逼视。

眩目的海需要日光，眩目的生活也需要类乎日光的一种东西。这东西在青年绅士中既不易发现，就应当注意另外一处！

当天那集会里应当有她主演的一个戏剧。时间将届时，各处找寻这个人，皆不能见到。有人疑心她或在海边出了事，海边却毫无征兆可得。于是有人又以可笑的测度，说她或者走了，离开这里了，因此赴她独自占据的小帐幕中去寻觅，一点简单行李虽依然在帐幕里，却有个小小字条贴在撑柱上，只说：“我不高兴再到这里，我走了，大家还是快乐的打发这个假期吧。”大家方明白这人当真走了。

也像一颗流星，流星虽然长逝了，在人人心中，却留下一个光辉夺目的记号。那件事在那个消夏会中成为一群人谈论的中心，但无一个人明白这标致出众的女人，为什么忽然独自走去。

日头出自东方，她便向东方注意，坐了法国邮船向中国东部海岸走去。她想找寻使她生活放光同时他本身也放光的一种东西。她到了属于北国的东方另一海滨。

那里有各地方来的各样人，有久住南洋带了椰子气味的美国水兵，有身著宽博衣裳的三岛倭人，有流离异国的北俄，有庞然大腹由国内各处跑来的商人政客，有……

她并不需要明白这些。她住到一个滨海著名旅馆中后，每日皆默默的躺到海滩白沙大伞下眺望着大海太空的明蓝。她正在用北海风光，洗去留在心上的南海妖人印象。她在休息，她在等待。

有时赁了一匹白马，到山上各处跑去，或过无人海浴处，沿了潮汐退尽的沙滩上跑去。有时又一人独自坐在一只小艇内，慢慢的摇着小桨，把船划到离岸远到三里五里的海中，尽那只小艇在一汪盐水中漂流荡漾。

陌生地方陌生的人群，却并不使她感到孤寂。在清静无扰孤独生活中，她有了一个同伴，就是她自己的心。

当她躺在沙上时，她对于自然与对于本性，皆似乎多认识了一些。她看一切，听一切，分析一切，皆似乎比先前明澈一些。

尤其使她愉快的，便是到了这地方来，若干游客中，似乎并无一个人明白她是谁，虽仿佛有若干双陌生的眼睛，每日皆可在沙滩中无意相碰，她且料想到，这些眼睛或者还常

常在很远处与隐避处注视到她，但却并无什么麻烦。一个女子即或如何厌烦男子，在意识中，也仍然常常有把这种由于自己美丽使男子现出种种蠢像的印象，作为一种秘密悦乐的时节。我们固然不能欢喜一个嗜酒的人，但一个文学者笔下的酒徒，却并不使我们看来皱眉。这世界上，也正有这若干种为美所倾倒的人类可怜悯的姿态，玩味起来令人微笑！

划船是她所擅长的运动，青岛的海面早晚尤宜于轻舟浮泛。有一天她独自又驾了那白色小艇，打着两桨，沿海向东驶去。

东方为日头所出的地方，也应当有光明热烈如日头的东西，等待在那边。可是所等待的是什么？

在东方除了两个远在十哩以外金字塔形的岛屿以外，就只一片为日光镀上银色的大海。这大海上午是银色，下午则成为蓝色，放出蓝宝石的光辉。一片空阔的海，使人幻想无边的海。

东边一点，还有两个海湾，也有沙滩，可以作海水浴，游人却异常稀少。

她把船慢慢的划去，想到了第三个海湾时为止。她欢喜从船上看海边景物。她欢喜如此寂寞地玩着，就因她早为热闹弄疲倦了。

当船摇到离开浴场约两哩左右，将近第三海湾，接近名为太平角的山岨时，海上云物奇幻无方，为了看云，忘了其他事情。

盛夏的东海，海上有两种稀奇的境界，一是自海面升起的阵云，白雾似的成团成饼从海上涌起，包裹了大山与一切建筑；一是空中的云彩，五色相煊，尤以早晨的粉红细云与

黄昏前绿色片云为美丽。至于中午则白云嵌镶于明蓝天空，特多变化，无可仿佛，又另外有一番惊人好处。

她看得是白云。

到后夏季的骤雨到了，挟以雷声电闪，向海面逼来，海面因之咆哮起来，各处是白色波帽，一切皆如正为一只人目难于瞧见的巨手所翻腾，所搅动。她匆忙中把船向近岸处尽力划去。她向一个临海岩壁下划去。她以为在那方面当容易寻觅一个安全地方。

那一带岩石的海岸，却正连续着有屋大的波浪，向岩石撞去，成为白沫。船若傍近，即不能不与一切同归于尽。

船离岩壁尚远，就倾覆了，她被波浪卷入水中后，便奋力泅着。

头上是骤雨与吓人的雷声，身边是黑色愤怒的海，她心想：“这不是一个坏经验！”她毫不畏怯，以为自己的能力足支持下去，不会有什么不幸。她仍然快乐的向前泅去。

她忽然记起岩壁下海面的情形，若有船只，尚可停泊，若属空手，恐怕无上岸处，故重复向海中泅去，再看看方向，观察从某一方泅去，可以省事一些，方便一些。

她发现了她应当向东泅去，则可在第二海湾背风的一面上岸。

她大约还应泅半哩左右。她估计她自己能力到岸有剩余，故她毫不忙乱。

但到后离岸只有二百米左右时，她的气力已不济事了，身体为大浪所摇撼，她感觉疲倦，以为不能拢岸，行将沉入海底了。

她被波浪推动着。

她把方向弄迷了，本应当再向东泅去，忽又转向南边一点泅去。再向南泅去，她便将为浪带走，摔碎到岩石上。

当她在海面挣扎中，被一只强而有力的手臂攫住头发，带她向海岸边泅去时，她知道她已得了救助，她手脚仍然能够拍水分水，口中却喑哑无言，到岸时便昏迷了。那人把她抱上了岸，尽她俯伏着倒出了些咸水，后来便让她卧下，蹲在她身边抚摩着手心。

她慢慢的清楚了。张开两只眼睛，便看到一个黑脸长身青年俯伏在她身边。她记起了前一时在水中种种情形，便向那身边陌生男子孱弱的笑着，作的是感谢的微笑。她明白这就是救她出险的男子，她想起来一下，男子却把手摇着，制止了她。男子也微笑着，也感谢似的微笑着，因为他显然在这件事情上得到了最大的快乐。

她闭上眼睛时，就看到一颗流星，两颗流星。这是流星还是一个男孩子纯洁清明的眼睛呢？

她迷糊着。

重新把眼睛睁开时，那陌生青年男子因避嫌已站远了一些了。她伸出手去招呼他。且让他握着那只无力的手。于是两人皆微笑着。一句“感谢”的话语融解成为这种微笑，两人皆觉得感谢。

年青人似乎还刚满二十岁，健全宽阔的胸脯，发育完美的四肢，尖尖的脸，长长的眉毛，悬胆垂直的鼻头，带着羞怯似的美丽嘴唇，无一不见得青春的力与美丽。

行雨早过了，她望着那男子身后天空，正挂着一条长虹。女人说：

“先生，这一切真美丽！”

那男子笑了，也点头说：

“是的，太美丽了。”

“谢谢您，没有您来带我一手，我这时一定沉到这美丽海底，再不能看到这种好景致了。为什么我在海中你会见到？”

“我也划了一只船来的，我看看云彩，知道快要落雨了，故把船泊近岸边去。但我见到你的白船，我从草帽上知道您是个小姐，我想告诉你一下，又不知道如何呼喊您。到后雨来了，我眼看着你把船尽力向岸边划来，大声告你不能向那边岩壁下划去，你却不能听到。我见你把船向岩边靠拢，知道小船非翻不可，果然一会儿就翻了，我方从那边跳下来找你。”

“你冒了险作这件事，是不是？”

男子笑着，承认了自己的行为。

“你因为看清楚我是个女人，故那么勇敢从悬岩上跃下把我救起，是不是？”

那男子羞怯似的摇着头，表示承认也同时表示否认。

“现在我们已经成为朋友了，请告我些你自己的事情吧，我希望多知道些，譬如说，你住在什么地方？在什么学校念书？这家有些什么人，家中人谁对你最好，谁最有趣？你欢喜读的书是那几本？”

“我姓梅，……”

“得了，好朋友是用不着明白这些的。这对我们友谊毫无用处。你且告我，你能够在这一汪咸水里尽你那手足之力，泅得多远？”

“我就从不疲倦过。”

“你欢喜划船吗？”

“我有时也讨厌这些船。”

“你常常是那么一个人把船划到海中玩着吗？”

“我只是一个人。”

“我到过南方。你见不见到过南方的大棕榈树同凤尾草？”

“我在黑龙江黑壤中长大的。”

“那么你到过北京城了。”

“我在北京城受的中学教育。”

“你不讨厌北京吗？”

“我欢喜北京。”

“我也欢喜北京。”

“北京很好。”

“但我看得出你同别的人欢喜北京不同。别人以为北京一切是旧的，一切皆可爱。你必定以为北京罩在头上那块天，踏在脚下那片地，四面八方卷起黄尘的那阵风，一些无边无际那种雪，莫不带点儿野气。你是个有野性的人，故欢喜它，是不是？”

这精巧的阿谀使年青男子十分愉快。他说：

“是的，我当真那么欢喜北京，我欢喜那种明朗粗豪风光。”

女子注意到面前男子的眉目口鼻，心中想说：“这是个小雏儿，不济事，一点点温柔就会把这男子灵魂高举起来！你并不欢喜粗野，对于你最合适的，恐怕还是柔情！”

但这小雏儿虽天真却不俗气。她不讨厌他。她向他说：

“你傍我这边坐下来，我们再来谈谈一点别的问题，会不会妨碍你？你怕我吗？”

青年人无话可说，只好微带腼腆站近了一点，又把手遮

着额部，眺望海中远处，吃惊似的喊着：

“我们的船并不在海中，一定还在岩壁附近。”

他们所在的地方，已接近沙滩，为一个小阜上，却被树林隔着视线，左边既不能见着岩壁，右边也看不到沙滩，只是前面一片海在脚下展开。年青男子走过左边去，不见什么，又走过右边去，女人那只白色小艇正斜斜的翻卧在沙滩上，赶忙跑回来告给女人。

女的口上说：“船坏了并不碍事，”心中却想着：“应当有比这小船儿更坚固结实的‘小船’，容载这个心，向宽泛无边的人海中摇去！”她看看面前，却正泊着一只理想的小船。强健的胳膊，强健的灵魂，一切皆还不曾为人事所脏污。如若有所得的微笑着，她几乎是本能地感到了他们的未来一切。

她觉得自己是美丽的，且明白在面前一个人眼光中，她几乎是太美丽了。她明白他曾又怯又贪注意过她的身体的每一部分。她有些羞恶，但她却不怕他也不厌烦他。

他毫无可疑，只是一个大学一年生，一切兴味同观念，就是对女人的一分知识，也不会离开那一二年级生的限制。他读书并不多，对于人生的认识有限，他慢慢的在学习都市中人的生活，他也会成为庸碌而无个性的城市中人。她初初看他，好像全不俗气，多谈了几句话，就明白凡是高级中学所输入于学生的那分坏处，这个人也完全得到他应得的一部分。但不知怎么样的稀奇的原因，这带着乡下人气分的男子，单是那点野处单纯处，使她总觉得比绅士有意思些。他并不十分聪明，但初生小犊似的，天下事什么都不怕的勇气，仿佛虽不使他聪明，却将令他伟大。真是的，这孩子可以伟大起来！

她问他：

“你每天洗海水浴吗？”

他点着头，故她又问：

“你到什么时候方离开这海滨？”

“我自己也不知道。”

“自己应当知道自己。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你难道不想么？”

“我想也没有用处。”

“你这是小孩子说法，还是老头子说法？小孩子，相信爸爸，因为家中人管束着他，可以那么说。老头子相信上帝，因为一切事皆以为上帝早有安排，故常常也不去过分折磨自己情感。你……”

女的说到这里时，她眼看着身边那一个有一分害羞的神气，她就不再说下去了。她估计得出他不是个“老头子”。她笑了。

那男子为了有人提说到小孩与老人，意思正像请他自行挑选，他便不得不说出下面的话语。

“我跟了我爸爸来的。我爸爸在××部里作参事，有人请我们上崂山去，我在山上住了两天厌倦了，独自跑回来了，爸爸还在山上做诗！”

“你爸爸会做诗吗？”

“他是诗人，他同梁任公夏××曾……”

“啊，你是××先生的少爷吗？”

“你认识我爸爸吗？”

“在××讲演时我见过一次，我认得他，他不认识我。”

“你愿不愿意告给我……”

女的想起了自己来此本不愿意另外还有人知道她的打算了，她实极不愿意人家知道她是××总长的小姐，她尤其不愿意想傍近她的男子，知道她是个百万遗产的承继人。现在被问到时，她一时不易回答，就把手摇着，且笑着，不许男的询问。且说：

“崂山好地方，你不欢喜吗？”

“我怕寂寞。”

“寂寞也有寂寞的好处，它使人明白许多平常所不明白的事情。但不是年青人需要的，人年纪轻轻的时节，只要得是热闹生活，不会在寂寞中发现什么的。”

“你样子像南方人，言语像北方人。”

“我的感情呢，什么都不像。”

“我似乎在什么地方看过你。”

“这是句绅士说的话，绅士看到什么女人，想同她要好一点时，就那么说，其实他们在过去任何一时皆并不见到，他那句话意思也不过是说‘我同你熟了’或‘看你使人舒服’罢了。你是不是这意思？”

男的有点羞怯了，把手去抓取身边的小石子，奋力向海中掷去，要说什么又不好说，不敢说。其实他记忆若好一点，就能够说得出他在某种画报上看到过她的相片。但他如今一时却想不起。女的希望他活泼点，自由点，于是又说：

“我们应当成为很好的朋友，你说，我是怎么样一种人？”

男的说：

“我不知道你是怎么样身分的人，但你实在是个美人！”

听到这种不文雅的赞美，女的却并不感觉怎样难堪。其实他不必说出来，她就知道她的美丽早已把这孩子眼目迷乱

了。这时她正躺着，四肢匀称柔和，她穿的原是一件浴衣，浴衣外面再罩了一件白色薄绸短褂。这短褂落水时已弄湿，紧紧的贴着身体，各处襞皱着。她这时便坐了起来，开始脱去那件短褂，拧去了水，晾到身边有太阳处去。短褂脱掉后，这女人发育合度的肩背与手臂，以及那个紧束在浴衣中典型的胸脯，皆收入了男子的眼底。

男子重新拾起了一粒石子，奋力向海中抛去，仿佛那么一来，把一点引起妄想的东西同时也就抛入了海中。他说：“得把它摔得极远极远，我会作这件事！”但石子多着，他能摔尽吗？

女的脱掉短褂后，站起来活动了一下四肢，也拾起了一粒石子向海中摔去，成绩似乎并不出色，女的便解嘲一般说道：

“这种事我不成，这是小孩子作的事！”

两人想起了那只搁在浅滩上的小船，便一同跑下去看船，从水边拉起搁到砂上，且坐在那船边玩。玩得正好，男的忽向先前两人所在的小阜上跑去，过一会，才又见他跑回来，原来他为得是去拿女人那件短褂！把短褂拿来时晾到船边，直到这时两人似乎才注意到这个男子身上所穿的衣服，不是入水的衣服。这男孩子把船从浴场方面绕过炮台摇来时，本不预备到水中去，故穿得是一件白色翻领衬衫，一件黄色短裤。当时因为匆忙援救女子，故从岩壁上直向海中跳下，后来虽离了险境，女子苏醒了，只顾同她谈话，把自己全身也忘记了。

若干时以来，湿衣在身上还裹着，这时女子才说：

“你衣全湿了，不好受吧。”

“不碍事。”

“你不脱下衣拧拧吗？”

“不碍事，晒晒就干了。”

男子一面用木枝画着砂上，一面同女子谈了很多的话。他告给她，关于他自己过去未来的事情，或者说得太多了些，把不必说到的也说到了，故后来女人就问他是不是还想下海中去游泳一阵。他说他可以把小船送她回到惠泉浴场去，她却告他不必那么费事，因为她的船是旅馆的，走到前面去告给巡警一声，就不再需要照料了。她自己正想坐车回去。

其实她只是因为同这男子太接近了，无从认清这男子。她想让他走后，再来细细玩味一下这件凑巧的奇遇。

她爬上小阜去，眼看那男孩子上了船，把船摇着离开了海岸后，这方面摇着手，那方面也摇着手，到后船转过峭壁不见了，她方重新躺下，甜甜的睡了一阵。

他们第二天又在浴场中见了面。

他们第三天又把船沿海摇去，停泊在浴人稀少的长砂旁小湾里，在原来树林里玩了半天。分别时，那女孩子心想：“这倒是很好的，他似乎还不知道说爱谁，但处处见得他爱我！”她用得是快乐与游戏心情，引导这个男孩子的感情到了一个最可信托的地位。她忘了这事情的危险。弄火的照例也就只因为火的美丽，忘了一切灼手的机会。

那男孩子呢？他欢喜她。他在她面前时，又活泼，又年青，离开她时，便诸事毫无意绪。他心乱了。他还不会向她说“他爱了她”，他并不清楚什么是爱。

她明白他是不会如何来说明那点心中烦乱的爱情的，她觉得这些方面美丽处，永远在心上构成一条五色的虹。

但两人在凑巧中成了朋友，却仍然在另一凑巧中发生了点误会，终于又离开了。

(一个极长的冬天。)

那年秋天他转入了北京的工业大学理科。她也到了北京入了燕京教会大学的文科二年级。

他们仍然见了面。她成了往日在南海之滨所见到的一个十七岁女孩子，非得到那个男孩子不成了。

她爱了他。他却因为明白了她就是一个官僚的女子，且从一些不可为据的传闻上，得到这个女人一些故事，他便尽避着她。

年龄同时形成两人间一种隔阂，女人却在意外情形中成为一个失恋者。在各样冷淡中她仍然保持到她那分真诚。至于他呢？还只是一个二十一岁的孩子，气概太强了点，太单纯了点，只想在化学中将来能有一分成就，对于国家有所贡献。这点单纯处使他对于恋爱看得与平常男子不同了。事实上他还是个小孩子，有了信仰，就不要恋爱了。

如此在一堆无多精彩的连续而来的日子中，打发了将近一千个日子。两人只在一分切切友谊里自重的过着下去。

到后却终于决裂了，女人既已毕了业，且在那个学校研究院过了一年，他也毕业了。她明白这件事应得有一个结束，她便结束了这件事，告给他，她已预备过法国去。那男的只是用三年来已成习惯的态度，对于她所说的话表示同意，他到后却告她，他只想到上海一家酸类工厂做助理技师，积了钱再出国读书。

她告他只要他想读书，她愿意他把她当个好朋友，让她借给他一笔钱。他就说他并不想这样读书，这种读书毫无意思。

他们另外还说了别的，这骄傲美丽的男子，差不多全照上面语气答复女子。

她到后便什么话也不说，只预备走了。

他恰好于这时节在实验室中了毒。

后来入了医院，成为协和医院病房中一位常住者，病房中病人床边那张小椅子上，便常常坐了那个女子。

人在病中性情总温柔了些。

他们每天温习三年前那海上一切，这一片在各人印象中的海，颜色鲜明，但两人相顾，却都不像从前那么天真了。这病对于女人给许多机会，使女人的柔情，在各种小事上，让那个躺在白色被单里的病人，明白它，领会它。

（春天，有雪微融的春天。不，黄叶作证，这不是春天！）

一辆汽车停顿在西山饭店前门土地上，出来了一个男子，一个硕长俊美的男子，一个女人，一个穿了绿色丝质长袍的女人，两人看了三楼一间明亮的房间。一会儿，汽车上的行李，一个黄衣箱，一个黑色打字机小箱，从楼下搬来时，女人告给穿制服的仆役，嘱告汽车夫，等一点钟就要下山。

过了一点钟后，那辆汽车在八里庄坦平官道上向城中跑去时，却只是一辆空车。

.....

将近黄昏时，男子拥了薄呢大衣，伴同女人立定在旅馆屋顶石栏杆边，望一抹轻雾流动于山下平田远村间，天上有赭霞如女人脸庞。天空东北方角隅里，现出一粒星星，一切皆如梦境。旅馆前面是上八大处的大道，山道上正有两个身穿中学生制服的女孩子，同一个穿翻领衬衣黄色短裤子的男子，向旅馆看门人询问上山过某处的道路。一望而知这些年青人皆是从城中结伴上山来旅行的。

女人看看身旁久病新瘥的男子，轻轻的透了口气。

去旅馆大约半里远近，有一个小小山阜，阜上种得全是洋槐，那树林浴在夕阳中，黄色的叶子更觉得耀人眼目。男子似乎对于这小阜发生了兴味，向女人说：

“我们到那边去看看好不好？”

女人望了一望他的脸儿，便轻轻的说：

“你不是应当休息吗？”

“我欢喜那个小山。”男的说：“这山似乎是我们的……”

“你不能太累！”女的虽那么说，却侧过了身，让男的先走。

“我精神好极了，我们去玩玩，回来好吃饭。”

两人不久就到了那山阜树林。这里一切恰恰同数年前的海滨地方一样，两人走进树林时，皆有所惊讶，不约而同急促的举步穿过树林，仿佛树林尽处，即是那片变化无方的大海。但到了树林尽头处，方明白前面不是大海，却只是一个私人的坟地。女的一见坟地，为之一怔，站着发了痴。男的却不注意到这坟地，只愉快的笑着。因为更远处，夕阳把大地上一切皆镀了金色，奇景当前，有不可形容的瑰丽。

男子似乎走得太急促了一些，已微微作喘，把手递给女子后，便问女子这地方像不像一个两人十分熟习的地方。她

听着这个询问时，轻微地透了一口气，勉强笑着，用这个微笑掩饰了自己的感情。

“回忆使人年青了许多。”男的自语的说。

但那女的却自心中回答着：“一个人用回忆来生活，显见得这人生活也只剩下些残余渣滓了。”

晚风轻轻的刷着槐树，黄色叶子一片一片落在两人身上与脚边，男子心中既极快乐，故意作成感慨似的说：

“夏天过了，春天在夏天的前面，继着夏天而来的是秋天。多美丽的秋天！”

他说着，同时又把眼睛望着有了秋意的女人的眼、眉、口、鼻。她的确是美丽的，但一望而知这种美丽不是繁花压枝的三月，却是黄叶藉地的八月。但他现在觉得她特别可爱，觉得那点妩媚处，却使她超越了时间的限制，变成永远天真可爱，永远动人吸人的好处了。他想起了几年来两人间的关系，如何交织了眼泪与微笑。他想起她因爱他而发生的种种事情，他想起自己，几年来如何被爱，却只是初初看来好像故意逃避，其实说来则只漫无理性的拒绝，便带了三分羞惭，把一只手向女人伸去，两人握着了手，眼睛对着眼睛时，他便抱歉似的轻轻的说：

“我快乐得很。我感谢你。”

女人笑了。瞳子湿湿的，放出晶莹的光。一面愉快的笑，一面似乎也正孤寂的有所思索，就在那两句话上，玩味了许久，也就正是把自己嵌入过去一切日子里去。

过了一会，女人说：

“我也快乐得很。”

“我觉得你年青了许多，比我在山东那个海边见你时还年

青。”

“当真吗？”

“你看我的眼睛，你看看，你就明白你的美丽处，如何反映在一个男子惊讶上！”

“但你过去并从不为什么美丽所惊讶，也不为什么温柔所屈服。”

“我这样说过吗？”

“虽不这样说过，却有这样事实。”

他傍近了她，把另一只手轻轻的搭上她的肩部，且把头靠近她鬓边去。

“我想起我自己糊涂处，十分羞惭。”

她把脸掉过去，遮饰了自己的悲哀，却轻轻的说道：

“看，下面的村子多美！……”

男子同一个小孩子一样，走过她面前去，搜索她的脸，她便把头低下去，不再说话。他想拥她，她却向前跑了。前面便是那个不知姓氏的坟园短墙，她站在那里不动，他赶上前去把她两只手皆捏得紧紧的，脸对着脸，两人皆无话可说。两人皆似乎触着一样东西，哑了，不能用口再说什么了。

女的把一只白白的手摩着男的脸颊同胳膊，“冷不冷？夜了，我们回去。”男的不说什么，只把那只手拖过嘴边吻着。

两人默默的走回去。

到旅馆后，男的似乎还兴奋，躺在一张靠背椅上，女的则站在他的身边，带着亲切的神气，把手去抚男子的额部，且轻轻的问他：

“累不累？头昏不昏？”

男的便仰起头颅，看到女人的白脸，作将近第五十次带

着又固执又孩气的模样说：

“我爱你。”

女的笑说：

“不爱既不必用口说我就明白，爱也可以无需乎用口说。”

男的说：

“还生我的气吗？”

女的说：

“生你什么气？生气有什么用处？”

两人后来在煤油灯下吃了晚饭。饭吃过后，女的便照医生所嘱咐的把两种药水混合到一个小瓶子里，轻轻的摇了一会，再倒出到白瓷杯子里去。

服过了药，男的躺在床上，女的便坐在床边，同他来谈说一切过去事情。

两人谈到过去在海边分手那点误会时，男的向女的说：

“……你不是说过让我另外给你一个机会，证明你是个什么样的人吗？我问你，究竟是什么样的机会？”

女的不说什么，站起了一下，又重复坐下去，把脸贴到男的脸边去。男的只觉得香气醉人，似乎平时从不闻过这种香味。

第二天早上约莫八点钟，男的醒来时，房中不见女人，枕头边有个小小信封，一个外面并不署名，一拈到手中却知道有信件在里面的白色封套。撕去了那个信封的纸皮，里面果然有一张写了字的白纸，信上写着：

我不知为什么，总觉得走了较好，为了我的快乐，为了不委屈我自己的感情，我就走了。莫想起一切过去

有所痛苦，过去既成为过去，也值不得把感情放在那上面去受折磨。你本来就不明白我的。我所希望的，几年来为这点愿心经验一切痛苦，也只是要你明白我。现在你既然已明白我，而且爱了我，为了把我们生命解释得更美一些，我走了，当然比我同你住下去较好的。

你的药已配好，到时照医生说的方法好好吃完，吃后仍然安静的睡觉。学做个男子，学做个你自己平时以为是男子的模样，不必大惊小怪，不必让旅馆中知道什么。

希望你能照往常一样，不必担心我的事情。我并不是为了增加你的想念而走的。我只觉得我们事情业已有了一个着落，我应当走，我就走了。

愿天保佑你！

如蕤留

把信看完后，他赶忙掀床边电铃，听差来了，他手中还捏着那个信，本想询问那听差的，同房女人什么时候下的山，但一看到听差，却不作声，只把头示意，要他仍然出去。听差拉上了门出去后，他伸手去攫取那个药瓶，药瓶中的白汁，被振时便发着小小泡沫。

他望着这些泡沫在振荡静止以后就消灭了，便继续摇着。他爱她，且觉得真爱了她。

廿二年六月在青岛写成

（登在《申报·自由谈》原名《女人》）

本篇曾以《女人》为篇名分 17 次连载于 1933 年 8 月 25 日 9 月 10 日《申报·自由谈》。署名沈从文。这是作者以《女人》为篇名的作品之一。

三个女性

海滨避暑地，每个黄昏皆是迷人的黄昏。

绿的杨树，绿的松树，绿的槐树，绿的银杏树。绿的山，山脚齐平如掌的绿色草坪，绣了黄色小花同白色小花，如展开一张绿色的毯子。绿的衣裙，在清风中微举的衣裙。到黄昏时，开始皆为夕阳镀上了一层薄薄的金光，增加了一点儿温柔，一点儿妩媚。

一个三角形的小小白帆，镶在那块蓝玉的海面上，使人想起那是一粒杏仁，嵌在一片蜜制糕饼上。

有什么地方正在吹角，或在海边小船上，或在山脚下牧畜场养羊处。声音那么轻，那么长，那么远，那么绵邈。在耳边，在心上，或在大气中，它便融解了。它像喊着谁，又像在答应谁。

“它在喊谁？”

“谁注意它，它就在喊谁。”

有三个人正注意到它，这是三个年纪很轻的女孩子，她们正从公园中西端白杨林穿过，在一个低低的松树林里觅取

上山的路径。最前面的是个年约二十三四，高壮健全具有男子型穿白色长袍的女子，名叫蒲静，其次是个年约十六，身材秀雅，穿了浅绿色教会中学制服的女子，名叫仪青，最后是个年约二十，黑脸长眉活泼快乐着紫色衣裙的女子，名叫黑凤。

三个人停顿在树林里，听了一会角声，年纪顶小的仪青说：

“它在喊我。她告我天气太好，使它忧愁！”

黑凤说：

“它给了我些东西，也带走了我一些东西。这东西却不属于物质，只是一缕不可捉摸的情绪。”

那年纪大的蒲静说：

“我只听到它说：以后再也不许小孩子读诗了，许多聪明小孩读了些诗，处处就找诗境，走路也忘掉了。”

蒲静说过以后，当先走了。因为贪图快捷，她走的路便不是一条大路。那中学生是光着两只腿，不着袜子，平常又怕虫怕刺的，故埋怨引路的一个，以为所引的路不是人走的路。

“怎么样，引路的，你把我们带到什么地方去？面前全是乱草。我已经不能再动一步了。我们只要上山，不是探险。”

前面的蒲静说：

“不碍事，我的英雄，我的诗人，这里不会有长虫，不会有刺！”

“不成不成，我不来！”

最后的黑凤，看到仪青赶不上去，有点发急了，就喊蒲静：

“前面的慢走一点，我们不是充军，不用忙！”

蒲静说：

“快来，快来，一上来就可看到海了！”

仪青听到这话，就忘了困难跑过去，不一会，三个人皆到了山脊，从小松间望过去，已可以看到海景的一角。

那年纪顶小美丽如画的仪青，带点惊讶喊着：

“看，那一片海！”她仿佛第一次看到过海，把两只光裸为日炙成棕色的手臂向空中伸去，她像要捕捉那远远的海上的一霎蔚蓝，又想抓取天畔的明霞，又想捞一把大空中的清风。

但他们还应当走过去一点，才能远望各处，蒲静先走了几步，到了一个小坑边，回过身来，一只手攀援着一株松树，一只手伸出来接引后面的两个人。

“来，我拖你，把手送给我！”

“我的手是我自己的，不送人。”

那年纪顶小的仪青，一面笑一面说，却很敏捷的跃过了小坑，在前面赶先走去了。

蒲静依然把手伸出，向后面的黑凤说：

“把手送我。”

“我的手也不送人。”

一面笑一面想蹿过小坑，面前有个低低的树却把她的头发抓住了，蒲静赶忙为她去解除困难。

“不要你，不要你，我自己来！”黑凤虽然那么说，蒲静却仍然捧了她的头，为她把树枝去掉，做完了这件事情时，好像需要些报酬，想把黑凤那双长眉毛吻一下，黑凤不许可，便在蒲静手背上打了一下，也向前跑去了。

那时节女孩子仪青已爬到了半山一个棕色岩石上面了，

崖石高了一些，因此小松树便在四围显得低了许多，眼目所及也宽绰了许多。

“快来，这里多好！”

她把她的手向空中举起，做出一个天真且优美的姿势，招呼后面两个人。

不多久，三个人就并排站定在树林中那个棕色岩石上了。

天气过不久就会要夜了。远处的海，已从深蓝敷上了一层银灰，有说不分明的温柔。山上各处的小小白色房子，在浓绿中皆如带着害羞的神气。海水浴场一隅饭店的高楼，已开始了管弦乐队的合奏。一钩新月已白白的画在天空中。日头落下的一方，半边天皆为所烧红。一片银红的光，深浅不一，仿佛正在努力向高处爬去，在那红光上面，游移着几片紫色云彩。背了落日的山，已渐渐的在一阵紫色的薄雾里消失了它固有的色彩，只剩下一一种山峰的轮廓。微风从树枝间掠过时，把枝叶摇得刷刷作响。

年纪较大的蒲静说：

“小孩子，坐下来！”

当两个女孩子还在那里为海上落日红光所惊讶，只知道向空中轻轻的摇着手时，蒲静已用手作枕，躺到平平的干净石头上了。

躺下以后她又说：

“多好的床铺！睡下来，睡下来，不要辜负这一片石头，一阵风！”

因为两个女孩子不理睬她，便又故意自言自语的说：

“一个人不承认在大空中躺下的妙处，她也就永远不知道天上星子同月亮的好处。”

仪青说：

“卧看牵牛织女星，坐着白云起，我们是负手眺海云，目送落日向海沉！”

“这是你的诗吗？”黑凤微笑的问着，便坐下来了，又说：“石头还热热的。”又说，“诗人，坐下来，你就可以听到树枝的唱歌了。”

女孩子仪青理理她的裙子，就把手递给了先前坐下来的黑凤，且傍着她坐下。

蒲静说：

“躺下来，躺下来，你们要做诗人，想同自然更亲切一些，就去躺在这自然怀抱里，不应当菩萨样子坐定不动！”

“若躺到这微温石头上是诗人的权利，那你得让我们来躺，你无分，因为你自己不承认你作诗！”

于是蒲静自己坐起来，把两个女孩子拉过身边，只一下子就把两人皆压倒了

可是不到一会，三个人就皆并排躺在那棕色崖石上。

黑凤躺下去时，好像发现了什么崭新的天地，万分惊讶，把头左右转动不已。“喂，天就在我头上！天就在我头上！”她举起了手，“我抓那颗大星子，我一定要抓它下来！”

仪青也好像第一次经验到这件事，大惊小怪的嚷着，以为海是倒的，树是倒的，天同地近了不少。

蒲静说：

“你们要做诗人，自己还不能发现这些玩意儿，怎么能写得出好诗？”

仪青说：

“以后谁说‘诗’谁就是傻子。”

黑凤说：

“怎么办？这里那么好！我们怎么办？”

蒲静因为黑凤会唱歌，且爱听她唱歌，就请她随便唱点什么，以为让这点微风，这一派空气，把歌声带到顶远顶远一处，融解到一切人的心里去，融解到为黄昏所占领的这个世界每一个角落上去，不算在作一件蠢事情。并且又说只有歌能够说出大家的欢欣。

黑凤轻轻的快乐的唱了一阵子，又不接下去了。就说：

“这不是唱歌的时候 我们认识美，接近美，只有沉默才是最恰当的办法。人类的歌声，同人类的文学一样，都那么异常简单和贫乏，能唱出的，能写出的，皆不过是人生浮面的得失哀乐。至于我们现在到这种情形下面，我们能够用一种声音一组文字说得分明我们所觉到的东西吗？绝对不能，绝对不能。”

蒲静说：

“要把目前一切用歌声保留下来，这当然不能够。因为这时不是我们得到了什么，也不是失掉了什么，只是使我们忘掉了自己。不忘掉，这不行的！不过当我们灵魂或这类东西，正在融解到一霎微妙光色里时，我们得需要一支歌，因为只有它可以融解我们的灵魂！”

这不像平时蒲静的口气，显然的，空气把这个女人也弄得天真晓舌起来了，她坐了起来，见仪青只是微笑，就问仪青：“小诗……你说你的意见，怎么样？”

她仍然微笑，好像微笑就是这年青女孩全部的意见。这女孩子最爱说话也最会说话，但这时只是微笑。

黑凤向蒲静说：

“你自己的意见是怎么样？”

那蒲静轻轻的说：“我的意见是——”她并不把话继续下去，却拉过了仪青的手，放在嘴边挨了一下，且把黑凤的手捏着，紧紧的捏着，不消说，这就是她的意见了。

三个人皆会心沉默是必需的事，风景的美丽，友谊的微妙，是皆只宜从沉默中去领会的。

但过了一会，仪青想谈话了，却故意问蒲静：“怎么样来认识目前的一切，究竟你是什么意见。”

蒲静说：

“我不必说，左边那株松树就正在替我说！”

“说些什么？”

“它说：谁说话，谁就是傻子，谁唱歌，谁就是疯子，谁问，谁就是……”

仪青说：

“你又骂人！黑凤，她骂你！拧她，不能饶她！”

黑凤说：

“她不骂我！”

“你们是一帮的人。可是不怕你们成帮，我问你，诗人是怎么样发生的呢？”

因为黑凤并不为仪青对付蒲静，仪青便噤了一下小嘴，轻轻的说。

蒲静说：

“仪青你要明白么？诗人是先就自己承认自己是个傻子，所以来复述树枝同一切自然所说无声音的话语，到后成为诗人的。”

“他怎么样复述呢？”

“他因为自己以为明白天地间许多秘密，即或在事实上他明白的并不比平常人多，但他却不厌其烦的复述那些秘密，譬如，树杪木末在黄昏里所作的低诉，露水藏在草间的羞怯，流星的旅行，花的微笑，他自信懂得那么多别人所不懂的事情，他有那分权利，也正有那分义务，就来作诗了。”

“可是，诗人虽处处像傻子，尤其是在他解释一切，说明一切，形容一切时，所用的空字，所说的空话，不是傻子谁能够那么做。不过若无这些诗人来写诗，这世界还成什么世界？”

“眼前我们就并不需要一个诗人，也并不需要诗。”

“以后呢？假如以后我们要告给别一个人，告给一百年一千年的，人，怎么样？”

蒲静回答说：

“照我说来若告给了他们，他们只知道去读我们的诗，反而不知道领会认识当前的东西了。美原来就是不固定的，无处不存在的，诗人少些，人类一定也更能认识美接近美些。诗人并不增加聪明人的智慧，只不过使平常人仿佛聪明些罢了。让平常人皆去附庸风雅，商人赏花也得吟诗填词，军人也只想磨盾题诗，全是过去一般诗人的罪过。”

仪青说：

“我们不说罪过，我们只问一个好诗人是不是也有时能够有这种本领，把一切现象用一组文字保留下来，虽然保留下来的不一定同当时情景完全相同，却的的确确能保留一些东西。我还相信，一个真的诗人，他当真会看到听到许多古怪东西！”

蒲静微笑把头点着：“是的，看到了许多，听到了许多。

用不着诗人，就是我，这时也听到些古怪声音！”

黑凤许久不说话，把先前一时在路上采来的紫色野花，揉碎后撒满了仪青一身，轻轻的说：“借花献佛。真是个舌底翻莲的如来佛！”

仪青照例一同蒲静谈论什么时，总显得又热情又兴奋，黑凤的行为却妨碍不了她那问题的讨论。她问蒲静：

“你听到什么？”

蒲静把散在石上的花朵捧了一手撒到小女孩子仪青头上
去。

“我现在正听到那株松树同那几颗高高的槐树在讨论一件事，她说：‘你们看，这三个人一定是些城里人，一定是几个读书人，日光下的事情知道得那么少，因此见了月亮，见了星子，见了落日所烘的晚霞同一汪盐水的大海，一根小草，一颗露珠，一朵初放的花，一片离枝的木叶，皆莫不大惊小怪，小气处同俗气处真使人难受！’”

“假如树木皆有知觉，这感想也并不出奇！”

“它们并没有人的所谓知觉，但对于自然的见识，所阅历的可太多了。它们一切见得多，所以它们就从来不会再有什么惊讶，比人的确稳重世故多了。”

仪青说：“我们也并不惊讶！”

蒲静说：“但我们得老老实实承认，我们皆有点儿傻，我们一到了好的光景下面，就不能不傻，这应当是一种事实。不只树木类从不讨论这些，就是其余若干在社会中为社会活着的人，也不会来作这种讨论！”

“蒲静，这里不是宣传社会主义的地方，因为你说你懂松树的话，难道你就不担心松树也懂你的话吗？你不怕‘告密’

吗？”

因为仪青在石上快乐的打着滚，把石罅小草也揉坏了，黑凤就学蒲静的神气，调弄仪青说：

“我听到身边小草在埋怨：那里来那么多不讲道理的人，我们不惹她，也来折磨我们！只有诗人是这样子，难道蹂躏我的是个候补诗人吗？”

“再说我揍你，”仪青把手向黑凤扬起。“我盼望璇若先生再慢来些，三天信也不来。”

璇若是黑凤的未婚夫，说到这里，两人便笑着各用手捞抓了一阵。因为带球形的野花宜于穿成颈圈，仪青挣脱身，走下石壁采取野草去了。

到后蒲静却正正经经的同黑凤说：

“我想起了一件事情，我想起一本书，璇若先生往年还只能在海滨远远的听那个凤子姑娘说话，我们现在却居然同你那么玩着闹了。我问你，那时节在沙上的你同现在的你，感想有什么不同处没有？”

黑凤把蒲静的手拉到自己头上去轻轻的说：“这就不同！”她不把蒲静的手掌摊开覆着自己眼睛。“两年前也是那么夏天，我在这黄昏天气下，只希望有那么一只温柔的手把我的脸捂着，且希望有一个人正想着我，如今脸上已有了那么一只手，且还有许多人想着我！”

蒲静轻轻的说：“恐怕不是的，你应当说：从前我希望一个男人想我，现在我却正在想着一个男人！”

“蒲静，你不忠厚。你以为我……他今天还来了两个信！”

“来信了吗？我们以为还不来信！梦珂××的事情怎么样了？”

“毫无结果。他很困难，各处皆不接头，各处皆不知道梦珂被捕究竟在什么地方。他还要我向学校请假四天，一时不能回来！”

“恐怕完事了，他们全是那么样子办去。某一方面既养了一群小鬼，自然就得有一个地狱来安插这些小鬼的。”

黑凤大约想起她两年前在沙上的旧事，且想起行将结婚的未婚夫，因事在×××冒暑各处走动的情形，便沉然了。

蒲静把手轻柔的摸着黑凤的脸颊，会心的笑着。

仪青把穿花串的细草采回来了，快乐的笑着，爬上了岩石，一面拣选石上的花朵，一面只是笑。

黑凤说：

“仪青，再来辩论一会，你意思要诗，蒲静意思不要诗，你要诗的意思不过是以为诗可以说一切，记录一切。但我看你那么美丽，你笑时尤其美，什么文字写成的诗，可以把你这笑容记下？”

仪青说：“用文字写成的诗若不济事时，用一串声音组成的一支歌，用一片颜色描就的一幅画，皆作得到。”

蒲静说：“可是我们能画么？我们当前的既不能画，另一时离远的还会画什么？”

黑凤向蒲静说：

“你以为怎么样合宜？你若说沉默，那你不必说，因为沉默只能认识，并不能保存我们的记录。”

蒲静说：

“我以为只有记忆能保存一切。一件任何东西的印象，刻在心上比保存在曲谱上与画布上总完美些高明些。……”

仪青抢着说道：

“这是自然的事。不过这世界上有多少人的心能够保存美的印象？多数人的记忆，皆得耗在生活琐事上与职务上去，多数人皆只能记忆一本日用账目，或一堆上司下属的脸子，多数人皆在例行公事同例行习惯上注意，打发了每个日子，多数人皆不宜于记忆！天空纵成天挂着美丽的虹，能抬起头来看看的固不乏其人，但永远皆得低着头在工作上注意的也一定更多。设若想把自然与人生的种种完美姿式，普遍刻印于一切人心中去，不依靠这些用文字同声音，颜色，体积，所作的东西，还有别的办法？没有的，没有的！”

“那么说来，艺术不又是为这些俗人愚蠢人而作的了么？”

“决不是为庸俗的人与愚蠢的人而产生艺术，事实上都是安慰那些忙碌到只知竞争生活却无法明白生活意味的人而需要艺术。我们既然承认艺术是自然与人生完美形式的模仿品，上面就包含了道德的美在内，把这东西给愚蠢庸俗的人虽有一时将使这世界上多了些伪艺术作品与伪艺术家，但它的好处仍然可以胜过坏处。”

蒲静说：

“仪青小孩子，我争不赢你，我只希望你成个诗人，让上帝折磨你。”说后又轻轻的说，“明年，后年，你会同凤子一样的把自己变成一句诗，尽选字儿押韵，总押不妥贴，你方知道……”

晚风大了些，把左边同岩石相靠的槐树枝叶扫着石面，黑凤因为蒲静话中说到了她，她便说：“这是树的嘲笑，”且说，“仪青你让蒲静一点，你看，天那边一片绿云多美！且想想，我们若邀个朋友来，邀个从来不曾到过这里的人，忽然一下把她从天空摔到这地面，让她身边一切发呆，你想怎么

样?!”

她学了蒲静的语气说：“那槐树将说……”

“不要槐树的意见，要你的意见。”

仪青业已坐起来了些时节，昂起头，便发现了星子，她说：

“我们在这里，若照树木意见说来已经够俗气了，应当来个不俗气的人，——就是说，见了这黄昏光景，能够全不在乎谈笑自若的人，只有梦珂女士好。璇若先生能够把她保出来，接过来，我们四个人玩个夏天可太好了。”

“她不俗气，当真的。她有些地方像个男子，有些地方男子还不如她！”

仪青又说：

“我希望她能来，只有她不俗气，因为我们三个人，就如蒲静，她自己以为有哲学见解反对诗，就不至于为树木所笑，其实她在那里说，她就堕入‘言诠’了。”

蒲静说：

“但她一来我想她会说‘这是资本主义下不道德的禽兽享乐的地方，’好像地方好一点，气候好一点，也有罪过似的。树木虽不嫌她如我们那么俗气，但另外一种气也不很雅。”

仪青说：“这因为你不认识她，你见过她就不会那么说她了。她的好处就也正在这些方面可以看出。她革命，吃苦，到吴淞丝厂里去做一毛八分钱的工，回来时她看得十分自然，只不过以为既然有多少女人在那里去做，自己要明白那个情形，去做就得了。她作别的苦事危险事也一样的，总不像有些人稍稍到过什么新生活荡过一阵，就永远把那点经验炫人。她虽那么切实工作，但她如果到了这儿来，同我们在一块，

她也会同我们一样，为目前事情而笑，决不会如某种俗气的革命家，一见人就只说：‘不好了，帝国主义者瓜分了中国，×××是卖国贼’。她不乱喊口号，不矜张，这才真是能够革命的人！”

黑凤因为蒲静还不见到过梦珂，故同意仪青的说明，且说：

“是的，她真会这样子。她到这儿来，我们理解她，同情她那分稀有的精神，她也能理解我们，同意我们。这才真是她的伟大处。她出名，事情又做得多，但你同她面对面时，她不压迫你。她处处像一个人，却又使你爱她而且敬她。”

蒲静说：“黑凤，你只看过她一面，而且那时候是她过吴淞替璇若先生看你的！”

“是的，我见她一面，我就喜欢她了。”黑凤好像有一个过去的影子在心头掠过，有些害羞了，便轻轻的说：“我爱她，真是的。革命的女子的性格那么朴素，我还不见过第二个！”

仪青就笑着说：

“她说你很聪明很美！”

“我希望她说我‘很有用’。”黑凤说时把仪青的手捏着。

“这应当是你自己所希望的，”蒲静说，“你给人的第一面印象实在就是美，其他德性常在第二面方能显出。我敢说璇若先生对于你第一面印象，也就同梦珂一样！”

黑凤带着害羞的微笑，望着天末残余的紫色，“我欢喜人对于我的印象在美丽以外。”

仪青说：“我本来长得美，我就不欢喜别人说我不美。”

蒲静说：“美丽并不是罪过。真实的美丽原同最高的道德

毫无畛域。你不过担心人家对于你的称赞像一般所谓标致漂亮而已。你并不标致艳丽，但你却实在很美。”

“蒲静，为什么人家对于你又常说‘有用’？为什么她不说我‘有用’？”

蒲静回答说：

“这应当是你自己的希望！譬如说，你以为她行为是对的，工作是可尊敬的，生活是有意义的，应当从她取法，不必须要她提到。至于美，有目共赏，璇若……”

“得了，得了，我们这些话不会更怕树木笑人吗？”

晚风更紧张了些，全个树林皆刷刷作响，三人略沉默了一会，看着海，面前的海原来已在黄昏中为一片银雾所笼罩，仿佛更近了些。海中的小山已渐渐的模模糊糊，看不出轮廓了。天空先是浅白带点微青，到现在已转成蓝色了。日落处则已由银红成为深紫，几朵原作紫色的云则又反而变成淡灰色，另外一处，一点残余的光，却把几片小小云彩，烘得成墨黑颜色。

树林重新响着时，仪青向蒲静说：

“古人有人识鸟语，如今有人能翻译树木语言，可谓无独有偶。只是现在它们说些什么？”

蒲静说：

“好些树林皆同一说：‘今天很有幸福，得聆一个聪明美丽候补诗人的妙论。’”

仪青明知是打趣她，还故意问：

“此后还有呢？”

“还有左边那株偃蹇潇洒的松树说：‘夜了，又是一整天的日光，把我全身都晒倦了！日头回到海里休息去了，我们

也得休息。这些日子月亮多好！我爱那粒星子，不知道她名字，我仍然爱她。我不欢喜灯光。我担心落雨，也讨厌降雾。我想岩石上面那三个年青人也应当回家了，难道不知道天黑，快找不着路吗？’可是那左边瘦长幽默的松树却又说‘诗人是用萤火虫照路的，不必为他们担心。’另一株树又说：‘这几天还不见打了小小火炬各处飞去的夜游者！’那幽默松树又说：‘不碍事，三个人都很勇敢，尤其是那个年轻的女孩子，别担心她那么美，那么娇，她还可以从悬崖上跳下去的！’别的又问：‘怎么，你相信她们会那么做？’那个就答：‘我本不应当相信，但从她们那份谈论神气上看来，她们一定不怕危险。’”

仪青说：

“蒲静，你翻译得很好，我相信这是忠实的翻译。你既然会翻译，也请你替我把话翻译回去，你为我告那株松树，（她手指着有幽默神气的一株）你说：‘我们不怕夜，这里月亮不够照路，萤火虫还不多，我们还可以折些富于油脂的松枝，从石头上取火种，燃一堆野火照路！’”

黑凤因为两个朋友皆是客人，自己是主人，想家中方面这时应当把晚饭安排妥当了，就说：

“不要这样，还是向树林说‘再见’吧。松树忘了告给我们吃饭的时间，我们自己可得记着！”

几个人站了起来，仪青把穿好的花圈套到黑凤颈上去，黑凤说：

“诗人，你自己戴！”仪青一面从低平处跳下岩石，一面便说：“诗人当他还不能把所写的诗代替花圈献给人类中最完美的典型时，他应当先把花圈来代替诗，套到那人类典型头

上去!”因为她恐怕黑风还会把花圈套回自己颈脖上来,平时虽然胆子极小,这时却忘了黑魑魑的松林中的一切可怕东西,先就跑了。

他们的住处在下山,去他们谈笑处约有半里路远近。几个人走回所住的小小白房子,转到山上大路边时,寂寞的山路上电灯业已放光。几个人到了家中,洗了手,吃过饭,谈了一阵,各人说好应当各自回到所住那间小房中去作自己的事情。仪青已定好把一篇法文的诗人故事译出交卷,蒲静已定好把所念的一章教育史读完,黑风则打算写信给她的未婚夫璩若,询问南京的情形,且告给这边三个人的希望,以为如果梦珂想法保出来了,则必无问题可言,务必邀她过海滨来休息一阵,一面可以同几个好朋友玩玩,一面也正可以避避嫌,使侦探不至于又跟她过上海不放松她。又预备写信给她的父亲,询问父亲对于她结婚的日子,看什么时节顶好。她们谈到各人应作的事情时,并且互相约定,不管有什么大事,总不许把工作耽误。

蒲静同仪青皆回到楼上自己卧室里去了,黑风因为还有些事告给新来的娘姨,便独自在客厅中等待着,且装作一个名为“费家二小”的乡下女孩子说话,这乡下女孩,正是她自己所作的一篇未完事的小说上人物。

把一些事教给了娘姨以后,她就在客厅旁书房中写信。信写好后,看看桌上的小表,正十点四十分。刚想上楼去看看两个人睡了没有,门前铃子响了一阵,不见娘姨出去开门,就走去是谁。出去时方知道是送电报的,着忙签了个字,一个人跑回书房去,把电码本子找到了,就从后面起始翻出来。电报是璩若从南京来的,上面说“梦珂已死,余过申一

行即回。璇。”把电翻完，又看看适间所写的信，黑凤心想：“这世界，有用的就是那么样子的结果！”

她记起了梦珂初次过吴淞学校去看她的情形，心里极其难过，就自言自语说：“勇敢的同有用的好人照例就是这样，于是剩下些庸鄙怕事自足糊涂的……”又说：“我不是小孩子，我哭有什么用？”原来这孩子眼睛已红了。

她把电报拿上楼去，站在蒲静的卧室外边，轻轻的敲着门。蒲静问：“黑凤，是你吗……”她便把门推开走到蒲静身后站了一会儿，因为蒲静书读得正好，觉得既然这人又不曾见过梦珂，把这种电报扰乱这个朋友也不合理，就不将电报给蒲静看。蒲静见黑凤站在身后不说话，还以为只是怕妨碍她读书，就问黑凤：“信写好了没有？”

黑凤轻轻的说：“十一点了，大家睡了吧。”

心中酸酸的离开了蒲静房间，走到仪青的房门前，轻轻的推开了房门，只见仪青穿了那件大红寝衣，把头伏在桌子上打盹，攀着这女孩子肩膀摇了她一下，仪青醒来时就说：

“不要闹我，我在划船！我刚迷着，就到了海上，坐在三角形白帆边了。”等一等又说：“我文章已译好了。”

“睡了吧，好好的睡了吧。我替你来摊开铺盖。”

“我自己来，我自己来。你信写好了吗？”

黑凤轻轻的说：“好了的。你睡了，我们明天见吧！”

“明天上山看日头，不要忘记！”

黑凤说：“不会忘记。”

因为仪青说即刻还要去梦中驾驶那小白帆船，故黑凤依然把那电报捏在手心里，吻了一下仪青美丽的额角，就同她离开了。

她从仪青房中出来时，坐在楼梯边好一会。她努力想把自己弄得强硬结实一点，不许自己悲哀。她想：“一切都是平常，一切都很当然的。有些人为了每个目前的日子而生活，又有些人为了一个理想日子而生活。为一个远远的理想，去在各种折磨里打发他的日子的，为理想而死，这不是很自然么？倒下的，死了，僵了，腐烂了，便在那条路上，填补一些新来的更年青更结实的家伙，便这样下去，世界上的地图不是便变换了颜色么？她现在好像完了，但全部的事并不完结。她自己不能活时，便当活在一切人的记忆中。她不死的。”

她自己的确并不哭泣。她知道一到了明天早上，仪青会先告诉她梦里驾驶小船的经验，以及那点任意所为的快乐，但她却将告给仪青这个电报的内容，给仪青早上一分重重的悲戚！她记起仪青那个花圈了，赶忙到食堂里把它找得，挂到书房中梦珂送她的一张半身像上去。

廿二年六月青島

（登在《新社会半月刊》第五卷三号至六号）

本篇发表于1933年8月1日，16日，9月1日，16日《新社会半月刊》第5卷第3~6期。署名沈从文。

上城里来的人

一

“三月十六日的事。一个坏运气落到了众人头上，来了一些——谁知道这应当用什么称呼为恰当呢——总之他们是来了。不报信，就来了。把一些人从梦中惊醒，但是醒来他们已到寨子中了。狗叫是空的。狗这时似乎也知道叫是空叫，各个逃到空园中去了。人可逃不及。

“于是不用什么名义就动手。知道‘动手’这两字的用意吧。他们动手了，他们有刀，有枪，只有‘请便’可以说了。

“他们是体面的。只要不这么慌张，不这么混乱，成群排队到村中大街上走，吹号打鼓的在前引路，骑马匹的放在后面，我可以赌咒说我不敢疑心他们是——

“我决定说他们能够这么办的，做得体体面面，在另一时节。”

二

“我不是说动手么？”

“轮到了牛，轮到了羊，轮到了财物。……当真，应当轮到我们了。”

“我们是妇人，妇人是有‘用处’的。”

“他们是斯斯文文的，这大致是明白附近无其余的他们。说，‘来！’我们就过去一个，我忘了告你是在喊来以前我们妇人是如牛羊一样，另外编成一队的了。如今是指定叫谁谁就去。我赌气，说我不害怕。这是平常事，是有过的事。”

“但我看到我们的大表妹子——该死的老子这样大年纪还不打发她出门，——她脸色变得真难看。还没有喊她，一双脚只是摇，像纺纱车轴。我的天，你这样胆小，一个女人总有一样的事，怕什么？我是不怕的。用过了，他们就会走路，不是么？”

“我轻轻的说，妹子，别这样，你大表嫂也在此，婶婶也在此，不要怕。让他吃，让他用，衙门做官的既不负责，庙里菩萨又不保佑，听他们去，不过一顿饭久就完事。”

“他们决不是土匪，不会把我们带去——带去只有累赘他们——所以我心稳稳的。”

三

“像害了一场病，比疟疾还轻松一点的病，我成了今天的我了。”

“所以我说，我家中原是有两头母牛，四头羊，二十匹白麻布，二十匹棉家机布，全副银首饰，仍然得上城来帮人做工。这理由，你当然明白了。他们拿去了一切，留下我同我的男子，我又是害病。你们从城里下乡或者当是另外一个理由，因为你们还可以回转城里。

“我就是因此到城里来了。我的牛羊同家产，可不知道随了他们到什么地方去。我顶不放心那匹黑牛，它左脚有病，是真的。我的男人他因此当兵去了，他临动身时说，他将来总会作他们作过的事，说这话时好像生了点气。

“我记到他的话，我告他：若是别人家的牛脚上有病，可为别人留下不要拉走。有病的牛走远路是不相宜的，要这东西随队伍开差，也怪可怜。

“也许他得过一头牛了，就因为记到我的话不把牛牵走。他是好人，我可以同你打赌，尽你去问我村子里的每个人，看有一个人说坏话没有。”

四

“你们城里人真舒服。

“成天开会，说妇女解放，说经济独立，说……我明白，我懂。我记得，那有就忘记的道理！你不信我念那段话给你听。你告我的我全记得。‘我们妇女也是人，有理由做男子一切做着的事。’……这我可明白了，我不知道使我们村子里妇人所害的病，有法子在解放以后就不害它不？

“她们不能全搬进城来往。乡下的她们比城里似乎多多了。

“她们有牛，羊，麻布，棉布，而他们就有刀，枪，小手枪，小手榴弹。他们是这样多，衣服一色。上城来告状又不是办法，我们告谁？”

.....

五

“不说起，我不记到这些事的。好像是忘了，过去的事忘了倒好点。

“可惜我那牛，我知道它是不愿同我们离开的。临走时被他们牵着打着（我睡到这样想），它必定还流眼泪。我们原来多久就已成为一家人，太熟了。

“若到什么地方碰到它，我断定它还认得我。它是又聪明又懂事的东西，我说得是那只黑色的。唉，可是恐怕我的那男人，我再不会认识他了，这是整五年，从那出门一天算起——不，应当从我害病那天算起。”

十七年八月于上海

（登在上海《中央日报·红与黑》第十号）

本篇发表于1928年8月17日《中央日报·红与黑》第10号。署名茹椒。

生

北京城十刹海杂戏场南头，煤灰土新垫就一片场坪，白日照着，有一圈没事可作的闲人，皆为一件小小热闹粘合在那里。

咿……

一个裂帛的声音，这声音又如一枚冲天小小爆仗，由地而腾起，五色纸作成翅膀的小玩具，便在一个螺旋形的铁丝上，被卖玩具者打发了上天。于是这里有各色各样的脸子，皆向明蓝作底的高空仰着。小玩具作飞机形制，上升与降落，同时还牵引了远方的眼睛，因为它颜色那么鲜明，有北京城玩具特性的鲜明。

小小飞机达到一定高度后，便俨然如降落伞，盘旋而下，依然落在场中一角，可以重新拾起，且重新派它向上高升。或当发放时稍偏斜一点。它的归宿处便改了地方，有时随风颺起挂在柳梢上，有时落在各种小摊白色幕顶上，有时又凑巧停顿在或一路人草帽上。它是那么轻，什么人草帽上有了这小东西时，先是一点儿不明白，仍然扬长向在人丛中走去，

是一群顽皮小孩子，小狗般跟在身后嚷着笑着，直到这游人把事弄明白，抓了头上小东西摔去，小孩子方始争着抢夺，忘了这或一游人，不再理会。

小飞机每次放送值大子儿三枚，任何好事的出了钱，皆可自己当场来玩玩，亲手打发这飞机“上天”，直到这飞机在“地面”失去为止。

从腰边口袋中掏铜子人一多，时间不久，卖玩具人便笑咪咪的一面数钱一面走过望海楼喝茶听戏去了，闲人粘性一失，即刻也散了。场坪中便只剩下些空莲蓬，翠绿起皱的表皮，翻着白中微绿的软瓢，还有棕色莲子壳，绿色莲子壳。

一个年纪已经过了六十的老人，扛了一对大傀儡从后海走来，到了场坪，四下望人，似乎很明白这不是玩傀儡的地方，但莫可奈何的却停顿下来。

这老头子把傀儡坐在场中烈日下，一面收着地面的莲蓬，用手捏着，探试其中的虚实，一面轻轻的咳着，调理他那副枯嗓子。他既无小锣，又无小鼓，除了那对脸儿一黑一白简陋呆板的傀儡以外，其余什么东西也没有！看的人也没有。

他把那双发红小眼睛四方瞟着，场坪地位既那么不适宜，天气又那么热，心里明白，若无什么花样做出来，决不能把游海子的闲人牵引过来。老头子便瞻望坐在坪里傀儡中白脸的一个，亲昵的低声的打着招呼，也似乎正在用这种话安慰他自己。

“王九，不要着急，慢慢的会有人来的。你瞧，这莲蓬，不是大爷们的路数？咱们耽一会儿，就来玩个什么给爷们看看，玩得好，还愁爷们不赏三枚五枚？玩得好，大爷们回家去还会同家中学生说：‘嗨，王九赵四摔跤多扎实，六月天大

日头下扭着蹙着搂着，还不出汗！（他又轻轻的说）可不是，你就从不出汗，天那么热，你不出汗也不累，好汉子！”

来了一个人，正在打量投水似的神气，把花条子衬衣下角长长的拖着，作成北京城大学生特有的丑样子，在脸上，也正同样有一派老去民族特有的憔悴颜色。

老头子瞥了这学生一眼，便微笑着，以为帮场的“福星”来了，全身作成年轻人伶便姿式，把膀子向上向下摇着。大学生正研究似的站在那里欣赏傀儡的面目，老头子就重复自言自语的说话，亲昵得如同家人父子应对。

“王九，我说，你瞧，大爷大姑娘不来，先生可来了，好，咱们动手，先生不会走的。你小心别让赵四小子扔倒。先生帮咱们绷个场面，看你摔赵四这小子，先生准不走。”

于是他把傀儡扶起，整理傀儡身上那件破旧长衫，又从衣下取出两只假腿来，把它缚在自己裤带上，一切弄妥当后，就把傀儡举起，弯着腰，钻进傀儡所穿衣服里面去，用衣服罩好了自己，且把两只手套进假腿里，改正了两只假腿的位置，开始独自来在灰土坪里扮演两个人殴打的样子。他用各样方法，变动着傀儡的姿式，跳着，蹀着，有时又用真脚去捞那双用手套着的脚，装作攒跤盘脚的动作。他自己既不能看清楚头上的傀儡，又不能看清楚场面上的观众，表演得却极有生气。

大学生忧郁的笑了，而且，远远的另一方，有人注意到了这边空地上的情形，被这情形引起了好奇兴味，第二个人跑来了。

再不久，第三个以至于第十三个皆跑来了。

闲人为了傀儡的殴斗，聚集在四周的越来越多。

众人嘻嘻的笑着，从衣角里，老头子依稀看得出场面上——圈观众的腿脚，他便替王九用真脚绊倒了赵四的假脚，傀儡与藏在衣下玩傀儡的，一齐颓然倒在灰土里，场面上起了哄然的笑声，玩意儿也就作了小小结束了。

老头子慢慢的从一堆破旧衣服里爬出来，露出一个白发苍苍满是热汗的头颅，发红的小脸上写着疲倦的微笑，离开了傀儡后，就把傀儡重新扶起，自言自语的说着：

“王九，好小子，你真能干。你瞧，我说大爷会来，大爷不全来了吗？你玩得好，把赵四这小子扔倒了，大爷会大把子铜子儿洒来，回头咱们就有窝窝头啃了。瞧，你那脸，大姑娘样儿。你累了吗？怕热吗？（他一面说一面用衣角揩抹他自己的额角。）来，再来一趟，好劲头，咱们赶明儿还上南京国术会打擂台，给北方挣个大面子！”

众人又哄然大笑。

正当他第二次钻进傀儡衣服底里时，一个麻着脸庞收小摊捐的巡警从人背后挤进来。

巡警因为那种扮演古怪有趣，便不作声，只站在最前线看这种单人攒跤角力。然刚一转折，弯着腰身的老头子，却从巡警足部一双黑色厚皮靴上认识了观众之一的身分与地位，故玩了一会，只装作赵四力不能支，即刻又成一堆坍在地下了。

他赶忙把头伸出，对巡警作一种谄媚的微笑，意思像在说“大爷您好，大爷您好”，一面解除两手所套的假腿一面轻轻的带着幽默自讽的神气，向傀儡说：

“瞧，大爷真来了，黄褂儿，拿个小本子抽收四大枚浮摊捐，明知道咱们嚼大饼还没办法，他们是来看咱们摔跤的！”

天气多热！大爷们尽在这儿竖着，来，咱们等等再来。”

他记起浮摊捐来了，他手边还无一个大子。

过一阵，他看看围在四方的帮场人已不少，便四向作揖打拱说：

“大爷们，大热天委屈了各位。爷们身边带了铜子儿的，帮忙随手撒几个，荷包空了的，帮忙耽一会儿，不必走开。”

观众中有人丢一枚两枚的，与其他袖手的，皆各站定原来位置不曾挪动，一个青年军官，却掷了一把铜子皱着眉毛走开了。老头子为拾取这一把散乱满地的铜子，照例沿了场子走去，系在腰带上那两只假脚，便很可笑的向左向右摆着。

收捐巡警已把那黄纸条画上了个记号，预备交给老头子，他见着时，赶忙数了手中铜子四大枚，送给巡警，这巡警就口上轻轻说着“王九王九”，含着笑走了。巡警走后，老头子把那捐条搓成一根捻子，扎在耳朵边，向傀儡说：

“四个大子不多，王九你说是不是？你不热，不出汗！巡警各处跑，汗流得多啦！”说到这里他似乎方想起自己头上的大汗，便蹲下去拉王九衣角揩着，同时意思想引起众人发笑，观众却无人发笑。

这老头子也同社会上某种人差不多，扮戏给别人看，连唱带做，并不因为他做得特别好，就只因为他在做，故多数人皆用希奇怜悯眼光瞧着。应出钱时，有钱的也照例不吝惜钱，但不管任何地方，只要有了一件新鲜事情，这点粘合性就失去了，大家便会忘了这里一切，各自跑开了。

柳树阴下卖莲子小摊，有人中了暑，倒在摊边晕去了，大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见有人跑向那方面去，也跟着跑去，只一会儿玩傀儡的场坪观众就走去了大半。少数人也似乎方

察觉了头上的烈日，继续渐渐散去了。

带着等待投水神气的大学生，似乎也记起了自己应做的事情，不能尽在这烈日下捧场作呆二，沿着前海大路挤进游人中不见了。

场中剩了七个人。

老头子看看，微笑着，一句话不说，两只手互相捏了一会，又蹲下去把傀儡举起，罩在自己的头上，两手套进假腿里去，开始剧烈的摇着肩背，玩着业已玩过的那一套。古怪动作招来了四个人，但不久之间却走去了五个人。等到另外一个地方真的殴打发生后，其余的人便全皆跑去了。

老头子还依然玩着，依然常常故意把假脚举起，作为其中一个全身均被举起的姿式。又把肩背极力倾斜向左向右，便仿佛傀儡扭扑极烈。到后便依然在一种规矩中倒下，毫不苟且的倒下。自然的，王九又把赵四战胜了。

等待他从那堆敝旧衣里爬出时，场坪里只有一个查验浮摊捐的矮巡警，笑咪咪的站在那里，因为观众只他一人故显得他身体特别大，样子特别乐。

他走向巡警身边去，弯了下腰，从耳朵边抓取那根黄纸捻条，那东西却不见了，就忙匆匆的去傀儡衣里乱翻。到后从地下方发现了那捐条，赶忙拿着递给巡警：巡警不验看捐条，却望着系在那老头子腰边的两只假腿痴笑，摇摇头走了。

他于是同傀儡一个样子坐在地下，计数身边的铜子，一面向白脸傀儡王九笑着，说着前后相同既在博取观者大笑，又在自作嘲笑的笑话。他把话说得那么亲昵，那么柔和。他不让人知道他死去了的儿子就是王九，儿子的死乃是由于同赵四相拼也不说明。他决不提这些事。他只让人眼见傀儡王

生——

九与傀儡赵四相殴相扑时，虽场面上王九常常不大顺手，上风皆由赵四占去，但每次最后的胜利，总仍然归那王九。

王九死了十年，老头子在北京城圈子里外表演王九打倒赵四也有了十年，那个真的赵四，则五年前在保定府早就害黄疸病死掉了。

廿二年九月三日在北平新窄而霉斋

(登在《人民评论旬刊》一卷十七号)

本篇发表于 1933 年 9 月 10 日《人民评论旬刊》第 1 卷第 17 号，署名沈从文。

早上——一堆土一个兵

天欲发白。一切皆静静的。这分沉静便孕育了稍后一时金铁齐鸣的种子。

老同志伏在山地土沟边如一只狗，身穿破棉袄儿，见得
多，听得多，胆量稳稳的，心沉沉的，不怕冷，不怕饿。

为得是会那么一手，有了经验，到时候天空中燕子似的
钢铁飞窜，“来，×你的娘，炸你个七块八块！”一下子把那个黑沉沉的玩意儿，向远处抛去，哧……一堆烟子，一堆石头，一堆泥土，向上直卷。一口猛劲的犁，一只瞧不见的大手，这么一下翻起多少东西！那大腿，那手指，那点撕碎拉长的内脏！起花的肠子，水蛇似的肠子。“来，×你祖宗，再来一下！”又再来一下。

在那时节老同志是半疯的。空中的一切声音皆使他发疯。
“来，×你……”便又再来了一下。每一个动作相伴而来的是个粗俗的字眼，这包含了一种力量，一分气。

老同志可没有死，天知道这是谁出的主意，勇敢人照例

就不会轻易死。枪子儿常常赶人背后穿，你想跑，只一下子你便完事了。你不跑，你不会在冲过来的毛子以前完事。

嘘……一颗流弹，一只紫色的鸟儿打头上飞过去，一个信号，暴雨中第一滴雨点。来了，昨天的事又快来了。同天明一样，黑夜一走终究要来的。

一切过去了，黑夜和沉默皆已过去了。远处有了机关枪声音一阵，过后又异常沉静了。

天已亮，好像再不会有什么事。

老同志把手在空虚里抓了一把，看看风向什么方面吹。老同志身伴一个小同志，一个学生，那顶圆圆的钢盔搁在头上，代为说明他来这儿还不多久，那学生哑哑的说：

“老伴，老伴，别开玩笑，小心一点儿。”

“小心一点儿？小心你做皇帝的命！你是来干吗的？我问你。”

那一边便无回嘴声音了。

过一会儿，那戴了钢盔的学生却说：

“老同志，老同志，到了一万顶钢盔，今早冲锋时可不怕机关枪了。”

人年轻了一点，话说得那么傻，真像机关枪子儿单拣脑瓜子钻，别一处皮肉不作兴穿过似的。故老同志听到这个时笑也不笑。后面的人要买帽子爱国，前面的可不要。他们要大炮小炮，要机关炮同向空中飞机瞄准的高射炮，向谁去要？从学生看来这老同志正有点傻，像那么勇敢，那么猛，不是傻子谁作得出这件事。看看地面各处已现出了淡淡的轮廓，只壕沟如一条黑色带子，向高处爬去。学生问：

“老伴，老伴，你为什么到这儿来？”

“我为什么到这儿来？鬼明白。你为什么到这儿来？我问你。人明白的都不来，来的就不大明白。大家都想搬了宝贝向南边跑，不要脸，不害羞。留下性命做皇帝，这块土地谁来守？”

“你有家，……有土。”

“我有田土舍不得离开吗？我有坟土。毛子来了，占去咱们的土地，祖宗出了多少力，流过多少血，家门前一块肥土让他们拿去，不丢丑？读书人不怕丢丑我可怕丢丑。站不住了，脑瓜子炸了，胸脯瘪了，躺到那炮弹犁起的坑里去，让它烂，让它腐。赶明儿有人会说：‘老同志不瘪，争一口气，不让自己离开窄窄的沟儿向宽处跑。他死了，他硬朗，他值价。’”

那学生一句话不说，也把手在空气中捞了那么一下，想爬过来一点，似乎要亲老同志一下，老同志说：

“伙计，小心点，不是玩的。”

“得啦，我让你去做皇帝。我把你这个。”他想脱下那顶帽子，这帽子使他害了羞。

啾……

一下子小雏儿完了，放翻了，一个滚便转到壕沟里泥水中去了。一顶钢盔留在老同志身边。

“发明这玩意儿帽子？”老同志道，“天空中落雪子时，戴它到头上，挡一阵雪子。送来一万顶，好像全望着别炸碎脑子，枪子儿赶别处进，把受伤的填满一个北京城，让人知道抵抗了那么久，伤了那么多，就来讲和似的。妈妈的，你

早上——一堆土——一个兵——

们讲和我不和。我怕丢丑。我们祖宗并不丢丑。”

稍远处有了枪声，左边有了枪声，右边有了枪声，老同志摸摸身边，身边有一十七个炸药作馅的铁棒槌。寒气中一切皆结了冰似的；空气结了冰，铁也结了冰。

三月二十二日青島窄而霉齋

(登在三十卷九号《东方杂志》)

本篇发表于1933年5月1日《东方杂志》第30卷第9号。署名沈从文。

节 日

落了一点小雨，天上灰濛濛的，这个中秋的晚上，在×城已失去了中秋的意义。

一切皆有点朦胧，一切皆显得寂寞。

街道墙角的转折处，城市里每人的心中，似乎皆为这点雨弄得横糊竖淡，毫无生气。

城中各处商人铺子里，仍然有稀稀疏疏的锣鼓声音，人家院落里有断续鞭炮声音，临河楼上有箫笛声音，每一家也皆有笑语声音。这些声音在细雨寒风里混合成一片，带着忧郁的节日情调，飘飏到一个围墙附近时，已微弱无力，模模糊糊，不能辨别它来处方向了。

雨还在落。因为围墙附近地方的寂静，雨俨然较大了一些。

围墙内就是被×城人长远以来称为花园的牢狱。往些年分地方还保留了一种习惯，把活人放在一个木笼里站死示众时，花园门前曾经安置过八个木笼。被站死人给它一个雅致的口号，名为“观花”。站笼本身也似乎是一个花瓶，因此×

城人就叫这地方为“花园”，现在这花园多年来已经有名无实，捉来的乡下人，要杀的，多数剥了衣服很潇洒方便的牵到城外去砍头，木笼因为无用，早已不知去向，故地方虽仍然称为花园，渐渐的也无人明白这称呼的意义了。

花园里容纳了一百左右的犯人，同关鸡一样，把他们混合的关在一处。这些符合各个乡村各种案件里捕捉来的愚蠢东西，多数是那么老实，那么瘦弱，糊里糊涂的到了这个地方，拥挤在一处打发着命里注定的每个日子。有些等候家中的罚款，有些等候衙门的死刑宣布，在等候中，人还是什么也不明白，只看到日影上墙，黄昏后黑暗如何占领屋角，吃一点粗糙囚粮，遇闹监时就拉出来，各爬伏到粗石板的廊道上，卸下了裤子，露出一个肮脏的屁股，挨那么二十三十板子。打完了，爬起来向座上那一个胡子，磕一个头，算是谢恩，仍然又回到原来地方去等候。

牢里先是将整个院落分成四部各处用大木柱作成的栅栏隔开，白日里犯人可以各处走动。到了晚上，典狱官进牢收封点名时，犯人排成一队站好。典狱官拿了厚厚的一本点名册，禁卒肩上搭了若干副分量不等的脚镣手铐，重要的，到时把人加上镣铐，再把铁锁锁定到木栅栏柱旁一个可以上下移动的铁环上，其余则各自归号向预定的草里一滚，事情就已完毕，典狱官同禁卒便走去了。此后就是老犯来处置新犯，用各样刑罚敲诈钱财的时候了。这种风气原是多年以来就养成的。到后来，忽然有一天，许多乡下人在典狱官进监以后，把典狱官捆着重重的殴打了一顿，逃跑了一些犯人，因此一来，这狱里就有了一种改革。院中重新在各处用铁条隔开，把院中天井留出了一段空地，每日除了早上点名出恭时，

各犯人能到院中一次以外，其余时节所有犯人皆各在自己所定下的号内住下，互相分隔起来。院中空地留为典狱官进监点名收号来去的道路，从此典狱官危险也少了。新的改革产生一种新的秩序，铁条门作好后，犯人们皆重新按名编号，重新按名发给囚粮，另外也用了一种新的规矩，就是出了点小事时，按名加以鞭打。因为新的管狱方法不同了一点，管狱员半夜里还可以来狱中巡视，老犯的私自行刑事情也随同过去制度消灭了。

新狱规初初实行时，每一个犯人在每早上皆应在甬道上排队点名，再鱼贯而行依次到那个毛房去出恭，再各归各号。大多数犯人皆乡下农民，不习惯这件事，因此到时总大家挤着推着，互相用那双愚蠢的畜生一般的眼睛望着同伴微笑，有镣铐的且得临时把它解开，所以觉得非常新奇有趣。到后久一点，也就十分习惯自然了。

这狱中也如同别的地方别的监狱一样，放了一批，杀了一批，随即又会加上一批新来的人。大家毫无作为的被关闭到这一个地方，每日除了经过特许的老犯，可以打点草鞋以外，其余人什么事也不作，就只望到天井的阳光推移，明暗交替打发掉每一个飘然而来倏然而逝其长无尽的日子。

所有被拘留的人皆用命运作为这无妄之灾的注释。什么人被带去过堂了，什么人被打了，什么人释放了，什么人恭喜发财牵去杀头了，别的人皆似乎并不十分关心，看得极其自然。

每天有新来的人。这种人一看就可以明白，照例衣服干净一点，神气显得慌张焦灼，一听到提人时就手足无措。白天无事，日子太长，就坐到自己草荐上，低下头一句话不说，想念家

中那些亲人同所有的六畜什物。想到什么难受起来时,就幽的哭着。听人说到提去的什么人要杀头了时,脸儿吓得焦黄,全身发抖,且走过去攀了铁条痴痴的望着。坐牢狱稍久一点,人就变愚呆了,同畜生差不多,没有这种神经敏锐了。

老犯自由行刑的权利,虽因为制度的改革,完全失去,可是到底因为是老犯,在狱里买酒买肉,生活得还是从从容容。狱里发生什么小争持时,执行调解的也总是这一类人。

老犯同城市中的犯人,常常酗酒闹事,互相殴打,每到这种事件发生时,新来的乡下犯人,多吓怕得极其厉害,各自远远的靠墙根躺着,盼望莫误打到身边来。结果则狱吏进来,问讯是谁吵闹,照例吵闹的不肯说出,不吵闹的谁也不敢说出,于是狱吏的鞭子,在每人身上抽一两下,算是大家应得的待遇。

因为过节的习惯,在×城还好好的存在,故在这种地方,犯人们也照例得到了些过节的好处。各人把那从上面发下来的一片肥肉,放在糙米饭团上,囫囵吃下后,各人皆望到天空的黄昏雨景,听到远处的各种市声,等候狱官来收封点名。到后收号的来了,因为过节,狱官们的团圆酒还喝得不够量,马马虎虎的查看了一下,吩咐了几句照例的话,就走去了。

到了二更左右,有些人皆蜷成一团卧在稻草里睡着了,有些人还默默的思索到花园外边的家中节日光景,有些人不知道什么原因,忽然吵闹了起来了。先是各人还各自占据到一个角隅里,在黑暗中互相辱骂,到后越说越纷乱不清,一个抛了一只草鞋过去,另一个就抛了一件别的东西过来。再到后来,两个人中有一个爬了起来赴过去理论,两个人即刻就在黑影里撞打起来了。

只听到肉与肉撞触的钝声,拳头同别的东西相碰的声音,

木头，瓶子，镗铁锅，以及其他抛掷的声音。骨节戛戛发声，喘息，辱骂，同兽类咬牙切齿时那种相似沉默的挣扎，继续着，不知在什么时节才可以告一段落。显然的，这里也有一些人，为了这个节日喝了不少酩酊的烧酒，被烧酒醉倒，发生着同别的世界也会同样发生的事情了。

两个醉醺醺的犯人在一个角隅里翻天覆地的扑闹时，一时节旁边事外的人皆不说话。只听到一个卷着舌头的人，一面喘息一面辱骂：

“×你的娘，你以为我对不起你。婆娘们算个什么？婆娘们算个什么？……”

似乎这个人正被压在下层，故话还在说着，却因为被人压定，且被人嘴边打了一拳，后来的话就含糊不清了。

另外黑暗一隅有上了点年纪的人喊着：“四平，四平，不要打出人命，放清醒点！”

又有人说：“打死一个就好了，打死一个，另一个顶命，这里就清静了。”

又有人说：“管事的头儿快来了，各人四十板，今天过节，我们不能为你们带累领这种赏！”

还有人为别的事说别的话，似乎毫不注意身边附近殴打的。

说话的多是据守屋角没有酒喝的人物。在狱中喝酒是有阶级身分的。

一会儿，只听到一种钝声，一个人哎的喊了半个字，随后是一个打草鞋用的木榔槌，远远的摔到墙边铁条上复落在院子中的声音。于是，一切忽然静寂了。

两人中有一个被打晕了。

于是就听到有人挣扎着，且一面含含糊糊的骂着：

“×你的娘，你以为我对不起你。婆娘们算个什么？要你莫扼喉咙你不相信，你个杂种，一下子就相信了。你个杂种。……让开点，你个杂种。”

这仍然是那个卷舌头醉鬼说话的声音。名为四平醉鬼，这时还压在他的身上，可是因为已经被那一榔槌敲晕了，这压在下面的醉鬼，推了一阵，挣扎了一阵，总仍然爬不起来，一面还是骂着各样丑话粗话，一面就糊糊涂涂，把脸贴在湿霉的砖地上睡着了。

稍静寂一会。

黑暗中许多人又说话了，大家推论着。

“打死了一个。下面那个打死上面那个了。”

“四平打不死的，若打死，早在堂上被夹板折磨断气了。”

“一个晕了，一个睡了。”

“杂种！成天骂杂种，自己就是杂种！”

“把烧酒放烟头的才真是杂种！”

“轻说点，酒店老板阎王来了。”

各处有嘘嘘的声音，各处传递知会，有些犯人悬在院中甬道上油灯的微弱灯光，蹲着在地面下田字棋，有些做别的事情，怕管事一来知道，皆从这知会中得到了消息，各人就躺在原来所据的地面草堆里，装成各已安睡的样子，让管事的在门外用灯照照，且用长杆子随意触碰一两个草堆里那一团东西，看看是不是还在那里。管事的一切照例的作着，一面照例的骂着许多丑话，一面听着这些丑话，于是这人看看甬道上的油灯，检查一下各个铁门上的锁钥，皮靴囊囊的又走了。

当真阎王来了。

一个大眉、大眼、方脸、光头、肥厚的下颏生了一部络腮胡子，身高六尺的人物，手上拿了一个电筒，一根长长的铁杖，踉踉跄跄的走过来，另外一个老年人提了一盏桅灯，似乎也喝了一杯，走路时见得摇摇晃晃。提灯的虽先开了门，到里面甬道时却走在后面一点，因为照规矩阎王应走在前面。

这人在外边开了一个酒铺，让靠近西城下等人皆为他那种加有草烟头的烧酒醉倒，也让这烧酒从一些人手中巧妙的偷运送到狱中来，因此就发了一点小财。照××当地的风气，一切官吏的位置皆可以花钱买得，这人为了自己坐过一阵监狱，受过了一些鞭笞，故买了一个管狱位置。这人作官以后，每每喝了一肚子自己所酿的烧酒，就跑到这地方来巡查，乘了酒性严厉的执行他的职务，随意的鞭打其中任何一个人。有时发现了一些小小危险东西，或是一把发锈的小刀，或一根铁条，或一枚稍大的钉子，追究不出这物件的主人时，就把每人各打二十下，才悻悻的拿了那点东西走去。

这人的行为似乎只是在支取一种多年以前痛苦的子息，×城人是重在复仇的，他就在一切犯人的身上，索回多年以前他所忍受那点痛苦。

阎王来时，大家皆装睡着了。各处有假装的鼾声，各人皆希望自已可以侥幸逃避一次灾难。

这人把电筒扬起，各处照了一下，且把铁条从铁栏外伸过去，向一个草堆里戳了几下，被戳的微微一动，这人便笑着，再用力戳了一下。

“该死的，你并不睡，你并不睡。你装睡，你在想你的家中，想月亮，想酒喝，你是抢犯，你正在想你过去到山坳里

剥人衣服的情形。……不要想这些，明天就得割你的头颅，把你这个会做梦的大头漩到田中去，让野猪吃你！”

那个缩在草堆里成一团的乡下人，一点不明白他所说的意思，只是吓得把鼻头深深的埋到草里，气也不敢向外放出。尽铁条戳了两下，又在臀部脊部各打击了两下，也仍然不作声，难关过去了，因为这铁条又戳到第二个人身上去了。

第二个又被骂“把头丢到田里”，又被重重的抽了两下。

如此依次下去，似乎每一个人皆不免挨两下。

大家皆知道阎王今天一定多喝了两杯，因为若不多喝两杯酒，查验不会如此苛刻。还没有被殴打辱骂的，皆轻轻的移动了卧处的地位，极力向墙边缩进去，把头向墙边隐藏，把臀部迎向那铁条所及一面，预备受戳受打。

到第五个时，那先前一时互相殴打，现在业已毫无知觉重叠在一堆的两个醉人便被阎王发现了。

阎王用电筒照了一下，把铁条在上面那个人身上戳了一下。

“狗×的。你做什么压到别人身上？你不是狗，你是猪。我知道你们正在打架，我听到吵闹的声音，你见我来了，来不及把两个人拉开，就装成吃醉了睡觉的样子，狗×的，你装得好。”

一、二、三、四……

这人一面胡胡乱乱的算着数目，一面隔了铁条门，尽是把那个压在上面失了知觉的犯人用力打着，到了四十后又重新再从一、二、三、四算下去。

打了一阵还是不见有什么声息。

其余的人皆知道那是永远打不醒了的，但谁也不敢作声。

跟同阎王来的老狱卒，把灯提得高高的照着，看看尽打不醒，觉得这样打下去也无什么意思了，就说：

“大老，他醉了，今天过节。一定醉了，算了吧。”

阎王把老狱卒手中的灯抢过手来，详详细细照了一下老狱卒的面孔。

“你这家伙说什么。你以为我不知道吗？你以为我不明白他们送你的节礼吗？好，今天过节，既然醉了，多打两下不会痛楚的，再打十下，留五十明天再说。”

一、二、三、四打了十下。不行，又一、二、三、四打了十下。

第六个刚被戳了一下时，老狱卒在旁边又说话了。

“大老，你不要再打他们，你也打倦了，明天一总算账吧。”

“明天算账，明天算账，明天加一倍算账！”

阎王一面说一面又抢了老狱卒手中的灯，照了老狱卒的面孔一会，似乎想认清楚说话的人是不是这个人。口中哼哼的，仍然在那第六个的犯人身上重重的戳了一下，打了一下，才离开了铁栅栏，站到通道中央去，大声的骂着一个已经绞死了多年的老犯人名字。

阎王走了，只听到外面牢门落锁的声音，又听到不知为什么原因，在外边大声骂人的声音，但不久一切就平静了，毫无声音了。

黑暗中有人骂娘的声音，有逃过了这种灾难，快乐得纵声大笑的声音，有摹仿了先前管狱人的腔调来说话的。

“妈的个东西，刀砍的，绳子绞的，妈的个东西……。”

有人同鬼一样咕咕的笑着。

有人嘶了个嗓子说着。

“你妈的，你上天去，你那个有毒的烧酒终有一天会打发你上天去的！”

远远的，什么地方响了一声枪，又随即响了两声。

大家睡了。大家皆知道烧酒已经把狱官打倒，今天不会再挨打了。

半夜里有人爬起走向栅栏角上撒尿的，跌倒到两个重叠在一处的醉鬼身旁，摸摸两个人的鼻子，皆冷冷的已经毫无热气。这人尿也不敢撒了，赶忙回去蜷卧在自己的草窠里，拟想明天早上一定有人用门板抬人出去，一共得抬两次。这是一个新来花园不久的乡下人，还不明白花园的规矩，在狱中毙死的，是应得从墙洞里倒拖出去的。

城中一切皆睡着了，只有这样一个人，缩成一团的卧在草里，想着身旁的死人，听着城外的狼嚎。

×城是多狼的，因为小孩子的大量死亡，衙门中每天杀人，狼的食料就从不如穷人的食料那么贫乏难得。

本篇发表于1932年11月16日《东方杂志》第29卷第6号。署名沈从文。

白 日

玲玲的样子，黑头发，黑眉毛，黑眼睛，脸庞红红的，嘴唇也红红的。走路时欢喜跳跃，无事时常把手指头含在口里。年纪还只五岁零七个月，不拘谁问她：

“玲玲，你预备嫁给谁？”

这女孩子总把眼睛睁得很大，装作男子的神气：“我是男子，我不嫁给谁。”

她自己当真以为自己是男子，性格方面有时便显得有点顽皮。但熟人中止因为这点原因，特别欢喜惹她逗她，看她作成男子神气回话，成为年长熟人的一种快乐源泉。问第三次，她明白那询问的意思，不作答跑了。但另一时有人问及时，她还是仍然回答，忘记了那询问的人用意所在。

她如一般中产者家庭中孩子一样，生在城市中旧家，性格聪明，却在稍稍缺少较好教育的家庭中长大，过着近于寂寞的日子。母亲如一般中产阶级旧家妇人一样，每日无事，常常过亲戚家中去打点小牌，消磨长日。玲玲同一个娘姨，一个年已二十左右的姊姊，三个人在家中玩。娘姨有许多事

可作，姊姊自己作点针线事务，看看旧书，玲玲就在娘姨身边或姊姊身边玩，玩厌了，随便倒在一个椅子上就睡了。睡醒来总先莫名其妙的哭着，哭一会儿，姊姊问，为什么哭？玲玲就想：当真我为什么哭？到后自然就好了，又重新一个人玩起来了。

她如一般小孩一样，玩厌了，欢喜依傍在母亲身边，需要抚摸，慰藉，温存，母亲不常在家，姊姊就代替了母亲的职务。因为姊姊不能如一个母亲那么尽同玲玲揉在一处，或正当玩得忘形时，姊姊忽然不高兴把玲玲打发走开了，因此小小的灵魂里常有寂寞的影子。她玩得不够，所以想象力比一般在热闹家庭中长大的女孩子发达。

母亲今天又到三姨家去了，临行时嘱咐了家中，吃过了晚饭回家，上灯以后不回来时，赵妈拿了灯笼去接。母亲走后，玲玲靠在通花园的小门边，没精打采的望着一院子火灼灼的太阳，一只手插在衣袋里，叮呤当啷玩弄着口袋里四个铜板，来回数了许久，又掏出来看看。铜板已为手中汗水弄得湿湿的，热热的。这几个铜板保留了玲玲的一点记忆，如果不是这几个铜板，玲玲早已悄悄的走出门，玩到自己也想不起的什么地方去了。

玲玲母亲出门时，在玲玲小手中塞下四枚铜板，一面替玲玲整理衣服，一面回头向姊姊那一边说：

“我回来问姊姊，如果小玲玲在家不顽皮，不胡闹，不哭，回来时带大苹果一个。顽皮呢……没有吃的，铜板还得罚还放到扑满里去，且不久就应当嫁到××作童养媳妇去了。姊姊记着么？”

姊姊并不记着，只是笑着，玲玲却记着。

母亲走了，姊姊到房中去做事，玲玲因为记着母亲嘱咐姊姊的话，记忆里苹果实在是一种又香又圆又大的古怪东西，玲玲受着诱惑，不能同姊姊离开了。

姊姊上楼后，玲玲跟到姊姊身后上去，姊姊到厨房，她也跟到厨房。同一只小猫一样，跟着走也没有什么出奇，这孩子的手，嘴，甚至于全身，都没有安静的时刻。她不忘记苹果。她知道同姊姊联络，听姊姊吩咐，这苹果才有希望。看到赵妈揉面，姊姊走去帮忙，她就晓得要作大糕了，看到揉面的两只手白得有趣味，一定也要做一个，就揪着姊姊硬要一块面，也在那里揉着。姊姊事情停当了，想躺到藤椅上去看看书，她就爬到姊姊膝上，要姊姊讲说故事。讲了一个，不行，摇摇头，再来一个。……两个也不够。整个小小的胖胖的身子，压在姊姊的身上，精神虎虎的，撕着，扯着，搓着，揉着，嘴里一刻不停的哼着，一头短发在姊姊身边揉得乱乱的。姊姊正看书看到出神，闹得太久了，把她抱下来，脚还没有着地，她倒又爬上来了。

姊姊若记着母亲的话，只要：“玲玲，你再闹，晚上苹果就吃不成了”。因此一来玲玲就不会闹了。但姊姊并不记着这件事可以制服玲玲。

姊妹俩都弄得一身汗，还是扭股儿糖似的任你怎么哄也哄不开。

姊姊照例是这样的，玲玲不高兴时欢喜放下正经事来哄玲玲，玲玲太高兴时却只想打发开玲玲，自己来作点正经事。姊姊到后忽然好像生气了，面孔同过去一时生气时玲玲所见的一模一样。姊姊说：

“玲玲，你为什么尽在这里歪缠我，为什么不一个人在花

园玩玩呢？”

玲玲听到了这个话，望望姊姊，姊姊还是生气的样子。玲玲一声不响，出了房门，抱了一种冤屈，一步一挨走到花园门边去了。

走到花园门边，一肚子委屈，正想过花园去看看胭脂花结的子黑了没有，就听到侧面谷仓下母鸡生蛋的叫声。母鸡生蛋以后跳出窠时照例得大声大声的叫着，如同赵妈与人相骂一样，玲玲在平常时节，应当跳着跑着走到鸡窠边检察一下，看新出的鸡蛋颜色是黄的白的，间或偷偷用手指触了一下，就跑回到后面厨房去告给佣人赵妈。因为照习惯小孩子不许捏发热的鸡蛋，所以当赵妈把鸡蛋取出时，玲玲至多还是只敢把一个手指头去触那鸡蛋一下。姊姊现在不理她。她有点不高兴，不愿意跑到后面找赵妈去了。听到鸡叫她想打鸡一石头，心想，你叫吗，我打你！一跑着，口袋中铜板就撞触发出声音。她记起了母亲的嘱咐，想到苹果，想到别的。

……妈妈不在家，玲玲不是应该乖乖儿的吗？

应该的。应该的。她想她是应该乖乖儿的。不过在妈面前乖乖儿的有得是奖赏，在姊姊面前，姊姊可不睬人。她应当仍然去姊姊身边坐下，还是在花园里葵花林里太阳底下来赶鸡捉虫？她没有主意儿明白应当怎么样。

她不明白姊姊为什么今天生她的气。她以为姊姊生了她的气，受了冤屈，却不想同谁去说。

一个人站在花园门口看了一会，大梧桐树蝉声干干的喊得人耳朵发响。天的底子蓝分分的，一片白云从树里飞过墙头，为墙头所遮盖尽后，那一边又是一片云过来了。她就望到这云出神，以为有人骑了这云玩，玩一个整天，比到地

上一定有趣多了。她记起会驾云的几个故事上的神人，睨着云一句话不说。

太阳先是还只在脚下，到后来晒过来了，她还不离开门边。

赵妈听到鸡叫了一会，出来取鸡蛋时，看到了玲玲站在太阳下出神。

“玲玲，为什么站到太阳下去，晒出油来不是罪过吗？”

玲玲说：

“晒出油来？只有你那么肥才晒得出油来。”

“晒黑了嫁不出去！”

“晒黑了你也管不着。”

赵妈明白这是受了委屈以后的玲玲，不敢撩她，就走到谷仓下去取鸡蛋，把鸡蛋拿进屋去以后，不久就听到姊姊在房里说话。

“玲玲，玲玲，你来看，有个双黄鸡蛋，快来看！”

玲玲轻轻的说：

“玲玲不来看。”

姊姊又说：

“你来，我们摆七巧，学张古董卖妻故事。”

玲玲仍然轻轻的说：

“我不来。”

玲玲今天正似乎自己给自己闹别扭，不知为什么，说不去看，又很想去看看。但因为已经说了不去看，似乎明白姊姊正轻轻的在同赵妈说：“玲玲今天生了气，莫撩她，一撩她就会哭的。”她想，我偏不哭，我偏不哭。

姊姊对玲玲与母亲不同，玲玲小小心灵儿就能分别得出。平常时节她欢喜妈妈，也欢喜姊姊，觉得两人都是天地间的

好人。还有赵妈，却是一个天地间的好人兼恶人。母亲到底是母亲，有凡是做母亲的人特具的软劲儿，肯逗玲玲玩，任她在身上打滚胡闹，高兴时紧紧抱着玲玲，不许玲玲透出气来，玲玲在这种野蛮热情中，有一种说不出的快乐。只要母亲不是为正经事缠身，玲玲总能够在母亲的鼓励下，那么放肆的玩，不节制的大笑，锐声的喊叫。在姊姊身边可不同了。姊姊不如母亲的亲热，欢喜说：“玲玲，怎么不好好穿衣服？”“玲玲，怎么不讲规矩，作野女人像！”但有时节玲玲作了错事，母亲生气了，骂人了，把脸扳起来，到处找寻鸡毛帚子，那么发着脾气要打人时，玲玲或哭着或沉默着，到这时节，姊姊便是唯一的救星。在鸡毛帚子落到玲玲身上以前，姊姊就从母亲手上抢过来，且一面向母亲告饶：“玲玲错了，好了，不要打了。”一面把玲玲拉到自己房中去，那么柔和亲切的为用衣角拭擦到小眼睛里流出的屈辱伤心的眼泪，一面说着悦耳动听的道理，虽然仍在抽咽着，哭着，结果总是被姊姊哄好了，把头抬起同姊姊亲了嘴，姊姊在玲玲心目中，便成为世界上第一可爱的人了。分明是受了冤屈，要执拗，要别扭，到这时，玲玲也只剩一半气恼一半感激，用另外一意义而流出眼泪，很快的就为姊姊的故事所迷惑，注意到故事上去了。

譬如小病吃药，母亲常常使玲玲哭泣；在哭泣以后，玲玲却愿意受姊姊的劝哄，闭了眼睛把一口极苦的药咽下去。

母亲和姊姊不同处，可以说一个能够在玲玲快乐中面快乐，这是母亲，一个能够在玲玲痛苦中想法使玲玲快乐，这是姊姊。两人的长处玲玲嘴里说不出，心里有一种数日。

玲玲夜间做梦，常梦到恶狗追她，咬到她的衣角，总是

姊姊来救援她，醒时却见睡在母亲身上，总十分奇怪。玲玲的心灵是在姊姊的培养下长大的。一听人说姊姊要嫁了，就走到姊姊身边去，悄悄的问：“姊姊，你当真要嫁人吗？”姊姊说：“玲玲你说胡话我不理你，姊姊为了玲玲是不嫁的。”玲玲相信姊姊这一句话，所以每听到人说姊姊要嫁时，玲玲心里总以为那是谎话。但当她同姊姊生气时，就在心里打量，“姊姊不理我了，姊姊一定要嫁了才不理我的。”

对于赵妈，玲玲以为是家中一个好人，又是一个恶人。玲玲一切犯法的事，照例常常是赵妈告发到母亲面前的，因此挨打挨骂，当时觉得赵妈十分可恨，被母亲责罚以后，玲玲见到赵妈，总不理睬赵妈，且摹仿一个亲戚男子神气，在赵妈面前斜着眼睛，觑着这恶人，口上轻轻的说：“你是什么东西，你是什么东西。”遇到洗澡时，就不要赵妈洗，遇到吃饭时，不要赵妈装饭，可是过一会儿，看到赵妈在那里整理自己的小小红色衣裳，或在小枕头上扣花，或为玲玲作别的事情，玲玲心软了，觉得赵妈好处了。在先一时不拘如何讨厌赵妈，母亲分派东西吃时，玲玲看看赵妈无份，总悄悄的留下一点给赵妈，李子，花生，香榛子儿。橘子整个不能全留，也藏下一两瓣。等到后来见到了赵妈，即或心中还有余气，不愿意同赵妈说话，一定把送赵妈的东西，一下抛到赵妈身边衣兜里，就飞跑走去了。过一时，大家在一处，赵妈把这件事去同姊姊或别人说及时，听到姊姊说“玲玲是爱赵妈的，”玲玲就带了害羞的感情，分辩的说：“我不爱赵妈，”一定要说到大家承认时才止。

关于“恶人”的感觉，母亲同姊姊有时也免不了被玲玲认为同赵妈一样，尤其是姊姊，欢喜故意闹别扭，不讲道理，

惹玲玲哭，玲玲哭时就觉得姊姊也不是好人。但只要一会儿，姊姊在玲玲心目中就不同了。

这时节的玲玲，似乎因为天气太长了一点，要玩又不能玩，对于姊姊有一点反感，她以为先前不理睬姊姊，姊姊也同样的在生自己的气。

她望望天，太阳是那么灼人，腿也站得发木了，挨到门槛坐了一会，心想母鸡生蛋，那么圆圆的，究竟是谁告它的一种工夫，很不可解。正猜想这一类事情，花园内木槿花短篱后有一个人影子一闪，玲玲眼快，晓得是赵妈儿子小闫子。忙着问：

“小闫子，是你吗？”

那边说：“是我。”

玲玲快乐极了，就从木槿花枝间钻过去，看小闫子。

小闫子是一个十二岁的男孩，这人无事不做，成天在后门外同一群肮脏污浊下贱孩子胡闹，生得人瘦而长，猴头猴脑，一双凸眼，一副顽皮下流的神气，在玲玲心目中却是一个全能非凡的人物。这孩子口能吹呼哨作出各种声音，手能作一切玩意儿，能在围塘上钓取鳝鱼鳅鱼，能只手向空捞捉苍蝇，勇敢，结实，一切好处皆使玲玲羡慕佩服，发生兴味。这小闫子原来是赵妈的儿子。

玲玲常见小闫子被他母亲用扫帚或晾衣的竹杆追到身后打击，玲玲母亲也不许玲玲同小闫子玩，姊姊也总说同小闫子玩真极下流。她不大相信家中人的意见，倒是小闫子常常因带了玲玲玩回来总得被打，所以不敢接近玲玲了。

玲玲这时看见小闫子，手里拿了一把小竹子，一个竹篾篓子，玲玲说：

“小闫子，昨天捉了多少鳊鱼！”

小闫子记起昨天带了玲玲去玩被赵妈用扫帚追打的情形来了。小闫子装模作样的说：

“还说捉鱼，我不该带你玩，我被打七下，头也打昏了！”

“今天去那儿？”

“今天到西堤去。”

玲玲知道西堤有白荷花，绿绿的莲蓬，同伞一样的大荷叶，一到了那边就可以折这几样东西。且知道西堤柳树下很凉爽，常常有人在那边下棋，还有人在石凳上吹箫，石凳下又极多蟋蟀，时时刻刻弹琴似的轻声振着翅膀。

“西堤不热吗？”

“西堤不热，多少人都到那儿歇凉！”

“我只到过两回。”

“你想去吗？”

“让我想想，”玲玲随便想想，就说：“我同你去吧。”

小闫子却也想，把头摇摇。

“不好，我不同你去，回头你转身时，我妈知道了又得打我。”

“你妈吃酒去了，不怕的。”

“你不怕我怕。”

“你难道怕打吗？我从不见你被打以后哭脸，你是男人！”

小闫子听到这种称赞，望着玲玲笑着，轻轻的嘘了一口气，说：

“好，我们走吧，老孙铜头铁额，不会一棒打倒，让我保驾同你到西堤去，我们走后门出去吧。”

两人担心在后门口遇到赵妈，从柚子树下沿了后墙走去。玲玲家的花园倒不很小，一个斜坡，上下分成三个区域，有各样花果，各样树木，后墙树木更多，夏天来恐怕有长虫咬人，因此玲玲若无人作伴，一个人是不敢沿了花园围墙走去的。这时随同她作伴的，却是一个武勇非凡的小闫子，玲玲见到墙边很阴凉，就招呼小闫子，要他坐坐，莫急走去。

两人后来坐在一个石条子上，听树上的蝉声，各人用锐利的眼睛，去从树杪木末搜寻那些身体不大声音极宏的东西，各人皆看得清清楚楚。

小闫子说：“要不要我捉下来？”

“我不要。姊姊不许我玩这些小虫。”

“你怕你的姊姊是不是？一个人怕姊姊，我不明白是怎么会事。你姊姊脸上常常擦了粉和红色胭脂，同唱戏花旦一样，不应当害怕！”

“可是姊姊从不唱戏，她使人害怕，因为她有威风。赵妈也归她管，我也归她管，天下男子都应当归她管！”

小闫子有点不平了，把手中竹子敲打了身旁一株厚朴树干，表示他的气概。

“我不归你姊姊管，她管不了我。她不是母老虎，吃不了我！”

“她吃得了你！”

“那她是母老虎变的了，只有母老虎才吃得我下去！”

“她是母老虎。”

小闫子听这句话，就笑了。玲玲因为把话跟着说下去，故在一种抖气辩护中，使小闫子也害怕姊姊，故承认姊姊是一个母老虎，但到小闫子不再说出声时，玲玲心里划算了一

下，怯怯的和气的问小闫子：

“你说母老虎，当真像姊姊那么样子吗？姊姊从不咬人。她很会哄人，会学故事，会唱七姊妹仙女的长歌。她是有威风的人，不是老虎！”

小闫子说：“我原是说不是老虎，你以为是，我不能同你分辩，正打量将来一见你姊姊就跑开的办法。”

玲玲想说“可是姊姊是天下最伟大聪明的人，”小闫子望到墙边一株枣树上的枣实，已走过树下去了。

枣树在墙头角处，这一棵大枣树疏疏的细叶瘦枝间，挂满了一树雪白大蒲枣，几天来已从绿色转成白色，完全成熟了，乐得玲玲跳了起来就追赶过去跑到树下时，小闫子抱了树干，一纵身就悬起全身在树干上，像一个猿猴，一瞥眼，就见他爬到树桠上跨着树枝摇动起来了，玲玲又乐又急，昂了个小头望着上面，口里连连的喊：“好好儿爬，不要掉下来，掉到我头上可不行！”

小闫子一点也不介意，还故意把树枝摇动得极厉害，树枝一上一下的乱晃，晃得玲玲红了脸，不敢再看，只蒙头喊：

“小闫子，你再晃我就走了！”

小闫子就不再晃了，安静下来，规规矩矩摘他的枣子。他把顶大的枣子摘到手上后，就说：

“玲玲，这是顶大的，看，法宝到了头上，招架！”

枣子掷抛下来时，玲玲用手兜着衣角，把枣子接得，一口咬了一半。一会儿，第二颗又下来了。玲玲忙着捡拾落在地下的枣子，忙着笑，轻轻的喊着，这边那边的跳着，高兴极了。

一个在树上，一个在树下，两人不知吃了多少枣子，吃

到后来大家再也不想吃了。小闫子坐到树杈上，同一个玩倦了的猴子一样，等了一会，才溜下树来，站在玲玲面前，从身上掏出一把顶大的枣子来。

玲玲一眼看到小闫子手红了，原来枣树多刺，无意中已把小闫子的手刺出血了。玲玲极怕血，不敢看它。小闫子毫不在乎的神气，把手放在口里吮了一下，又蹲到地下抓了一把黄土一撒，若无其事的样子。

他问玲玲吃得可开心不开心，玲玲手上还拿得两手枣子，肚子饱饱的，点点头微笑，跳跃了两下。袋袋里铜子响了起来，听到声音玲玲记起铜板来了，从袋袋里把铜板掏出。

“我有四枚铜板，妈妈出门时送我的！”

“有四枚吗？”

“一、二、三、四。”

外墙刚好有人敲竹梆过身，小闫子知道这是卖枣子汤的，就说：

“外面有枣泥汤，怎么不买一碗吃吃？”

“枣泥汤是不是枣子做的？”

“是枣子做的，味道比枣子好。那里面是红枣，不是白枣，你不欢喜红枣吗？”

“欢喜，欢喜，拿去买吧。”

小闫子为出主意，要玲玲莫出去，在外面吃枣泥汤耽心碰到熟人，就在这儿等下他一个人出去买，一会儿，他就拿回来了。

玲玲想想，“这样好”；于是把钱塞到小闫子手心。一接到钱，小闫子如飞的跑出去了。小闫子出去以后，看到了糖担子，下面有轮盘同活动龙头，龙头口中下垂一针，针所指

处有糖做的弥勒佛，有糖塔，糖菩萨，就把手上铜板输了三枚。剩下一枚买了枣泥汤，因为分量太少了一点，要小贩添了些白水，小闫子把瓶子摇摇，一会儿，玲玲就见 he 手里拿了一小瓶浑黄色的液体，伶精古怪的跑回来了。

玲玲把瓶接到手里，喝了一口，只觉满嘴甜甜的。

“小闫子，你喝不喝？”

小闫子正想起糖塔糖人，不好意思再喝，就说不喝。玲玲继续把一小瓶的嘴儿含着，昂起头咕喽咕喽咽了一下，实在咽不下去了，才用膀子揉揉自己嘴唇，把那小瓶递给小闫子。小闫子见到，把瓶子粘在嘴边喝完了就完事了。

喝完了，小闫子说：

“玲玲，可好吗？”

“好极了。”

远远的听到赵妈声音：

“玲玲小姐，在那儿！……”

小闫子怕见他的母亲，借口退还瓶子，一溜烟跑了。

玲玲把枣子藏到衣口袋里，心里耿耿的，满满的，跑出花园回到堂屋去，看到大方桌上一个热腾的大蒸笼，一蒸笼的糕，姊姊正忙着用盘子来盛取，见到了玲玲，就说：

“小玲玲，来，给你一个大的吃。”

玲玲本来不再想吃什么，但不好不吃。并且小孩子见了新鲜东西，即或肚皮已经吃别的东西胀得如一面小鼓，也不会节制一下不咬它一口。吃了一半热糕，玲玲肚子作痛起来了，放下糕跑出去了。一个人坐在门外边。看到鸡在墙角扒土，咯咯的叫着。玲玲记起母亲说的不许吃外面的生冷东西，吃了会死人的话来了。肚子还是痛着，老不自在，又不敢同

就答应了玲玲的请求，打发了赵妈出去，且说不要告给太太，因为告给太太，三个人都得挨骂。赵妈出了房门后，玲玲感谢的抱着姊姊，让姊姊同她亲嘴亲额。

姊姊问：

“好了没有？”

“好了。”

“为什么同小门子去玩？你是小姐，应当尊贵一点，不许同小痞子玩，不能乱吃东西，记到了没有？”

“下次不这样子了。”

姊姊虽然像是在教训小玲玲，姊姊的好处，却把玲玲心弄得十分软弱了。玲玲这时只想在姊姊面前哭哭，表示自己永远不再生事，不再同小痞子玩。

因为姊姊不许玲玲起身，又怕玲玲寂寞，就拿了书来坐在床边看书，要玲玲好好的躺在床上。玲玲一切都答应了。姊姊自己看书，玲玲躺着，一句话不说，让肚子食物慢慢的消化，望到床顶隔板角上那壁钱出神。

玲玲因此想起了自己的钱，想起了小门子谈到姊姊的种种，还想起别的时候一些别的事情来。

到后来，姊姊把书看完了，在书本中段，做了一个记号，合拢了书问玲玲：

“玲玲，肚子好了没有？”

玲玲说：“全好了。”说了似乎还想说什么，又似乎有点害羞，姊姊注意到这一点，姊姊就说：“玲玲你乖一点，你放心，我回头不把这件事告给妈妈。”

玲玲把头摇摇，用手招呼姊姊，意思要她把头低下来，想有几句秘密话轻轻的告给姊姊一个人听。姊姊把头低下，

耳朵靠近玲玲小嘴边时，玲玲轻轻的说：

“姊姊，我不怕你是母老虎，我愿意嫁给你。”

姊姊听到这种小孩子的话，想了一下，笑得伏在床上抱了玲玲乱吻，玲玲却在害羞情形中把眼睛弄湿，而且呜呜咽咽的哭起来了。

玲玲一面流泪一面想：

“我嫁给你，我愿意这样办！”

(改三三稿)

本篇曾以《玲玲》为篇名发表于1932年6月30日《文艺月刊》第3卷第5、6号合刊。署名黑君。作者系张兆和。

黄 昏

雷雨过后，屋檐口每一个瓦槽还残留了一些断续的点滴，天空的雨已经不至于再落，时间也快要夜了。

日头将落下那一边天空，还剩有无数云彩，这些云彩阻拦了日头，却为日头的光烘出眩目美丽的颜色。远一点，有一些云彩镶了金边、白边、玛瑙边、淡紫边，如都市中妇人的衣缘，精致而又华丽。云彩无色不备，在空中以一种魔术师的手法，不断的在流动变化。空气因为雨后而澄清，一切景色皆如一人久病新瘥的神气。

这些美丽天空是南方的五月所最容易遇见的，在这天空下面的城市，常常是崩颓衰落的城市。由于国内连年的兵乱，由于各处种五谷的地面都成了荒田，加之毒物的普遍移植，农村经济因而就宣告了整个破产，各处大小乡村皆显得贫穷和萧条，一切大小城市则皆在腐烂，在灭亡。

一个位置在长江中部×省×地邑的某一县，小小的石头城里，城北一角，傍近城墙附近一带边街上人家，照习惯样子，到了这时节，各个人家黑黑的屋脊上小小的烟突，都发

出湿湿的似乎分量极重的柴烟。这炊烟次第而起，参差不齐，先是仿佛就不大高兴燃好，待到既已燃好，不得不勉强白烟突跃出时，一出烟突便无力上颚了。这些炊烟留连于屋脊，徘徊踟蹰，团结不散，终于就结成一片，等到黄昏时节，便如帷幕一样，把一切皆包裹到薄雾里去。

××地方的城沿，因为一排平房同一座公家建筑，已经使这个地方任何时节皆带了一点儿抑郁调子，为了这炊烟，一切变得更抑郁了许多了。

这里一座出名公家建筑就是监狱。监狱里关了一些从各处送来不中用的穷人，以及十分愚蠢老实的农民，如其余任何地方任何监狱一样。与监狱为邻，住的自然是——些穷人，这些穷人的家庭，却大都是那么组成：一个男主人，一个女主人，以及一群大小不等的孩子。主人多数是各种仰赖双手争取每日饭吃的人物，其中以木工为多。妇人大致眼睛红红的，脸庞瘦瘦的，如害痨病的样子。孩子则儿几乎全部分是生来不养不教，很希奇的活下来，长大以后不作乞丐，就只有去作罪人那种古怪生物。近年来，城市中许多人家死了人时，都只用蒲包同簟席卷去埋葬，棺木也不必需了，木工在这种情形下，生活皆陷人不可以想象的凄惨境遇里去。有些不愿当兵不敢作匪又不能作工的，多数跑到城南商埠去作小工，不然什么工作都做，只要可以生活就成。有些还守着自己职业不愿改行的，就只整天留在家中，在那些发霉发臭的湿地上，用一把斧头削削这样或砍砍那样，把旧木料作成一些简单家具，堆满了一屋，打发那一个接连一个而来无穷尽的灰色日子。妇人们则因为地方习惯，还有几件工作，可以得到一碗饭吃。由于细心，谨慎，耐烦，以及工资特别低廉，

种种长处方面，一群妇人还不至于即刻饿死。她们的工作多数是到城东莲子庄去剥点莲蓬，茶叶庄去拣选茶叶，或向一个鞭炮铺，去领取些零数小鞭炮，拿回家来编排爆仗，每一个日子可得一百文或五分钱。小孩子，其年龄较大的，不管女孩男孩，也有跟了大人过东城做工，每日赚四十文左右的。只有那些十岁以下的孩子，大多数每日无物可吃，无事可做，皆提了小篮各处走去，只要遇到什么可以用口嚼的，就随手塞到口中去。有些不离开家宅附近的，便在监狱外大积水塘石堤旁，向塘边钓取鳝鱼。这水塘在过去一时，也许还有些用处，单从四围那些坚固而又笨重的石块垒砌的一条长长石堤看来，从它面积地位上看来，都证明这水塘，在过去一时，或曾供给了全城人的饮料。但到了如今，南城水井从山中导来了新水源，西城多用河水，这水塘却早已成为藏垢纳污的所在地了。塘水容纳了一切污水脏物，长年积水颜色黑黑的，绿绿的，上面盖了一层厚衣，在太阳下蒸发出一种异常的气味，各方点浅处，天气热时，就从泥底不断的喷涌出一些水泡。

监狱附近小孩子，因为水塘周围石堤罅穴多的是鳝鱼，新雨过后，天气凉爽了许多，塘水增加了些由各处汇集而来的雨水，也显得有了点生气，在浊水中过日子的鳝鱼，这时节便多伸出头来，贴近水面，把鼻孔向天掉换新鲜空气，小孩子于是很兴奋的绕了水塘奔走，皆露出异常高兴的神气。他们把从旧扫帚上抽来的细细竹竿，尖端系上一尺来长的麻线，麻线上系了小铁钩，小铁钩钩了些蛤蟆小腿或其他食饵，很方便插到石罅里去后，就静静的坐在旁边看守着。一会儿竹竿极沉重的向下坠去，竹竿有时竟直入水里去了，面前那

一个便捞着竹竿，很敏捷的把它用力一拉，一条水蛇一样的东西，便离开水面，在空中蜿蜒不已。把鳝鱼牵出水以后，大家嚷着笑着，竞争跑过这一边来看取鳝鱼的大小。有人愿意把这鳝鱼带回家中去，留作家中的晚餐，有人又愿意就地找寻火种，把一些可以燃烧的东西收集起来，在火堆上烧鳝鱼吃。有时鳝鱼太小，或发现了这一条鳝鱼，属于习惯上所说的有毒黑鳝，大家便抽签决定，或大家在混乱中竞争抢夺着，打闹着，以战争来解决这一条鳝鱼所属的主人。直到把这条业已在争夺时弄得半死的鳝鱼，归于最后的一个主人后，这小孩子就用石头把那鳝鱼的头颅捣碎，才用手提着那东西的尾巴，奋力向塘中掷去，算是完成了钓鱼的工作。

天晚了，那些日里提了篮子，赤了双脚，沿了城墙走过的妇女到这时节，都陆续回了家。回家途中从菜市过身，就把当天收入，带回些糙米，子盐，辣椒，过了时的瓜菜，以及一点花钱极少便可得到的猪肠牛肚，同一钱不花也可携回的鱼类内脏。每一家烟突上的炊烟，就为处置这些食物而次第升起了。

因为妇人回了家，小孩子们有玩疲倦了的，皆跑回家中去了。

有小孩子从城根跑来，向水塘边钓鱼小孩子嚷着：“队伍来提人了，已经到了曲街拐角上，一会儿就要来了。”大家知道兵士来此提人，有热闹可看了，呐一声喊，一阵风似的向监狱衙署外大院子集中冲去，等候到队伍来时，欣赏那扛枪兵士的整齐步伐。

监狱里原关了百十个犯人，一部分为欠了点小债，或偷了点小东西，无可奈何犯了法被捉来的平民，大多数却为兵

队从各处乡下捉来的农民。驻扎城中的军队，除了征烟苗税的十月较忙，其余日子就本来无事可作，常常由营长连长带了队伍出去，同打猎一样，走到附郭乡下去，碰碰运气随随便便使用草绳麻绳，把这些乡下庄稼人捆上一批押解入城，牵到团部去胡乱拷问一阵，再寄顿到这狱中来。或于某种简单的糊涂的问讯中，告了结束，就在一张黄色桂花纸上，由书记照行式写成甘结，把这乡下庄稼汉子两只手涂满了墨汁，强迫按捺到空白处，留下一双手模，算是承认了结上所说的一切，于是当时派队就把这人牵出城外空地上砍了。或者这人说话在行一点，还有几个钱，又愿意认罚，后来把罚锾缴足，随便找寻一个保人，便又放了。在监狱附近住家的小孩子，除了钓鳊鱼以外，就是当军队派十个二十个弟兄来到监狱提人时，站在那院署空场旁，看那些装模作样的副爷，如何排队走进衙署里，后来就包围了监狱院墙外，等候看犯人外出。犯人提走后，若已经从那些装模作样的兵士方面，看出一点消息，知道一会儿这犯人愚蠢的头颅就得割下时，便又跟了这队伍后面向城中团部走去，在军营外留下来，一直等到犯人上身剥得精光，脸儿青青的，头发乱乱的，张着大口，半昏半死的被几个兵士簇拥而出时，小孩子们就在街头齐声呐喊着一句习惯的口号送行。

“二十年一条好汉，值价一点！”

犯人或者望望这边，也勉强喊一两声撑撑自己场面，或沉默的想到家中小猪小羊，又怕又乱，迷迷糊糊走去。

于是队伍过身了。到后面一点，是一个骑马副官拿了军中大令，在黑色小公马上战摇摇的掌了黄龙大令也过身了。再后一点，就轮派到这一群小孩子了。这一行队伍大家皆用

小跑步向城外出发，从每一条街上走过身时，便集收了每一条街上的顽童与无事忙的人物。大伙儿到了应当到的地点，展开了一个圈子，留出必需够用的一点空地，兵士们把枪从肩上取下，装上了一排子弹，假作向外预备放的姿式，以为因此一来就不会使犯人逃掉，也不至于为外人劫法场。看的人就在较远处围成一个大圈儿。一切布置妥当后，刽子手从人群中走出，把刀藏在身背后，走近犯人身边去，很友谊似的拍拍那乡下人的颈项，故意装成从容不迫的神气，同那业已半死的人嘱咐了几句话，口中一面说“不忙，不忙”，随即嚓的一下，那个无辜的头颅，就远远的飞去，发出沉闷而钝重的声音坠到地下了，颈部的血就同小喷泉一样射了出来，身腔随即也软软的倒下去，呐喊声起于四隅，犯人同刽子手同样的被人当作英雄看待了。事情完结以后，那位骑马的押队副官，目击世界上已经少了一个恶人，除暴安良的责任已尽，下了一个命令，领带队伍，命令在前面一点儿的号手，吹了得胜回营的洋号缴令去了。看热闹人也慢慢的走开了。小孩们不即走开，他们便留下来等候看到此烧纸哭泣的人，或看人收尸。这些尸首多数是不敢来收的，在一切人散尽以后，小孩子们就挑选了那个污浊肮脏的头颅作戏，先是用来作为一种游戏，到后常常互相扭打起来，终于便让那个气力较弱的人滚跌到血污中去，大家才一哄而散。

今天天气快晚了，又正落过大雨，不像要杀人的样子。

这个时节，那在监狱服务十七年了的狱丁，正赤双脚在衙署里大堂面前泥水里，用铲子挖掘泥土，打量把积水导引出去。工作了已经好一阵，眼见得毫无效果，又才去解散了把竹扫帚，取出一些竹刷，想用它来扶持那些为暴雨所摧残

业已淹卧到水中的向日葵。院落中这时有大部分还皆淹没在水里，这老狱丁从别处讨来的凤仙花、鸡冠花、洋菊同秋葵，以及一些为本地人所珍视的十样锦花，在院中土坪里各据了一畦空地，莫不皆浸在水中。狱丁照料到这样又疏忽了那样，所以作了一会事，看看什么都作不好，就不再作了，只站在大堂檐口下，望天上的晚云。一群窝窝头颜色茸毛未脱的雏鸭，正在花草之间的泥水中，显得很欣悦很放肆的游泳着，在水中搦动小小的肉翅，呀呀的叫嚷，各把小小红嘴巴连头插进水荡中去，后身撅起如一顶小纱帽，其中任何一只小鸭含了一条蚯蚓出水时，其余小鸭便互相争夺不已。

老狱丁正计算到属于一生的一笔账项，数目弄得不大清楚，为了他每个月的薪俸是十二串，这钱分文不动已积下五年，应承受这一笔钱的过房儿子已看好了，自己老衣也看好了，棺木也看好了，他把一切处置得妥当后，却来记忆追想，为什么年轻不结婚。他想起自己在营伍中的荒唐处，想起几个与生活有关白脸长眉的女人，一道回忆的伏流，正流过那衰弱弊旧的心上，眼睛里燃烧了一种青春的湿光。

只听到外边有人喊“立正，稍息”，且有马项铃响，知道是营上来送人提人的，故忙匆匆蹣了水出去，看是什么事。

军官下了马后，长统皮靴在院子里水中堂堂的走着，一直向衙署里面走去，守卫的岗警立了正，一句话也不敢询问，让这人向侧面闯去，后面跟了十个兵士，狱卒在二门前迎面遇到了军官，又赶忙飞跑进去，向典狱官报告去了。

典狱官是一个在烟灯旁讨生活的人物，这时正赤脚短褂坐在床边，监督公丁蹲在地下煨菜，玄想到种种东方形式的幻梦，狱卒在窗下喊着：

“老爷，老爷，营上来人了！”

这典狱官听到营上来人，可忙着了，拖了鞋就向外跑。

军官在大堂上站定了，用手指弄着马鞭末端的绥组，兵士皆站在檐口前，典狱官把一串长短不一的钥匙从房中取出来，另外又携了一本寄押人犯的账簿，见了军官时就赶忙行礼，笑咪咪的侍候到军官，喊公丁赶快搬凳子倒茶出来。

“大人，要几个？”

军官一句话不说，递给了典狱官一个写了人名的字条，这典狱官就在暮色满堂的衙署大堂上轻轻的念着那个字条，把它看过了，忙说“是的是的，”就首先带路拿了那串钥匙，挟了那本账簿，向侧面牢狱走去。一会儿几个人都在牢狱双重门外站定了。

老狱丁把钥匙套进锁口里去，开了第一道门又开第二道门，门开了，这里已黑黑的，只见远处一些放光的眼睛，同模糊的轮廓，典狱官按着名单喊人。

“赵天保，赵天保，杨守玉，杨守玉。”

有两只放光的眼睛出来了，怯怯的跑过来，自己轻轻的说“杨守玉，杨守玉”，一句别的话也不说，让兵士拉出去了。典狱官见来了一个，还有一个，又重新喊着姓赵的人名，狱丁也嘶着喉咙帮同喊叫，可是叫了一阵人还是不出来。只听到黑暗里有乡下人口音：

“天保，天保，叫你去，你就去，不要怕，一切是命！”

另外还有人轻轻地说话，大致都劝他出去，因为不出去也是不行的。原来那个被提的人害怕出去，这时正躲在自己所住的一堆草里。这是一种已成习惯的事情，许多乡下人，被拷打过一次，或已招了什么，在狱中住下来，一听到提人

叫到自己名姓时，就死也不愿意再出去，一定得一些兵士走进来，横拖竖拉才能把他弄出。这件事既在狱中是很常有的事，在军人同狱官也看得成为习惯了，狱官这时望了一望军官，军官望了一望兵士，几个人就一拥而进到里面去了。于是黑暗中起了殴打声，喘气声，以及一个因为沉默的死命抱着柱子不放，一群七手八脚的动作，抵抗征服的声音。一会儿，便看见一团东西送出去了。典狱官知道事情业已办好，把门一次一次关好，一一的重新加上笨重的铁锁，同军官沉默默一道儿离开了牢狱，回到大堂，验看了犯人一下，尽了应尽的手续，正想说几句应酬话，谈谈清乡的事情，禁烟的事情，军官努努嘴唇，一队人马重新排队，预备开步走出衙署了。

老狱卒走过那个先是不愿意离开牢狱，被人迫出以后，满脸是血且露凶光的乡下人身边来，“天保，有什么事情没有？”犯人口角全是血，喘息着，望到业已为落日烧红的天边，仿佛想得很远很远，一句话一个表示都没有。另外一个乡下人样子，老老实实的，却告给狱吏：

“大爷，我砦上人来时，请你告诉他们，我去了，只请他们帮我还村中漆匠五百钱，我应当还他这笔钱。……”

于是队伍堂堂的走去了。典狱官同狱卒送出大门，站到门外照墙边，看军官上了马，看他们从泥水里走去。在门外业已等候了许久的小孩子们，也有想跟了走去，却为家中唤着不许跟去，只少数留在家中也无晚饭可吃的小孩，仍然很高兴的跟着跑去。天上一角全红了，典狱官望到天空，狱卒也望天空，一切是那么美丽而静穆。一个公丁正搬了高凳子来把装满了菜油的小灯，搁到衙署大门前悬挂的门灯上去，大门口全是泥泞，

凳子因为在泥泞中摇晃不定，典狱官见着时正喊：

“小心一点！小心一点！”

虽然那么嘱咐，可是到后凳子仍然翻倒了，人跌到地下，灯也跌到地下了。灯油溅泼了一地，那人就坐在油里不知如何是好。典狱官心中正有一点儿不满意适间那军官的神气，就大声说：

“我告诉你小心一点，比营上火夫还粗鲁，真混账！”

小孩子们没有散尽的，为这件事全聚集了拢来。

岗警把小孩子驱散后，典狱官记起了自己房中煨的红肉，担心公丁已偷吃去一半，就小小心心的从那满是菜油的泥泞里走进了衙门。狱丁望望那坐在泥水里的公丁，努努嘴，意思以为起来好一点，坐在地下有什么用？也跟了进去了。

天上红的地方全变为紫色，地面一切角隅皆渐渐的模糊起来，于是居然夜了。

本篇曾以《晚晴》为篇名发表于1932年6月30日《文艺月刊》第3卷第5、6号合刊。署名甲辰。

《黄昏》是作者以此为篇名的作品之一。